



Meituan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以不同投票權控制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90



年度報告 2021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概要及營運摘要	6
主席報告	1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7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41
董事會報告	47
企業管治報告	89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16
獨立核數師報告	163
綜合收益表	169
綜合全面收益表	170
綜合財務狀況表	171
綜合權益變動表	173
綜合現金流量表	17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77
釋義	293
詞彙	300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王興先生(董事長)
穆榮均先生
王慧文先生

非執行董事

劉熾平先生
沈南鵬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歐高敦先生
冷雪松先生
沈向洋博士

審核委員會

歐高敦先生(主席)
冷雪松先生
沈向洋博士

薪酬委員會

冷雪松先生(主席)
沈向洋博士
穆榮均先生

提名委員會

冷雪松先生(主席)
沈向洋博士
王慧文先生

企業管治委員會

冷雪松先生(主席)
沈向洋博士
歐高敦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徐思嘉女士
劉綺華女士

授權代表

王興先生
王慧文先生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及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北京市
朝陽區
望京東路4號
恒基偉業大廈B座及C座
郵編：100102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公司資料

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 (以字母順序排列) :

達維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遮打道3號A
香港會所大廈18樓

世達國際律師事務所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公爵大廈42樓

中國法律 :

漢坤律師事務所
北京辦事處
中國北京市
東長安街1號
東方廣場
辦公樓C1座9層
郵編 : 100738

開曼群島法律 :

邁普達律師事務所 (香港) 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
灣仔港灣道18號
中環廣場26樓

合規顧問

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1號
新紀元廣場低座27樓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室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主要往來銀行

招商銀行, 北京分行, 首體支行
中國
北京市
海淀區
西直門外大街168號
騰達大廈1樓

股份代號

3690

公司網站

about.meituan.com



公司資料

不同投票權

本公司以不同投票權控制。每股A類股份擁有10票投票權，每股B類股份擁有一票投票權，但僅就極少數保留事項的決議案投票時，每股股份均擁有一票投票權。本公司採取不同投票權架構，儘管不同投票權受益人並不擁有本公司股本的大部分經濟利益，但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可對本公司行使投票控制權。不同投票權受益人目光長遠，實施長期策略，其遠見及領導能使本公司長期受益。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留意投資於不同投票權架構公司的潛在風險，特別是不同投票權受益人的利益未必總與股東整體利益一致，而不論其他股東如何投票，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將對本公司事務及股東決議案的結果施加重大影響。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決定是否投資於本公司。

於本年度報告日期，不同投票權受益人為王興、穆榮均及王慧文。王興實益擁有515,869,783股A類股份，佔關於保留事宜以外事宜股東決議案本公司投票權約42.14%。王興實益擁有的A類股份經由(i) Crown Holdings (王興(作為委託人)為王興及其家族利益而設立的一個信託間接全資擁有的一家公司)；及(ii) Shared Patience (王興直接全資擁有的一家公司)而持有。穆榮均實益擁有125,980,000股A類股份，佔關於保留事宜以外事宜股東決議案本公司投票權約10.29%。穆榮均實益擁有的A類股份經由(i) Charmway Enterprises (穆榮均(作為委託人)為穆榮均及其家族利益而設立的一個信託間接全資擁有的一家公司)；及(ii) Shared Vision (穆榮均直接全資擁有的一家公司)而持有。王慧文實益擁有36,400,000股A類股份，佔關於保留事宜以外事宜股東決議案本公司投票權約2.97%。王慧文實益擁有的A類股份經由Kevin Sunny (王慧文(作為委託人)為王慧文其家族利益而設立的一個信託間接全資擁有的一家公司)而持有。

A類股份可按一換一的比例轉換為B類股份。於本年度報告日期，於所有已發行及發行在外A類股份轉換為B類股份後，本公司將發行678,249,783股B類股份，佔本年度報告日期已發行B類股份總數約12.42%。

公司資料

遵照上市規則第8A.22條，當概無不同投票權受益人於任何A類股份擁有實益所有權時，A類股份所附帶的不同投票權將會終止。此情況可以在以下情形時發生：

- (i) 發生上市規則第8A.17條所載的任何情形時，特別是當不同投票權受益人：(1)身故；(2)不再為董事會成員；(3)被聯交所視為無行為能力履行彼作為董事的職務；或(4)被聯交所視為不再符合上市規則所載董事的要求；
- (ii) 在上市規則第8A.18條准許的情形之外，當A類股份股東已向另一人士轉讓所有A類股份的實益所有權或當中經濟權益或所有A類股份附帶投票權的控制權時；
- (iii) 代表不同投票權受益人持有A類股份的實體不再符合上市規則第8A.18(2)條時；或
- (iv) 當所有A類股份已轉換為B類股份時。



財務概要及營運摘要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3,927,987	65,227,278	97,528,531	114,794,510	179,127,997
毛利	12,219,504	15,104,958	32,320,388	34,050,142	42,474,128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18,933,663)	(115,490,807)	2,762,388	4,437,875	(23,566,477)
年內溢利／(虧損)	(18,987,881)	(115,492,695)	2,236,165	4,707,612	(23,536,198)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18,916,617)	(115,477,171)	2,238,769	4,708,313	(23,538,379)
年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15,558,395)	(123,296,397)	2,919,043	1,728,980	(25,036,62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					
收益／(虧損)總額	(15,487,131)	(123,281,091)	2,921,721	1,729,681	(25,038,80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截至12月31日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29,196,028	47,512,119	49,877,870	78,268,647	92,824,592
流動資產	54,438,135	73,149,392	82,135,045	88,306,155	147,828,677
總資產	<u>83,634,163</u>	<u>120,661,511</u>	<u>132,012,915</u>	<u>166,574,802</u>	<u>240,653,269</u>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40,559,116)	86,504,334	92,112,445	97,693,027	125,613,442
非控股權益	57,734	5,438	(58,051)	(58,752)	(56,680)
總權益	<u>(40,501,382)</u>	<u>86,509,772</u>	<u>92,054,394</u>	<u>97,634,275</u>	<u>125,556,762</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103,618,175	2,326,683	3,365,958	17,792,886	46,503,550
流動負債	20,517,370	31,825,056	36,592,563	51,147,641	68,592,957
總負債	<u>124,135,545</u>	<u>34,151,739</u>	<u>39,958,521</u>	<u>68,940,527</u>	<u>115,096,507</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83,634,163</u>	<u>120,661,511</u>	<u>132,012,915</u>	<u>166,574,802</u>	<u>240,653,269</u>

財務概要及營運摘要

按分部之財務資料

	未經審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				總額
	餐飲外賣	到店、酒店 及旅遊	新業務及 其他	未分配項目 ¹	
	(人民幣千元)				
收入：					
餐飲外賣配送服務	14,254,546	-	-	-	14,254,546
佣金	7,768,614	4,066,205	2,325,479	-	14,160,298
在線營銷服務	3,223,472	4,636,167	322,990	-	8,182,629
其他服務及銷售(包括利息收入)	880,009	20,055	12,025,596	-	12,925,660
總收入	<u>26,126,641</u>	<u>8,722,427</u>	<u>14,674,065</u>	-	<u>49,523,133</u>
銷售成本、經營開支及未分配項目	(24,391,064)	(4,825,411)	(24,879,303)	(433,211)	(54,528,989)
包括：餐飲外賣配送相關成本	<u>(18,306,347)</u>	-	-	-	<u>(18,306,347)</u>
經營(虧損)/溢利	<u>1,735,577</u>	<u>3,897,016</u>	<u>(10,205,238)</u>	<u>(433,211)</u>	<u>(5,005,856)</u>
	未經審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				
	餐飲外賣	到店、酒店 及旅遊	新業務 及其他	未分配項目 ¹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收入：					
餐飲外賣配送服務	12,664,562	-	-	-	12,664,562
佣金	6,029,499	3,581,958	1,733,424	-	11,344,881
在線營銷服務	2,441,964	3,538,844	79,875	-	6,060,683
其他服務及銷售(包括利息收入)	401,960	14,558	7,430,860	-	7,847,378
總收入	<u>21,537,985</u>	<u>7,135,360</u>	<u>9,244,159</u>	-	<u>37,917,504</u>
銷售成本、經營開支及未分配項目	(20,655,633)	(4,313,425)	(15,246,990)	(554,152)	(40,770,200)
包括：餐飲外賣配送相關成本	<u>(16,252,764)</u>	-	-	-	<u>(16,252,764)</u>
經營(虧損)/溢利	<u>882,352</u>	<u>2,821,935</u>	<u>(6,002,831)</u>	<u>(554,152)</u>	<u>(2,852,696)</u>

¹ 未分配項目主要包括(i)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ii)收購產生的無形資產攤銷；(iii)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及(iv)其他(虧損)/收益淨額。未分配項目不分配至各分部。



財務概要及營運摘要

	餐飲外賣	到店、酒店 及旅遊	同比變動		總額
			新業務 及其他	未分配項目 ¹	
(百分比%)					
收入：					
餐飲外賣配送服務	12.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2.6
佣金	28.8	13.5	34.2	不適用	24.8
在線營銷服務	32.0	31.0	304.4	不適用	35.0
其他服務及銷售(包括利息收入)	118.9	37.8	61.8	不適用	64.7
總收入	21.3	22.2	58.7	不適用	30.6
銷售成本、經營開支及未分配項目					
包括：餐飲外賣配送相關成本	18.1	11.9	63.2	(21.8)	33.7
	12.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2.6
經營(虧損)/溢利	96.7	38.1	70.0	(21.8)	75.5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總額
	餐飲外賣	到店、酒店 及旅遊	新業務 及其他	未分配項目 ¹	
(人民幣千元)					
收入：					
餐飲外賣配送服務	54,203,640	-	-	-	54,203,640
佣金	28,547,274	15,798,936	8,558,547	-	52,904,757
在線營銷服務	11,434,933	16,667,421	982,816	-	29,085,170
其他服務及銷售(包括利息收入)	2,125,931	63,968	40,744,531	-	42,934,430
總收入	96,311,778	32,530,325	50,285,894	-	179,127,997
銷售成本、經營開支及未分配項目					
包括：餐飲外賣配送相關成本	(90,137,137)	(18,437,212)	(88,679,789)	(5,001,058)	(202,255,196)
	(68,183,267)	-	-	-	(68,183,267)
經營(虧損)/溢利	6,174,641	14,093,113	(38,393,895)	(5,001,058)	(23,127,199)

¹ 未分配項目主要包括(i)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ii)收購產生的無形資產攤銷；(iii)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及(iv)其他(虧損)/收益淨額。未分配項目不分配至各分部。

財務概要及營運摘要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總額
	餐飲外賣	到店、酒店 及旅遊	新業務 及其他	未分配項目 ¹	
	(人民幣千元)				
收入：					
餐飲外賣配送服務	39,116,411	-	-	-	39,116,411
佣金	18,502,868	10,193,162	5,428,154	-	34,124,184
在線營銷服務	7,565,111	11,018,337	324,597	-	18,908,045
其他服務及銷售(包括利息收入)	1,080,929	40,899	21,524,042	-	22,645,870
總收入	<u>66,265,319</u>	<u>21,252,398</u>	<u>27,276,793</u>	<u>-</u>	<u>114,794,510</u>
銷售成本、經營開支及未分配項目	(63,431,950)	(13,071,465)	(38,131,789)	4,170,796	(110,464,408)
包括：餐飲外賣配送相關成本	<u>(49,291,318)</u>	<u>-</u>	<u>-</u>	<u>-</u>	<u>(49,291,318)</u>
經營(虧損)/溢利	<u>2,833,369</u>	<u>8,180,933</u>	<u>(10,854,996)</u>	<u>4,170,796</u>	<u>4,330,102</u>

	同比變動				總額
	餐飲外賣	到店、酒店 及旅遊	新業務 及其他	未分配項目 ¹	
	(百分比%)				
收入：					
餐飲外賣配送服務	38.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38.6
佣金	54.3	55.0	57.7	不適用	55.0
在線營銷服務	51.2	51.3	202.8	不適用	53.8
其他服務及銷售(包括利息收入)	96.7	56.4	89.3	不適用	89.6
總收入	<u>45.3</u>	<u>53.1</u>	<u>84.4</u>	<u>不適用</u>	<u>56.0</u>
銷售成本、經營開支及未分配項目	42.1	41.0	132.6	不適用	83.1
包括：餐飲外賣配送相關成本	<u>38.3</u>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u>38.3</u>
經營(虧損)/溢利	<u>117.9</u>	<u>72.3</u>	<u>253.7</u>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1 未分配項目主要包括(i)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ii)收購產生的無形資產攤銷；(iii)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及(iv)其他(虧損)/收益淨額。未分配項目不分配至各分部。



財務概要及營運摘要

經營數據

	截至下列日期止十二個月		同比變動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百萬, 百分比除外)

交易用戶數目	690.5	510.6	35.2%
活躍商家數目	8.8	6.8	29.2%

(筆, 百分比除外)

每位交易用戶平均每年交易筆數	35.8	28.1	27.2%
----------------	------	------	-------

	截至下列日期止三個月		同比變動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百萬, 百分比除外)

餐飲外賣交易金額	188,620.8	156,287.3	20.7%
餐飲外賣交易筆數 ²	3,910.6	3,331.3	17.4%
國內酒店間夜量	115.3	119.7	(3.7%)

	截至下列日期止年度		同比變動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百萬, 百分比除外)

餐飲外賣交易金額	702,057.4	488,851.2	43.6%
餐飲外賣交易筆數 ²	14,367.6	10,147.4	41.6%
國內酒店間夜量	476.9	354.5	34.5%

² 我們組織及提供餐飲外賣配送服務的1P模式於所有呈列期間或年度佔餐飲外賣交易總筆數約67%。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2021年，儘管面臨挑戰，我們仍持續創新並利用科技為消費者提供更多元、更高質量的服務。在商家端，我們持續致力於協助中小商戶適應線上運營，加速推動服務行業各領域的數字化轉型。於本年度，我們將公司戰略從「Food + Platform」升級為「零售+科技」，擴大我們的商品和服務矩陣，提高我們的服務質量。通過對零售業務的探索，我們將服務擴展至農村及欠發達地區，為農村居民提供更多品類、更豐富的高性價比產品，包括生鮮和日用品。此外，我們在創造廣泛的就業機會的同時也重視靈活用工群體的福利和待遇。同時，我們還十分專注於長期能力建設，為我們的生態系統裏的合作夥伴提供支持，並且更重要的是，履行我們的社會責任，為整個社會創造更多價值。

本人謹欣然代表董事會呈報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

財務表現摘要

2021年，我們的公司戰略由「Food + Platform」升級為「零售+科技」，將我們的產品及服務進一步拓展至更廣泛的零售領域，連接更多的市場參與者，用科技推動行業發展。我們的業務保持了強勁的增長，2021年總收入同比增長56.0%至人民幣1,791億元。2021年，餐飲外賣及到店、酒店及旅遊分部的經營溢利合計由2020年的人民幣110億元增長至人民幣203億元。新業務及其他分部的經營虧損擴大，主要由於我們對於能夠帶來長期價值的業務領域始終保持投入的決心。2021年，經調整EBITDA及經調整溢利淨額均出現同比下跌，分別轉為人民幣負97億元及經調整虧損淨額人民幣156億元。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由2020年的流入人民幣85億元轉為2021年的流出人民幣40億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325億元及短期理財投資人民幣843億元，對比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相應結餘分別為人民幣171億元及人民幣440億元。

業務回顧及展望

餐飲外賣

儘管面臨宏觀環境、自然災害及新冠肺炎疫情多點爆發的挑戰，我們的餐飲外賣業務仍於2021年錄得強勁增長。年度交易用戶數及人均交易頻次均創下歷史新高。單日訂單峰值於2021年8月突破5,000萬單，並於12月再度創新高。2021年，交易金額同比增長43.6%至人民幣7,021億元，收入同比增長45.3%至人民幣963億元。經營溢利由2020年的人民幣28億元增加至2021年的人民幣62億元，同時經營利潤率由4.3%增至6.4%。我們2021年穩健的業務表現證明我們的業務模式極具韌性，且我們擁有極具競爭力的消費者基礎、商家基礎及配送網絡。



主席報告

2021年第四季度，餐飲外賣業務交易金額同比增長20.7%至人民幣1,886億元，日均訂單量同比增長17.4%至4,250萬。餐飲外賣業務的收入同比增長21.3%至人民幣261億元。餐飲外賣業務的經營溢利由2020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8.8億元增加至2021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17億元，而經營利潤率由4.1%提升至6.6%，主要由於在線營銷服務收入佔比提升及騎手季節性補貼減少。

我們十分高興地看到，餐飲外賣已成為消費者生活中的基本服務。我們不僅為消費者提供多元化選擇，而且持續把握消費新趨勢並推動新消費品類增長。宵夜、奶茶、沙拉及輕食等品類在今年增長顯著。供給增長有效帶動中高頻次用戶的訂單量增加。因此，餐飲外賣年度交易用戶數同比增長13%，年度交易用戶平均交易頻次同比增長25%，表明消費者對我們平台的持續信任，以及將餐飲外賣當做日常生活中的必備服務。

在商家端，我們繼續通過提供綜合服務及在線營銷工具，幫助數百萬餐廳實現數字化運營，為商家帶來更多的業務量，在這個充滿挑戰的環境下助力商家創收。由於能夠有效促進消費者需求，越來越多的商家開始使用我們的在線營銷產品，並加強其線上推廣力度。我們向商家提供支持、幫助他們創造價值對我們至關重要，因此我們盡最大努力了解商家痛點並幫助他們解決問題。2021年5月，我們推出新費率政策，將向商家收取的費用分為技術服務費（即佣金收入）及餐飲外賣配送服務費。新費率政策促成更透明的定價和更清晰的成本結構，普惠我們平台上的廣大中小商家。從2021年第四季度開始，我們單獨披露餐飲外賣配送服務收入，以在財務業績中反映該新費率政策。

主席報告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的十二個月內，在美团平台上獲得收入的騎手約為527萬人。在外賣騎手權益保障方面，我們繼續深入推進了「同舟計劃」，將提升騎手體驗和生態建設作為重要事項。為了更加準確地理解騎手的需求，在2021年，我們舉行了136場騎手懇談會。結合騎手的意見和建議，我們不斷優化算法規則，如將每筆訂單的預估送達時間從時間點改為時間段，以降低騎手配送壓力。在部分地區，我們還試點在商家出餐後再安排騎手取餐，以減少騎手等餐時間，並試點在騎手遇到突發情況時主動將訂單改派給其他騎手。這些措施旨在以更合理、更周到的方式向騎手分派訂單，在確保騎手安全的同時，也讓騎手能在更合理的工作強度下獲得更高收入。我們也推動合作商試點騎手服務評價規則優化方案，對收差評、超時等情況的處理從扣款改為扣分，騎手後續可以通過其他加分項進行彌補，其每月獎勵與月度累計積分掛鉤，這一方面降低偶發狀況對騎手收入的影響，另一方面也保障了用戶體驗。在第四季度，我們對騎手增加了在惡劣天氣下配送的補貼，並向寒冷地區的騎手免費發放100萬件防寒物資。在新冠肺炎疫情嚴重的城市，我們還為受疫情防控影響的騎手提供免費住宿、隔離補貼等幫助。在生活關懷方面，我們持續推動各類慈善項目，已為千餘個騎手家庭提供支持。我們還為有志於提升學歷的騎手提供獎學金，讓他們在沒有經濟顧慮的情況下繼續深造。我們也正在有關部門的指導下，積極配合職業傷害保障的試點籌備工作，履行我們的責任，確保項目試點按計劃時間開展，並為參與試點的騎手承擔全額參保費用。未來，我們將為騎手提供更全面的福利方案和勞動保障，不斷提升他們的獲得感和幸福感。

到店、酒店及旅遊

儘管受到多點爆發的新冠肺炎疫情及宏觀環境的負面影響，我們的到店、酒店及旅遊分部仍實現穩健增長。今年我們繼續推出更豐富的消費品類，以滿足消費者不斷變化的需求，同時上線更多商家，為商家推出多元化的在線解決方案。因此，2021年，到店、酒店及旅遊業務收入同比增加53.1%至人民幣325億元。到店、酒店及旅遊業務的經營溢利由2020年的人民幣82億元增加至2021年的人民幣141億元，而經營利潤率則由38.5%提升至43.3%。



主席報告

2021年第四季度，我們的到店、酒店及旅遊業務收入同比增加**22.2%**至人民幣**87億元**。由於收入結構的變化，該分部的經營溢利由2020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28億元**增加至人民幣**39億元**，而經營利潤率則由**39.5%**增至**44.7%**。

到店業務的交易量、交易金額及年度活躍商家數均創歷史新高。我們加強對全國低綫城市的滲透，擴大覆蓋範圍，幫助加快服務欠發達市場的數字化轉型。休閒娛樂、健身、養老服務、醫療及寵物服務等品類增長勢頭強勁；而手工活動、錄音棚、光影互動館、減壓體驗館等品類成為新的消費趨勢。此外，我們持續為各類商家推出定制化產品和服務，幫助商家提升在線運營水平。在消費者端，我們不僅提供越來越便捷、多樣化的產品，亦在節日期間進行各種營銷和促銷活動，有效刺激消費，進一步鞏固美团作為本地服務首選平台的消費者認知。

酒店及旅遊方面，儘管部分地區新冠肺炎疫情的爆發及嚴格的出行管控帶來的負面影響，但我們仍成功經受住挑戰，助力酒店商戶復甦。於2021年，我們境內酒店間夜量增長**34.5%**，這得益於行業的復甦以及我們策略性地聚焦境內旅遊市場、本地住宿及短途旅遊場景。此外，我們鞏固於低星酒店領域的競爭優勢，將線下用戶引流至線上平台，助力更多酒店商戶數字化營運。在高星酒店領域，由於我們持續提升高星供給及客戶服務質量，2021年高星酒店間夜量佔比超**16.5%**。

新業務及其他

隨著我們的戰略升級為「零售+科技」，我們繼續擴大對新業務尤其是商品零售的投入。2021年，新業務及其他分部的收入同比增長**84.4%**至人民幣**503億元**。新業務及其他分部的經營虧損由2020年的人民幣**109億元**擴大至2021年的人民幣**384億元**，經營虧損率同比擴大**36.6**個百分點。

於2021年第四季度，新業務及其他分部的收入同比增長**58.7%**至人民幣**147億元**，該分部的經營虧損同比擴大至人民幣**102億元**，而經營虧損率則環比收窄至**69.5%**。

主席報告

美团優選方面，得益於清晰的政策引導與良好的市場競爭環境，我們作為行業主要參與者，也取得了健康的增長。我們不斷迭代商業模式，並積極建設我們各方面的長期能力。於2021年，我們持續優化各個節點的營運，提高營運效率及單位經濟效益。美团優選打造的「次日提貨」三級倉配物流網絡體系，現已覆蓋全國30個省份的大部分社區和農村。我們繼續提供更豐富、更多元化的商品品類，同時提高履約效率及可靠性。我們推出的「農鮮直採」計劃使我們能以集中採購、以銷定採的模式高效匹配生產與需求，從而為農民創造額外收入。農村居民也能夠更便捷地獲取以前只有城鎮居民才可獲取的豐富、高性價比的生活必需品，消除城鄉消費差距，進一步賦能現代農業。我們推出新農商成長計劃，幫助農商不斷提升種植技術，並在農村地區開展關於電商技能及營運的職業培訓。美团優選亦提供大量自提點站長的靈活就業崗位，增加物流、倉儲、食品加工方面的工作機會。憑藉快速構建的供應鏈及物流體系，美团優選團隊積極響應政府號召，馳援鄭州、西安等受新冠肺炎疫情及自然災害影響的城市，為需要幫助的居民提供可靠的必需品。未來，我們將把嚴格遵守監管規定作為我們的首要任務，繼續注重均衡、高質量的增長。我們將專注於發展自身能力，同時提升消費者體驗。

美团閃購於2021年再度實現可觀增長，2021年12月的單日訂單量峰值超過630萬。我們利用基於地理位置的電子商務平台及即時配送網絡，為消費者提供多樣化的商品選擇及便捷的即時配送服務，並成功將大量高質量的餐飲外賣用戶轉化為美团閃購用戶。在供給端，我們拓展了商品品類並與更多優質的本地商店建立合作。我們為本地零售商店提供全面的在線解決方案及工具，有效地幫助店主實現數字化運營並提高效率。因此，鮮花、超市及便利店等品類繼續保持高增長勢頭。今年年初，我們推出24小時藥品配送服務，解決了消費者在緊急情況下對藥品的需求，並得到消費者的正面反饋。我們堅信，零售行業的終局是「萬物到家」，我們將繼續利用我們的優勢及能力以推動行業轉型。

美团買菜方面，2021年，我們的用戶規模和交易金額繼續增加。在完成對現有四個一線城市的覆蓋後，我們為消費者提供了更多樣化的選品及更優質的體驗。我們亦優化商品結構，加強倉儲及物流能力，完善前置倉的運營，促進效率和單位經濟效益的持續提升。



2022年公司前景及戰略

步入2022年，我們仍然面臨來自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及消費環境疲軟的挑戰。然而，隨著我們繼續加強各項長期基本能力的建設，我們有信心將能夠順利度過困境、克服障礙，實現健康增長。對於我們的餐飲外賣、到店、酒店及旅遊分部，我們將專注於高質量增長，提升消費者及商戶的體驗，鞏固我們的競爭優勢，並不斷提高運營效率。同時，我們仍致力於促進各行業的數字化轉型，並在此過程中更注重創造長期價值及履行社會責任。此外，我們將持續實施「零售+科技」的戰略升級，更好地幫助小微商戶應對困難時期，為人們的生活帶來更多便利，尤其在受疫情影響的地區為人們提供可靠的生活保障。隨著我們商品零售業務的增長，我們擴大了合作夥伴網絡，從以城鎮商戶為主到鄉村「新農民」。我們將堅定不移地支持推動「鄉村振興」，並把優質的產品及服務帶到中國數以萬計的農村地區。另外，我們將繼續創造廣泛的就業機會，同時重點關注靈活就業人員的福利及需求。尤其是我們的餐飲外賣騎手，我們將始終把他們的權益放在首位，並盡最大努力提高他們的福利待遇。最後，我們將繼續利用科技創新，為所有參與者創造更多價值，並為數字經濟高質量發展貢獻力量。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我們的消費者、商戶、業務合作夥伴、員工與管理層以及投資者一如既往的信任與支持表示衷心的感謝。同時也由衷感謝配送騎手的摯誠奉獻和堅定決心。在2022年，我們將繼續秉承「幫大家吃得更好，生活更好」的使命，為服務消費者和商戶創造更好價值，並為社會做出更多貢獻。

董事長

王興

香港，2022年3月25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021年第四季度與2020年第四季度的比較

下表載列2021年及2020年第四季度的比較數字：

	未經審核	
	截至下列日期止三個月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9,523,133	37,917,504
包括：利息收入	238,175	252,335
銷售成本	(37,540,530)	(28,461,795)
毛利	11,982,603	9,455,709
銷售及營銷開支	(11,239,904)	(7,675,340)
研發開支	(4,581,961)	(3,249,199)
一般及行政開支	(2,435,083)	(1,950,943)
金融及合同資產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52,489)	(54,187)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的其他金融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	726,955	(661,883)
其他收益淨額	594,023	1,283,147
經營虧損	(5,005,856)	(2,852,696)
財務收入	157,174	69,724
財務成本	(331,672)	(149,735)
應佔採用權益法列賬的投資之 (虧損)/收益	(163,855)	117,398
除所得稅前虧損	(5,344,209)	(2,815,309)
所得稅抵免	5,058	571,017
期內虧損	(5,339,151)	(2,244,292)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經調整EBITDA	(2,009,748)	(589,128)
經調整虧損淨額	(3,935,732)	(1,436,52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收入

由於2021年第四季度中國出現區域性新冠肺炎疫情，導致我們本季度的收入同比增速相較過往季度有所放緩。我們的收入由2020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379億元增加30.6%至2021年同期的人民幣495億元，主要由於我們餐飲外賣和到店、酒店及旅遊分部的收入緩慢但穩定增長，同時新業務尤其是零售業務的收入強勁增長。

下表載列2021年及2020年第四季度按分部及類型劃分的收入（以絕對金額列示）：

	未經審核			總計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			
	餐飲外賣	到店、酒店 及旅遊	新業務 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收入				
餐飲外賣配送服務	14,254,546	-	-	14,254,546
佣金	7,768,614	4,066,205	2,325,479	14,160,298
在線營銷服務	3,223,472	4,636,167	322,990	8,182,629
其他服務及銷售（包括利息收入）	880,009	20,055	12,025,596	12,925,660
總計	26,126,641	8,722,427	14,674,065	49,523,133
	未經審核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			
	餐飲外賣	到店、酒店 及旅遊	新業務 及其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餐飲外賣配送服務	12,664,562	-	-	12,664,562
佣金	6,029,499	3,581,958	1,733,424	11,344,881
在線營銷服務	2,441,964	3,538,844	79,875	6,060,683
其他服務及銷售（包括利息收入）	401,960	14,558	7,430,860	7,847,378
總計	21,537,985	7,135,360	9,244,159	37,917,50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隨著2021年向餐飲外賣商家推出的新費率政策得到廣泛採納，我們提供更透明的定價及更靈活的配送服務選擇。我們將1P模式下來自於商家端及消費者端的餐飲外賣配送服務收入單獨呈列，該模式由我們組織及提供餐飲外賣配送服務，而佣金收入僅代表使用我們餐飲外賣平台的商家及第三方代理合作夥伴支付的技術服務費。所有比較期間的數字都按此方式呈列。餐飲外賣分部的收入由2020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215億元增長21.3%至2021年同期的人民幣261億元。我們持續改進餐飲外賣會員制度、多元化平台供給選擇、擴大交易用戶規模及增加交易頻次，因此帶來了交易金額及收入的增加。

到店、酒店及旅遊分部的收入由2020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71億元上升22.2%至2021年同期的人民幣87億元。由於我們進一步拓展平台供給品類、提升供給質量，為商家提供更多的線上解決方案，因此我們能在交易金額及在線營銷活躍商家上獲得穩定的同比增長，並提高了商家對在線營銷產品的採用率。這些因素驅動了我們的佣金收入及在線營銷收入的增長。

新業務及其他分部的收入由2020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92億元增長58.7%至2021年同期的人民幣147億元，主要由我們的零售業務、B2B餐飲供應鏈服務及其他新業務貢獻。

成本及開支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按功能劃分的成本及開支明細：

	未經審核截至下列日期止三個月				同比變動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收入 百分比	金額	佔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成本及開支：					
銷售成本	37,540,530	75.8%	28,461,795	75.1%	31.9%
銷售及營銷開支	11,239,904	22.7%	7,675,340	20.2%	46.4%
研發開支	4,581,961	9.3%	3,249,199	8.6%	41.0%
一般及行政開支	2,435,083	4.9%	1,950,943	5.1%	24.8%
金融及合同資產減值虧損					
撥備淨額	52,489	0.1%	54,187	0.1%	(3.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2020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285億元增長31.9%至2021年同期的人民幣375億元，而佔收入百分比由75.1%同比上升0.7個百分點至75.8%。金額的增加主要由於(i)1P模式下餐飲外賣配送相關成本增加人民幣21億元至人民幣183億元，該增加與相關交易筆數增加一致，及(ii)對新業務投資擴大。銷售成本佔收入百分比的增加主要是由於毛利率較低的新業務佔整個業務比重增加而導致的收入結構變化所致。

銷售及營銷開支

2021年第四季度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為人民幣112億元，2020年同期則為人民幣77億元，佔收入百分比由20.2%同比上升2.5個百分點至22.7%。金額及佔收入百分比的增加均由於(i)為支持零售業務增長及提高品牌知名度所進行的營銷活動增加，及(ii)為業務發展所增加的僱員人數導致僱員福利開支增加。

研發開支

研發開支由2020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32億元增至2021年同期的人民幣46億元，佔收入百分比由8.6%同比增長0.7個百分點至9.3%。金額及佔收入百分比增加主要由於增加僱員人數以支持業務及技術發展，導致僱員福利開支增加。

一般及行政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由2020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20億元增至2021年同期的人民幣24億元，佔收入百分比與去年同期持平。金額增加主要由於僱員福利開支增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金融及合同資產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2021年第四季度的金融及合同資產減值虧損撥備淨額為人民幣52.5百萬元，與去年同期持平。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

於2021年第四季度，我們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為收益人民幣727.0百萬元，而於2020年同期則為虧損人民幣661.9百萬元，這主要由於我們投資的某上市實體的股價波動所致。

其他收益淨額

與2020年同期相比，2021年第四季度我們的其他收益淨額減少人民幣689.1百萬元至人民幣594.0百萬元，主要由於投資收益減少。

經營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於2021年第四季度的經營虧損及經營虧損率分別為人民幣50億元及10.1%，而2020年同期的經營虧損及經營虧損率則分別為人民幣29億元及7.5%。

下表載列按分部劃分的經營(虧損)/溢利及經營利潤率。

	未經審核				同比變動
	截至下列日期止三個月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收入 百分比	金額	佔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餐飲外賣	1,735,577	6.6%	882,352	4.1%	96.7%
到店、酒店及旅遊	3,897,016	44.7%	2,821,935	39.5%	38.1%
新業務及其他	(10,205,238)	(69.5%)	(6,002,831)	(64.9%)	70.0%
未分配項目	(433,211)	不適用	(554,152)	不適用	(21.8%)
經營虧損總額	(5,005,856)	(10.1%)	(2,852,696)	(7.5%)	75.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餐飲外賣分部的經營溢利由2020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882.4百萬元增加96.7%至2021年同期的人民幣17億元，經營利潤率由4.1%同比增長2.5個百分點至6.6%。該增長乃主要由於交易筆數增加、餐飲外賣騎手季節性激勵減少及在線營銷服務收入貢獻提高所致。

到店、酒店及旅遊分部的經營溢利由2020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28億元增長38.1%至2021年同期的人民幣39億元，乃主要由於收入增加所致。該分部的經營利潤率由39.5%同比增長5.2個百分點至44.7%，乃主要由於營銷效率提高及收入結構變化所致。

新業務及其他分部的經營虧損由2020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60億元擴大至2021年同期的人民幣102億元，該分部的經營虧損率由64.9%同比增加4.6個百分點至69.5%，乃由於我們對新業務（尤其是經營利潤率較低的零售業務）進行持續投資以滿足消費者於不同消費場景下的多元化需求。

所得稅抵免

於2021年第四季度，我們的所得稅抵免為人民幣5.1百萬元，而2020年同期的所得稅抵免則為人民幣571.0百萬元。若干實體溢利狀況的變動導致2020年第四季度的所得稅抵免較高。

期內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於2021年第四季度錄得虧損人民幣53億元，而2020年同期則為虧損人民幣22億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021年第四季度與2021年第三季度的比較

下表載列2021年第四季度與2021年第三季度的比較數字：

	未經審核	
	截至下列日期止三個月	
	2021年 12月31日	2021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9,523,133	48,829,370
包括：利息收入	238,175	245,039
銷售成本	(37,540,530)	(38,051,383)
毛利	11,982,603	10,777,987
銷售及營銷開支	(11,239,904)	(11,388,227)
研發開支	(4,581,961)	(4,715,550)
一般及行政開支	(2,435,083)	(2,387,116)
金融及合同資產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52,489)	(136,884)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其他金融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	726,955	(117,990)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594,023	(2,134,851)
經營虧損	(5,005,856)	(10,102,631)
財務收入	157,174	198,890
財務成本	(331,672)	(369,942)
應佔採用權益法列賬的投資之 (虧損)／收益	(163,855)	273,237
除所得稅前虧損	(5,344,209)	(10,000,446)
所得稅抵免	5,058	6,036
期內虧損	(5,339,151)	(9,994,410)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經調整EBITDA	(2,009,748)	(4,061,659)
經調整虧損淨額	(3,935,732)	(5,526,91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收入

收入由2021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488億元增長1.4%至2021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495億元。該增長主要來自於新業務及其他。

下表載列2021年第四季度及2021年第三季度按分部及類型劃分的收入(以絕對金額列示)：

	未經審核			總計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			
	餐飲外賣	到店、酒店 及旅遊	新業務 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收入				
餐飲外賣配送服務	14,254,546	—	—	14,254,546
佣金	7,768,614	4,066,205	2,325,479	14,160,298
在線營銷服務	3,223,472	4,636,167	322,990	8,182,629
其他服務及銷售(包括利息收入)	880,009	20,055	12,025,596	12,925,660
總計	26,126,641	8,722,427	14,674,065	49,523,133
	未經審核			總計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			
	餐飲外賣	到店、酒店 及旅遊	新業務 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收入				
餐飲外賣配送服務	14,674,501	—	—	14,674,501
佣金	8,083,678	4,124,543	2,211,138	14,419,359
在線營銷服務	3,255,079	4,480,794	285,837	8,021,710
其他服務及銷售(包括利息收入)	471,385	15,991	11,226,424	11,713,800
總計	26,484,643	8,621,328	13,723,399	48,829,37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餐飲外賣分部收入由2021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265億元下降1.4%至2021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261億元。除季節性外，第四季度爆發的新冠肺炎疫情，對人們的消費需求產生不利影響，並對我們的交易用戶活動產生負面影響。因此，我們的交易筆數及交易金額均環比下降。

到店、酒店及旅遊分部的收入由2021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86億元增長1.2%至2021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87億元。在線營銷服務收入的增長受活躍商家數量增加推動。佣金收入的減少主要由於酒店及旅遊業務受新冠肺炎疫情的不利影響所致。

新業務及其他分部的收入由2021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137億元增長6.9%至2021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147億元，主要由零售業務及B2B餐飲供應鏈服務持續增長推動。

成本及開支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按功能劃分的成本及開支明細：

	未經審核				環比變動
	截至下列日期止三個月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9月30日		
金額	佔收入 百分比	金額	佔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成本及開支：					
銷售成本	37,540,530	75.8%	38,051,383	77.9%	(1.3%)
銷售及營銷開支	11,239,904	22.7%	11,388,227	23.3%	(1.3%)
研發開支	4,581,961	9.3%	4,715,550	9.7%	(2.8%)
一般及行政開支	2,435,083	4.9%	2,387,116	4.9%	2.0%
金融及合同資產減值虧損					
撥備淨額	52,489	0.1%	136,884	0.3%	(61.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2021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381億元下降1.3%至2021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375億元，而佔收入百分比則由77.9%減少2.1個百分點至75.8%。金額及佔收入百分比均下降乃主要由於交易筆數減少及餐飲外賣騎手激勵減少，導致餐飲外賣配送相關成本減少人民幣733.4百萬元至人民幣183億元，以及新業務的毛利率提高。

銷售及營銷開支

銷售及營銷開支由2021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114億元減少至2021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112億元，佔收入百分比由23.3%環比下降0.6個百分點至22.7%。金額及佔收入百分比均下降乃主要由於餐飲外賣業務的交易用戶激勵減少所致。

研發開支

研發開支由2021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47億元減少至2021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46億元，佔收入百分比由9.7%下降0.4個百分點至9.3%。該減少乃主要由於經營效率提高所致。

一般及行政開支

2021年第四季度一般及行政開支為人民幣24億元，佔收入百分比為4.9%，環比持平。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金融及合同資產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金融及合同資產減值虧損撥備淨額由2021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136.9百萬元減少至2021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52.5百萬元，主要由於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減少。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

2021年第四季度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為收益人民幣727.0百萬元，而2021年第三季度則為虧損人民幣118.0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我們的投資組合估值波動所致。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2021年第四季度我們的其他收益／(虧損)淨額為收益人民幣594.0百萬元，而於2021年第三季度則為虧損人民幣21億元。第三季度的虧損包括根據中國反壟斷法被處以的罰款。

經營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於2021年第四季度的經營虧損及經營虧損率分別為人民幣50億元及10.1%，而於2021年第三季度則分別為經營虧損人民幣101億元及經營虧損率20.7%。

下表載列按分部劃分的經營(虧損)／溢利及經營利潤率。

	未經審核				環比變動
	截至下列日期止三個月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9月30日		
金額	佔收入 百分比	金額	佔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餐飲外賣	1,735,577	6.6%	876,103	3.3%	98.1%
到店、酒店及旅遊	3,897,016	44.7%	3,784,074	43.9%	3.0%
新業務及其他	(10,205,238)	(69.5%)	(10,906,087)	(79.5%)	(6.4%)
未分配項目	(433,211)	不適用	(3,856,721)	不適用	(88.8%)
經營虧損總額	(5,005,856)	(10.1%)	(10,102,631)	(20.7%)	(50.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餐飲外賣分部的經營溢利由2021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876.1百萬元增長至2021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17億元。該分部的經營利潤率由3.3%環比上升3.3個百分點至6.6%。經營溢利及經營利潤率增長乃主要由於交易用戶激勵減少及餐飲外賣騎手季節性激勵減少所致。

到店、酒店及旅遊分部的經營溢利由2021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38億元增長至2021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39億元。該分部的經營利潤率環比上升0.8個百分點至44.7%，乃主要由於我們的酒店及旅遊業務的推廣費用下降以及整個分部的經營效率提高。

新業務及其他分部的經營虧損由2021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109億元減少至2021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102億元，該分部的經營虧損率由79.5%環比收窄10.0個百分點至69.5%。我們持續著力改善該分部的經營策略，尤其是透過優化運營效率以及用戶激勵計劃，改善零售業務。

所得稅抵免

2021年第四季度我們的所得稅抵免為人民幣5.1百萬元，而2021年第三季度的所得稅抵免則為人民幣6.0百萬元。

期內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於2021年第四季度錄得虧損人民幣53億元，而2021年第三季度則為虧損人民幣100億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

下表載列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

	截至下列日期止年度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79,127,997	114,794,510
包括：利息收入	1,000,004	884,897
銷售成本	(136,653,869)	(80,744,368)
毛利	42,474,128	34,050,142
銷售及營銷開支	(40,683,166)	(20,882,685)
研發開支	(16,675,595)	(10,892,514)
一般及行政開支	(8,612,626)	(5,593,895)
金融及合同資產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259,953)	(467,690)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其他金融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	815,747	4,955,909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185,734)	3,160,835
經營(虧損)/溢利	(23,127,199)	4,330,102
財務收入	546,037	213,684
財務成本	(1,130,935)	(370,016)
應佔採用權益法列賬的投資之收益	145,620	264,105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23,566,477)	4,437,875
所得稅抵免	30,279	269,737
年內(虧損)/溢利	(23,536,198)	4,707,612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經調整EBITDA	(9,694,076)	4,737,837
經調整(虧損)/溢利淨額	(15,571,500)	3,120,60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2020年的人民幣1,148億元增加56.0%至2021年的人民幣1,791億元。儘管新冠肺炎疫情多點爆發，所有餐飲外賣及到店、酒店及旅遊業務均已從國內疫情中恢復，並實現強勁的收入同比增長。此外，我們致力於對零售業務及其他新業務的投資推動了新業務及其他分部的收入增長。

下表載列2021年及2020年按分部及類型劃分的收入（以絕對金額列示）：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總計
	餐飲外賣	到店、酒店 及旅遊	新業務 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收入				
餐飲外賣配送服務	54,203,640	–	–	54,203,640
佣金	28,547,274	15,798,936	8,558,547	52,904,757
在線營銷服務	11,434,933	16,667,421	982,816	29,085,170
其他服務及銷售（包括利息收入）	2,125,931	63,968	40,744,531	42,934,430
總計	96,311,778	32,530,325	50,285,894	179,127,997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餐飲外賣	到店、酒店 及旅遊	新業務 及其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餐飲外賣配送服務	39,116,411	–	–	39,116,411
佣金	18,502,868	10,193,162	5,428,154	34,124,184
在線營銷服務	7,565,111	11,018,337	324,597	18,908,045
其他服務及銷售（包括利息收入）	1,080,929	40,899	21,524,042	22,645,870
總計	66,265,319	21,252,398	27,276,793	114,794,51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餐飲外賣分部的收入由2020年的人民幣663億元增長45.3%至2021年的人民幣963億元。由於自新冠肺炎疫情起更多商家接受數字化，我們平台上的供給得到改善。同時，我們的會員制度不斷發展，而我們亦促進了不同線上消費場景。因此，年度交易用戶數及交易頻次均穩步增加，推動我們的交易金額及收入穩健增長。

到店、酒店及旅遊分部的收入由2020年的人民幣213億元上升53.1%至2021年的人民幣325億元。該分部的所有業務於今年均從新冠肺炎疫情中恢復並實現收入增長。新服務品類的增長、低線城市覆蓋面擴大及商戶分層經營使得交易金額、國內酒店間夜量及在線營銷活躍商家增加，繼而促進收入增長。

新業務及其他分部的收入由2020年的人民幣273億元增長84.4%至2021年的人民幣503億元，主要由於我們的零售業務、B2B餐飲供應鏈服務及其他新業務所作出的貢獻，因為我們擴大該等業務以滿足消費者不斷增長的需求。

成本及開支

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按功能劃分的成本及開支明細：

	截至下列日期止年度				同比變動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收入 百分比	金額	佔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成本及開支：					
銷售成本	136,653,869	76.3%	80,744,368	70.3%	69.2%
銷售及營銷開支	40,683,166	22.7%	20,882,685	18.2%	94.8%
研發開支	16,675,595	9.3%	10,892,514	9.5%	53.1%
一般及行政開支	8,612,626	4.8%	5,593,895	4.9%	54.0%
金融及合同資產減值虧損					
撥備淨額	259,953	0.1%	467,690	0.4%	(44.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2020年的人民幣807億元增長69.2%至2021年的人民幣1,367億元，而佔收入百分比由70.3%同比增加6.0個百分點至76.3%。金額增加主要歸因於(i)1P模式下餐飲外賣配送相關成本增加人民幣189億元至人民幣682億元，此與相關交易筆數增加一致，及(ii)我們在零售業務及其他新業務的發展及探索。銷售成本佔收入百分比增加乃主要由於本年度我們擴大零售業務投資及收入結構變動所致。

銷售及營銷開支

銷售及營銷開支由2020年的人民幣209億元增加人民幣198億元至2021年的人民幣407億元，而佔收入百分比由18.2%同比上升4.5個百分點至22.7%。該金額增加乃主要由於推廣、廣告及用戶激勵開支以及僱員福利開支增加。我們加強了品牌推廣及促銷活動以提升品牌知名度，並在多種業務增加交易用戶激勵以刺激消費。此外，我們招聘了更多僱員來支持我們新業務的快速增長。佔收入百分比上升乃主要由於新業務於業務起步階段產生更多的營銷開支所致。

研發開支

研發開支由2020年的人民幣109億元增至2021年的人民幣167億元，主要由於我們的業務擴張導致僱員福利開支增加。

一般及行政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由2020年的人民幣56億元增至2021年的人民幣86億元，主要由於僱員福利開支增加。

金融及合同資產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金融及合同資產減值虧損撥備淨額由2020年的人民幣467.7百萬元減少至2021年的人民幣260.0百萬元，主要由於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減少。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

於2021年，我們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為收益人民幣815.7百萬元，而於2020年為收益人民幣50億元。此乃主要由於投資組合之估值波動以及於2020年某被投公司的資本交易導致的一次性估值調整所致。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於2021年，我們的其他(虧損)/收益淨額為虧損人民幣185.7百萬元，而2020年則為收益人民幣32億元。我們的理財投資所得款項及所獲得的補貼或稅收優惠於過去兩年維持相同水平，但我們於2021年根據中國反壟斷法被處以罰款。

經營(虧損)/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於2021年的經營虧損及經營虧損率分別為人民幣231億元及12.9%，而2020年則分別為經營溢利人民幣43億元及經營利潤率3.8%。

下表載列按分部劃分的經營(虧損)/溢利及經營利潤率。

	截至以下日期止年度				同比變動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收入 百分比	金額	佔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餐飲外賣	6,174,641	6.4%	2,833,369	4.3%	117.9%
到店、酒店及旅遊	14,093,113	43.3%	8,180,933	38.5%	72.3%
新業務及其他	(38,393,895)	(76.4%)	(10,854,996)	(39.8%)	253.7%
未分配項目	(5,001,058)	不適用	4,170,796	不適用	不適用
經營(虧損)/溢利總額	(23,127,199)	(12.9%)	4,330,102	3.8%	不適用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餐飲外賣分部的經營溢利由2020年的人民幣28億元增至2021年的人民幣62億元。經營利潤率由4.3%同比增長2.1個百分點至6.4%。此乃主要受在線營銷服務收入貢獻提高、經濟規模提升及營運效率改善所推動。

到店、酒店及旅遊分部的經營溢利由2020年的人民幣82億元增加72.3%至2021年的人民幣141億元。該分部的經營利潤率由38.5%同比增長4.8個百分點至43.3%。經營溢利及經營利潤率均錄得增長，主要是由於業務克服新冠肺炎疫情影響逐步恢復及經營槓桿有所提高。

新業務及其他分部的經營虧損由2020年的人民幣109億元擴大至2021年的人民幣384億元，該分部的經營虧損率由39.8%同比擴大36.6個百分點至76.4%。該虧損的擴大主要由於為支持零售業務發展於供應鏈及用戶激勵方面的投入所致。

所得稅抵免

2021年我們的所得稅抵免為人民幣30.3百萬元，而2020年的所得稅抵免則為人民幣269.7百萬元。若干實體溢利狀況變動導致上一年度所得稅抵免較高。

年內(虧損)/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於2021年錄得虧損人民幣235億元，而2020年則為溢利人民幣47億元。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最接近的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計量的對賬情況

為補充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呈列的綜合業績，我們亦採用經調整EBITDA及經調整溢利/(虧損)淨額作為額外財務計量，而該額外財務計量並非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規定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進行呈列。我們認為，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有助於通過消除我們的管理層認為並非表示我們經營表現的項目(如若干非現金或一次性項目及若干投資交易)的潛在影響來比較各期間及公司間的經營表現。將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一種分析工具使用存在局限性，任何人士不應將有關計量視為獨立於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報之經營業績或將其視作可用於分析有關經營業績之替代工具。此外，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定義可能與其他公司所用的類似詞彙有所不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下表載列2021年及2020年第四季度、2021年第三季度以及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最接近的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計量的對賬情況。

	未經審核		
	截至下列日期止三個月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期內虧損	(5,339,151)	(2,244,292)	(9,994,410)
調整項目：			
根據中國反壟斷法被處以的罰款	-	-	3,442,440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1,634,141	1,041,671	1,481,159
投資產生的收益淨額 ⁽¹⁾	(471,908)	(191,031)	(580,615)
減值及開支撥回／(撥備)	(1,477)	738	(434)
收購產生的無形資產攤銷	121,525	133,007	123,155
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調整的 稅務影響	121,138	(176,613)	1,795
經調整虧損淨額	(3,935,732)	(1,436,520)	(5,526,910)
調整項目：			
所得稅抵免，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調整的稅務影響除外	(126,196)	(394,404)	(7,831)
應佔採用權益法列賬的投資之(虧損)／ 收益(未在經調整虧損淨額中調整)	(107,445)	(117,398)	(273,237)
財務收入	(157,174)	(69,724)	(198,890)
財務成本	331,672	149,735	369,942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未在經調整虧損淨額中調整)	(577,770)	(430,233)	(608,984)
軟件及其他攤銷	89,889	75,597	78,38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473,008	1,633,819	2,105,868
經調整EBITDA	(2,009,748)	(589,128)	(4,061,659)

⁽¹⁾ 主要包括被投資方相關之公允價值變動、出售被投資方或附屬公司之收益／(虧損)、攤薄收益以及若干應佔採用權益法列賬的投資之(虧損)／收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下列日期止年度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溢利	(23,536,198)	4,707,612
調整項目：		
根據中國反壟斷法被處以的罰款	3,442,440	-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5,193,860	3,277,476
投資產生的收益淨額 ⁽¹⁾	(1,247,255)	(5,809,527)
減值及開支撥回/(撥備)	(58,743)	52,894
收購產生的無形資產攤銷	495,954	615,578
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調整的稅務影響	138,442	276,572
經調整(虧損)/溢利淨額	(15,571,500)	3,120,605
調整項目：		
所得稅抵免，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調整的稅務影響除外	(168,721)	(546,309)
應佔採用權益法列賬的投資之 收益(未在經調整(虧損)/ 溢利淨額中調整)	(416,920)	(264,105)
財務收入	(546,037)	(213,684)
財務成本	1,130,935	370,016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未在經調整 (虧損)/溢利淨額中調整)	(2,553,898)	(2,307,217)
軟件及其他攤銷	321,090	375,90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110,975	4,202,623
經調整EBITDA	(9,694,076)	4,737,837

⁽¹⁾ 主要包括被投資方相關之公允價值變動、出售被投資方或附屬公司之收益/(虧損)、攤薄收益以及若干應佔採用權益法列賬的投資之(虧損)/收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我們以往主要通過股東的出資以及透過發行和出售權益性證券及債券來滿足我們的現金需求。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短期理財投資分別為人民幣325億元及人民幣843億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結餘則分別為人民幣171億元及人民幣440億元。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現金流量：

	截至下列日期止年度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4,011,457)	8,475,013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58,491,834)	(21,232,004)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78,598,331	17,418,08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6,095,040	4,661,090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093,559	13,396,18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虧損	(675,171)	(963,716)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513,428	17,093,559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指經營所用現金減已付所得稅。經營所用現金主要包括年內虧損，且根據非現金項目及營運資本的變動調整。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40億元，主要由於除所得稅前虧損，且根據以下項目作調整：(i)折舊及攤銷及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部分被分類為投資現金流量的股息收入及利息所抵銷，(ii)業務規模擴大及持續投資於新業務帶來的營運資金減少淨額，及(iii)支付部分根據中國反壟斷法處以之罰款。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585億元，乃主要由於理財投資、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對若干實體的投資支出。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786億元，乃主要由於就配售股份及發行可換股債券之所得款項及借款增加淨額，部分被租賃本金之付款所抵銷。

資本負債比率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的資本負債比率約為43%，乃按借款及應付票據總額除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計算。

或然負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所持投資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投資組合價值約為人民幣30,191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24,044百萬元），分類如下：

- 採用權益法列賬的投資；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投資；及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其他金融投資。

綜合財務狀況表上述項目的變動已分別於本年報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中予以披露。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我們管理投資組合的首要目標為持續實施「零售+科技」戰略。我們集中於能夠擴充消費者和商家規模、改善產品及服務供應、加強配送網絡，或參與發展尖端技術的投資。我們的投資包括可增加平台供給的連鎖酒店、可提高服務行業整體效率的商家賦能解決方案（例如支付系統及供應鏈管理系統）、可提升未來與平台協同效益的移動技術，以及先進科技（例如人工智能、半導體及機器人），繼而加強業務並改善效率。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於上市投資實體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30,022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27,954百萬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賬面價值佔總資產5%或以上的單筆投資。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我們的投資組合中概無將影響本公司表現而需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32段予以披露的重大變化。

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並無任何有關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營運，絕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由於本集團並無重大金融資產或負債以本集團實體的相關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因此，本集團業務並無面臨任何重大外匯風險。

資產質押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質押任何資產以籌集資金，亦無就本集團資產設立任何抵押。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其他計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僱員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合共約有100,033名全職僱員。我們幾乎所有的僱員都在中國，主要在北京及上海的總部，其餘在廈門、石家莊、揚州、成都等城市。

作為我們招聘及保留人才策略的一部分，我們為僱員提供有競爭力的薪資、基於績效的現金激勵及其他激勵措施。我們已經採納培訓計劃，據此，我們的僱員定期接受管理、技術、監管及其他內部發言人或外部顧問的培訓。

根據中國法規的要求，我們參與由適用的地方市政府及省政府組織的住房公積金及各種僱員社會保障計劃，包括住房、養老、醫療、生育、工傷及失業福利計劃。我們按僱員工資的特定百分比作出供款。我們亦為僱員購買商業健康保險及意外保險。獎金通常酌情發放，且部分基於僱員績效及部分基於我們業務的整體表現。我們已向僱員授予並計劃在未來繼續向僱員授予股權激勵獎勵，以激勵他們為我們的成長及發展做出貢獻。

有關僱員薪酬、薪酬政策、獎金及股票激勵計劃的更多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及附註33。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載列如下：

董事

執行董事

王興，43歲，聯合創始人、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兼董事長。王興全面負責公司的戰略、文化及經營並領導高級管理團隊。王興於2010年創立美团網(meituan.com)，目前擔任本公司多家附屬公司、綜合聯屬實體及經營實體的董事。

王興在互聯網行業擁有超過11年的管理及經營經驗。在共同創立本公司之前，他於2005年12月參與創立了中國第一個大學生社交網站校內網(xiaonei.com)，並於2005年12月至2007年4月擔任首席執行官。校內網(xiaonei.com)於2006年10月出售予千橡互動集團，後來更名為人人網(紐交所代碼：RENN)。王興亦於2007年5月參與創立了專門從事迷你博客的社交媒體公司飯否網(fanfou.com)，並於2007年5月至2009年7月期間負責該公司的管理及經營。王興自2019年7月起擔任理想汽車(納斯達克股份代號：LI)的董事，而理想汽車於2021年8月12日於聯交所上市(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2015)，王興獲委任為其非執行董事。

王興於2001年7月獲得中國清華大學電子工程學士學位，並於2005年1月獲美國特拉華大學電子工程碩士學位。

穆榮均，42歲，本公司聯合創始人、執行董事兼高級副總裁，負責本公司的金融服務及公司事務。

穆榮均在互聯網行業擁有超過11年的管理及經營經驗。在共同創辦本公司之前，他曾於2005年7月至2007年5月在中國領先的互聯網搜索提供商百度公司(納斯達克股份代號：BIDU)擔任高級軟件工程師及項目經理。穆榮均亦是專門從事迷你博客的社交媒體公司飯否網(fanfou.com)的聯合創始人並於2007年5月至2009年7月擔任該公司技術總監。

穆榮均於2002年7月獲清華大學自動化工程學士學位，並於2005年7月獲清華大學計算機科學與技術碩士學位。

王慧文，43歲，本公司聯合創始人兼執行董事，負責本公司的即時配送及部分新業務。在2020年12月退出日常管理事務後，王慧文繼續履行董事職務並致力於本公司的戰略規劃、組織發展和人才發展。

王慧文在互聯網行業擁有超過11年的管理及經營經驗。在共同創辦本公司之前，他於2005年12月參與創立了中國第一個大學生社交網站校內網(xiaonei.com)，並於2005年12月至2006年10月以聯合創始人身份在該公司任職。校內網(xiaonei.com)於2006年10月出售予千橡互動集團，後來更名為人人網(紐交所代碼：RENN)。於2009年1月，王慧文參與創立了淘房網(taofang.com)，並於2008年6月至2010年10月期間以聯合創始人身份在該公司任職。王慧文自2021年2月起擔任快手科技(聯交所股份代號：1024)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慧文於2001年7月獲清華大學電子工程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非執行董事

劉熾平，49歲，非執行董事，於2017年10月獲委任為董事，負責就業務及投資戰略、整體市場趨勢，以及須遵守董事會指引及須經董事會審批的其他事宜提供意見。

劉熾平於2005年2月加入騰訊（聯交所股份代號：700），擔任首席戰略及投資官。2006年2月，劉熾平擢升為騰訊總裁，管理騰訊的日常經營。2007年3月，他獲委任為騰訊的執行董事。加入騰訊前，劉熾平擔任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投資銀行部執行董事及其電信、媒體及技術組首席運營官。在此之前，他擔任麥肯錫諮詢公司的管理顧問。

劉熾平於1994年7月獲得密歇根大學電氣工程理學學士學位、於1995年7月取得斯坦福大學電氣工程碩士學位，並於1998年6月獲得西北大學凱洛格管理研究生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2011年7月，劉熾平獲委任聘為金山軟件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3888）的非執行董事，該公司為一家在香港上市的互聯網軟件開發商、分銷商及軟件服務提供商。2014年3月至2021年12月，劉熾平擔任為京東商城（納斯達克股份代號：JD）（聯交所股份代號：9618）的董事。2015年2月，劉熾平獲委任為滴滴全球股份公司（一家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移動出行科技平臺，紐交所股份代號：DIDI）的董事。2016年7月，劉熾平獲委任為騰訊音樂娛樂集團（前稱為中國音樂集團）（紐交所代碼：TME）的董事。2017年12月，劉熾平獲委任為唯品會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線上折扣零售商公司（紐交所代碼：VIPS）的董事。

沈南鵬，54歲，非執行董事，於2015年10月獲委任為董事，負責就投資及業務戰略、財政紀律，以及須遵守董事會指引及須經董事會審批的其他事宜提供意見。

沈南鵬於2005年9月創立紅杉資本中國基金，並從創立時起擔任創始管理合夥人。在創立紅杉資本中國基金之前，他於1999年參與創立了中國領先旅行服務提供商Trip.com Group Ltd.（納斯達克股份代號：TCOM；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9961），前稱攜程國際有限公司或攜程（納斯達克股份代號：CTRP）。沈南鵬於2003年8月至2005年10月擔任攜程總裁，並於2000年至2005年10月擔任攜程的首席財政官。沈南鵬亦參與創立了中國領先的經濟型連鎖酒店如家酒店集團及擔任該酒店集團的非執行聯席主席，該酒店集團於2002年7月開始營業。

沈南鵬於1988年7月獲上海交通大學應用數學學士學位，及於1992年11月獲耶魯大學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沈南鵬自2008年10月起擔任Trip.com Group Ltd.(納斯達克股份代號：TCOM；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9961)，前稱攜程國際有限公司(納斯達克股份代號：CTRP)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5年7月起擔任九號有限公司(上交所股份代號：689009)非執行董事、自2016年1月起擔任諾亞控股有限公司(紐交所代碼：NOAH)非執行董事、自2017年1月起擔任北京首旅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股份代號：600258)非執行董事，以及自2018年4月起擔任拼多多公司(納斯達克股份代號：PDD)獨立非執行董事。

沈南鵬於2018年6月至2020年6月擔任華興資本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1911)非執行董事，以及於2018年2月至2020年5月擔任三六零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股份代號：601360)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歐高敦，59歲，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8年9月獲委任為董事，負責就財務及會計事務以及企業管治事宜，以及須遵守董事會指引及須經董事會審批的其他事宜提供獨立意見。

歐高敦於1986年加入麥肯錫諮詢公司，並於1998年7月起擔任高級合夥人直至彼於2015年8月退任。他於2003年7月至2015年6月為麥肯錫諮詢公司的全球股東董事會成員。

歐高敦在其擔任麥肯錫諮詢公司高級合夥人以及聯想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992)及太古股份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00019及00087)董事及董事會成員期間獲得了大量企業管治經驗。其企業管治經驗包括(其中包括)(i)審閱、監督公司政策、實務及合規，並提出建議；(ii)建議措施以確保董事會與股東之間的有效溝通；(iii)對建議關連交易發表意見；及(iv)了解上市規則規定及以本公司及股東整體最佳利益為前提行事的董事職責。

歐高敦於1984年6月獲牛津大學工程學學士學位，並於1986年6月獲哈佛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歐高敦自2019年9月起擔任EQT AB(斯德哥爾摩股份代號：EQT)獨立非執行董事。他於2015年9月獲委任為聯想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992)非執行董事，並於2016年9月獲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他亦自2015年8月起擔任太古股份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00019及00087)獨立非執行董事。他亦為英中貿易協會副主席。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冷雪松，53歲，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8年9月獲委任為董事，負責就財務、行政人員薪酬及企業管治事宜，以及須遵守董事會指引及須經董事會審批的其他事宜提供獨立意見。

冷雪松於1999年9月加入一家國際私募股權公司華平投資集團擔任總經理，並於2007年8月離任時擔任董事總經理。於2007年9月至2014年12月，他擔任泛大西洋投資集團董事總經理，專注於北亞的投資機會。於2015年1月，冷雪松創立了專注於中國的私募股權基金Lupin Capital。

冷雪松在其擔任私募股權基金總經理以及香港及美國多個上市公司非執行董事的過程中獲得了大量企業管治經驗。其於以下方面擁有累積企業管治經驗：(i)審閱、監督公司政策及合規，並提供建議；(ii)促進董事會與股東之間的有效溝通；及(iii)了解上市規則規定及以本公司及股東整體最佳利益為前提行事的董事職責。

冷雪松於1992年7月獲上海交通大學國際工業貿易學士學位，並於1999年5月獲賓夕法尼亞大學沃頓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冷雪松於2006年9月至2007年8月擔任中國匯源果汁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1886）非執行董事及於2008年8月至2015年6月擔任中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881）非執行董事。他曾於2008年3月至2015年12月擔任無錫蔡明康德新藥開發有限公司（紐交所代碼：WX）非執行董事及於2010年9月至2014年12月擔任搜房控股有限公司（紐交所代碼：SFUN）非執行董事。彼亦自2019年7月起於中指控股有限公司（納斯達克股份代號：CIH）擔任非執行董事。

沈向洋，55歲，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8年9月獲委任為董事，負責就技術創新、全球科技及互聯網行業趨勢，以及須遵守董事會指引及須經董事會審批的其他事宜提供獨立意見。

沈向洋於1996年11月加入Microsoft Research，擔任華盛頓州雷德蒙德的研究員。於1998年11月，他作為微軟中國研究院（後來更名為微軟亞洲研究院）的創始成員之一移居北京，並於此擔任九年的研究員，隨後擔任微軟亞洲研究院董事總經理及微軟公司傑出工程師。於2007年10月至2013年11月，沈向洋擔任企業副總裁，負責Bing的搜索產品開發。自2013年11月至2020年2月，彼擔任微軟公司執行副總裁。彼自2019年10月起出任有道公司（紐交所代碼：DAO）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沈向洋已以其作為微軟公司執行副總裁的身份獲得企業管治經驗。其主要企業管治經驗包括(i)對內部控制系統及政策提出建議；(ii)定期與董事會交流；及(iii)實施企業管制措施。

沈向洋於1996年8月獲卡耐基梅隆大學機器人學博士學位。彼於2017年2月獲選入美國國家工程學院。

高級管理層

王興，43歲，聯合創始人、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兼董事長。詳情請參閱上文「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執行董事」。

穆榮均，42歲，本公司聯合創始人、執行董事兼高級副總裁。詳情請參閱上文「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執行董事」。

王慧文，43歲，本公司聯合創始人兼執行董事。詳情請參閱上文「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執行董事」。

陳少暉，41歲，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兼高級副總裁，負責本公司的財務、戰略規劃、投資及資本市場活動。

於2014年11月加入本公司前，陳少暉於2004年6月至2005年10月擔任科爾尼管理諮詢公司分析師、於2005年10月至2008年8月擔任美國中經合集團投資經理及於2011年1月至2014年10月擔任騰訊（聯交所股份代號：700）投資執行董事。

於2018年8月，陳少暉獲委任為北京光線傳媒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證券代碼：300251）董事。於2018年7月，陳少暉獲委任為貓眼娛樂（聯交所股份代號：1896）非執行董事。

陳少暉於2004年6月獲北京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2010年5月獲哈佛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陳亮，42歲，高級副總裁，負責監督本公司的食品零售業務。

於2011年1月加入本公司之前，陳亮曾於2002年8月至2004年11月擔任廣州通信研究所的軟件工程師，並於2004年11月至2005年12月擔任深圳天時通科技有限公司首席技術官。彼於2005年12月參與創立了校內網(xiaonei.com)，並於2006年1月至2006年10月在該公司任職。校內網(xiaonei.com)隨後於2006年10月出售予千橡互動集團，後來更名為人人網(紐交所代碼：RENN)。陳亮於2007年5月至2008年6月擔任北京雅虎網信息技術有限公司通信事業部研發經理。在此之後，彼於2008年6月參與創立淘房網(taofang.com)，並於2008至2010年間在該公司工作。

陳亮於2002年7月獲華南理工大學機電工程學士學位。

張川，46歲，高級副總裁，負責監督本公司的到店服務業務。

於2017年1月加入本公司前，張川於1997年9月至2005年擔任教育部信息中心開發經理、於2005年5月至2006年8月擔任用友軟件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股份代號：600588)高級產品經理、於2006年8月至2011年10月擔任百度公司(納斯達克股份代號：BIDU)產品總監，及於2011年10月至2016年12月擔任58同城(紐交所代碼：WUBA)執行副總裁。

張川於1997年7月獲北京師範大學計算機科學學士學位及於2003年6月獲清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其報告，連同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全球發售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於2015年9月25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B類股份於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主要業務

本公司是中國領先的商品及服務電子商務平台，通過科技於廣泛的零售領域提供多樣化的日用商品及服務，包括餐飲外賣、到店、酒店及旅遊預訂、其他服務及銷售。主要附屬公司的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

業績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綜合全面收益表。

股息政策及末期股息

本公司是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控股公司。因此，任何未來股息的派付及金額亦將取決於從其附屬公司收到的股息的可用情況。中國法律規定，僅可以根據中國會計準則計算的年度稅後利潤派付股息，這與其他司法權區的公認會計原則（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許多方面有所不同。中國法律亦規定外商投資企業分配當年稅後利潤（如有）時，應當提取利潤的百分之十（作為法定公積金，直至法定公積金累計金額達到該等企業註冊資本的50%或以上）列入公司法定公積金。外資企業亦可能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將其部分稅後利潤酌情分配至任意公積金。該等法定公積金及任意公積金不可作為現金股息進行分派。向股東分派的股息在股東或董事（如適用）批准股息期間確認為負債。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股息可從(a)溢利（即期或保留）或(b)股份溢價中分配。我們目前並無預期的派息比率。派付股息將由董事會酌情決定，並將基於我們的盈利狀況、現金流、財務狀況、資本需要、法定公積金規定及董事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狀況。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業務回顧

本集團報告期間的業務回顧及表現分析載於本年報「主席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企業管治報告」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等章節。



董事會報告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1.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28,516.2百萬元，經扣除就此已支付及應付的承銷費用、佣金以及相關開支總額（「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已按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列的用途動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中的人民幣22,952.3百萬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5,563.9百萬元。本公司擬按招股章程所列的相同方式及比例動用該等所得款項淨額。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就以下用途動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

	招股章程 所列所得 款項用途 (人民幣千元) (概約)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已動用 (人民幣千元) (概約)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 已動用 (人民幣千元) (概約)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人民幣千元) (概約)	預計 動用時間
35%用於技術升級及提高研發能力	9,980,661	1,964,198	6,093,626	3,887,035	2022年年底前
35%用於開發新服務及產品	9,980,661	1,970,090	9,657,038	323,623	2022年年底前
20%用於選擇性尋求收購或投資於 與我們業務互補且與我們 策略一致的資產及業務	5,703,235	-	5,392,801	310,434	2022年年底前
10%用作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2,851,617	-	1,808,786	1,042,831	2022年年底前
	<u>28,516,174</u>	<u>3,934,288</u>	<u>22,952,251</u>	<u>5,563,923</u>	

由於我們為境外控股公司，我們將須向中國附屬公司注資及貸款，或透過向綜合聯屬實體貸款，以使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可作上述用途。該等注資及貸款受多項中國法律及法規限制及審批程序所限。向相關中國機關登記貸款或注資毋須任何費用（名義手續費除外）。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中國政府機關須於指定期限內審批有關申請、備案或登記或拒絕我們的申請，期限一般少於90日。然而，實際所用時間或會因行政延誤而延長。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可及時獲得使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所需的相關政府機關批准，或完成所需的登記及備案手續，甚至可能無法獲得批准或完成相關手續。由於中國對境外控股公司向中國實體作出的貸款及直接投資監管可能會拖延或妨礙我們使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向中國附屬公司或綜合聯屬實體貸款或額外注資，從而可能會對我們的流動資金、籌資能力及業務擴張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董事會報告

2. 發行2027年債券及2028年債券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2021年4月27日，本公司發行本金額合計1,483,600,000美元、初步換股價為每股431.24港元（可予調整）於2027年到期的美元計值零息可換股債券（「2027年債券」）及本金額合計1,500,000,000美元、初步換股價為每股431.24港元（可予調整）於2028年到期的美元計值零息可換股債券（「2028年債券」）。本公司擬將2027年債券及2028年債券的所得款項淨額總計約2,971.5百萬美元用於科技創新，包括自動配送車、無人機配送等前沿技術領域的研發，以及一般企業用途。截至2021年12月31日，2027年債券及2028年債券的所得款項淨額中約385.6百萬美元已用於科技創新，而約2,585.9百萬美元仍未動用。本公司預計將根據該等擬定用途於5年內悉數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餘額。先前披露的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概無變動。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4月20日、2021年4月27日及2021年4月28日的公告。

3. 2021年配售及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2021年配售及認購事項已於2021年4月22日完成。合共187,000,000股配售股份已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名獨立承配人（「2021年配售及認購事項」），因此，本公司向Tencent Mobility Limited配發及發行187,000,000股認購股份。自2021年配售及認購事項籌得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66億美元。本公司擬將該等所得款項淨額於科技創新、包括自動配送車、無人機配送等前沿技術領域的研發，以及一般企業用途。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尚未動用2021年配售及認購事項的任何所得款項淨額。本公司預計將根據該等擬定用途於5年內悉數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餘額。先前披露的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概無變動。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4月20日、2021年4月27日及2021年4月28日的公告。

4. 騰訊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騰訊認購事項已於2021年7月13日完成，以及本公司向Tencent Mobility Limited配發及發行合共11,352,600股股份（「騰訊認購事項」）。騰訊認購事項所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00.0百萬美元。本公司擬將所得款項淨額用於技術創新，包括研發自動配送車、無人機配送等前沿技術領域的研發以及一般企業用途。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尚未使用騰訊認購事項的任何所得款項淨額。本公司預計根據該等擬定用途於5年內悉數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餘額。先前披露的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概無變動。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4月20日、2021年4月27日、2021年4月28日及2021年7月13日的公告。



董事會報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主要客戶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佔本集團總收入的30%以下。

主要供應商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佔本集團總採購的30%以下。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股本

於2021年4月22日，本公司以每股配售股份273.80港元的價格完成向不少於六名獨立承配人配售合共187,000,000股配售股份，以及於2021年4月27日，本公司根據一般授權以每股認購股份273.80港元的價格向Tencent Mobility Limited配發及發行187,000,000股認購股份。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4月20日、2021年4月27日及2021年4月28日的公告。

本公司於2021年7月13日完成根據獨立股東於2021年6月23日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的特別授權以每股273.80港元的價格向Tencent Mobility Limited配發及發行11,352,600股股份。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4月20日、2021年4月27日、2021年4月28日及2021年7月13日的公告。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儲備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可分派儲備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可予分派的儲備約為人民幣3,112億元。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董事會報告

發行債務證券

於2021年4月27日，本公司發行2027年債券及2028年債券。2027年債券及2028年債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4月20日、2021年4月27日及2021年4月28日的公告。

董事

於報告期間及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的董事包括：

執行董事

王興先生(董事長)
穆榮均先生
王慧文先生

非執行董事

劉熾平先生
沈南鵬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歐高敦先生
冷雪松先生
沈向洋博士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7.18條，王興、穆榮均及沈向洋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彼等均符合資格及願意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詳情載於將於股東週年大會前寄發予股東的通函。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確認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作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且本公司認為該等董事於報告期間為獨立。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根據合約，彼等同意擔任執行董事，初始任期自董事會批准委任日期起為期三年，或直至本公司於上市日期後舉行第三次股東週年大會止（以較早發生者為準），屆時服務合約將自動重續。任何一方均有權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有關合約。根據現有安排，概無應付執行董事的年度董事袍金。

各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彼等的任期將自上市日期起持續三年，或直至上市日期後本公司舉行第三次股東週年大會（以較早者為準）（惟須按組織章程細則規定退任），除非根據委任函的條款及條件或由其中一方向另一方提前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於2021年4月12日，各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相似條款的委任函，任期為三年。根據該等委任函，非執行董事無權因其非執行董事身份收取年薪。非執行董事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收取任何酬金。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彼等的初始委任期限自招股章程日期起為期三年，或直至上市日期後本公司舉行第三次股東週年大會（以較早者為準）（惟須按組織章程細則規定退任），除非根據委任函的條款及條件或由其中一方向另一方提前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於2021年4月12日，各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委任函，據此，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將**1)**收取年度定額現金薪酬每年人民幣500,000元、**2)**根據新條款於首年收取15,000個受限制股份單位，及**3)**於第二及第三年以受限制股份單位形式收取金額為每年人民幣1,000,000元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董事概無訂立任何不可由本集團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董事於報告期間內的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內。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重大權益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於報告期間為訂約方，且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的任何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會報告

管理合約

概無就本公司全部或任何主要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訂立合約或該等合約於報告期間存在。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本年報另行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使董事得以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且概無董事或其任何配偶或未滿18歲子女獲授可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法團的股本或債務證券的權利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薪酬政策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以檢討本集團薪酬政策以及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全部薪酬的結構，並計及本集團經營業績、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慣例。就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彼等的薪酬乃由董事會接獲薪酬委員會的建議後釐定。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人員均為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

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本集團亦無向任何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招攬彼等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回報，或作為離職的補償。

報告期間內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

退休及僱員福利計劃

本公司退休及僱員福利計劃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1年12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其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的權益

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姓名	權益性質 ⁽¹⁾	相關公司	證券數目及類別	佔各類別股份權益概約百分比 ⁽⁷⁾
王興 ⁽²⁾	信託受益人及創始人(L)	信託	489,600,000股 A類股份	72.19%
	受控法團權益(L)	Songtao Limited	489,600,000股 A類股份	72.19%
	受控法團權益(L)	Crown Holdings	489,600,000股 A類股份	72.19%
	受控法團權益(L)	Shared Patience	26,269,783股 A類股份	3.87%
			318股 B類股份	0.00%
	受控法團權益(L)	WAFO Global Inc.	1,121股 B類股份	0.00%
	受控法團權益(L)	WangXing Foundation	47,952,542股 B類股份	0.88%
穆榮均 ⁽³⁾	信託受益人及創始人(L)	信託	118,650,000股 A類股份	17.49%
	受控法團權益(L)	Day One Holdings Limited	118,650,000股 A類股份	17.49%
	受控法團權益(L)	Charmway Enterprises	118,650,000股 A類股份	17.49%
	受控法團權益(L)	Shared Vision	7,330,000股 A類股份	1.08%
			666,668股 B類股份	0.01%
	實益權益(L)	-	5,333,332股 B類股份	0.10%

董事會報告

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姓名	權益性質 ⁽¹⁾	相關公司	證券數目及類別	佔各類別股份權益概約百分比 ⁽⁷⁾	
王慧文 ⁽⁴⁾	信託受益人及創始人(L)	信託	36,400,000股 A類股份	5.37%	
			2,134,660股 B類股份	0.04%	
	受控法團權益(L)	Aim Mars Investment Limited	36,400,000股 A類股份	5.37%	
			2,134,660股 B類股份	0.04%	
	受控法團權益(L)	Kevin Sunny	36,400,000股 A類股份	5.37%	
			2,134,660股 B類股份	0.04%	
	受控法團權益(L)	Galileo Space Limited	5,321,335股 B類股份	0.10%	
			實益權益(L)	–	12,822,605股 B類股份
	沈南鵬 ⁽⁵⁾	受控法團權益(L)	Sequoia Capital China Funds、Sequoia Capital Global Growth Funds及其他受控制實體	272,101,669股 B類股份	4.99%
				受控法團權益(L)	SCEP Master Fund
		實益權益(L)	–	15,664,215股 B類股份	0.29%
	ORR Gordon Robert Halyburton ⁽⁶⁾	實益權益(L)	–	60,000股 B類股份	0.00%
冷雪松 ⁽⁶⁾	實益權益(L)	–	60,000股 B類股份	0.00%	
沈向洋 ⁽⁶⁾	實益權益(L)	–	60,000股 B類股份	0.00%	



董事會報告

附註：

- (1) 字母「L」指該人士於有關股份的好倉。
- (2) Crown Holdings由Songtao Limited全資擁有。Songtao Limited全部權益透過王興（作為委託人）以王興及其家族為受益人成立的信託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興被視為於Crown Holdings所持489,600,000股A類股份中擁有權益。Shared Patience及WAF0 Global Inc.由王興全資擁有。於2021年6月3日，Shared Patience Inc將57,319,000股A類股份轉換為B類股份，當時轉讓至WangXing Foundation（由王興創立作為不可撤回的慈善基金獨家捐贈為慈善用途的基金）。同日，WangXing Foundation轉讓9,354,458股B類股份至一名獨立第三方，以作慈善用途。
- (3) Charmway Enterprises由Day One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Day One Holdings Limited的全部權益透過穆榮均（作為委託人）以穆榮均及其家族為受益人成立的信託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穆榮均被視為於Charmway Enterprises所持118,650,000股A類股份中擁有權益。Shared Vision由穆榮均全資擁有。穆榮均獲授予相當於1,000,000股B類股份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及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項下的5,000,000股B類股份的購股權（受歸屬／行使所限）。於2021年12月31日，Shared Vision因歸屬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項下授予穆榮均的666,668份受限制股份單位而獲發行666,668股B類股份。
- (4) Kevin Sunny由Aim Mars Investment Limited全資擁有。Aim Mars Investment Limited的全部權益透過王慧文（作為委託人）以王慧文及其家族為受益人成立的信託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慧文被視為於Aim Mars Investment Limited所持36,400,000股A類股份中擁有權益。Galileo Space Limited由王慧文全資控制。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王慧文獲授予相當於15,700,000股B類股份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及7,578,600股B類股份的購股權。於2021年12月31日，(i) Kevin Sunny因行使972,160份購股權而獲發行972,160股B類股份；Kevin Sunny因歸屬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項下的1,162,5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而獲發行1,162,500股B類股份；(ii) Galileo Space Limited因行使1,550,500份購股權而獲發行1,550,500股B類股份；Galileo Space Limited因歸屬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項下的6,770,835份受限制股份單位而獲發行6,770,835股B類股份。
- (5) Sequoia Capital China Funds指Sequoia Capital China I, L.P.、Sequoia Capital China Partners Fund I, L.P.、Sequoia Capital China Principals Fund I, L.P.、Sequoia Capital China II, L.P.、Sequoia Capital China Partners Fund II, L.P.、Sequoia Capital China Principals Fund II, L.P.、Sequoia Capital 2010 CV Holdco, Ltd.、SCC Venture V Holdco I, Ltd.、SCC Venture VI Holdco, Ltd.、SCC Venture VI Holdco B, Ltd.、SCC Growth 2010-Top Holdco, Ltd.、SCC Growth IV Holdco A, Ltd.及Sequoia Capital China Growth Fund IV, L.P.（分別持有發行在外股份約0.52%、0.06%、0.08%、1.60%、0.04%、0.27%、0.41%、0.005%、0.02%、0.01%、0.63%、0.02%及0.08%），而Sequoia Capital Global Growth Funds指Sequoia Capital Global Growth Fund, L.P.、Sequoia Capital Global Growth Principals Fund, L.P.及SC GGFII Holdco, Ltd.（分別持有發行在外股份約0.26%、0.01%及0.37%）。Sequoia Capital China Funds及Sequoia Capital Global Growth Funds可就股份持有、處置及投票權共同行事。

董事會報告

Sequoia Capital China I, L.P.、Sequoia Capital China Partners Fund I, L.P. 及 Sequoia Capital China Principals Fund I, L.P. 各自的普通合夥人為 Sequoia Capital China Management I, L.P. (「SCC Management I」)。Sequoia Capital China II, L.P.、Sequoia Capital China Partners Fund II, L.P. 及 Sequoia Capital China Principals Fund II, L.P. 各自的普通合夥人為 Sequoia Capital China Management II, L.P. (「SCC Management II」)。Sequoia Capital 2010 CV Holdco, Ltd. 的唯一股東為 Sequoia Capital China Venture 2010 Fund, L.P.，而其普通合夥人為 SC China Venture 2010 Management, L.P. (「SCCV 2010 Management」)。SCC Venture V Holdco I, Ltd. 的唯一股東為 Sequoia Capital China Venture Fund V, L.P.，而其普通合夥人為 SC China Venture V Management, L.P. (「SCCV V Management」)。SCC Venture VI Holdco, Ltd. 及 SCC Venture VI Holdco B, Ltd. 各自的唯一股東為 Sequoia Capital China Venture Fund VI, L.P.，而其普通合夥人為 SC China Venture VI Management, L.P. (「SCCV VI Management」)。SCC Growth 2010-Top Holdco, Ltd. 的控股股東及 Sequoia Capital 2010 CGF Holdco, Ltd. 的唯一股東為 Sequoia Capital China Growth 2010 Fund, L.P. (「China Growth Fund 2010」)，而其普通合夥人為 SC China Growth 2010 Management, L.P. (「SCCGF 2010 Management」)。關於 China Growth Fund 2010 於 SCC Growth 2010-Top Holdco, Ltd. 持有的投票權，China Growth Fund 2010 是慣於依照 Sequoia Capital China Growth Fund I, L.P. 的指示而行動，而其普通合夥人為 Sequoia Capital China Growth Fund Management I, L.P. (「SCCGF Management I」)。SCC Growth IV Holdco A, Ltd. 的唯一股東為 Sequoia Capital China Growth Fund IV, L.P.，而其普通合夥人為 SC China Growth IV Management, L.P. (「SCCGF IV Management」)，連同 SCC Management I、SCC Management II、SCCV 2010 Management、SCCV V Management、SCCV VI Management、SCCGF 2010 Management 及 SCCGF Management I，統稱為「該等普通合夥人」。該等普通合夥人各自的普通合夥人為 SC China Holding Limited (為 SNP China Enterprises Limited 的全資附屬公司)。沈南鵬為 SNP China Enterprises Limited 的唯一股東，並擁有 15,664,215 股 B 類股份的實益權益。其他受控制實體指 URM Management Limited 及 N&J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其分別持有發行在外股份約 0.0014% 及 0.14%) 及受沈南鵬控制。

鑒於以上所述，Sequoia Capital China Funds 及 Sequoia Capital Global Growth Funds 被視為於彼此及沈南鵬以及其他受控制實體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反之亦然；因此各自被視為於本公司股本中擁有 4.70% 的權益 (或已發行 B 類股份總數的 5.29%)。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沈南鵬被視為透過其於 SCEP Master Fund 投資經理中之視作權益而於 SCEP Master Fund 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僱員股份激勵計劃，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歐高敦、冷雪松及沈向洋獲授予相當於 60,000 股 B 類股份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 (7)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共有 6,135,944,107 股已發行股份，包括 678,249,783 股 A 類股份及 5,457,694,324 股 B 類股份。以上計算乃基於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相關股份類別總數或已發行股份總數。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相聯法團的權益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及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 (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 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7 及第 8 分部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其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須記入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就董事所知，下列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入本公司存置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¹⁾	所持股份數目及類別	佔各類別股份 權益概約百分比 ⁽⁶⁾
A類股份－王興			
Crown Holdings ⁽²⁾	實益權益 (L)	489,600,000股A類股份	72.19%
Share Patience ⁽²⁾	實益權益 (L)	26,269,783股A類股份	3.87%
Songtao Limited ⁽²⁾	受控法團權益 (L)	489,600,000股A類股份	72.19%
TMF (Cayman) Ltd.	受託人 (L)	489,600,000股A類股份	72.19%
王興	信託受益人 ⁽¹⁾ (L)	489,600,000股A類股份	72.19%
	信託創始人 ⁽¹⁾ (L)	489,600,000股A類股份	72.19%
	受控法團權益 ⁽¹⁾ (L)	26,269,783股A類股份	3.87%
A類股份－穆榮均			
Charmway Enterprises ⁽³⁾	實益權益 (L)	118,650,000股A類股份	17.49%
Shared Vision ⁽³⁾	實益權益 (L)	7,330,000股A類股份	1.08%
Day One Holdings Limited ⁽³⁾	受控法團權益 (L)	118,650,000股A類股份	17.49%
TMF (Cayman) Ltd.	受託人 (L)	118,650,000股A類股份	17.49%
穆榮均	信託受益人 ⁽²⁾ (L)	118,650,000股A類股份	17.49%
	信託創始人 ⁽²⁾ (L)	118,650,000股A類股份	17.49%
	受控法團權益 ⁽²⁾ (L)	7,330,000股A類股份	1.08%
B類股份－騰訊			
Huai River Investment Limited ⁽⁴⁾	實益權益 (L)	623,420,905股B類股份	11.42%
Tencent Mobility Limited ⁽⁴⁾	實益權益 (L)	395,308,305股B類股份	7.24%
Morespark Limited ⁽⁴⁾	實益權益 (L)	8,850,245股B類股份	0.16%
Great Summer Limited ⁽⁴⁾	實益權益 (L)	25,000,000股B類股份	0.46%
THL A Limited ⁽⁴⁾	實益權益 (L)	559,594股B類股份	0.01%
THL A25 Limited ⁽⁴⁾	實益權益 (L)	12,912股B類股份	0.00%
Distribution Pool Limited ⁽⁴⁾	實益權益 (L)	1,018,420股B類股份	0.019%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¹⁾	所持股份數目及類別	佔各類別股份 權益概約百分比 ⁽⁶⁾
B類股份 – Sequoia			
Sequoia Capital China Funds、 Sequoia Capital Global Growth Funds及其他受控制實體 ⁽⁵⁾	實益權益 (L) 其他 (L)	272,776,369股B類股份 15,664,215股B類股份	5.00% 0.29%

附註：

- (1) 字母「L」指該人士於有關股份的好倉。
- (2) Crown Holdings由Songtao Limited全資擁有，而Songtao Limited則由TMF (Cayman) Ltd. 全資擁有。Songtao Limited的全部權益由作為一項信託受託人的TMF (Cayman) Ltd. 持有，而該信託乃是王興（作為委託人）為王興及彼家族利益而設立。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興被視為於Crown Holdings持有的489,600,000股A類股份擁有權益。Shared Patience由王興全資擁有。
- (3) Charmway Enterprises由Day One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而Day One Holdings Limited則由TMF (Cayman) Ltd. 全資擁有。Day One Holdings Limited的全部權益由作為一項信託受託人的TMF (Cayman) Ltd. 持有，而該信託乃是穆榮均（作為委託人）為穆榮均及彼家族利益而設立。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穆榮均被視為於Charmway Enterprises持有的118,650,000股A類股份擁有權益。Shared Vision由穆榮均全資擁有。
- (4) Huai River Investment Limited（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公司）、Tencent Mobility Limited（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的公司）、Morespark Limited（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的公司）及Great Summer Limited（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公司）均為騰訊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THL A Limited及THL A25 Limited及Distribution Pool Limited（均為英屬維爾京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公司）均由騰訊實益擁有。
- (5) Sequoia Capital China Funds指Sequoia Capital China I, L.P.、Sequoia Capital China Partners Fund I, L.P.、Sequoia Capital China Principals Fund I, L.P.、Sequoia Capital China II, L.P.、Sequoia Capital China Partners Fund II, L.P.、Sequoia Capital China Principals Fund II, L.P.、Sequoia Capital 2010 CV Holdco, Ltd.、SCC Venture V Holdco I, Ltd.、SCC Venture VI Holdco, Ltd.、SCC Venture VI Holdco B, Ltd.、SCC Growth 2010-Top Holdco, Ltd.、SCC Growth IV Holdco A, Ltd.及Sequoia Capital China Growth Fund IV, L.P.（分別持有發行在外股份0.52%、0.06%、0.08%、1.60%、0.04%、0.27%、0.41%、0.005%、0.02%、0.01%、0.63%、0.02%及0.08%），而Sequoia Capital Global Growth Funds指Sequoia Capital Global Growth Fund, L.P.、Sequoia Capital Global Growth Principals Fund, L.P.及SC GGFII Holdco, Ltd.（分別持有發行在外股份約0.24%、0.01%及0.34%）。Sequoia Capital China Funds及Sequoia Capital Global Growth Funds可就股份持有、處置及投票權共同行事。



董事會報告

Sequoia Capital China I, L.P.、Sequoia Capital China Partners Fund I, L.P. 及 Sequoia Capital China Principals Fund I, L.P. 各自的普通合夥人為 Sequoia Capital China Management I, L.P. (「SCC Management I」)。Sequoia Capital China II, L.P.、Sequoia Capital China Partners Fund II, L.P. 及 Sequoia Capital China Principals Fund II, L.P. 各自的普通合夥人為 Sequoia Capital China Management II, L.P. (「SCC Management II」)。Sequoia Capital 2010 CV Holdco, Ltd. 的唯一股東為 Sequoia Capital China Venture 2010 Fund, L.P. (「China Venture 2010 Fund」)，而其普通合夥人為 SC China Venture 2010 Management, L.P. (「SCCV 2010 Management」)。SCC Venture V Holdco I, Ltd. 的唯一股東為 Sequoia Capital China Venture Fund V, L.P. (「China Venture Fund V」)，而其普通合夥人為 SC China Venture V Management, L.P. (「SCCV V Management」)。SCC Venture VI Holdco, Ltd. 及 SCC Venture VI Holdco B, Ltd. 各自的唯一股東為 Sequoia Capital China Venture Fund VI, L.P. (「China Venture Fund VI」)，而其普通合夥人為 SC China Venture VI Management, L.P. (「SCCV VI Management」)。SCC Growth 2010-Top Holdco, Ltd. 的控股股東及 Sequoia Capital 2010 CGF Holdco, Ltd. 的唯一股東為 Sequoia Capital China Growth 2010 Fund, L.P. (「China Growth Fund 2010」)，而其普通合夥人為 SC China Growth 2010 Management, L.P. (「SCCGF 2010 Management」)。關於 China Growth Fund 2010 於 SCC Growth 2010-Top Holdco, Ltd. 持有的投票權，China Growth Fund 2010 是慣於依照 Sequoia Capital China Growth Fund I, L.P. (「China Growth Fund I」) 的指示而行動，而其普通合夥人為 Sequoia Capital China Growth Fund Management I, L.P. (「SCCGF Management I」)。SCC Growth IV Holdco A, Ltd. 的唯一股東為 Sequoia Capital China Growth Fund IV, L.P.，而其普通合夥人為 SC China Growth IV Management, L.P. (「SCCGF IV Management」)，連同 SCC Management I、SCC Management II、SCCV 2010 Management、SCCV V Management、SCCV VI Management、SCCGF 2010 Management 及 SCCGF Management I，統稱為「該等普通合夥人」。該等普通合夥人各自的普通合夥人為 SC China Holding Limited (為 SNP China Enterprises Limited 的全資附屬公司)。沈南鵬為 SNP China Enterprises Limited 的唯一股東，並擁有 15,664,215 股 B 類股份的實益權益。此外，沈南鵬於 Sequoia Capital China Partners Fund I, L.P. 擁有超過 33.3% 有限合夥權益。其他受控制實體指 URM Management Limited 及 N&J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其分別持有發行在外股份約 0.0014% 及 0.14%) 及受沈南鵬控制。因此，China Venture 2010 Fund、China Venture Fund V、China Venture Fund VI、China Growth Fund I、China Growth Fund 2010、該等普通合夥人、SC China Holding Limited、SNP China Enterprises Limited 及沈南鵬各自被視為於本公司股本中的 4.70% 權益 (或已發行 B 類股份總數的 5.29%) 擁有權益。

Sequoia Capital Global Growth Fund, L.P. 及 Sequoia Capital Global Growth Principals Fund, L.P. 的普通合夥人為 SCGGF Management, L.P.，而 SCGGF Management, L.P. 的普通合夥人為 SC US (TTGP), Ltd.。因此，SCGGF Management, L.P. 及 SC US (TTGP), Ltd. 均被視為於本公司股本中的 0.25% 權益 (或已發行 B 類股份總數的 0.28%) 擁有權益。

SC GGFI Holdco, Ltd. 的控股股東為 Sequoia Capital Global Growth Fund II, L.P.。Sequoia Capital Global Growth Fund II, L.P. 的普通合夥人為 SC Global Growth II Management, L.P.，而 SC Global Growth II Management, L.P. 的普通合夥人為 SC US (TTGP), Ltd.。因此，Sequoia Capital Global Growth Fund II, L.P.、SC Global Growth II Management, L.P. 及 SC US (TTGP), Ltd. 均被視為於本公司股本中的 0.34% 權益 (或已發行 B 類股份總數的 0.38%) 擁有權益。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沈南鵬被視為透過其於 SCEP Master Fund 投資經理中之視作權益而於 SCEP Master Fund 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共有 6,135,944,107 股已發行股份，包括 678,249,783 股 A 類股份及 5,457,694,324 股 B 類股份。以上計算乃基於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相關股份類別總數或已發行股份總數。

董事會報告

可換股債券換股之攤薄影響

於2021年4月27日，本公司發行2027年債券和2028年債券。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2021年4月20日、2021年4月27日及2021年4月28日的公告。

倘若2027年債券和2028年債券於2021年12月31日轉換，對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份數量及本公司主要股東各自股權的攤薄影響如下：

股東	於2021年12月31日當日		假設2027年債券按初始2027年 可換股債券換股價每股431.24港元 全部轉換為B類股份(可予調整)		假設2028年債券按初始2028年 可換股債券換股價每股431.24港元 全部轉換為B類股份(可予調整)		假設2027年債券和2028年債券 分別按初始2027年可換股債券 換股價每股431.24港元和 初始2028年可換股債券換股價 每股431.24港元全部轉換 為B類股份(可予調整)	
	股份數目	概約 %	股份數目	概約 %	股份數目	概約 %	股份數目	概約 %
Crown Holdings	489,600,000	7.98%	489,600,000	7.94%	489,600,000	7.94%	489,600,000	7.91%
Charmway Enterprises	118,650,000	1.93%	118,650,000	1.93%	118,650,000	1.93%	118,650,000	1.92%
Huai River Investment Limited	623,420,905	10.16%	623,420,905	10.12%	623,420,905	10.11%	623,420,905	10.07%
2027年可換股債券持有人	0	0.00%	26,734,628	0.43%	0	0.00%	26,734,628	0.43%
2028年可換股債券持有人	0	0.00%	0	0.00%	27,030,158	0.44%	27,030,158	0.44%
其他股東	4,904,273,202	79.93%	4,904,273,202	79.58%	4,904,273,202	79.58%	4,904,273,202	79.23%
總計：	<u>6,135,944,107</u>	<u>100.00%</u>	<u>6,162,678,735</u>	<u>100.00%</u>	<u>6,162,974,265</u>	<u>100.00%</u>	<u>6,189,708,893</u>	<u>100.00%</u>

由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虧損，可換股債券之換股對每股攤薄虧損將具有反攤薄影響。因此，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虧損和每股攤薄虧損相同。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並考慮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後所深知，董事預期本公司將能夠於所有未償還2027年債券和2028年債券到期時履行其贖回責任。

對於2027年債券和2028年債券持有人而言，當本公司股價接近於換股價時，換股或基於該等債券之內含回報率的贖回在經濟上同樣有利。



董事會報告

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經本公司全體股東於2015年10月6日之書面決議案批准及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於2015年10月6日展開，並將於展開日期第十個週年日期屆滿。以下為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若干主要條款的概要。

目的

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旨在透過將董事、僱員及顧問的個人利益與本公司股東利益掛鉤，並激勵該等人士作出傑出表現，為本公司股東帶來豐厚回報，以促進本公司的成功及提升其價值。另外，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旨在使本公司能靈活激勵、吸引及挽留董事、僱員及顧問提供服務，而本公司的成功經營很大程度上依賴於該等人士的判斷、利益、貢獻及特別努力。

合資格參與者

合資格參與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的人士包括由董事會授權的委員會（「委員會」）決定的僱員、顧問及董事。在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的條文規限下，委員會可不時從所有合資格人士（「參與者」）中選擇將獲授購股權（「購股權」）、受限制股份激勵（「受限制股份」）及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統稱「激勵」）的人士，並釐定各份購股權的性質與數額。概無個人擁有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獲授激勵的權利。

股份數目上限

可發行的股份總數上限為683,038,063股，可根據其他引起攤薄的發行進行任何調整。上市後概不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或受限制股份單位。

管理

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由董事會或獲董事會授權可向委員會任何成員、本公司獨立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以外的參與者授出或修改激勵的委員會管理。倘並無委員會，則此委員會指董事會。儘管如此，全體董事會將由大多數在職成員對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進行整體管理（倘有關法律規定），而對於授予委員會成員、本公司獨立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激勵且就該等激勵而言，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中所使用的「委員會」一詞被視為董事會。

董事會報告

授出激勵

委員會獲授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的條款向參與者授出激勵。本公司與參與者將就已授出的激勵訂立協議（「激勵協議」）。激勵協議包含委員會訂明的其他條文。委員會可釐定激勵的條款及條件，包括激勵的授出或購買價。

購股權

i. 行使價

購股權所涉每股股份的行使價須由委員會釐定，可能為與股份公平市值有關的固定價格或可變價格。每股股份的行使價須載入激勵協議。購股權所涉每股股份的行使價可由委員會全權酌情調整，其決定應屬最終、具約束力及屬決定性。謹此說明，倘有關法律並無禁止，則上文所述購股權的重新定價可在不經股東批准或相關參與者批准的情況下生效。儘管如此，在未經相關參與者批准的情況下，根據激勵協議授出之購股權所涉每股股份的行使價不得上調。

ii. 行使時間及條件

委員會須確定購股權可全部或部分獲行使的時間，包括在歸屬前行使；惟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的期限不得超過十年，經董事會或委員會修訂、修改或終止除外。委員會亦須確定在可行使全部或部分購股權前必須滿足的任何條件（如有）。購股權於歸屬前不可行使。

iii. 付款

委員會須確定購股權行使價的支付方法及將交付股份或視為交付股份予參與者的方法。付款形式可能包括但不限於：(i)以美元計值的現金或支票，(ii)倘有關法律許可，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或支票，(iii)以委員會批准的任何其他貨幣計值的現金或支票，(iv)委員會為避免不利的財務會計影響而可能要求持有一定時間的股份，且該等股份於交付當日之公平市值等於購股權或其已行使部分的總行使價，(v)發出通知，表明參與者已就因行使購股權而當時可發行的股份向經紀人發出一份市價沽盤並已指示該經紀人從銷售所得款項淨額中向本公司支付足夠款項作為購股權行使價；惟條件是有關銷售結算後即向本公司支付該等所得款項，(vi)委員會可接受且公平市值等於行使價的其他財產，或(vii)上述各項的任何組合。



董事會報告

受限制股份單位

i. 績效指標和其他條款

委員會可酌情制定績效指標或其他歸屬標準，根據參與者的達標情況，決定將向參與者支付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數量或價值。

ii. 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支付形式和時間

在授予時，委員會應指定受限制股份單位被完全歸屬且不可沒收的具體一個或多個日期。在歸屬後，委員會可全權決定以現金、股份或兩者組合的形式支付受限制股份單位。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未行使購股權

截至上市日期，本公司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向4,584名承授人（包括董事、高級管理層、本公司其他關連人士及本公司其他僱員）授出購股權，以認購合共259,325,919股股份，且於上市後，本公司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行使價介乎零至5.18美元。

下表列示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授予董事及其他僱員的購股權詳情。

姓名	授出日期	歸屬期 ⁽¹⁾	行使價	截至2021年	於報告期間	緊隨	於報告期間	於報告期間	截至2021年
				1月1日					12月31日
				未行使購股權	已行使購股權	行使日期前	已失效的	已註銷的	未行使購股權
				的相關	數目及	B類股份的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數目	的相關
				股份數目	行使價	加權平均價格			股份數目
董事									
穆榮均	2017年7月1日 至2018年7月1日	6年	3.86美元至 5.18美元	5,000,000	0	0	0	0	5,000,000
王慧文	2015年2月1日 至2018年7月1日	4至6年	1.005美元至 5.18美元	5,055,940	0	0	0	0	5,055,940
其他僱員	2006年5月31日 至2018年8月1日	0.5至6年	0.000017美元至 5.18美元	37,781,674	11,874,178	280.7018港元	176	818,515	25,088,805
總計				47,837,614	11,874,178	280.7018港元	176	818,515	35,144,745
					0.000017美元至 5.18美元				

董事會報告

附註：

- (1)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行使期應為歸屬期完結後及授出日期滿十週年之日前任何時間，須受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及承授人簽署的購股權獎勵協議的條款所規限。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有效受限制股份單位

截至上市日期，本公司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即合共252,774,461股股份，且於上市後，本公司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

下表列示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授予董事及其他僱員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詳情。

姓名	授出日期	歸屬期	截至2021年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 有效 限制性股份 單位的相關 股份數目
			1月1日有效 限制性股份 單位的相關 股份數目	於報告期間 已歸屬的 限制性股份 單位 ⁽¹⁾	於報告期間 已註銷的 限制性股份 單位	於報告期間 已失效的 限制性股份 單位	
董事							
穆榮均	2017年7月1日	6年	499,999	166,667	0	0	333,332
王慧文	2016年1月1日至 2018年7月1日	4至6年	7,766,665	0	0	0	7,766,665
其他僱員	2010年12月29日至 2018年8月2日	0至6年	41,764,788	23,898,116	1,324,330	0	16,542,342
總計			50,031,452	24,064,783	1,324,330	0	24,642,339

附註：

- (1) 包括報告期前已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但其於報告期內發行股份予承授人。



董事會報告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經本公司的所有當時股東於2018年8月30日之股東大會通過並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自上市日期起有效並將於生效日期起計第十個週年日屆滿。以下為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若干主要條款的概要：

目的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旨在為選定參與者提供獲取本公司專有權益的機會，藉以鼓勵彼等為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積極工作，提高本公司及其股份的價值。透過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可以靈活方式挽留、激勵、回報選定參與者，向其提供薪酬、酬金及／或福利。

合資格參與者

董事會或其授權代表全權酌情認為已經或將會對本集團有貢獻的任何個人（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聯屬人士的僱員、董事、高級職員、顧問、諮詢人、承銷商、承包商、客戶、供應商、代理人、業務夥伴、合營夥伴或服務供應商）均可獲提呈及授予購股權。然而，居於當地法律及法規禁止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接納或行使購股權或董事會或其授權代表認為根據當地相關法律及法規必須或適宜排除的任何個人並無資格獲提呈或授予購股權。

B類股份數目上限

可能因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計劃授出的全部購股權而發行的B類股份總數475,568,628股（「購股權計劃授權上限」），佔本公司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的7.75%（按一股一票基準）。於計算購股權計劃授權上限時，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規則條款失效的購股權將不予計算。

可能因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時間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全部購股權而發行（及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條文適用）的B類股份數目整體上限，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B類股份的30%（「購股權計劃上限」）。倘根據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任何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將導致超過購股權計劃上限，則不得授出購股權。

董事會報告

經股東事先在股東大會批准及／或根據上市規則不時指定的其他規定，購股權計劃授權上限可隨時更新。然而，經更新的購股權計劃授權上限不得超過批准當日已發行B類股份的10%。計算經更新的購股權計劃授權上限時，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原已授出（及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條文適用）的購股權（包括尚未行使、根據相關條款註銷或失效或已行使的購股權）將不予計算。

本公司亦可授出超過購股權計劃授權上限的購股權，惟授出對象須為特別指定的選定參與者及事先經股東在股東大會批准。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總計3,351,316份購股權。上述所授出的購股權的承授人並非為本公司的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亦非任何彼等的聯繫人士。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的公告。

參與者最高配額

除非經股東批准，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因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及將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向各選定參與者發行及將發行的B類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B類股份總數的1%（「個人上限」）。倘再授出購股權將導致截至及包括再授出日期止12個月內該名選定參與者因行使已授出及將授出的全部購股權（包括已行使、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獲發行及將獲發行的B類股份總數超過個人上限，則須經股東另行批准（而該名選定參與者及其聯繫人不得參與投票）。

行使價

因行使購股權而根據購股權認購的每股B類股份應付金額將由董事會釐定，前提是須最少為下列較高者：

- (i) 授出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B類股份收市價；
- (ii) 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B類股份平均收市價；及
- (iii) 授出日期B類股份面值。



授出要約函件及授出購股權的通知

要約須以一式兩份的函件形式向選定參與者作出，訂明授出購股權的條款。當要約函件（當中包括經由承授人正式簽署並清楚列出獲接納要約所涉及的B類股份數目的接納要約函件）的複印本，連同以本公司為受款人及作為購股權授出對價的1.00港元匯款，必須由本公司於要約函送達承授人當日起計20個營業日內收訖後，該項要約將被視作已獲接納，而該項要約有關的購股權即被視作已經授出及已經生效。

行使購股權的時間

承授人可按董事會不時指定的形式向本公司寄發書面通知，訂明行使購股權及所涉及的B類股份數目後，可行使全部或部分購股權，但必須遵守授出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可行使購股權的期間屆滿時間將由董事會釐定並於發出要約時通知各承授人，且不超過授出日期起計十年。

有效期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自上市日期起計十年內有效及具有效力，但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條文在所有其他方面仍全面有效，以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屆滿前所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行使或執行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規則條文的其他規定。

董事會報告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未行使購股權

下表列示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未行使購股權詳情：

姓名	授出日期	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的股份		行使價格	截至2021年1月1日未行使購股權的相關股份數目		於報告期間已授出購股權的相關股份數目		於報告期間已行使購股權數目及行使價		緊接行使日期前B類股份的加權平均價格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未行使購股權的相關股份數目	
		收市價	歸屬期間		相關股份數目	相關股份數目	購股權數目	及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數目	
其他僱員	2019年7月5日	70.0港元	4年 ⁽¹⁾	69.1港元	710,000	0	0	0	0	0	0	0	710,000	
其他僱員	2020年4月24日	100港元	5.2年 ⁽²⁾	100.15港元	1,130,000	0	226,000	250.0000港元	0	0	0	904,000		
其他僱員	2020年7月20日	191.1港元	4年 ⁽³⁾	195.98港元	1,255,316	0	3,714	323.7872港元	0	0	0	1,251,602		
總額					3,095,316	0	229,714	251.1930港元	0	0	0	2,865,602		

附註：

- (1) 購股權可於相關歸屬期開始至2029年7月5日止期間分期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及承授人簽署的購股權授出協議，首25%的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滿一年後行使，而購股權總數其餘各25%於其後每年可予行使。
- (2) 購股權可於相關歸屬期開始至2030年4月24日止期間分期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及承授人簽署的購股權授出協議，首1/6的購股權可於2020年6月30日行使，而購股權總數其餘各1/6於其後每年可予行使。
- (3) 購股權可於相關歸屬期開始至2030年7月20日止期間分期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及承授人簽署的購股權授出協議，首10%的購股權可於2021年6月30日行使、20%的購股權可於2022年6月30日行使、30%的購股權可於2023年6月30日行使、40%的購股權可於2024年6月30日行使。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經本公司的所有當時股東於2018年8月30日之股東大會通過並採納。本公司可就董事會授出任何獎勵(「獎勵」)委任受託人管理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獎勵可以B類股份(「獎勵股份」)或按獎勵股份的實際售價以現金形式授予。以下為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若干主要條款的概要。

目的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透過B類股份擁有權、股息及有關股份的其他已付分派及／或股份增值，令合資格人士的利益與本集團利益一致，並鼓勵及挽留合資格人士協力作出貢獻，促進本集團的長遠增長及溢利。

合資格參與者

董事會或其代表全權酌情認為已經或將會對本集團有貢獻的任何個人，即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聯屬人士的僱員、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高級職員、顧問、諮詢人、承銷商、承包商、客戶、供應商、代理人、業務夥伴、合營夥伴或服務供應商(統稱「合資格人士」)，均合資格獲得獎勵，惟須受適用法例法規所限。

獎勵

獎勵給予選定參與者一項有條件的權利，於歸屬獎勵股份時取得獎勵股份或(倘董事會或其代表全權酌情認為選定參與者以股份形式取得獎勵不切實際時)取得與獎勵股份售價等值的現金。

獎勵包括自授出獎勵之日(「授出日期」)起直至歸屬獎勵之日(「歸屬日期」)止期間，有關該等股份股息的所有現金收入。為免生疑問，即使獎勵股份尚未歸屬，董事會仍可不時酌情釐定本公司就將派付予選定參與者的獎勵股份宣派及派付的任何股息。

董事會報告

授出激勵

董事會或董事會委員會或獲董事會授權的人士可不時全權酌情以獎勵函（「獎勵函」）的形式向選定參與者（若為董事會代表，則向本公司董事或高級職員以外的任何選定參與者）授出獎勵。獎勵函應訂明授出日期、有關獎勵的獎勵股份數目、歸屬標準及條件、歸屬日期及董事會或其代表認為必要的其他詳情。

向本公司任何董事或董事長授予的每一項獎勵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自身為獎勵的建議接受方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事先批准。本公司在向本公司關連人士授出任何股份時會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相關規定。

將授出的股份數目上限

未經股東批准，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所有B類股份（不包括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沒收的獎勵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272,336,228股股份，佔本公司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的4.44%（按一股一票基準），且全年授出數額受有關以當時已發行股份總數3%的為限。

截至2021年12月31日，自上市日期以來，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授出157,010,394股受限制股份單位（包括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註銷或沒收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因此，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可予授出的股份總數為137,461,792股股份（包括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註銷或沒收的獎勵股份），佔本公司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的2.24%（一股一票基準）。

終止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於下列較早日期終止：

- (i) 自上市日期起計滿十年，惟於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屆滿前根據計劃授出任何未歸屬獎勵股份以有關獎勵股份的歸屬生效或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條文進行其他所需事宜者除外；及
- (ii) 董事會釐定的提前終止日期，惟不得影響任何選定參與者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規則擁有之任何既有權利，為免生疑問，本段所述選定參與者之現有權利變動純粹指經已授予選定參與者的獎勵股份所涉權利的任何變動。



董事會報告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已授出的有效受限制股份單位

下表列示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授予董事及其他僱員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詳情：

姓名	授出日期	歸屬期	截至2021年	於報告期間	於報告期間	於報告期間	於報告期間	截至2021年
			1月1日有效 受限制股份 單位的相關 股份數目	授出的 受限制股份 單位的相關 股份數目	於報告期間 已歸屬的 受限制股份 單位 ⁽¹⁾	於報告期間 已註銷的 受限制股份 單位	於報告期間 已失效的 受限制股份 單位	12月31日 有效受限制 股份單位 的相關股份 數目
董事								
歐高敦	2018年11月23日	6.25%將由2018年12月20日 起至2022年9月20日止 每個季度歸屬	26,250	0	15,000	0	0	11,250
冷雪松	2018年11月23日	6.25%將由2018年12月20日 起至2022年9月20日止 每個季度歸屬	26,250	0	15,000	0	0	11,250
沈向洋	2018年11月23日	6.25%將由2018年12月20日 起至2022年9月20日止 每個季度歸屬	26,250	0	15,000	0	0	11,250
其他僱員	2018年10月4日至 2021年10月22日	2年至6年	76,617,626	51,236,349	18,979,135	8,176,876	0	100,697,964
總計			76,696,376	51,236,349	19,024,135	8,176,876	0	100,731,714

董事會報告

股權掛鈎協議

除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外，以及除「發行債務證券」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報告期間概無訂立或於2021年年底概無存續將使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的股權掛鈎協議，或要求本公司訂立將使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的任何協議。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綜合聯屬實體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優先購買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均無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向現有股東按比例發售新股。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非執行董事沈南鵬為中國旅行服務提供商Trip.com Group Ltd. (納斯達克股份代號：TCOM；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9961)，前稱攜程國際有限公司(納斯達克股份代號：CTRP)的非執行董事。本公司認為，由於我們的非執行董事沈南鵬並無參與Trip.com Group Ltd.的日常管理，故有關競爭權益將不會構成任何重大利益衝突。

此外，與紅杉資本中國基金關聯的投資基金為一間或多間可直接或間接與本公司競爭的公司的少數股東。就該等公司中的每一家而言，沈南鵬(i)並非董事；及(ii)彼或紅杉資本中國基金均無參與其日常管理。

除另行披露者外，於本年度報告日期，概無董事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報告期間直接或間接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發生競爭或可能發生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獲部分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已訂立以下獲部分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營銷及宣傳服務框架協議

於2018年9月1日，美团（為其本身及代表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與深圳市騰訊計算機系統有限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騰訊其他成員公司）訂立框架協議，據此，騰訊將會向本公司提供營銷及宣傳服務（包括但不限於騰訊社交媒體網絡的廣告招攬服務、提供與本公司平台的鏈接、向本公司提供技術支援以讓用戶透過本公司平台及移動應用程式發送虛擬「紅包」，並授權本公司使用騰訊平台的入口以向騰訊客戶提供服務）。為換取該等營銷及宣傳服務，本公司將會採用以下一個或多個方式計算及支付營銷及宣傳服務費用，包括按時間成本、按每次點擊成本、按每千次廣告曝光成本、按每筆出售成本及按每次下載成本。營銷及宣傳服務框架協議年期由上市日期起至2020年12月31日屆滿。

於2020年9月30日，美团（為其本身及代表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與深圳市騰訊計算機系統有限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騰訊其他成員公司）訂立新框架協議（「二零二零年營銷及宣傳服務框架協議」），據此，騰訊將會在騰訊的相關平台向本公司提供營銷及宣傳服務（包括但不限於聯合會員服務、流量服務、標準營銷及宣傳服務、提供有關我們產品、內容及服務的鏈結及下載以及其他類似營銷服務）。為換取該等營銷及宣傳服務，本公司將會在本公司的平台向騰訊提供營銷及宣傳服務。服務費用將由訂約方參考市場價格及公平商討後制定，並按以下一個或多個方式收費，包括按時間成本、按每次點擊成本、按每千次廣告曝光成本、按每筆出售成本及按每次下載成本。二零二零年營銷及宣傳服務框架協議年期由2021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屆滿。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9月30日的公告。

深圳市騰訊計算機為本公司主要股東騰訊的附屬公司，故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應付予騰訊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290百萬元，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交易額約為人民幣563百萬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騰訊應付予本公司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50百萬元，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交易額約為人民幣2百萬元。

董事會報告

雲服務及技術服務框架協議

於2018年9月1日，美团（為其本身及代表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與深圳市騰訊計算機系統有限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騰訊其他成員公司）訂立框架協議（「二零一八年雲服務及技術服務框架協議」），據此，騰訊同意收取服務費用以向本集團提供雲服務、雲存儲及雲服務相關技術支援。服務的具體範圍、服務費用計算、支付方法及服務安排其他詳情將由相關方獨立協定。服務費用將由訂約方參考市場價格為基礎並於雙方公平基礎商討後制定。雲服務及技術服務框架協議年期自上市日期起至2020年12月31日屆滿。

於2020年9月30日，美团（為其本身及代表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與深圳市騰訊計算機系統有限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騰訊其他成員公司）訂立新框架協議（「二零二零年技術服務合作框架協議」），條款與二零一八年雲服務及技術服務框架協議大致相同。二零二零年技術服務合作框架協議的年期由2021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屆滿。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9月30日的公告。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應付予騰訊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340百萬元，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交易額約為人民幣235百萬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騰訊應付予本公司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50百萬元，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交易額約為零。

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已訂立以下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支付服務框架協議

於2018年9月1日，美团（為其本身及代表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與深圳市騰訊計算機系統有限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騰訊其他成員公司）訂立框架協議（「二零一八年支付服務框架協議」），據此，騰訊同意向本公司提供支付服務，以讓本公司用戶透過騰訊支付管道於移動設備及個人電腦在嵌入至移動應用及網站的騰訊支付介面，就本公司服務進行網上交易。本公司應向騰訊支付服務佣金作為回報。服務具體範圍、佣金費率、適用支付管道及其他詳情應由相關方獨立協定。服務佣金的支付將由訂約方參考市場價格後經公平磋商而釐定。佣金率及計算方法乃由訂約方單獨協定。支付服務框架協議年期自上市日期起至2020年12月31日屆滿。



董事會報告

於2020年9月30日，美团（為其本身及代表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與深圳市騰訊計算機（為其本身及代表騰訊其他成員公司）訂立新框架協議（「二零二零年支付服務框架協議」），條款與二零一八年支付服務框架協議大致相同。二零二零年支付服務框架協議的年期由2021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屆滿。

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計算的二零二零年支付服務框架協議年度上限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將為0.1%或以上但低於5%，因此二零二零年支付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將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但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公告規定，並將構成本公司分別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部分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9月30日的公告。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2,620百萬元，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交易額約為人民幣2,306百萬元。

對於上述持續關連交易，我們已遵循招股章程所披露的定價政策處理。根據上述框架協議訂立任何服務協議前，我們已評估我們的業務需要，並已將騰訊提議的服務費與最少一名其他可比服務供應商提議的費用進行比較。我們僅於(i)騰訊提供的服務費率及質量不遜於其他獨立第三方服務提供者；及(ii)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最佳利益的情況下，方與騰訊訂立服務協議。

不獲豁免關連交易

向關連人士發行B類股份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4月20日的公告，當中本公司宣佈（其中包括），於2021年4月19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Tencent Mobility Limited訂立一項認購協議，據此，Tencent Mobility Limited已同意按每股新B類股份（「認購股份」）273.80港元認購及本公司已同意按該價格配發及發行11,352,600股新B類股份，合共佔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約0.2%。認購股份的總市價約為31億港元。認購股份將根據於2021年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獲獨立股東批准的特別授權發行。

董事會報告

Tencent Mobility Limited為騰訊的附屬公司，其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故為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騰訊認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公告、通函、獨立股東批准及申報規定。劉熾平先生於騰訊認購協議或其項下擬進行的各項交易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重大權益，已就批准上述事項的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騰訊認購事項及特別授權已於2021年6月23日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獲獨立股東批准，而騰訊認購事項已於2021年7月13日完成。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核數師進行的年度審核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核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持續關連交易已：

- (a) 於本集團的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
- (b) 按照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及
- (c) 根據監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進行，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核數師獲委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歷史財務資料審計或審閱以外的核證委聘」並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經修訂）「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本公司核數師已發出無保留意見函件，當中載列有關本集團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於本年報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的審查結果及結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所述的若干關聯方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所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並符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披露規定。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有關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的披露條文而須予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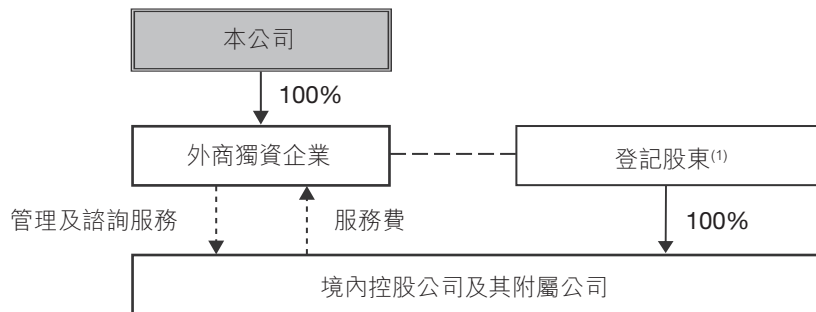


董事會報告

合約安排

外商獨資企業、境內控股公司與該等境內控股公司的登記股東訂立一系列合約安排，據此，本公司取得綜合聯屬實體的實際控制權，並向綜合聯屬實體收取綜合聯屬實體所經營業務產生的所有經濟利益。因此，透過合約安排，本公司綜合聯屬實體的經營業績、資產及負債，以及現金流量均於本公司的財務報表綜合入賬。

下圖說明根據合約安排所訂明的綜合聯屬實體對本集團的經濟利益流向：



附註：

(1) 登記股東是指境內控股公司的登記股東，即(i)天津安特廚科技；(ii)上海路團；(iii)北京酷訊互動；(iv)上海三快科技；(v)美团金融；(vi)北京三快雲計算；(vii)北京新美大；(viii)成都美更美；(ix)北京摩拜；(x)北京三快科技；及(xi)上海漢濤。

(i) 天津安特廚科技分別由王興及穆榮均擁有95%及5%；

(ii) 上海路團分別由王興及穆榮均擁有95%及5%；

(iii) 北京酷訊互動分別由王興及穆榮均擁有95%及5%；

(iv) 上海三快科技分別由王興及穆榮均擁有95%及5%；

(v) 美团金融分別由王興及穆榮均擁有95%及5%；

(vi) 北京三快雲計算分別由王興及穆榮均擁有95%及5%；

(vii) 北京新美大分別由王興及穆榮均擁有95%及5%；

(viii) 成都美更美分別由李慧娟及付棟平擁有50%及50%，二人均為本公司現時僱員。有關安排乃由於成都美更美展開經營時成都美更美與其被投資公司間協定的商業決定；

董事會報告

- (ix) 北京摩拜分別由王興及穆榮均擁有95%及5%；
 - (x) 北京三快科技分別由王興及穆榮均擁有50.97%及49.03%；及
 - (xi) 上海漢濤分別由王興及穆榮均擁有95%及5%。
- (2) 「一>」指股權中的直接法定及實益擁有權。
- (3) 「--->」指合約關係。
- (4) 「----」指外商獨資企業通過(a)行使境內控股公司所有股東權利的授權書；(b)收購境內控股公司全部或部分股權的獨家選擇權；及(c)境內控股公司股權的股本質押來控制登記股東和境內控股公司。
- (5) 該等附屬公司包括目前並無進行任何業務營運但擬從事須根據《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2021年版)》遵守外商投資限制之業務的若干公司。有關境內控股公司附屬公司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企業架構」一節。

各外商獨資企業、境內控股公司與相關登記股東所訂合約安排包括的具體協議概述如下：

獨家業務合作協議

根據各境內控股公司(上海漢濤及北京三快科技除外)與相關外商獨資企業於2018年8月21日訂立的獨家業務合作協議、上海漢濤與相關外商獨資企業於2018年11月13日訂立的獨家業務合作協議以及北京三快科技與相關外商獨資企業於2020年11月30日訂立的獨家業務合作協議(統稱「獨家業務合作協議」)，據此，以每月服務費作交換，境內控股公司同意委聘外商獨資企業為其各自技術支持、顧問及其他服務的獨家提供商，包括：使用外商獨資企業合法擁有的任何相關軟件；研發、維護及升級有關境內控股公司業務的軟件；設計、安裝、日常管理、維護及升級網絡系統、硬件和數據庫設計；向境內控股公司相關僱員提供技術支持和員工培訓服務；提供技術及市場信息諮詢、收集和 research 方面的協助(不包括中國法律禁止外商獨資企業從事的市場研究業務)；提供企業管理諮詢；提供營銷和宣傳服務；提供客戶訂單管理和客戶服務；轉讓、租賃和處置設備或物業；及境內控股公司在中國法律許可範圍內不時要求的其他相關服務。



董事會報告

根據獨家業務合作協議，服務費應包括全部境內控股公司綜合利潤總額（經扣除上一財政年度綜合聯屬實體的任何累計虧絀、經營成本、開支、稅項及其他法定供款），且外商獨資企業根據中國稅務法律及稅務慣例可能須就服務費範圍及金額作出任何調整。

獨家選擇權協議

根據各境內控股公司（上海漢濤、北京三快雲計算及北京三快科技除外）、相關外商獨資企業與相關登記股東於2018年8月21日訂立的獨家選擇權協議、上海漢濤、相關外商獨資企業與相關登記股東於2018年11月13日訂立的獨家選擇權協議、北京三快雲計算、相關外商獨資企業與相關登記股東於2019年12月1日訂立的獨家選擇權協議以及北京三快科技、相關外商獨資企業與相關登記股東於2020年11月30日訂立的獨家選擇權協議（統稱「獨家選擇權協議」），外商獨資企業有權在任何時間及不時要求登記股東將其於境內控股公司的任何或所有股權全部或部分轉讓予外商獨資企業及／或其指定的第三方，代價相等於結欠登記股東的相關未償還貸款（或按所轉讓股權比例計算的部分貸款額）或（如適用）按象徵式價格，除非相關政府機構或中國法律要求以另一金額作為購買價，在此情況下，購買價須為有關要求中的最低金額。除非在登記股東所持境內控股公司的全部股權轉讓予外商獨資企業或彼等被指定人的情況下被終止，否則獨家選擇權協議一直有效。

股權質押協議

根據各境內控股公司（上海漢濤、北京三快雲計算及北京三快科技除外）、相關外商獨資企業與相關登記股東於2018年8月21日訂立的股權質押協議、上海漢濤、相關外商獨資企業與相關登記股東於2018年11月13日訂立的股權質押協議、北京三快雲計算、相關外商獨資企業與相關登記股東於2019年12月1日訂立的股權質押協議以及北京三快科技、相關外商獨資企業與相關登記股東於2020年11月30日訂立的股權質押協議（統稱「股權質押協議」），登記股東同意將各自所持境內控股公司的全部股權（包括就股份支付的任何利息或股息）質押予外商獨資企業，作為擔保履行合約責任和支付未償還債務的抵押權益。有關境內控股公司的質押在向有關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登記後生效，在登記股東和境內控股公司完全履行相關合約安排的全部合約責任，及登記股東和境內控股公司於相關合約安排下的所有未償還債務獲全數支付前一直有效。

董事會報告

授權書

根據登記股東於2018年8月21日就其於境內控股公司(上海漢濤、北京三快雲計算及北京三快科技除外)的權利簽立的授權書、登記股東於2018年11月13日就其於上海漢濤的權利簽立的授權書、登記股東於2019年12月1日就其於北京三快雲計算的權利簽立的授權書以及相關登記股東於2020年11月30日就其於北京三快科技的權利簽立的授權書(統稱「**授權書**」)，相關登記股東不可撤回地委任外商獨資企業及其指定人士(包括但不限於董事及取代董事的繼承人及清盤人，但不包括非獨立人士或可能產生利益衝突的人士)作為其實際代理人以代其行使，且同意及承諾在並無獲得該等實際代理人事先書面同意的情況下不會行使彼等就所持境內控股公司的股權所擁有的任何及全部權利。在各登記股東持有境內控股公司的股權期間，授權書應持續有效。

貸款協議

根據相關外商獨資企業(北京摩拜、上海漢海、北京三快雲、北京三快雲科技及成都美更美除外)與登記股東之間於2018年8月21日訂立的貸款協議、上海漢海(即外商獨資企業)與上海漢濤登記股東之間於2018年11月13日訂立的貸款協議、三快雲在線(即外商獨資企業)與北京三快雲計算登記股東於2019年12月1日訂立的貸款協議以及天津漢博(即外商獨資企業)與北京三快科技登記股東於2020年11月30日訂立的貸款協議(統稱「**貸款協議**」)，外商獨資企業同意向登記股東提供貸款，全數用作對相關境內控股公司的投資。未經相關放款人事先書面同意，該等貸款不得用於任何其他用途。各項貸款的年期自協議訂立日期開始，直至放款人根據相關獨家選擇權協議行使獨家購買權當日、發生若干指定終止事件時(如放款人向借款人發出書面通知要求還款)或借款人違約時(以最早者為準)為止。



外商投資法

於2020年1月1日，《外商投資法》（「外商投資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實施條例》（「實施條例」）生效，取代中國規範外商投資的以往法律，即中外合資經營企業法、中外合作經營企業法及外資企業法，以及其各自的實施規則及附屬法規。外商投資法及其實施條例體現了中國按照通行國際慣例優化外商投資監管機制的預期監管趨勢，以及統一針對境外及境內投資的企業法律規定的立法努力。

外商投資法並無明確規定合約安排為一種外商投資形式。外商投資法並無提及包括「實際控制」及「通過合約安排控制」在內的概念，亦無訂明有關通過合約安排控制的法律。此外，外商投資法並無具體規定有關相關業務的規則，而是規定「外國投資者通過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國務院規定的其他方式投資」，為未來的法律、行政法規或國務院頒佈條文，將合約安排作為一種外商投資形式留有空間。於2019年12月26日，最高人民法院發出《最高人民法院關於適用〈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若干問題的解釋》（「外商投資法解釋」），於2020年1月1日生效。根據外商投資法解釋，如有關當事方基於投資於負面清單中的禁止或限制類行業及違反當中所載的限制而主張投資協議無效，法院應表示支持有關主張。此外，外商投資法並無訂明應對採用可變利益實體架構的現有公司採取何種行動、該等公司是否受中國實體及／或公民控制。

因此，中國未來的法律、行政法規或國務院規定仍有可能規定合約安排為外商投資的一種方式，屆時，我們的合約安排是否會被確認為外商投資、是否會被視為違反外商投資准入規定及我們的合約安排將受到何種方式的處理將不確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概無與境內控股公司及／或綜合聯屬實體訂立、重續及／或重新訂立其他新合約安排。於報告期間，合約安排及／或採納合約安排的情況並無重大變動。

於報告期間，由於概無消除會導致採用合約安排的限制，合約安排均無獲解除。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在根據合約安排透過綜合聯屬實體經營業務時概無遇到中國政府機構的干預或阻礙。

境內控股公司及其各自附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達人民幣75億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約4.2%。截至2021年12月31日，境內控股公司及其各自附屬公司的資產總額達人民幣310億元，佔本集團資產總額約12.9%。

董事會報告

採納合約安排的理由

我們綜合聯屬實體的網絡信息平台從事服務、雲存儲服務、其他增值電信服務、網絡文化業務以及廣播及電視節目服務，該等服務須根據《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2021年版）遵守外商投資限制。經諮詢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漢坤律師事務所後，本公司確定不可直接通過股本所有權而持有綜合聯屬實體。我們決定改用中國外商投資限制產業之慣例，通過外商獨資企業（作為一方）與綜合聯屬實體及登記股東（作為另外一方）訂立合約安排，以獲取當前綜合聯屬實體所經營業務的實際控制權及其產生的所有經濟利益。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上文所載持續關連交易一直是在本公司日常及慣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訂立，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

因此，儘管合約安排項下擬進行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技術上構成持續關連交易，我們的董事認為根據合約安排擬進行的所有交易須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所載規定（包括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等），將會為本公司增加不必要行政成本。

與合約安排有關的風險

下列為合約安排涉及的若干風險，包括：

- 倘中國政府認定確立本公司業務經營架構的協議不符合中國法律及法規，或倘該等法規或其解釋於未來發生變動，本公司可能受到嚴厲懲罰或被迫放棄於該等業務經營中的利益。
- 由於外商投資法相對較新，其解釋及實施，以及其將如何影響本公司目前企業架構、企業管治及業務經營的存續性均存在不確定因素。
- 本公司的合約安排可能無法如直接所有權一樣有效提供營運控制，且可變利益實體股東可能無法履行其於合約安排下的責任。



董事會報告

- 本公司可能會喪失使用或以其他方式受益於可變利益實體所持許可證、批准及資產的能力，可能導致本公司無法進行部分或全部業務經營並限制增長。
- 與本公司的可變利益實體的合約安排可能會受到中國稅務機關的審查。關聯方交易定價的任何調整可能導致產生額外的稅項，因此可能大幅降低綜合利潤及 閣下的投資價值。
- 可變利益實體的權益持有人、董事及行政人員可能與本公司存在潛在的利益衝突。
- 本公司以合約安排的方式通過可變利益實體在中國開展業務經營，但該等合約安排的若干條款可能無法根據中國法律強制執行。
- 倘本公司行使購買權購買可變利益實體的股權，則所有權轉讓可能令本公司遭受若干限制並產生巨額成本。

本集團已採取措施以確保本集團實施合約安排以有效經營業務及遵守合約安排，包括：

- (i) 如有必要，實施及遵守合約安排過程中出現的重大問題或政府機構的任何監管查詢將於發生時呈報董事會審閱及討論；
- (ii) 董事會將至少每年一次審閱履行及遵守合約安排的整體情況；
- (iii) 本公司將於年報中披露其履行及遵守合約安排的整體情況；及
- (iv) 本公司將於必要時委聘外部法律顧問或其他專業顧問，以協助董事會審閱合約安排的實施情況、審閱外商獨資企業及綜合聯屬實體的法律合規情況以處理合約安排引致的具體問題或事宜。

董事會報告

上市規則的涵義及聯交所豁免

就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而言，尤其是「關連人士」的定義，綜合聯屬實體將被視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而彼等的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根據上市規則將被視為本公司（就此而言不包括綜合聯屬實體）的「關連人士」，而該等關連人士與本集團（就此而言包括綜合聯屬實體）之間的交易（根據合約安排進行者除外）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規定。

根據合約安排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就合約安排而言，聯交所已批准，只要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則豁免嚴格遵守(i)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05條合約安排項下擬進行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有關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ii)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3條釐定合約安排交易年度上限的規定，及(iii)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2條限制合約安排年期至三年或以下的規定，惟須遵守下列條件：

- (a) 未經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不得變動；
- (b) 未經獨立股東批准不得變動；
- (c) 合約安排應會繼續使本集團收取來自綜合聯屬實體的經濟利益；
- (d) 在與合約安排基本相同的條款與條件下，合約安排可以在(i)到期或(ii)就任何現有、新成立或收購從事與本集團相同的業務的外商獨資企業或經營公司（包括分公司）時重續及／或重新訂立，而無需獲得股東批准；及
- (e) 本集團將按持續經營基準披露有關合約安排的詳情。



董事會報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核數師的年度審閱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合約安排並確認：

- (a) 於報告期間進行的交易乃根據合約安排相關條文而訂立；
- (b) 本公司的綜合聯屬實體並無向其股權持有人派發且其後亦未另行轉撥或轉讓予本集團的任何股息或其他分派；及
- (c) 本集團與綜合聯屬實體於報告期間訂立、重續及／或重新訂立的任何新合約對本集團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或有利，且符合本集團及股東整體利益。

核數師已每年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審核或審閱歷史財務資料以外的核證委聘」及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經修訂)「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的核數師函件」對根據合約安排進行的交易履行審閱程序。核數師已於向董事提供的函件中確認，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合約安排進行的交易已獲董事會批准，並根據合約安排相關條文訂立，而本公司的綜合聯屬實體並無向其股權持有人派發且其後亦未另行轉撥或轉讓給本集團的任何股息或其他分派。

捐贈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作出的慈善及其他捐贈約為人民幣139.7百萬元。

法律訴訟及合規情況

本公司可能不定時會被捲入訴訟或關於正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索賠。

本公司目前並未被捲入任何對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或現金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訴訟。無論結果如何，由於辯護及結算成本、管理資源的分流及其他因素，訴訟可能會對本公司造成不利影響。

就董事會所悉，本集團已遵循對本集團各重要方面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

董事會報告

獲准許彌償條款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每名董事或處理本公司任何事務的其他職員，均有權就其於任內履行職責而可能蒙受或招致的一切訴訟、成本、費用、損失、損害及開支獲得彌償。本公司已就針對董事及職員的法律訴訟安排適當的保險。

報告期間後重要事項

於2021年12月31日後及直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概無發生影響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重要事項。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連同核數師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政策以及報告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本公司採納的企業管治常規資料載於本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中。

公眾持股量足夠性

根據本公司可獲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深知，於報告期間及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中至少25%（聯交所批准及根據上市規則所准許的規定最低公眾持股量百分比）一直由公眾持有。



董事會報告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22年5月18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為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身份，本公司將於2022年5月13日至2022年5月18日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所有已填妥的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2022年5月12日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就A類股份持有人及B類股份持有人而言)(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以作登記。

專業稅務意見建議

如果股東對購買、持有、處置及買賣股份或行使其任何有關權利(包括任何享有稅項寬減的權利)的稅務影響有任何疑問，建議諮詢專家。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於報告期間獲委任為核數師。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隨附財務報表已獲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惟其合資格並將膺選連任。有關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代表董事會

董事長
王興

香港，2022年3月25日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呈報本公司於報告期間的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致力確保本公司遵循高水平的企業管治。

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標準對於為本公司保障股東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制訂其業務策略和政策以及提升其透明度和問責性提供框架至關重要。

本公司採納及應用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董事會認為，於報告期間，除「董事會－主席與首席執行官」一段所述守則條文A.2.1（新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C.2.1）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確認其於報告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本公司亦已採納一套其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所載標準的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以供可能掌握本公司的未公開內幕消息的相關僱員遵照規定買賣本公司證券。



董事會

職責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控制本公司並監管本集團的業務、策略決策及表現，並集體負責透過指導及監管本公司事務推動其成功發展。董事會應以本公司的利益作出客觀決定。

董事會透過制訂策略和監督策略實施，直接及通過其委員會間接領導及指導管理層、監察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表現，並確保有健全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

全體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帶來豐富和廣泛的寶貴業務經驗、知識和專業技能，使董事會能有效率及有效地運作。

全體董事均可全面並及時獲得本公司所有資料以及要求聯席公司秘書及高級管理層提供服務及意見。董事可在適當情況下要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向本公司履行其職責，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須向本公司披露彼等擔任的其他職務的詳情，而董事會定期審閱各董事向本公司履行其職責時須作出的貢獻。

董事會有權酌情決定所有重要事宜，包括政策事宜、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特別是或會涉及利益衝突的事宜）、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本公司其他重大營運事宜。

有關執行董事會決策、指導及協調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的職責轉授予本集團高級管理層。高級管理層負責管理、解釋、執行、監督內部政策及操作程序的合規情況，並定期審核本集團各級政策及程序。高級管理層定期與董事會溝通。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本公司相信，教育及培訓對維持一個有效的董事會而言乃屬重要。每名董事已獲得全面正式培訓，以確保彼等對本公司的業務及運作均有適當的理解，以及充分了解董事在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要求下的職責及責任。

本公司為董事安排持續專業發展培訓，如內部簡報及提供相關議題的閱讀材料，確保董事掌握監管發展及轉變以有效地履行其職責，並確保其對董事會的貢獻保持知情且相關。董事亦定期與高級管理團隊會面，以了解本集團的業務、管治政策及監管環境。本公司亦鼓勵全體董事出席相關培訓課程。

董事進行持續專業發展的有關詳情概述如下：

董事姓名	參加持續專業發展 ⁽¹⁾
執行董事	
王興	√
穆榮均	√
王慧文	√
非執行董事	
劉熾平	√
沈南鵬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歐高敦	√
冷雪松	√
沈向洋	√

附註：(1) 出席本公司或其他外聘方安排的培訓／研討會／會議，或已閱讀相關材料。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2.1(新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C.2.1)，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的職責應有區分，不應由一人兼任，聯交所上市公司應遵守有關規定，但亦可選擇偏離該規定行事。本公司的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並無區分，現時由王興兼任該兩個角色。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兼任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可確保本集團內部領導貫徹一致，使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更有效及更具效率。董事會認為，現行安排不會使權力和授權平衡受損，此架構可讓本公司迅速及有效地作出及落實決策。董事會將繼續審核，並會在計及本集團整體情況後考慮於適當時將本公司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分開。

組成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包括八名董事，其中有三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年度報告日期，董事會組成並無變動。

董事名單及其各自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董事會組成符合上市規則第3.10A條項下的規定，即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須達董事會成員人數最少三分之一。董事會認為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之間的比例屬合理及適當，並充分發揮制衡作用，以保障股東及本集團的利益。董事會成員彼此之間概無關聯。

董事會重視非執行董事所提供的專業判斷及意見，以保障股東利益。非執行董事透過在專業的、積極的及知情的情況下表達意見，以及積極參與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為本集團貢獻多元化的資歷及豐富經驗，並為本集團在策略、政策、表現、問責、資源、主要委任、操守準則、利益衝突及管理程序等事宜上，帶來專業的判斷及意見，以股東的利益為最重要因素。非執行董事亦運用彼等的專業判斷及專業知識，細察本公司在實踐協定的企業方針的表現，並監察匯報表現的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此外，為遵守上市規則第3.10條，本公司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的會計專業資格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並不時向董事會提供寶貴意見。本公司亦已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作出的獨立性週年確認書，且提名委員會經考慮上市規則第3.13條列出的獨立性指引就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服務年期進行年度審閱，並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確屬獨立人士。

作為本公司向投資界提供透明度及遵守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守則的企業管治常規的一部分，在所有載有董事姓名的本公司通訊中，已明確說明獨立非執行董事身份。此外，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提供最新的董事名單，註明獨立非執行董事身份以及列明董事的角色和職能。

委任及重選董事

各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根據合約，彼等同意擔任執行董事，初始任期自董事會批准委任日期起計為期三年，或直至上市日期起計本公司第三次股東週年大會止（以較早者為準），屆時服務合約會自動重續。任何一方均有權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有關協議。

各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董事任期自上市日期起為期三年或直至上市日期起計本公司第三次股東週年大會（以較早者為準），惟須按組織章程細則所規定退任，除非根據委任函的條款及條件或由其中一方向另一方提前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於2021年4月12日，各非執行董事已按類似條款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為期三年。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委任函的初始期限自招股章程日期起為期三年或直至上市日期起計本公司第三次股東週年大會（以較早者為準），惟須按組織章程細則所規定退任，除非根據委任函的條款及條件或由其中一方向另一方提前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於2021年4月12日，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按類似條款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為期三年。

董事概無訂立任何不可由本集團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企業管治報告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全體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而任何獲委任填補臨時空缺的新任董事應在獲委任後的本公司首次股東大會上由股東重選，且獲委任為董事會新增成員的新任董事應在獲委任後的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上由股東重選。

董事的委任、重選及罷免的程序及過程載於組織章程細則。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組成，並就委任或重選董事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

董事會活動

董事會於報告期間舉行了七次會議。各董事出席本公司董事會、委員會及股東會議（不論親身或以電子通訊方式）的情況詳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出席率／於報告期間舉行會議的次數				企業管治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委員會	股東大會
執行董事						
王興	7/7					1/1
穆榮均	7/7		1/1			1/1
王慧文	7/7			1/1		1/1
非執行董事						
劉熾平	7/7					0/1
沈南鵬	7/7					0/1
獨立非執行董事						
歐高敦	7/7	4/4			2/2	1/1
冷雪松	7/7	4/4	1/1	1/1	2/2	1/1
沈向洋	7/7	4/4	1/1	1/1	2/2	1/1

於報告期間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已討論多項事宜，包括本公司的財務及營運表現、本公司已批准的中期及季度業績、業務前景及其他重大事項。

於報告期間，在執行董事未列席的情況下，董事長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了一次會議。

企業管治報告

於2021年6月23日，本公司召開了股東週年大會，審議及批准了重選董事，授出一般授權以發行及購回股份，及重新委任核數師。股東週年大會的所有建議決議案均已進行投票表決，投票結果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6月23日的公告。董事長及董事會其他成員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回答提問，這為董事、高級管理層及股東提供了交流機會。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四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本公司的所有董事委員會均設有明確書面職權範圍，清楚訂明其權責。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設立審核委員會，並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下列各項：

- (a) 就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外部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 (b) 按適用的標準檢討及監察外部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及審核程序是否有效；
- (c) 就委聘外部核數師提供非審核服務制定及執行政策；
- (d) 監察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年度報告、賬目、半年度報告的完整性；及
- (e) 檢討財務資料並監督本公司財務報告、財務控制、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

審核委員會包含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歐高敦、冷雪松及沈向洋。歐高敦已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且為具備適當專業資格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企業管治報告

於報告期間，審核委員會召開了四次會議。各審核委員會成員的個人出席率載於第94頁。審核委員會在沒有執行董事出席的情況下與外部核數師召開了四次會議。

審核委員會於報告期間的主要工作包括以下各項：

- (a) 審閱2021年中期報告；
- (b) 審閱本公司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第一季度及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第三季度的季度業績公告；
- (c) 審閱企業管治守則、上市規則及有關法律的合規情況；
- (d) 審閱本公司網絡安全架構及本公司網絡安全管理及技術框架的成效；
- (e) 審閱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 (f) 審閱外部核數師的任期、獨立性及薪酬；及
- (g) 審閱本公司的ESG工作。

審核委員會每年檢討本公司與核數師的關係並意識到核數師的獨立性乃一項基本管治原則。倘識別到任何獨立性的問題，核數師須每個季度向審核委員會提供最新情況並每年確認彼等的獨立性。審核委員會亦已檢討外部核數程序的有效性以及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客觀性，並信納關係良好。因此，審核委員會建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新委任。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設立薪酬委員會，並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下列各項：

- (a) 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及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 (b) 參照董事會不時議決的企業方針及目標，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

- (c) 為制定薪酬政策及架構設立正規且透明的程序，以確保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得參與釐定自身薪酬；及
- (d) 就如何根據上市規則規定對須經股東批准的任何董事服務合約進行表決向本公司股東提供意見。

薪酬委員會包含三名成員，即獨立非執行董事冷雪松及沈向洋，以及執行董事穆榮均。冷雪松已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於報告期間，薪酬委員會召開了一次會議。各薪酬委員會成員的個人出席率載於第94頁。

薪酬委員會於報告期間的主要工作包括：

- (a) 審閱薪酬及福利的框架和結構；及
- (b) 審閱董事及管理層薪酬計劃；

有關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的詳情，請參考本年度報告「董事會報告」一節。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設立提名委員會，並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下列各項：

- (a) 檢討董事會的組成；
- (b) 制定識別提名人選及委任董事的標準；
- (c) 評價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d) 就董事的委任或重新委任及董事的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 (e) 制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並在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有關政策或政策的摘要。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包含三名成員，即獨立非執行董事冷雪松及沈向洋，以及執行董事王慧文。冷雪松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及多元化並（倘適當）向董事會建議任何擬議變更，以完善本公司的公司策略。

本公司認為董事會成員的日益多元化是支持公司實現戰略目標及促進可持續發展的關鍵因素。本公司實施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本公司旨在與本公司業務發展有關的董事會多元化方面維持適當平衡。由於認識到性別多元化的特別重要性，本公司將在不遲於2024年12月31日前任命至少一名女性董事。我們還致力於採取類似方法促進本公司管理層（包括但不限於高級管理層）多元化，以提高本公司企業管治的整體效率。

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物色合適且具備資格的候選人成為董事會成員，並在履行此職責時充分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就多元化成立觀點時，其亦將依據本公司業務模式和不斷的特定需要考慮有關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技能、知識、經驗、性別及背景。

提名委員會將確保董事會在技能、經驗及觀點多元化方面具備適度平衡，此乃以使業務策略得以執行及使董事會得以有效運作的所需條件。提名委員會將每年匯報董事會的組成，並於本公司年度報告內的企業管治報告中就有關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作出適當的披露。其亦將監察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執行。

於報告期間，提名委員會召開了一次會議。各提名委員會成員的個人出席率載於第94頁。

提名委員會於報告期間的主要工作包括：

- (a) 審閱及監察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執行；
- (b) 審閱及評估董事會架構、人數、組成及多元化；
- (c) 審閱董事選舉及其時間表；及
- (d) 審閱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企業管治報告

根據本公司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就2021年重選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歐高敦、冷雪松及沈向洋一事已考慮候選人的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與知識、獨立性及服務年期。經審慎考慮上述因素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過往作出的貢獻後，提名委員會信納歐高敦、冷雪松及沈向洋將繼續為董事會帶來寶貴的營商經驗、知識及專業精神，使其得以高效運作並達致組成多元化。

企業管治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八A章設立企業管治委員會。企業管治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確保本公司的營運及管理符合全體股東的利益及確保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及有關本公司不同投票權架構的保障措施。

企業管治委員會包含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冷雪松、歐高敦及沈向洋。冷雪松為企業管治委員會的主席。

根據上市規則第8A.30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委員會如其職權範圍所載的職責包括：

- (a)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b)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就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檢討及監察本公司政策及常規；
- (d) 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
- (e)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於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
- (f)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營運及管理是否符合全體股東的利益；
- (g) 每年確認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在該年度一直為董事會成員及相關財政年度並無發生上市規則第8A.17條所載事項；



企業管治報告

- (h) 每年確認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在該年度是否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第8A.14、8A.15、8A.18及8A.24條；
- (i) 檢討及監察利益衝突的管理並就本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或綜合聯屬實體及／或本公司股東（一方）與任何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另一方）之間存在潛在利益衝突的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j)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不同投票權架構所有相關風險，包括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或綜合聯屬實體（一方）與任何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另一方）之間的關連交易，並就任何有關交易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k) 就委任或罷免合規顧問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l) 致力確保本公司與股東持續有效的溝通，尤其是上市規則第8A.35條的規定方面；
- (m) 至少每半年及每年匯報企業管治委員會的工作，涵蓋其職權範圍內所有領域；及
- (n) 於上文(m)分段所述報告內按「不遵守就解釋」原則披露就上文(i)至(k)分段所載事宜向董事會提出的建議。

於報告期間，企業管治委員會召開了兩次會議。各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的個人出席率載於第94頁。

企業管治委員會於報告期間的主要工作包括：

- (a)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尤其是上市規則第八A章及與不同投票權架構風險相關的知識）；
- (b) 審閱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行為守則；
- (c) 評估、檢討續聘本公司合規顧問並就此向董事提出建議；
- (d) 審閱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及本公司對企業管治守則的遵守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 (e) 審閱及評估本公司利益衝突聲明政策及本公司與不同投票權受益人之間的任何潛在利益衝突，並向董事會提出相關建議，以確保良好企業管治準則及避免本公司或股東（一方）與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另一方）之間之潛在利益衝突；
- (f) 評估、審閱及監察有關本公司不同投票權架構的所有風險，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綜合聯屬實體（一方）與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另一方）之間的關連交易；
- (g) 審閱不同投票權受益人提供的確認書，確認其已於整個有關期間遵守上市規則第8A.14條、第8A.15條、第8A.18條及第8A.24條；
- (h) 本公司有關企業管治的多項政策及實踐，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的股東通訊政策；及
- (i) 報告企業管治委員會工作（涵蓋其職權範圍所有領域）。

於報告期間，企業管治委員會已如上市規則附錄十四E節「與股東的溝通」所述尋求確保本公司與股東之間的有效及持續溝通，具體而言，已確保：(i)舉行本公司股東大會（本公司董事會及相關高級管理層可於會上回答提問）使董事、高級管理層及股東有機會溝通；(ii)及時刊發根據上市規則須提請股東注意的公司通訊或須予披露事項的相關公告（包括但不限於涉及內幕消息、公司行動及公司交易者）的中英文版本；(iii)編製及公佈季度業績（包含詳細財務及經營業績）作自願定期披露；(iv)維持本公司網站作為與股東溝通的平台，登載本公司公告、報告、財務資料及其他資料以供公眾查閱；及(v)盡快就股東向本公司地址或以電郵發出的書面查詢或要求提供詳盡資料。

企業管治委員會已確認，(i)不同投票權受益人於整個報告期間為董事會成員；(ii)於報告期間並無發生第8A.17條下的事項；及(iii)不同投票權受益人於報告期間已遵守第8A.14條、第8A.15條、第8A.18條及第8A.24條。企業管治委員會亦已審閱本公司合規顧問的薪酬及委聘條款並建議重新委任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合規顧問。



企業管治報告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充分而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是實現本公司戰略目標的重要保障。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應確保業務活動的有效進行、會計記錄的真實和準確，以及確保本公司遵守適用的法律、法規及政策。

董事會確認其負責確保本公司建立並維持充分而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審核委員會代表董事會每季度審閱管理層在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設計、執行及監督方面的工作，其中包括一次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有效性的年度檢討。董事會亦負責監管本公司所面臨的風險，釐定本公司所預期和能夠承受的風險水平，並積極考慮、分析及制訂策略以管理本公司所面臨的重大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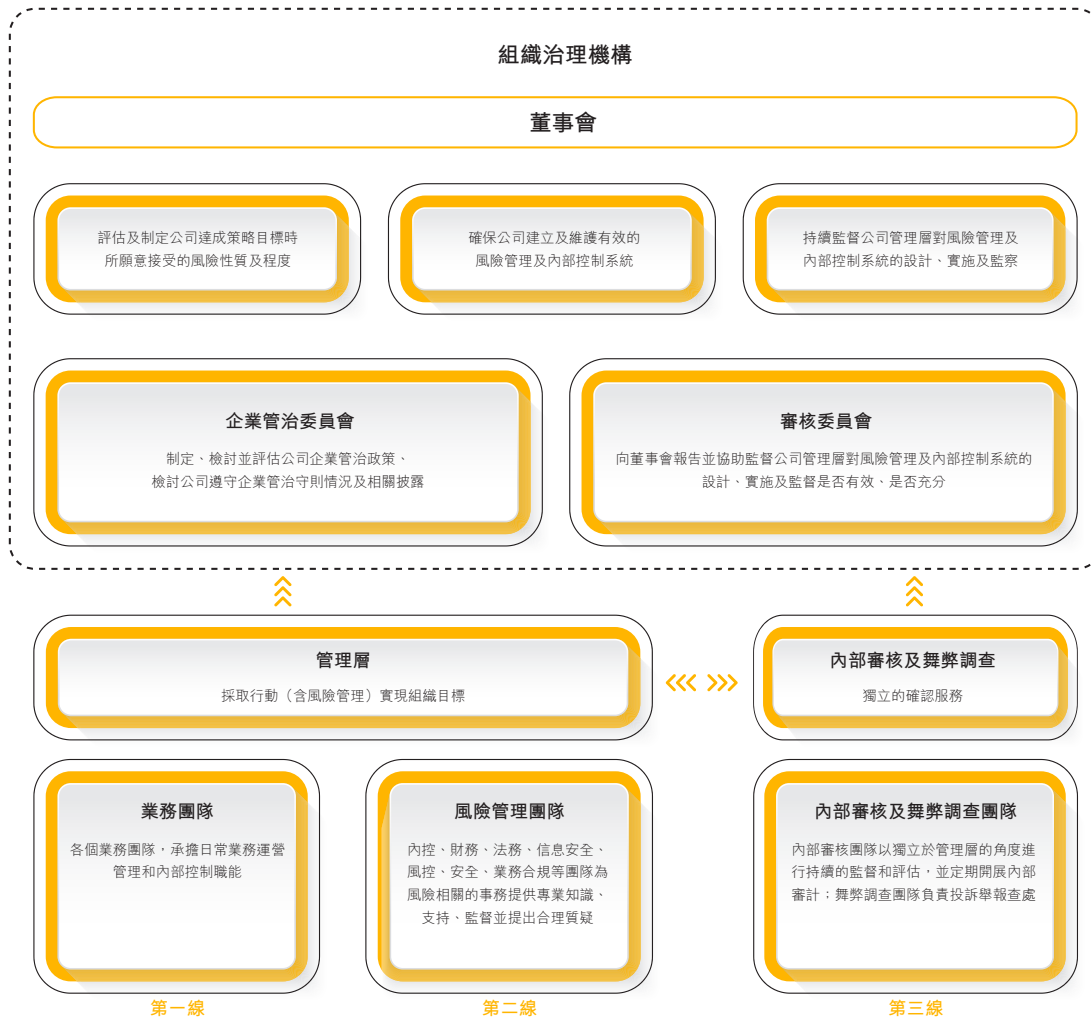
本公司致力於建立並維護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包括其認為適合業務營運的政策及程序，並不斷改進該等系統。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本公司已建立一套風險管理系統，其界定各有關方職責、制訂風險管理相關政策及建立風險管理流程。本公司堅持不斷完善風險管理系統，優化風險管理組織架構，規範風險管理流程，提升風險管理能力，確保本公司業務的長遠增長及持續發展。

本公司秉承風險管理為戰略目標服務、並由全員參與的基本理念。為了確保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我們在董事會指導及監督下，並結合本公司實際情況，建立了覆蓋全員的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如下圖。

企業管治報告



組織治理機構 – 監督

組織治理機構主要由本公司董事會及其企業管治委員會和審核委員會構成，負責確保有恰當的架構和流程以達致有效管治，並確保組織的目標和活動與利益相關方的首要利益保持一致。

管理層

第一線 – 運營及管理

第一線主要由本公司各業務部門及職能部門構成，負責日常運營和管理，負責設計並實施風險應對措施以應對風險。



企業管治報告

第二線 – 風險管理

第二線主要由本公司內部控制部門、財務部門、法務部門、信息安全部門、風控部門、安全部門及業務合規部門等構成，負責本公司運營、財務、合規及訴訟、信息安全及欺詐等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相關政策的制定，規劃並開展整體風險管理系統建設工作。為確保該等系統有效實施運轉，第二線亦協助及監督第一線建立並改進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

第三線 – 內部審核及舞弊調查 – 獨立保證

第三線主要由本公司內部審核部門及舞弊調查部門構成。內部審核部門負責為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提供獨立客觀的確認和諮詢，並監督管理層在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領域不斷改進。舞弊調查部門負責多渠道接收舉報線索，及時跟進並獨立調查涉嫌舞弊的事件。

上述系統旨在管理而非完全消除可能令我們無法實現業務戰略的風險，且僅對重大失實陳述或虧損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風險管理流程

本公司作為業務多元化的互聯網企業，業務具有種類多、變化快的特點，本公司的風險管理亦因應這些特點而建立動態的風險管理流程，並不斷迭代優化。本報告期間，為進一步提升風險評估的廣度及深度，本公司組織成立的風險評估項目組開展了覆蓋全業務、全領域的風險評估工作，採用管理層訪談、調查問卷、集體討論、專家諮詢、情景分析等方法識別本公司面臨的風險，對相關風險進行定義和評估，並結合本公司風險應對措施及管理層的風險偏好，全面系統分析評估重大風險，建立了長效風險評估機制。

在進行風險評估時，本公司綜合運用定性與定量相結合的方法，對於風險發生的可能性、對目標達成的影響程度進行分析，並最終將風險按照其重要性進行排序。

企業管治報告

在日常工作中，本公司各業務部門及職能部門對經營過程中的風險事項進行識別、評估和應對。內部控制部門通過收集、歸納、分析等步驟，報告本公司層面的重大風險並確保已採取合適的應對策略及監控措施，供管理團隊審閱。內部控制部門不時對重大風險的應對情況進行回顧和評估。

本公司深知僱員風險意識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重要性。本公司風險管理部門通過專題培訓、主題活動、風險調研、項目交流、宣傳文稿等方式，向全員普及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相關知識，並在項目中提高業務側人員參與度，培育僱員風險意識和合規理念。

重大風險

2021年，本公司管理層通過上述風險管理流程共識別六個重大風險。相比較去年，隨著外部環境的不斷變化及本公司業務規模和經營範圍的持續擴大，管理層認為2020年所披露的前六個風險仍然存在，但風險水平有所調整。其中，「合規風險」呈一定程度的上升，「人力資源風險」略有下降，其他風險水平大致相若，重大風險排序整體不變。

下文概述本公司面臨的重大風險及適用的應對策略。隨著業務規模、範圍、複雜程度的增加及外部環境的不斷變化，本公司的風險狀況可能發生改變，下表所列並非詳盡無遺。

合規風險

互聯網及科技行業的發展促使各國監管機構順應發展趨勢，制定更加完善及嚴謹的法律法規以監管互聯網行業，包括取得及維持適用業務所需的牌照、批文及許可證。本公司需遵守不同地區新增的適用於本公司業務的法律及法規，例如有關反壟斷、數據保護、互聯網信息安全、知識產權、金融合規等方面的法規。此外，隨著本公司業務的不斷拓展，部分創新業務可能面臨該領域適用法律法規或監管政策發展的不確定性。比如，國務院反壟斷委員會於2021年2月7日正式頒佈《關於平台經濟領域的反壟斷指南》（簡稱《平台反壟斷指南》）。在《反壟斷法》的基礎上，《平台反壟斷指南》進一步明確平台經濟領域反壟斷執法原則，為平台經濟領域經營者依法合規經營提供更加明確的指引，促進平台經濟規範有序創新健康發展。2021年，本公司因外賣



企業管治報告

業務的「二選一」行為違反《反壟斷法》被處罰，並因經營者集中未申報案件而遭到處罰。本公司正在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的要求，全面推進合規整改。隨著國家反壟斷局的掛牌成立以及《反壟斷法》的修訂，預計在相當長的一段時間內，互聯網行業仍將面臨反壟斷強監管的態勢。本公司會持續做好合規工作，依法規範經營。

本公司建立了多個專業部門及團隊，與業務管理層對相關法規及動態時刻保持緊密聯繫，關注及了解任何相關法律法規及監管政策的變化，並採取適當行動或應對措施，不斷迭代和完善公司內部制度流程，以促使本公司業務及管理符合適用法律法規及監管政策的要求。

市場競爭及創新風險

本公司在業務各方面均面臨競爭，尤其來自經營即時配送、到店服務、酒店旅遊服務及零售等業務的公司所帶來的競爭。為了在這些業務分部獲得並保持競爭優勢，我們需投入大量的管理、財務和人力資源。此外，本公司各業務分部均面臨市場快速變化、新業務模式出現以及資金充裕的新競爭對手加入。部分現有競爭對手擁有（及未來出現的競爭對手可能擁有）較我們更多的財務、技術或營銷資源、更長的經營歷史、更高的品牌認知度或更大的消費者基礎，或有可能加入業務聯盟以加強其競爭地位。競爭加劇可能降低本公司市場份額及盈利能力，因而我們需要於日後增加營銷及推廣力度以及資本投入。同時，隨著用戶對服務和產品的創新需求的提升，技術創新的速度也將為公司競爭地位產生一定影響。

本公司管理層及各事業群負責人密切關注市場競爭格局，並實時分享相關信息及對行業競爭格局的洞察和判斷。

本公司內設專業團隊，定期進行行業競爭深度分析與研究，提供相關報告供管理層參考，支持其針對市場競爭風險制定及時有效的應對策略。

本公司針對核心業務持續投資，持續加強及改進我們移動應用程序、網站及系統的響應能力、性能及功能，努力鞏固在用戶端、商戶端以及配送端的核心競爭能力，以吸引及留存用戶並應對不斷變化的競爭環境。

同時，本公司一直致力於業務規劃佈局的創新，在佈局新業務時聚焦核心，亦通過新業務的佈局鞏固核心業務的競爭壁壘並不斷建設和鞏固公司的生態體系。

企業管治報告

信息安全風險

保護用戶數據及其它相關信息對本公司的業務來說至關重要。2021年8月20日，全國人大常委會頒佈《個人信息保護法》，其綜合了有關個人信息權利和隱私保護的零散規則，並已於2021年11月生效。若敏感性用戶數據丟失或被竊取等，將對用戶造成重大負面影響，同時也給本公司帶來重大的聲譽影響，甚至引起法律訴訟。

本公司已實施多種控制措施以確保用戶數據受到保護，並減少洩漏及遺失有關數據的風險。我們嚴格遵循適用的法律及法規收集用戶個人信息及數據，制定並實施全公司數據收集、使用、披露、傳送和儲存政策。我們亦在網絡傳輸中加密用戶數據。對於數據的儲存，本公司在軟件及硬件層面使用加密技術來保護敏感的用戶數據。

本公司嚴格按照我們制定的政策處理用戶數據。我們已獲得ISO 27001認證，並通過網絡安全等級保護三級測評。我們已與第三方機構建立協調機制，以及時處理各類信息安全威脅。

在企業層面，本公司建立了一個系統性和通用的用戶賬戶授權及管理機制，在此基礎上，我們定期檢查用戶賬戶狀態及相關的授權信息，定期對我們的數據庫及服務器進行安全配置評估，並實施系統日誌管理程序。

本公司制定了一系列備份管理程序。對於我們的人工智能及雲端平台，本公司根據業務需求部署不同的備份機制，包括本地備份及異地備份，最大限度降低用戶數據丟失風險。對於我們網站可靠性，技術部門已為異地備份的設計、實施及監控制定協議。

本公司為僱員提供信息安全培訓，並持續進行培訓。本公司亦擁有一個應急機制來評估關鍵風險、制定災難應對計劃並定期進行應急演習。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亦每六個月審閱一次網絡安全更新，對信息安全系統在網絡攻擊下正常運作提出意見和改進建議，從而幫助本公司提升客戶信任和用戶體驗。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召開第一季度和第三季度會議並審閱了我們網絡安全最新工作進展。



企業管治報告

危機管理及聲譽風險

本公司的平台每日處理極為大量的交易數目。隨著其整體業務營運範圍不斷擴大，公眾對消費者權益保障及消費者安全問題的關注程度提升，或會令本公司需面對更多法律及社會責任，並在這些議題方面受到更多負面消息影響及監管關注。如本公司對公眾輿論的關注度不足，或對危機處理不及時，將會損害其聲譽、品牌及形象。

本公司始終堅持「以客戶為中心」的原則，以在提供服務時滿足客戶的需求並維護其利益。因此，本公司已建立起有效的風險管理機制，通過事前一系列評估分析，不斷改善現有業務流程或信息系統中可能存在的風險，優化管理機制，提升風險管理水平，持續降低危機發生的可能性。此外，本公司公共關係部門持續與其他業務部門及相關職能單位保持緊密聯繫和互動，按照既定政策和工作程序積極回應社會關切，合法、合理地應對危機，維護公司聲譽。

欺詐風險

隨著互聯網行業快速發展，互聯網行業內外部欺詐案件屢見不鮮，危害行業健康。合作夥伴欺詐、僱員欺詐以及第三方欺詐活動，均可能對本公司運營、財務及聲譽造成負面影響。

本公司始終堅持正直誠信價值觀，對欺詐行為零容忍，並堅決予以打擊。本公司建立了有效的內部控制系統並持續優化，以識別並防範欺詐風險。對於任何潛在的欺詐行為，本公司進行全面徹底的調查。一旦發現有任何欺詐行為，即依照公司相關規章制度予以嚴肅處理，觸犯國家法律法規者立即移交司法機關。同時，本公司聯動警方共同打擊互聯網黑產，與行業夥伴共同發起陽光誠信聯盟，共同打擊互聯網欺詐行為，建設健康、有序、文明的互聯網生態。

企業管治報告

人力資源風險

互聯網行業高度依賴僱員的基本質素，因此逐步提升核心崗位人才能力匹配公司快速發展，對實現公司戰略發展極為重要。

人力資源是公司核心資產，本公司制定並實施了一系列措施，持續提升僱員素質，以推動業務發展並保持可持續的競爭力。相關舉措包括：(i)提升僱員錄用標準，吸引更多優秀的人才加入公司，從源頭上提升僱員素質；(ii)加大投入，搭建覆蓋全體僱員的學習與發展部門，並制定「學習全景地圖」，持續豐富覆蓋文化、通用力、專業力及領導力四方面的培訓體系，為僱員提供有針對性的培訓；及(iii)發揮績效管理的引領作用，激發僱員潛能，鼓勵僱員自主提升素質。

同時，本公司始終秉承正直誠信的價值觀，通過行為規範、反賄賂及反腐敗相關培訓、投訴舉報機制、貪腐行為調查與懲處等措施，確保僱員遵守並踐行我們主張的價值觀。

內部控制

本公司參考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sation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 (COSO)內部控制－整合框架(2013)，結合本公司實際情況建立了內部控制體系。本公司內部控制目標是為經營、報告及合規目標的實現提供合理保證。

審核委員會獲授權持續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的實施情況，確保內部控制系統能夠有效識別、管理及防範我們的業務營運中涉及的風險。

本公司亦設有內部審核部門，負責審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並向審核委員會報告發現的任何問題。內部審核部門成員定期與管理層召開會議，以討論我們面臨的任何內部控制問題及解決有關問題所採取的相應措施。內部審核部門向審核委員會報告，確保及時向審核委員會送達所發現的任何重大問題。審核委員會就問題進行討論，並於必要時向董事會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已設計及採納嚴格的內部程序，以確保我們的業務運營符合相關規章制度。內部控制部門與我們的業務部門緊密合作，以(i)進行風險評估並就風險管理策略提供建議；(ii)監控內控有效性並推動風險治理；及(iii)提升整個公司的風險意識。除內部控制部外，本公司亦設有不同的職能部門及團隊在其專業領域內通力協作，提高內部控制體系之有效性，相關信息概述如下：

根據我們的內部程序，本公司法務部門的剛需職能是審核並更新我們與消費者、商家及相關第三方訂立的合同模板。本公司法務部門在我們簽訂任何合同或業務安排前審查合同條款並審閱業務營運的相關文件，以及必要的相關盡職審查材料。此外，在我們訂立任何合約或業務安排前，本公司各業務的質量控制部門亦負責審閱相關合作方的牌照、許可證及建議商業條款。

本公司法務部門在我們的服務向公眾推出前對其進行審核，以符合監管規定。我們的法務部門和行政部門負責取得任何必需的政府預先批准或同意，包括於規定的監管期限內編製及提交所有必要文件以向相關政府機關備案。

本公司業務合規部門分設不同專業職能，其中：(i)內容合規部門負責互聯網內容合規管理，通過人工及系統相結合的方式執行內容合規審查和不適當內容清理，防範互聯網內容合規風險；(ii)食品安全合規部門負責食品安全風險管理，通過法規、政策及行業趨勢的研究，健全食品安全內部控制制度，指導並督促各食品業務線落實食品安全法律法規要求和內部合規措施，同時賦能商戶、供應商等合作夥伴，共同控制及防範食品安全風險；及(iii)互聯網金融合規部門負責分析我們所提供服務的監管環境，制定並實施互聯網金融制度，招募優秀人才充實合規團隊，防範金融合規風險。

本公司信息安全部門通過技術手段和管理措施，推動公司信息安全管理，重點關注網絡安全、數據安全和用戶隱私保護，並定期向審核委員會匯報。

本公司風控部門通過提供持續性培訓、完善風控流程、建設風控系統、風控模型迭代優化、風險事件處置與複盤，防範互聯網欺詐、黑產作弊及運營風險，保障資產安全以及經營效率與效果。

企業管治報告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有效性

審核委員會(代表董事會)持續審核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審核流程包括與各業務管理層、內部審核部門、法務人員以及外部核數師舉行會議，審核相關工作報告及關鍵績效指標信息，並與本公司管理層討論重大風險。董事會認為報告期內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有效且充分。

此外，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的會計及財務報告職能已由具有適當資歷及經驗的僱員履行，且該等僱員接受適當且充分的培訓及發展。根據審核委員會的審核報告，董事會亦認為，已為本公司內部審核職能取得足夠資源，而其僱員資歷及經驗、培訓計劃及預算充足。

與股東溝通

本公司致力能迅速、公平、定期和及時披露對投資界而言屬重要的資料。因此，本公司努力與股東維持有效而持續的溝通，以便股東和潛在投資者能在明確了解本集團的經營、業務及財務資料的基礎上，以知情方式行使權利。本公司亦鼓勵股東積極參加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或以其他合適方式參與。股東大會可為董事、高級管理層及股東提供交流機會。本公司明白與股東有效溝通的重要性，並鼓勵股東出席股東大會直接向董事會或高級管理層提出任何問題。董事會成員及本公司相關高級管理層將於會上回答股東提出的疑問。

為保障股東權益及權利，將於股東大會就每項事宜提呈一項獨立決議案，包括選舉個人董事。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均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而投票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後及時登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於2021年6月23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大會通告於2021年5月21日(即大會舉行日期前至少20個完整營業日)寄發予股東。董事長及審核委員會、企業管治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主席均出席了股東週年大會，並回答股東提出的任何疑問。核數師代表亦出席大會並回答有關審核事務、審核報告的編製與內容、會計政策及核數師獨立性的任何疑問。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已制訂及維持股東通訊政策，旨在促進本公司與股東之間的高效及持續溝通，該政策可於本公司網站「about.meituan.com」查閱。本公司網站作為與股東交流的平台，登載本公司公告、報告、財務資料及其他資訊以供公眾查閱。

本公司管理層在2021年定期審查該等股東溝通渠道的實施及有效性，並確認其有效。

本公司主要股東權益披露的概要載於本年報「董事會報告」一節。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提呈建議

股東可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提呈建議以供考慮。於遞交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十分之一繳足股本（附有權利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一名或以上股東有權隨時透過遞交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列明的任何業務交易。書面要求須送達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倘於遞交有關要求後21天內，董事會未能召開將於往後21日舉行的有關大會，則遞交要求者本人或其中任何佔彼等全部投票權總額一半以上的人士可按相同方式召開有關大會，而遞交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能召開大會而產生的所有合理費用應由本公司向有關遞交要求人士進行償付。

關於建議某位人士參選董事的事宜，可於本公司網站參閱有關程序。

向董事會查詢

有意向董事會查詢有關本公司事宜的股東，可提交查詢至本公司總部，地址為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市朝陽區望京東路4號恆基偉業大廈B座及C座，收件人註明為聯席公司秘書或發送電郵至ir@meituan.com。

本公司歡迎股東提出意見及查詢。對於向本公司董事會或高級管理層提出的查詢，本公司將盡快提供詳盡資料。

聯席公司秘書

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徐思嘉負責就企業管治事宜向董事會建議，並確保遵守董事會政策及程序、適用法律、規例及法規。徐思嘉已獲委任接替王翼翔擔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自2020年7月31日起生效。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7月31日的公告。

企業管治報告

為維持良好企業管治及確保遵守上市規則及適用香港法例，本公司亦委聘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企業服務部副董事劉綺華擔任另一名聯席公司秘書，以協助徐思嘉履行本公司公司秘書職責。劉綺華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繫人為徐思嘉。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徐思嘉及劉綺華已遵循上市規則第3.29條分別接受不少於15個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保險

本公司已就針對董事及高級人員的法律行動安排適當的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保險。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有關董事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薪酬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有關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薪酬範圍詳情載列如下：

薪酬範圍（人民幣）	人數
0	2
1 – 5,000,000	4
>5,000,000	5

董事編製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有責任編製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並不知悉有關事項或情況存在任何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導致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遭嚴重質疑。

核數師就其對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發表的聲明載於「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企業管治報告

核數師薪酬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核數師向本集團提供的審核及非審核服務的薪酬概述如下：

服務類別	金額 (人民幣千元)
審核及審核相關服務	47,879
非審核服務 ⁽¹⁾	<u>8,053</u>
總計	<u><u>55,932</u></u>

附註：

(1) 核數師進行的非審核服務主要包括若干諮詢服務及稅務相關服務。

更改組織章程文件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並無更改。

披露內幕消息的政策

本公司已遵守證券及期貨條例就處理及披露內幕消息制定內部政策。該內部政策載列及時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控制，為董事、高級管理層及有關僱員提供監控信息披露及回覆查詢的一般指引。

本公司已實施控制程序以確保嚴格禁止未經授權獲得及使用內幕消息。

企業管治報告

多元化

通過考慮若干有關企業管治結構的因素，本公司致力於在實際可行範圍內促進本公司多元化。本公司經考慮若干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語言、文化背景、教育背景、行業經驗及專業經驗，力求實現董事會多元化及員工多元化。

我們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當中載列實現及保持董事會多元化的目標及方法，以提高我們董事會的效率。由於認識到性別多元化的特別重要性，本公司將在不遲於**2024年12月31日**前任命至少一名女性董事。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董事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一節。**2021年**，我們僱用了**100,033**名全職僱員，其中**62,699**人為男性，**37,334**人為女性。員工（包括高級管理層）性別比例約為**16.79**名男性比**10**名女性。本公司的目標為在明年實現更均衡的員工性別比例，並將繼續不時監測及評估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持續有效。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報告概覽

美团(以下簡稱「本公司」、「公司」或「我們」)遵循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編製本報告,並遵循該指引有關重要性、量化、平衡、一致性原則要求。

我們識別了主要利益相關方及其關注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以下簡稱「ESG」)議題,對利益相關方關注的ESG議題進行優次排列,根據其關注議題的重要性水平在報告中進行回應,並在報告「利益相關方溝通」和「實質性議題分析」小節做出了說明。我們採用量化資料的方式展現環境與社會層面的關鍵績效指標,使得關鍵績效指標可予以計量和驗證。關鍵績效指標的量化標準、方法、假設及/或計算工具、以及使用的轉換系數來源,均已在相應位置做出說明。我們採取與往年一致的披露統計方法,個別變動之處均已在相應位置做出說明。

本報告旨在客觀、公允、平衡反映我們的2021年ESG表現,有關管治部分的内容建議與本年報所載《企業管治報告》一併閱讀。

除另有說明外,本報告的披露範圍包括由公司直接運營和管理的業務的ESG表現。本報告的時間範圍為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董事會聲明

董事會對公司ESG策略及匯報承擔全部責任。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進行ESG監管。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風管委」)對ESG事項進行日常管理,指導ESG實踐開展。公司有關職能部門共同組成ESG執行小組對ESG事宜開展落地和執行工作,並定期向管理層和治理層匯報。

公司制定了ESG理念與管理策略,並將其融入業務開展的多個層面。董事會對ESG理念與管理策略進行定期審閱,評估其對公司整體策略的潛在影響。

公司開展了利益相關方關注ESG議題的實質性分析。董事會參與了對重要ESG議題的評估、優次排列和管理。

公司重視ESG相關風險和機遇可能產生的重大影響,並將其納入風險管理體系。董事會監督ESG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評估、以及確保設置了適當和有效的ESG風險管理和內部監督系統。

公司已設定與業務相關聯的環境目標。董事會對環境目標的進展情況進行定期檢討。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ESG理念與管理

我們將「幫大家吃得更好，生活更好」作為企業使命，秉承「以客戶為中心，正直誠信，合作共贏，追求卓越」的價值觀。

圍繞企業使命與價值觀，我們加強ESG理念融入，並於以下層面考量ESG策略：

1. 環境：

- 倡導綠色消費
- 促進企業發展與環境的和諧共生
- 推動行業環境保護能力提升

2. 客戶：

- 以客戶為中心
- 追求卓越，持續優化，贏得客戶口碑
- 為人們生活創造更多價值

3. 合作方：

- 與生態鏈合作共贏
- 保障合作各方利益
- 推動行業可持續發展

4. 運營：

- 正直誠信
- 保障僱員權益
- 推動人才發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5. 社區：

- 助力解決更多社會問題
- 創造更大社會價值
- 成就新型社會企業
- 倡導社會共同參與公益活動

ESG管理

為了更好地踐行ESG理念和策略，提高公司可持續發展競爭力，形成長效ESG工作機制，促進與利益相關方的和諧共贏發展，服務於公司的中長期戰略目標實現，我們搭建「治理－管理－執行」三層ESG管治架構，制定工作章程，明確工作職責，推進公司ESG工作。

治理層

董事會是ESG管理的最高決策機構，監督ESG事項並對本公司ESG策略及匯報承擔整體責任。董事會授權審核委員會為監督ESG管理的專業委員會，並聽取審核委員會關於ESG工作的重大事項的匯報。

審核委員會負責監督ESG重要事項；檢討本公司針對該等事項的展望、策略、框架、原則及政策；檢討及監督ESG實踐；監督本公司ESG目標達成情況，及就以上內容向董事會匯報。

管理層

風管委是本公司ESG事項的管理機構，負責討論ESG重要事項；審閱公司ESG展望、策略、框架、原則及政策；指導ESG實踐開展；及審核ESG目標達成情況。

執行層

公司有關職能部門共同組成ESG執行小組，負責推進ESG管理策略落地及目標達成；開展ESG重要性評估與風險評估；組織培訓提升僱員ESG意識；開展相關研究，及定期向公司管理層及治理層匯報。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利益相關方溝通

我們積極傾聽並回應利益相關方的訴求。根據實際業務及管理運營的特點，我們識別了主要利益相關方，並通過多種溝通渠道了解其關注的主要議題。

本年度我們識別的主要利益相關方、關注議題及溝通渠道列示於下表。

主要利益相關方	主要關注的ESG議題	主要溝通渠道
政府及監管部門	產品及服務安全保障、反貪污、 平台不良信息管理、合法僱傭、 騎手健康與安全、信息安全與隱私保護、 應對氣候變化、生活服務業賦能與發展	政策諮詢、事件匯報、來訪接待、 信息披露及參與政府機構會議
股東及投資者	騎手健康與安全、信息安全與隱私保護、 員工培訓與發展、產品及服務安全保障、 反貪污	股東大會、業績公告、年報、半年報、 官方網站、溝通會議及溝通郵件
僱員	合法僱傭、員工權益與福利、 員工培訓與發展、職業健康與安全、 多元化與平等機會、產品及服務安全保障、 社會公益參與	人力資源幫助台、溝通會、 社交媒體及面對面交流、溝通熱線
用戶	產品及服務安全保障、 信息安全與隱私保護、客戶投訴管理	線上平台、客戶服務熱線、 社交媒體及信息披露
平台商戶	客戶投訴管理、生活服務業賦能與發展、 產品及服務安全保障	線上平台、客戶服務熱線、 會議及商戶考察
供應商	供應鏈管理、產品及服務安全保障、 反貪污、信息安全與隱私保護	供應商考察及供應商會議
媒體及非政府組織	騎手健康與安全、產品及服務安全保障、 客戶投訴管理、帶動行業環保實踐、 節約能源、生活服務業賦能與發展、 節約水資源	社交媒體、官方網站、新聞發佈會、 交流會及專線客服
騎手	騎手健康與安全、客戶投訴管理、 產品及服務安全保障	騎手懇談會、申訴熱線、產品體驗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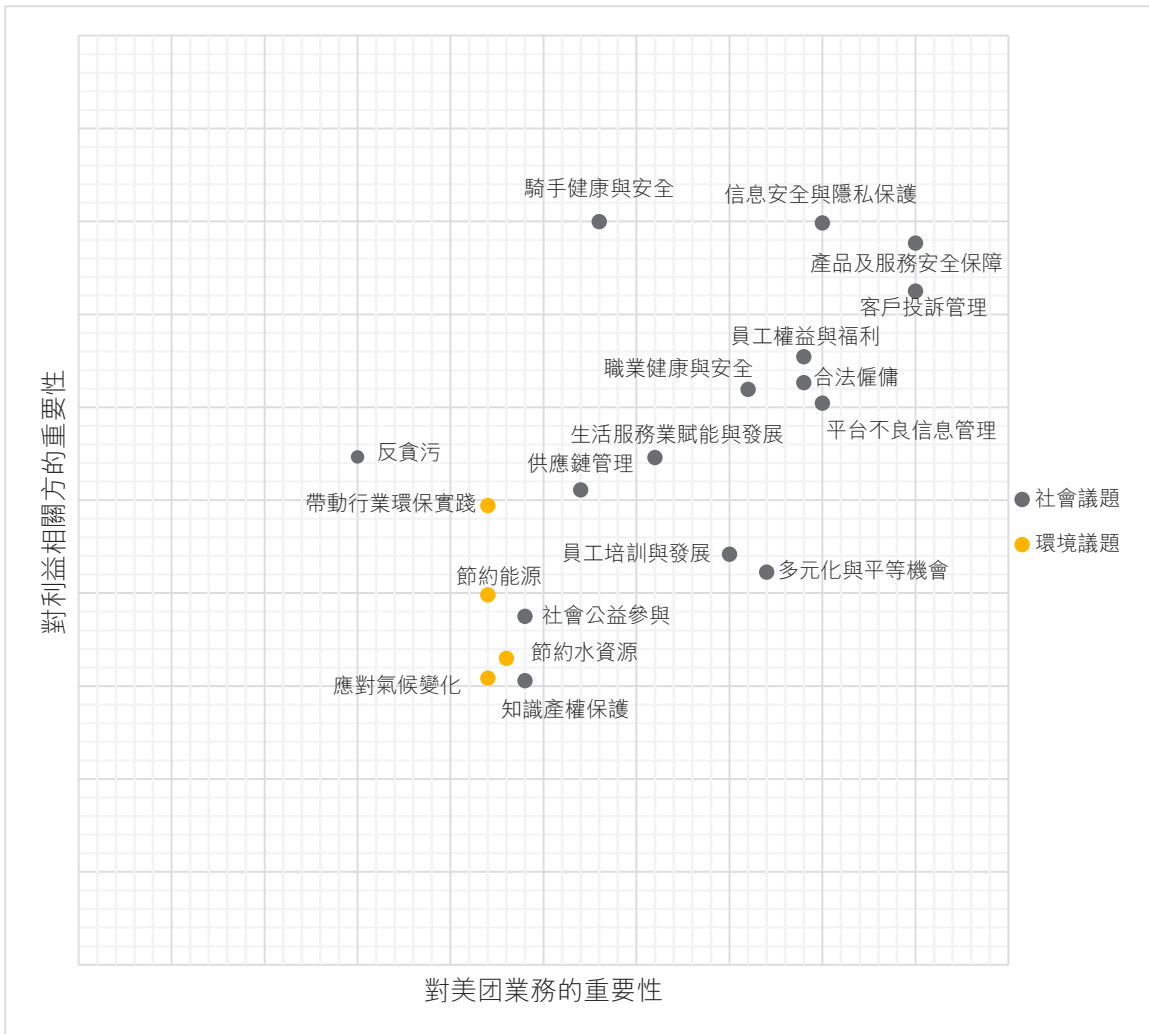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實質性議題分析

2021年，通過與主要利益相關方的持續溝通，並結合公司運營特點，我們參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所包括的ESG議題進行實質性分析，作為我們行動及報告的參考。

我們將在本報告中分別討論各個議題所含內容，實質性議題分析的結果如下圖所示。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

我們意識到自身業務運營環節中可能造成的環境影響，識別我們所面臨的主要環境風險，踐行綠色運營理念。我們審視主要業務流程，降低業務運行對環境造成的負面影響，提升行業環保能力，改進整體環保表現。

綠色運營

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建立環境、健康與安全（以下簡稱「EHS」）工作小組管理公司環境事務，由相關部門主管對環境事項進行監督，推進日常辦公及業務運營環節環境管理，把控環境風險，降低環境影響。

綠色辦公

我們的主要資源消耗為辦公及運營所需的電力和水。我們對全國職場能源與資源消耗、廢棄物處理等數據進行線上統一精細化管理，提升環境管理效率。

在能源節約方面，我們推行多項辦公區域合理用電舉措，包括：(i) 照明節電，逐步擴大LED節能燈的使用範圍，將手控燈改為聲控燈，減少照明時長。安排人員對辦公區域定期巡檢，避免無人辦公區域「長明燈」現象；(ii) 空調系統節電，針對部分會議室及就餐區空調系統加裝集控功能，實現後台設置空調溫度及開關機，減少能源浪費；(iii) 設備節電，非工作時段對部分辦公區域及衛生間的非必須設備進行斷電處理；及(iv) 強化用電管理，建立月度、季度職場用電量提醒機制，對出現用電量異常情況的職場進行原因分析並予以關注。此外，我們在空調控溫面板、開關面板等處設置節能提醒與標識，提升僱員節能意識。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在資源節約方面，我們實施多項節水、節紙措施。我們在部分辦公區域安裝感應式出水節水潔具，在辦公區域內張貼節水及節紙標識，提升僱員節約意識。我們將所有打印機設備默認設置為雙面打印模式，倡導僱員優先採用雙面打印方式，並在打印機側設置廢紙回收盒，踐行低紙化辦公。

在廢棄物處理方面，我們嚴格遵守運營所在地的廢棄物處理標準，在北京和上海等辦公區域設置分類垃圾桶，實行垃圾分類管理。職場產生的危險廢棄物（如熒光燈管、電池及硒鼓墨盒等），我們均單獨收集，交由有資質的機構處理，其中打印設備產生的廢棄硒鼓和墨盒統一交由打印服務供貨商回收處置。針對運營過程中產生的電子廢棄物（如廢舊電腦、顯示器、電話、投影儀等），我們制定了內部處理流程進行統一管理，並交由專業機構進行無害化處置和回收。

數據中心環境管理

本公司尚無自建數據中心。我們積極響應《中共中央 國務院關於完整準確全面貫徹新發展理念做好碳達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見》等政策指導要求，將環境保護能力列為數據中心供應商的重要考核內容。在租用數據中心時，我們將其佈局及運行方面的環境影響、資源消耗、可再生能源（水電、風電及光伏發電等）使用條件、區域氣候環境等納入考量因素，優先考慮租用綠色數據中心。我們要求數據中心供應商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土壤污染防治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等法律法規要求，並對數據中心的環境影響評估報告、節能評估報告進行評估審核並關注其環境績效。我們要求數據中心供應商制定《現場安全文明施工標準化手冊》及《有害廢棄物管理手冊》，將污染物源頭預防、過程管控和末端治理融入項目運營的全過程，細化施工現場廢棄物的分類收集、存放和回收等環節的管理工作。此外，我們嚴格控制運營過程中產生的生活廢棄物和生活廢水，對廢棄物進行妥善分類和回收，嚴格把控廢水的合規排放。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021年，我們繼續租用寧夏回族自治區中衛市（以下簡稱「寧夏中衛」）區域的數據中心作為主要數據中心，並持續擴大該區域數據中心服務器的機架規模。該數據中心主要使用可再生能源供能，我們在寧夏中衛區域的數據中心全年平均能效水平PUE (Power Usage Effectiveness)為1.25，優於行業平均水平¹。

寧夏中衛區域的數據中心均為已投入規模化使用的大型自然冷卻數據中心，採用高效直接自然冷卻及間接蒸發冷卻技術，並採用風牆系統，在機房內形成冷風通道和熱風通道，從而提高製冷效果。寧夏中衛數據中心在機房構造、服務器佈局、溫度控制及熱量回收等方面達到了較高技術水平，與傳統大型數據中心的製冷方案相比，節能優勢明顯。

寧夏中衛區域的數據中心亦根據現場環境採取多種節能減排措施，包括：(i)使用變頻水泵、EC (Electrical Commutation)風機等設備；(ii)利用軟件優化氣流組織，提高熱交換效率；(iii)利用BA (Building Automation)控制系統，根據季節變化，對環境傳感器數據和運行負荷進行實時分析，調整製冷系統運行模式，充分利用自然冷源；(iv)通過提高回風溫度，提高製冷效率，增加自然冷卻時間；(v)採用熱回收機組，回收數據中心排氣中的廢熱為生活熱水供熱，提高數據中心的能源與資源使用效率；及(vi)電力容量精細化管理，提高電力資源利用率。

2021年，我們拓展數據中心的租用區域，並在新租用的數據中心開展多項節能減排措施，包括：(i)引入HVDC (高壓直流)供電，有效降低鏈路和不間斷電源的損耗；(ii)採用智能照明控制系統，降低數據中心整體能耗；(iii)在屋頂及牆面安裝光伏儲能系統，引入綠色能源，有效降低數據中心PUE水平；(iv)提高基礎設施配套設備能效標準，降低能耗；及(v)通過使用數據中心智能化監控系統，提高數據中心資源利用率並降低運營成本。

我們積極開展數據中心轉型方面的調研工作，包括：(i)國家碳達峰、碳中和目標規劃，以及數據中心相關減碳技術路線研究；(ii)全球高科技企業可再生能源利用率情況、碳中和目標及實現路徑調研；(iii)數據中心液冷技術研究；及(iv)集約化數據中心的選址部署，網絡、能源等資源保障調研。

¹ 工業和信息化部信息通信發展司2021年2月發佈的《全國數據中心應用發展指引(2020)》中指出，截至2019年年底，全國超大型數據中心平均PUE為1.46，大型數據中心平均PUE為1.55，全國規劃在建超大型、大型數據中心平均設計PUE分別為1.36、1.39。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推進行業環保

我們關注主要業務所在行業的環境影響，分析行業環境風險，落實有關環保舉措，尋求行業環境問題解決方案。

美团外賣行業環保行動

我們推動行業低碳循環發展，響應《中共中央 國務院關於完整準確全面貫徹新發展理念做好碳達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見》及《「十四五」塑料污染治理行動方案》等政策指導要求，持續實施各項環保行動。

美团外賣自2017年以來持續四年開展「青山計劃」，是外賣行業首個關注環境保護的行動計劃，致力於與外賣全產業鏈和消費者共同推動行業環保進程。

2020年，我們提出三項環保目標作為「青山計劃」的行動綱領。2021年，我們全面升級了「青山計劃」環保戰略，以「更好生活、更美自然」為願景，著眼於全平台業務的綠色低碳發展、帶動生態各方共建共享、探索人與自然和諧共生之路，設立「綠色包裝」、「低碳生態」、「青山科技」、「青山公益」四大板塊，助力實現2025環保目標。

綠色包裝

我們聯合中國製漿造紙研究院、中國塑料加工工業協會降解塑料專業委員會、包裝生產企業和餐飲商家開展外賣包裝創新和孵化，不斷探索符合餐飲商家切實所需、具有創新性及實用性的綠色包裝方案。我們發佈了「2021年度青山計劃綠色包裝推薦名錄」，在2020年度首批推薦名錄「降解塑料」和「紙質類」兩大類別基礎上，增加了「易回收易再生塑料包裝容器」類別，將更豐富的創新環保包裝方案提供給商家。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與綠色再生塑料供應鏈聯合工作組共同發佈了《塑料製品易回收易再生設計評價實施細則－外賣(帶)一次性餐飲塑料包裝容器評價準則》，該準則基於《塑料製品易回收易再生設計評價通則》，是中國首個完全自主的塑料製品易回收易再生性設計標準體系，填補了國內塑料製品易回收和易再生性設計標準的空白。

我們在2021年推進了廈門、上海兩地的常態化回收項目。我們在廈門啟動年度「百萬公斤塑料餐盒回收計劃」，實現約3噸的日餐盒回收量。我們在上海設置餐盒回收試點項目，實現約3-5噸的日餐盒回收量。

低碳生態

在商家端，我們上線「商家青山檔案」產品功能，鼓勵餐飲商家分享自身環保實踐。2021年6月，美团外賣的餐飲商家可以發佈用戶可見的環保檔案，並通過踐行「減少一次性用品使用」、「選擇環保包裝」和「宣導和參與包裝回收」等多種環保措施充實自己的環保檔案信息。截至2021年底，已有超過200萬家商家具備青山檔案，約3.5萬商家在「商家青山檔案」中主動上傳環保經驗或承諾。同時，我們持續推動與中國飯店協會聯合發起的「反對食品浪費，提供小份菜」倡議，通過多種方式呼籲餐飲商家向消費者提供「小份餐」、「一人食」套餐。

在用戶端，截至2021年底，已有超過1億美团外賣用戶選擇過「無需餐具」。我們在點餐頁上線文案提示功能，當用戶點餐達到一定數量時，會收到「點餐請適量，環保又健康」的提示語，並在訂單頁推送「請厲行節約，避免浪費」的溫馨提示。另外，我們每年度推行美团外賣環保日、植樹節線上宣導、世界地球日「減少使用一次性塑料吸管」等可持續消費倡導活動。

青山科技

為助力支撐碳中和目標的科學探索和技術轉化，促進經濟社會綠色低碳循環發展，實現美麗中國願景藍圖，2021年6月，由我們發起，中國科協生態環境產學聯合體、中國石油和化學工業聯合會作為戰略合作夥伴，相關單位共同支持的首個關注「碳中和與循環經濟」的公益性基金「青山科技基金」成立。該基金主要針對「青山科技獎」、「科創中國」美团青山環保科技創新示範項目兩大方向展開資助，希望鼓勵更多青年科學家投身該領域研究，促進更多環保科技成果在產業中發揮價值。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青山公益

我們聯合中華環境保護基金會發起「青山計劃自然守護行動」，旨在資助、引導社會組織和科研機構，以基於自然的解決方案為路徑，圍繞保護地開展公益項目，切實提升保護地生態質量，提高人類對氣候變化的適應能力，建設人與自然和諧共生的美麗家園，截至2021年底，該計劃徵集並確定30個項目並面向社會公示，擬資助總額達人民幣1,230餘萬元。

截至2021年底，「青山計劃」累計：在線宣傳環保理念觸達超過22億人次；發佈兩批綠色包裝推薦名錄，共納入101家優質餐飲外賣包裝供應商的161件環保產品進入推薦名錄；在全國範圍內向商家投放全生物降解包裝袋超過3,000萬個，投放30款共計191萬件創新環保包裝製品和12萬套可循環使用餐具、吸管，廣泛收集商家和消費者的使用反饋，對包裝產品進行持續優化；開展超過1,200個規模化垃圾分類及餐盒回收試點；匯聚超過67萬青山公益商家，共同開展環保公益行動。

美团單車和電單車全生命周期環保

美团單車和電單車積極踐行全生命周期環保理念，於設計、採購、製造、投放、運營和報廢環節貫徹「3R原則」(Reduce減少，Reuse再利用，Recycle循環)，實現廢舊車輛100%回收再用。我們於設計階段，將零部件設計為可共享通用、易維修類型，車身採用輕量化設計；於採購階段，選擇環保的供應商；於製造階段，製造更加耐用的產品，延長產品壽命，減少廢棄物的產生，並為電單車選用對環境更友好的鋰電池；於投放和運營階段，進行科學規範投放、智能調度，對零部件進行翻新複用，根據損壞情況對部件或車輛進行分離存放和回收；於報廢階段，報廢的單車鎖電池和電單車電池等有害廢棄物統一交由車鎖、電池供應商進行回收處理，車身、輪胎等無害廢棄物與資源再生公司合作進行回收利用，形成供應鏈上下游閉環。

同時，美团單車和電單車的用戶通過綠色低碳騎行，捐贈騎行里程，由美团配捐善款，為鄉村學校捐建籃球場。有關我們本年度公益行動的工作進展請參閱本報告「社區投資 — 公益平台及項目」章節。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氣候變化應對

我們意識到氣候變化是各利益相關方關注的重要議題，將對環境和社會產生重大影響，也將對我們的正常運營產生影響。我們開展了氣候變化的影響識別和分析工作。

在實體風險方面，受氣候變化影響而發生的洪澇、颱風、暴雨等極端天氣可能對我們的工作場所運行、僱員安全以及正常提供產品和服務造成影響。為避免和減少因極端天氣的發生而引發的公司財產損失和人員傷亡，我們建立了專門團隊負責極端天氣發生時的應急響應工作，建立極端天氣應急預案。我們建立的應對機制包括：在極端天氣發生前，對其發生的範圍和造成的影響進行預測，並及時啟用預案；在極端天氣發生時，根據天氣演變的實際情況進行分級響應，不斷調整響應級別，應對和滿足援助需求；在極端天氣發生後，逐步恢復職場和業務運營，評估損失情況，對預案進行複盤並尋找優化方向。我們還開發了「氣象預警系統」為全國範圍的僱員進行天氣預警，2021年度該系統推送了超過20萬條氣象預警通知。

在過渡風險方面，面臨中國綠色經濟和低碳轉型的長遠趨勢，我們應管理自身運營產生的碳排放，遵守和響應國家降低碳排放相關的法規和政策。同時，我們評估應用新興低碳科技、部署能效水平更高的數據中心、以及採購低碳環保型物料對我們的業務產生的影響。我們對可能產生重大影響的氣候變化及降低碳排放相關的法規和政策保持密切關注，對政策趨勢進行研判並提前啟動準備工作。我們於職場和租用的數據中心應用低碳技術，降低能耗和碳排放。我們針對總部屬性職場訂立了能源使用效益目標。我們在數據中心租用時注重其能耗水平，並對數據中心的位置進行合理規劃，在保障其穩定電力供應的同時提升清潔能源的利用率，同時建立碳排放監測機制。有關職場及數據中心節能減碳的內容請參閱本報告「綠色辦公」、「數據中心環境管理」、「環境目標」以及「綠色採購」章節。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在氣候變化機遇方面，我們在提供產品和服務的過程中主動探索減碳機會，注重降低產品和服務的碳足跡，並結合業務屬性促進行業減碳，引導消費者培養低碳環保的消費習慣。例如美团單車和電單車提供的共享騎行服務相較於其他交通方式擁有較低的碳排放，有助於城市交通綠色低碳出行的轉變，同時美团單車和電單車踐行全生命周期環保管理理念，致力於降低環境影響；我們開展「青山計劃」行動，為餐飲商家提供外賣包裝可回收、可降解或可重複使用的解決方案，聯動上下游建立常態化餐盒回收體系，並促進用戶踐行「無需餐具」等可持續消費行為，共建低碳生態；在零售業務開展過程中，我們採取多種措施減少資源消耗，提高能源使用效率，包括：(i)使用RFID(無線射頻識別)技術識別和管理包裝物在業務環節的使用，避免包裝物的浪費；(ii)使用可循環使用冰板代替傳統一次性使用的乾冰；(iii)優化產品在運輸過程中的固定方式，減少塑料纏繞膜等一次性塑料用品的使用；(iv)對用電設備進行精細化管理，包括及時關閉非必須設備、選擇凍結效率更高的速凍設備等；及(v)探索智能化節電方式，通過AIoT(人工智能物聯網)監控技術及時發現可優化的用電場景。有關美团單車和電單車及「青山計劃」的相關內容請參閱本報告「美团單車和電單車全生命周期環保」以及「美团外賣行業環保行動」章節。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目標

我們基於過往環境績效，結合自身辦公運營特點制定了環境目標。我們制定的環境目標包括：

- 2022年起，所有總部屬性職場均實施垃圾分類。
- 2022年起，所有總部屬性職場產生的電子廢棄物實現100%無害化處理。
- 2022年起，所有總部屬性職場新裝修或整體更換的照明設施停止使用熒光燈管。
- 以2021年為基準，截至2026年底，總部屬性職場人均自來水用量相比2021年減少8%。
- 以2021年為基準，截至2026年底，總部屬性職場人均能源消耗總量相比2021年減少8%。

我們的溫室氣體排放主要源於辦公及運營的能源消耗，在已經訂立能源使用效益目標的基礎上本年度不再單獨訂立減少溫室氣體排放的目標。

環境績效指標表

以下為本公司的主要環境績效指標。本公司暫無自建數據中心，所租用數據中心的排放物、資源及能源消耗均由運營商負責，該等數據暫未包含在本公司披露範圍內。

本公司環境績效包括職場、美团優選業務使用的倉庫、快驢進貨業務使用的倉庫、美团買菜業務使用的倉庫及服務站點、美团單車及電單車業務使用的倉庫²。

「總部屬性職場」包含北京、上海資源整合性質的總部級職場和以客服及研發人員為主的客服及研發中心辦公室，其中：總部級職場以北京恒電、研發園及周邊職場為主，上海以申亞辦公室為主；客服及研發中心主要有石家莊、揚州、南通、武漢、成都和廈門等辦公室；

「區域銷售職場」主要為業務銷售人員及其他支持人員使用的職場，分佈在中國大陸地區22個省、5個自治區及4個直轄市內；

「倉庫及服務站」為美团優選業務板塊、快驢進貨業務板塊、美团買菜業務板塊、美团單車及電單車業務板塊使用的主要倉庫及服務站點。

² 隨著本公司環境數據統計能力提升，美团優選業務、美团單車及電單車業務的數據自2021年起開始披露。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排放物^{3·4·5·6}

總部屬性職場	2021年
辦公樓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噸)	20,097.91
辦公樓人均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噸/僱員)	0.43
辦公樓每平方米樓面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噸/平方米)	0.05
有害廢棄物總量(噸)	0.15
人均有害廢棄物 ⁵ (噸/僱員)	0.00
無害廢棄物總量(噸)	4,120.94
人均無害廢棄物 ⁶ (噸/僱員)	0.09
區域銷售職場	2021年
辦公樓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噸)	5,721.03
辦公樓人均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噸/僱員)	0.15
辦公樓每平方米樓面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噸/平方米)	0.02
有害廢棄物總量(噸)	2.59
人均有害廢棄物 ⁵ (噸/僱員)	0.00
無害廢棄物總量(噸)	3,302.94
人均無害廢棄物 ⁶ (噸/僱員)	0.08
倉庫及服務站	2021年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噸)	102,155.43

³ 基於公司運營特性，主要氣體排放物為溫室氣體，源於使用由化石燃料轉化的電力。

⁴ 溫室氣體排放包括二氧化碳、甲烷及氧化亞氮。溫室氣體排放按照二氧化碳當量計算，並根據生態環境部刊發的《2019年度減排項目中國區域電網基線排放因子》及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刊發的《2006年IPCC國家溫室氣體列表指南》進行核算。

⁵ 本公司涉及的有害廢棄物主要包括各職場產生的廢棄熒光燈管、硒鼓及墨盒，均交由有資質的機構進行處理。2021年總部屬性職場人均有害廢棄物實際為0.000003噸，區域銷售職場人均有害廢棄物實際為0.00007噸，上表所列數據為四捨五入保留兩個小數字的結果。

⁶ 本公司涉及的無害廢棄物主要包括各類職場產生的生活垃圾及廢棄電子設備。生活垃圾主要包括辦公垃圾，由物業管理公司進行處理，我們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發佈的《第一次全國污染源普查城鎮生活源產排污系數手冊》進行估算。廢棄電子設備交由專業機構進行無害化處置和回收。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能源及資源使用^{7、8、9}

	2021年
總部屬性職場	
能源消耗總量(兆瓦時)	30,047.24
人均能源消耗總量(兆瓦時／僱員)	0.64
每平方米樓面能源消耗總量(兆瓦時／平方米)	0.08
自來水用量(噸)	331,942.00
人均自來水用量(噸／僱員)	7.17
區域銷售職場	
能源消耗總量(兆瓦時)	9,751.47
人均能源消耗總量(兆瓦時／僱員)	0.26
每平方米樓面能源消耗總量(兆瓦時／平方米)	0.04
自來水用量(噸)	53,644.29
人均自來水用量(噸／僱員)	3.54
倉庫及服務站	
能源消耗總量(兆瓦時)	172,000.15
自來水用量(噸)	1,003,522.59

⁷ 部分職場、倉庫及服務站點電費包含在物業費中，用電量尚不能單獨統計，未包含在能源消耗總量中。

⁸ 本公司使用水源來自市政自來水供水，在求取水源上無任何問題。部分職場、倉庫及服務站點水費包含在物業費中，用水量尚不能單獨統計，未包含在自來水用量中。

⁹ 於2021年，我們對製成品包裝材料數據統計進行調研，經了解本公司不參與生產過程，沒有製成品，該指標不適用本公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工作場所

僱員是本公司最重要的資產。我們致力於打造舒適及和諧的工作場所，實踐平等僱傭政策，保障僱員權益，提供匹配僱員能力、具有市場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並保證充足的學習資源和機會。有關僱員管理相關信息可一併參閱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僱員」章節。

僱傭與勞工準則

我們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婦女權益保障法》、《女職工勞動保護特別規定》及《未成年工特殊保護規定》等相關法律法規，保障僱員合法權益，嚴禁僱用童工和強制勞工。我們設立多項內部制度，並按照下文所述措施，規範管理僱員招聘、離職、薪酬、福利、績效與晉升等。

招聘及離職管理

我們以人崗適用為前提擇優錄取僱員，對不同種族、民族、性別、年齡或宗教信仰的人才一視同仁，保障其享有平等的錄取及發展機會。我們制定《美團崗位發佈規範》，對招聘程序進行規範管理，禁止在發佈招聘職位描述時出現歧視性詞彙或其他違反平等機會原則的表述。2021年，我們發佈《招聘行為規範》，明確了在全流程招聘環節中可能發生的歧視等違規行為所對應的違紀處罰力度。我們通過組織招聘培訓及定期回顧，持續優化招聘流程，確保平等與多元的僱傭政策得到有效實施，保障招聘合規性。

我們於面試過程中對候選人的履職經驗與技能進行篩選，以確保能夠按崗位要求招聘適當人才。

我們嚴格遵守相關法律法規處理僱員離職事宜，設有《離職管理辦法》，規範僱員離職管理流程，保障僱員在離職階段的權益。

勞工準則

我們制定了《考勤管理制度》、《離職管理辦法》及《陽光職場行為規範》保障僱員的合法權益。我們在僱員入職時會對其身份證明進行核驗，避免僱用童工。自公司成立以來未發生僱用童工等非法僱傭情況。我們在僱傭的各階段均尊重僱員的意願，保障僱員在自願的基礎上參加工作，避免強制勞工。我們依照相關法規的要求制定了內部管理制度，明確發生僱傭童工和強制勞工情況時應實施的補救措施，並致力於避免違規情況的發生。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薪酬與福利

我們為全體僱員提供有競爭力的薪資和基於業績貢獻的激勵。此外，我們持續向核心崗位及對公司長期成長做出貢獻的僱員授予股權激勵獎勵，以激勵他們為公司發展持續創造價值，並和股東利益保持一致。有關僱員股權激勵計劃相關信息請參閱本年報「董事會報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章節。

我們依法為僱員繳納社保和公積金，並提供包含意外險、壽險、補充醫療險的員工商業保險和各類補貼。我們建立愛心基金，包含愛心借款、重疾關懷、身故撫恤、特殊項目慰問和應急金等各項組成部分，並制定《愛心基金管理辦法》，為有困難的僱員及其家庭提供幫助。

晉升與發展

我們構建僱員職級與激勵體系，並設有《績效管理制度》、《職級管理規範》及《職級評審方案》等制度，完善績效管理流程，規範職級管理體系，建立晉升渠道。我們通過職級及薪酬激勵體系，幫助僱員立足自身崗位需求進行能力提升。

我們設立有多個由內部專家組成的專業委員會，旨在建立公司專業人才標準，並基於此標準為僱員提供多樣化的培訓內容、促進經驗的分享和傳遞，支持僱員的專業成長。同時，我們鼓勵僱員自主擇崗，選擇符合自身興趣的職業發展方向，激發僱員潛能。

我們依據僱員的表現，客觀公正地評價僱員績效，通過績效管理幫助僱員提升能力並獲得成長。我們根據僱員的業績貢獻、領導力與專業能力、價值觀等因素對僱員晉升進行評審，並向貢獻卓越的僱員提供快速晉升通道。晉升評審前，僱員可參與培訓知悉晉升評審標準及流程。同時，我們設有晉升評審內部監督機制，僱員可以對其晉升相關事宜提出建議，或對發現的違規情況進行反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工作生活平衡

我們制定了《考勤管理制度》和《假期管理制度》等制度，對僱員工作時間進行規範管理並保持適當的靈活性，為僱員提供法定年假、福利年假與全薪病假等假期。

我們為僱員提供健身房和圖書館等文娛設施，並在春節、中秋節、三八婦女節和教師節等節日舉辦線上線下僱員活動。2021年度，我們舉辦首次「美团家庭日」活動，增強僱員以及家人對我們的了解，提升僱員凝聚力。我們共有超過40個文體俱樂部，僱員可自由加入各類俱樂部並參與僱員活動，舒緩工作壓力，豐富業餘生活。同時，我們開設以「身體」或「心理」為主題的線上「暖心課堂」，旨在守護員工的身心健康。

溝通

我們設有多種內部溝通渠道，如內部話題社區、社交平台、人力資源幫助台和溝通會等，鼓勵僱員交流溝通、打造開放平等的工作環境。我們及時聆聽和響應僱員提出的建議或意見，幫助管理層知悉僱員訴求，了解僱員的工作體驗。我們亦主動通過線上及線下渠道，對僱員普遍關注事項進行溝通說明。

我們制定《制度發佈管理辦法》，建立內部制度發佈平台，加強公司制度流程民主管理。正式發佈與僱員利益切身相關的主要制度前，我們會面向僱員執行調研訪談，充分保護僱員權益。

職業健康與安全

我們為僱員提供安全的工作環境，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等有關職業健康與安全及工作場所消防安全法律法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建立了《辦公區門禁管理辦法》、《美团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及《辦公區域禁煙管理制度》等內部制度，不斷完善企業安全管理體系，我們的部分職場已取得ISO 45001職業健康安全管理體系認證。我們組建EHS工作小組，並設有職場內安全專員，推進開展辦公區域安全風險識別、運營控制、合規評價及內部審核工作，通過「策劃－實施－檢查－改進」的閉環管理工作加強企業安全管理，降低安全風險。我們採取多項措施保障工作場所的安全，包括：(i)設立24小時響應緊急需求的安全運營中心，對潛在風險點進行遠程監控；(ii)搭建公司急救體系，制定急救響應流程，建立以安保人員、健康小屋、員工志願者組成的三級響應策略；(iii)並組建公司急救持證講師隊伍，2021年度共完成急救取證培訓505人；(iv)增設職場內部署的AED（體外除顫儀）設備數量，目前所有總部及區域300人以上辦公室實現了AED的全覆蓋，保障緊急情況下急救設備需求；(v)設立職場安防系統，管理工作區域人員的安全防控；(vi)定期對工作場所進行消防安全檢查，並對發現的消防安全隱患進行整治，持續改善倉庫作業環境，制定倉庫作業安全手冊，規範倉庫器具的使用方式，及時發現和整改安全隱患，組織人員現場督導倉庫作業安全手冊；及(vii)以線上急救課程和線下技能普及課程相結合的方式，開展覆蓋全員的安全培訓與演習，增強僱員辦公安全及消防安全意識，同時我們針對銷售僱員開展交通安全專項培訓，宣貫道路安全理念。此外，我們設有突發事件處理流程，以及時合規處理僱員意外安全事件。

我們關注僱員的身心健康。我們在職場內實施空氣質量檢測管理、飲用水檢測管理及照明度檢測管理，為僱員提供舒適的辦公環境。僱員可在部分職場設置的健康驛站獲得健康諮詢服務及基礎藥品。我們每年為僱員提供福利體檢和體檢報告解讀，並不定期舉辦健康講座以提高僱員健康意識。我們開展員工關懷計劃(EAP)，與外部專業機構合作設立心理健康諮詢熱線並舉辦定期心理健康培訓，幫助僱員疏導壓力。

我們開展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以下簡稱「疫情」）常態化防控管理，採取多項疫情防控措施以降低僱員感染風險。我們在所有職場均配備測溫設備，發放口罩等防疫設備，我們建立僱員信息日報系統，收集僱員每日身體狀況，組織員工進行核酸檢測，對異常情況及時跟進處理。2021年，我們為僱員組織多次疫苗上門接種，並於有疫情風險的城市停止辦公室訪客接待。同時，我們的門禁系統與國家健康碼系統連接，提前了解防疫異常情況，防止非綠碼人員進入辦公室。我們所有職場均遵守當地政府疫情防控要求，開展辦公室消殺工作，加強職場防疫常態化管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僱員培訓及發展

我們搭建覆蓋全體僱員的人才發展部門，圍繞「求真、務實」的理念，以「人才培養」、「文化傳承」、「知識管理」為重點，打造符合行業發展、具有公司特色的人才發展體系。我們不斷完善培訓管理機制，制定《內部課程管理制度》及《內部講師管理制度》，規範培訓的規劃、實施和管理。

我們與業務部門緊密合作，通過開發定制化學習項目、標準化學習產品以及個性化學習方案，推進公司人才培養工作。我們為僱員提供隨時、隨地和隨需的培訓。我們建立了提升僱員管理能力及各專業技能的培訓架構，不斷完善僱員培訓體系，開發不同主題課程，整合各類學習發展項目，提升課程質量，打造適合僱員發展的學習產品。同時，我們開展數字化學習產品、數字化組織保障機制等一系列數字化培訓體系的建設工作。

我們開展面授課、網絡課以及各類實踐活動，覆蓋不同崗位、職級和發展階段。針對新入職僱員，我們提供線上、線下等多種形式的培訓，旨在豐富新入職僱員的職業技能，助力其更好的融入職場、勝任崗位、尋求自我職業發展方向。例如我們為校招僱員提供為期三年，覆蓋公司文化、管理制度、業務能力等多方面的人才培養計劃，幫助校招僱員實現角色轉換。針對在職僱員，定期舉辦重要法規主題培訓，提高僱員法制意識；開展信息安全專題培訓，增強僱員信息安全意識；通過採取更符合年輕僱員學習習慣的方式進行職場通用技能的學習和訓練；基於工作場景為僱員提供技術培訓，提升僱員職業素養和專業能力。針對各級管理者，我們規劃了契合不同層級能力要求的管理層學習內容，例如我們開展了領導力培養項目「繁盛計劃」及管理基本功培養項目「新樹計劃」，其中「繁盛計劃」通過線下集訓、訓前線上學習及訓後反饋跟進，幫助學員加強了對業務的全面理解和經營思維、提升了制定職能戰略、團隊建設、橫向協同能力；「新樹計劃」旨在幫助管理者理解管理者角色、明確發展方向，應對其當前角色的關鍵挑戰。此外，我們針對一線銷售人員推進師徒制帶教項目，通過線上和線下相結合的教學方式，融合了「師徒帶教」、「自主學習」、「師傅輔導」三合一的教學方法，幫助其更好地了解公司管理流程、熟悉崗位相關職責、掌握專業知識和技能，以順利開展工作。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工作場所績效指標表

僱傭

指標		2021 年
僱員總人數		100,525
按性別劃分僱員人數	男	62,982
	女	37,543
按年齡劃分的僱員人數	年齡30歲及以下	60,440
	年齡31歲至50歲	40,068
	年齡50歲以上	17
按地區劃分僱員人數	中國內地	100,514
	港澳台地區	8
	其他國家及地區	3
按管理層級劃分僱員人數	管理層	521
	非管理層	100,004
按僱傭類型劃分僱員人數	全職僱員	100,033
	合約人員及其他	492
僱員總體流失率		24.03%
按性別劃分僱員流失率	男	25.07%
	女	22.29%
按年齡劃分僱員流失率	年齡30歲及以下	28.04%
	年齡31歲至50歲	18.92%
	年齡50歲以上	20.00%
按地區劃分僱員流失率	中國內地	24.03%
	港澳台地區	16.67%
	其他國家及地區	0.00%

僱員流失率 = 匯報年度離職僱員人數 * 2 / (本匯報年度期初僱員人數 + 本匯報年度期末僱員人數)。

離職人數的統計範圍包括自願離職而解除僱傭關係的僱員，未包括試用期內離職的僱員。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健康與安全

指標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因工亡故總人數	0	0	0
因工亡故比率(%)	0	0	0

2021年因工傷損失工作日為7,958天。

職業健康安全相關的工亡及工傷數據來源為人力資源與社會保障局認定的因工亡故事件及工傷事件。因工亡故比率=因工亡故人數／總僱員人數。

僱員培訓

指標		2021年
按性別劃分僱員受訓百分比	男	99.9%
	女	99.8%
按管理層級劃分僱員受訓百分比	管理層	100.0%
	非管理層	99.8%
按性別劃分僱員平均受訓小時數	男	47.7
	女	36.8
按管理層級劃分僱員平均受訓小時數	管理層	23.2
	非管理層	43.7

供應鏈管理

我們的主要供應商是配送合作夥伴及各類商品和服務供應商。我們重視供應鏈合規管理，建立穩定業務合作夥伴關係，並敦促供應鏈夥伴加強環境及社會風險管理。

供應商合規管理

我們梳理採購過程管理流程，設有《採購合規和行為規範》、《美团員工及供應商行為規範》、《採購管理部商務溝通行為規範》、「離職員工」關聯合作夥伴交流準則」管理制度，通過《採購需求管理流程》、《採購尋源管理流程》、《供應商管理流程》、《招投標管理規範》、《採購合同和訂單管理流程》及《採購驗收管理流程》等制度控制關鍵節點，形成覆蓋採購全流程各項活動、約束各品類採購行為的管理規範體系。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要求所有供應商在正式開展工作前，需在供應商管理系統內進行實名認證並簽署《反商業賄賂協議》、《保密協議》及《廉潔自律承諾書》，並遵守其中所載反腐、保密與廉正條款。截至2021年底，我們的2,876個新進供應商均完成了《反商業賄賂協議》、《保密協議》及《廉潔自律承諾書》的簽署。

此外，供應商可通過美团採購系統中的供應商問卷，向我們反映任何有關業務合作中的貪腐問題。我們對供應商執行定期審查，並設立集中採購供應商黑名單運營機制，一旦發現並確認供應商違規行為，將中止供應商合作，取消該供應商服務資格。

我們通過內部分享和培訓的方式提升供應商管理崗位僱員的業務能力，促進供應商管理制度及流程的落實。

供應鏈環境和社會風險管理

我們在供應商准入、合作等過程中，關注並考量供應商的環境與社會風險。

在供應商准入過程中，我們按照既定的標準要求供應商提供相關產品或服務資質及無違法違紀證明，對供應商的企業信譽通過查詢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等方式進行審查，並針對重要供應商進行現場考察與定期審核。

我們針對特定品類供應商提出環境管理體系、職業健康與安全管理體系等資質要求，並核實供應商信息的真實性與準確性。同時，我們設置供應商管理團隊並使用第三方機構開展供應商現場考察，對重要供應商執行現場風險評估及信息核查程序，評估供應商環境和社會風險。

在供應商履約過程中，我們對供應商績效表現進行持續管理和跟蹤，以不斷更新對其專業服務能力的評價。我們建有合格供應商數據庫，數據庫中載列之供應商均已通過供應商准入審核。若當前供應商因環境及社會風險與問題停止運營時，我們將啟用備用供應商，保證產品或服務能夠按時交付。

綠色採購

公司在產品和服務的採購方面注重履行環境保護的責任。2021年度，公司在積極推進全生物降解購物袋、無紡布購物袋、環保紙袋等環保材質包裝袋在公司各業務線的應用方面投入超過1億元。同時，公司在新租用數據中心時對其能耗慣例水平進行評估，要求數據中心的PUE \leq 1.3。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供應商數量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2021年
中國內地	26,728
港澳台地區	8
其他國家及地區	9

供應商數量指截至2021年12月31日供應商管理系統中保留的合作中的供應商數量，「地區」指供應商註冊地。

配送騎手管理與保障

我們的平台需要大量配送服務人員（亦稱為「配送騎手」）協助完成配送服務。配送騎手為通過平台獲得工作機會的新就業形態人員，關注配送騎手的安全及權益保護，是我們供應鏈社會風險管理及社會責任履行的重要環節。

我們授權配送合作商使用我們的商標，配送合作商需遵守合同載列的經營和配送服務標準。我們要求配送合作商遵守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設立配送騎手招募管理規則，並按照我們的標準對配送騎手進行監督，保障配送騎手勞動權益。我們設立了騎手人臉識別等安全機制，確認騎手身份，提升服務安全性。

我們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等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持續更新完善配送安全管理機制，推動配送業務安全生產標準化和信息化的建設，構建安全風險分級管控和隱患排查治理機制，切實履行平台類企業安全生產義務。

我們從監督配送合作商和落地配送騎手關懷兩方面採取多項措施以保障配送騎手的安全以及勞動權益。我們要求配送合作商建立合規的交通與消防安全管理體系。配送合作商需建立並完善配送騎手培訓體系，定期開展交通規則、騎行安全、應急處理及著裝規範等培訓課程，並設定考核標準，確保配送騎手通過考核，具備交通和騎行安全相關知識與技能後方可上崗。我們建立了配送合作商遠程監控中心，督促合作商迭代安全設備，並建立配送合作商安全違規違約考核機制，根據安全環境變化動態調整指標，如疫情期間將騎手口罩佩戴率和線下安全卡佩戴率等指標納入考核，加強安全管理監督。2021年，我們積極配合監管部門進行職業傷害保障相關政策的制定。同時，根據騎手類型不同，我們要求合作商為騎手購買「僱主責任險」，或聯合作商為騎手推出「人身意外險」產品，騎手在服務期間均已覆蓋相應的保險產品，為騎手人身及工作安全提供更多保障。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實施多項措施，幫助應對及降低配送騎手在提供配送服務時的安全風險，保障騎手權益，包括：(i) 持續優化調度系統，實現訂單配送時限和路線合理化設置，並給與騎手彈性時間，針對惡劣天氣、出餐延遲等特殊場景，提供申訴延長配送時限功能，提高配送安全性；(ii) 試點「防疲勞」提示和派單干預，落實騎手「連續送單4小時停止派單20分鐘」的要求，保障騎手休息時間；(iii) 為騎手配備軟硬件裝備，如智能耳機、智能頭盔及頭盔尾燈、語音控制系統、護具加固和升級反光條等，減少配送騎手操作與騎行安全隱患，同時在嚴寒季節為騎手提供擋風被、車把套、皮護膝等防寒裝備和物資；(iv) 在配送騎手接單App中上線安全中心窗口，聚合各項與騎手日常配送相關的安全保障措施，涵蓋惡劣天氣預警、騎手保險狀態查詢、安全知識、緊急聯繫人、緊急報案等功能；(v) 推動騎行工具充換電網絡建設，提供高密度的安全充換電設備，降低騎手自行充電的消防風險；(vi) 由合作商加強對騎手進行安全知識宣導，向配送騎手普及交通安全與消防安全知識及急救常識；(vii) 在騎手獎勵機制中納入安全因素，加強騎手安全騎行意識；及(viii) 建立騎手交通事故與安全事件處置應對流程，並配備相關專職安全管理人員。

疫情期間，我們及時採取多項措施，降低配送騎手的健康與安全風險，包括：(i) 對全國外賣配送站點進行消毒殺菌和監控，對配送餐箱進行早晚兩次消毒；(ii) 推出「無接觸配送」服務，發佈《無接觸餐廳服務規範》並在部分城市試點無人配送及投放「智能取餐櫃」，降低用戶與配送騎手交叉感染風險；(iii) 提高配送騎手安全防護級別，建立騎手健康台賬，要求配送騎手本人測溫、佩戴口罩、每天上報健康狀況並進行抽檢，如發現騎手異常症狀立即停止工作，安排就醫並及時報備；(iv) 配送騎手與商家通過安心卡等健康信息透明化的方式，彼此知曉健康情況；(v) 對全部配送騎手開展多輪防疫防控知識普及，提升配送騎手防疫知識水平。發佈《新冠肺炎下騎手心理防護手冊》，推出新冠肺炎疫情期間配送騎手心理服務系列課程，關愛騎手心理健康；及(vi) 統一為配送騎手提供覆蓋檢查、疑似篩查、隔離、確診以及治療每個環節的免費保障及補助方案，並為因新冠肺炎就醫的騎手家人提供生活關愛金、疾病慰問金及特殊保障金補助。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在開展保障配送騎手安全方面的工作外，我們從多個方面持續向騎手群體傳遞關懷。我們舉辦「騎手懇談會」等活動，加強與騎手的溝通，廣泛聽取騎手的聲音，自2020年起制定並啟動了「同舟計劃」對騎手的關切進行回應，從工作保障、體驗提升、職業發展、生活關懷四個層面提升騎手群體的體驗。我們通過多項措施向騎手群體傳遞關懷，包括：(i)完善騎手申訴機制，梳理了例如「無法聯繫到用戶」等30餘種特殊場景造成的配送超時、投訴等問題，騎手可以通過申訴消除受到的負面影響；(ii)優化配送算法，收集騎手、外部專家等在內的利益相關方的意見和建議，並在部分城市進行了用戶調研。2021年，我們兩次向社會公佈了騎手配送相關算法規則，積極推動算法透明；(iii)完善騎手培訓發展體系，在騎手App中推出覆蓋日常生活和工作的各項知識、技能培訓，通過啟動騎手「站長培養計劃」、「騎手轉崗計劃」在幫助騎手規劃長期穩定職業發展的同時提供更多符合個人意願的發展方向；同時，我們幫助想要獲得更好發展的騎手提升學歷，推出資助騎手上大學項目。本年度我們與國家開放大學合作，為符合條件的騎手每年一次性提供完成學業所需的全額獎學金，資助騎手獲取大專學歷；(iv)自2018年起連續四年開展「717騎士節」，舉辦全國騎手籃球賽、手遊挑戰賽、站點聯歡會等活動，加強騎手職業認同感；(v)推出了同舟守護1 m²自助式健康服務專區，集騎手健康科普宣導、服務指引、服務申請、意見反饋、器械物資陳列等功能為一體，方便騎手了解及使用；(vi)通過外賣騎手心理熱線、心理微課等形式，為騎手紓解日常工作生活中遇到的心理壓力和難解情緒，以科學立體的方式幫助騎手保持陽光樂觀的心態；(vii)為騎手及其家人提供7*24小時在線健康諮詢和送藥服務，騎手可以通過App向醫師或藥師免費諮詢，每月定期向騎手發放購藥紅包，在騎手有購藥需求時減小其費用壓力；(viii)設立大病關懷金，對遭受大病的騎手家庭給予幫扶。關懷金自2019年上線至2021年年底，累計援助了374名騎手，1,015名騎手家屬，發放關懷金6,751.8萬元，為騎手家庭渡過難關提供了有效的幫助；及(ix)美团公益基金會繼續推行「袋鼠寶貝公益計劃」工作，旨在幫助全行業騎手在遇到子女遭遇大病、意外傷害等困難情況時渡過難關。2021年，「袋鼠寶貝公益計劃」升級，重症袋鼠寶貝家庭最高可獲得10萬元幫扶金，同時我們在北京燕郊設立了全行業首個袋鼠寶貝免費病房學校，免費為「袋鼠寶貝」提供基礎的陪伴式教育服務。截至2021年底，我們已累計幫扶救助了全行業外賣騎手子女296名，提供緊急醫療救助金約1,048.7萬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產品責任

平台責任

我們致力成為中國領先的生活服務電子商務平台。我們的平台使用科技連接消費者與商家，為消費者提供各種日常生活服務，包括餐飲外賣、到店、酒店及旅遊、以及新業務及其他服務。我們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對消費者合法權益進行保護，重視平台商戶產品及服務質量。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電子商務法》及《網絡餐飲服務食品安全監督管理辦法》等法律法規要求，對平台合作商戶資質進行審核，檢查其資質及服務描述的準確性。

安全保障

食品安全

我們高度重視食品安全，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食品安全法》、《中華人民共和國食品安全法實施條例》、《網絡餐飲服務食品安全監督管理辦法》及《網絡食品安全違法行為查處辦法》等法律法規，對平台和零售業務的食品安全承擔審核和管理責任。我們建立食品召回管理辦法和制度，制定不安全食品召回和處置的管理措施，明確了不安全食品的下架停售、封存、召回以及針對不合規商戶停止其平台服務的召回程序。本年度我們未發生重大的因健康與安全理由而需召回的事件。

我們不斷完善食品安全組織和人力保障。在公司層面，我們成立食品安全委員會和食品安全辦公室，承擔統籌食品安全戰略制定、食品安全能力建設、法規政策解讀與推進執行、各部門食品安全工作協同、以及外部食品安全對話交流和合作等職能，促進食品安全治理高效協同運轉。在業務線層面，我們設置專業品控團隊，承擔合作商戶經營資質審查、供應商准入管理、生鮮農產品入庫和在庫管理等職責，持續優化業務線食品安全管理體系，推進合規執行。我們積極履行食品安全主體責任，主動開展食品安全評估、預防及抽檢工作，保障售賣商品及餐品的食品安全。針對突發食品安全個案，我們建立應急處理制度，明確處理流程與措施，依法配合市場監管等相關部門，根據具體情形，依據食品安全法律法規和平台規則做好處置工作。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在外賣食品方面，我們制定了《美团網絡訂餐食品安全管理辦法》、《入網餐飲服務提供者審查登記規範》及《美团外賣生鮮類商品管理規範》等制度，不斷完善外賣食品安全規則體系。我們建立評價標準，定期評估外賣食品安全管理體系實施情況，識別食品安全風險，並提出改善措施。通過與第三方檢測機構合作，我們對外賣食品、一次性餐飲具等開展安全性抽樣測試及驗證，以客觀評估商戶食品安全表現和一次性餐飲具的安全狀況。我們聯合中國烹飪協會、中國物流與採購聯合會同城即時物流分會及行業合作夥伴，共同制定中國首個《外賣智能取餐櫃管理規範》團體標準，圍繞外賣取餐櫃和商戶出餐櫃的功能、質量、選址、運營要求和食品安全管理等進行規定，提升外賣配送履約過程的規範化水平。我們優化線下食品安全巡檢機制，幫助和引導商戶不斷改善食品安全管理狀況。我們繼續探索和推廣「外賣放心吃」食品安全保障措施，提升外賣消費的安心水平和權益保障。

在零售食品方面，我們加強食品安全管理體系的建設和執行。制定完善包含進貨查驗、商品准入資質審核、供應商現場審核、商品三方檢測、倉儲入庫驗收、進口冷鏈食品管控等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在供應商及商品准入環節，查驗營業執照、食品生產經營許可、商品合格證明等資質材料。對於水產、果蔬等採購量大、銷售量大的食品供應商採取實地審查、隨機抽查等方式，加強上游供應鏈的管控和監督。在商品入庫環節，進行商品感官檢驗，並通過建立快檢實驗室的方式，對高風險生鮮農產品開展快速檢測。在食品安全風險識別方面，我們通過與第三方檢測機構合作，定期開展食品安全專項抽檢，利用數據化手段監控商品食品安全表現，針對抽檢不合格商品及時採取控制措施。

社區電商食品方面，我們聯合中國連鎖經營協會及行業合作夥伴，針對社區電商場景下的關鍵環節，制定發佈了《社區電商商戶入駐食品安全管控指引》、《社區電商倉配食品安全管控指引》等食品安全團體標準，促進社區電商業態食品安全管理規範化、標準化，推動行業自律發展。我們針對社區電商的中心倉、網格倉、自提點等開展了食品安全科普專項，不斷提升各環節人員的食品安全意識和能力。

針對業務模式中涉及的自有品牌食品，我們建立自有品牌品質管控團隊，制定《自有品牌商品食品安全管控指引》，明確食品安全管理的責任歸屬和要求。我們建立並更新覆蓋供應商准入、商品入庫驗收、商品上架存儲、商品在庫儲存、商品運輸配送及客戶投訴處理等業務全流程的自營食品安全管理體系。我們聯合第三方檢測機構，針對自有品牌商品開展定期的抽樣檢驗，完善在售食品的安全性評價，並據此完善食品供貨商管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積極響應突發事件和疫情中對食品安全管理的需求。在河南洪災期間，我們聯合中國連鎖經營協會，邀請來自國家食品安全風險評估中心、科信食品與健康信息交流中心等機構的專家，聯合製作發佈了《餐飲門店洪澇災後復工指南》等圖文和視頻課，通過監管部門、媒體、平台等多個渠道向商戶傳遞洪澇災後餐飲環節食品安全管理的關鍵要點。在疫情期間，我們在滿足用戶基礎餐飲服務需求的同時，圍繞食品安全防疫、外賣配送、冷鏈食品經營等關鍵環節，創新食品安全產品和服務。我們聯合多地市場監管部門，開展「安心365」食品安全公益培訓項目，支持餐飲商戶做好疫情防控和食品安全風險管理。截至2021年底，「安心365」項目在全國21個省、146個地級市，累計開展100場培訓，覆蓋餐飲從業者約200萬人。我們根據疫情防控形勢，制定《進口冷鏈食品消毒指引》及《進口冷鏈食品疫情應急處置預案》等規範性操作指引，降低各環節食品安全風險，保護僱員、商戶、騎手及用戶的安全。

2021年，我們繼續開展針對僱員、騎手、供應商、合作商戶等不同受眾的食品安全培訓，持續培育食品安全文化，提升食品安全合規意識和能力。我們面向僱員定期開展「食品安全大講堂」培訓，邀請行業專家分享食品安全良好實踐和法規政策動態。對騎手，我們定期開展配送過程食品安全知識和防疫要求宣導。對供應商，我們開展針對性的定期專題培訓，宣導「食品安全管控要點」。對合作商戶，我們推出「安全餐飲」等欄目，每周推送食品安全科普文章和實操建議。

我們積極參與食品安全社會共治。我們參與全國食品安全宣傳周活動，共同倡議宣導食品安全文化和良好實踐。我們與多地市場監管部門簽署食品安全戰略合作協議，支持共建食品安全示範街區、示範城市，探索政企合作食品安全治理方案。我們加強政企聯動，完善事前商戶資質審查、事中精準治理及事後問題商戶快速處置的綜合管理。我們通過政企聯動，探索餐飲商戶「明廚亮灶」的在線化展示，不斷提升在線外賣消費的食品安全透明度。我們繼續加強和行業協會、高校、科研機構等的對話、協作，圍繞生鮮食品供應鏈食品安全保障、餐飲食品安全國家標準培訓宣貫、外賣食品安全治理、年度食品安全法治事件評選等內容開展專題研討、課題研究、聯合培訓等合作，持續探索食品安全協同治理方案。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出行安全

我們持續改進出行安全管理機制，保障用戶出行安全。

我們在網約車營運階段對服務質量與安全進行日常管理與監控。我們遵守《網絡預約出租汽車經營服務管理暫行辦法》，進行試點網約車服務及網約車信息匹配服務。我們及與我們合作的出行服務商均已獲得業務運營區域的網絡預約出租汽車經營許可證。

2021年，我們將原有「打車安全暨風險管理委員會」升級為「打車風險廉正管理委員會」，持續強化安全事件快速反應處置能力，確保安全事件的高效處置。我們不斷鞏固安全風險前置管控能力，積極推動風險隱患的及時識別和整改。同時，我們落實安全管理主體責任，完善安全管理機制，持續提升安全管理專業化、規範化水平。

為規範網約車經營服務行為，保障乘客營運安全，我們根據相關監管規定對參與網約車服務的車輛及從事網約車服務的駕駛員進行登記與審核。我們要求參與網約車服務的車輛符合安全技術標準；駕駛員符合駕駛經歷要求，遵守安全操作規則，無嚴重交通違章、刑事和暴力犯罪記錄。

我們在網約車營運階段對服務質量與安全進行管理與監控。2021年，我們採取的網約車安全管理措施包括：**(i)**持續開展駕駛員心理健康狀況評估，識別高危風險駕駛員，及時採取處置措施；**(ii)**持續為駕駛員提供崗前培訓、日常培訓及糾錯培訓等線上線下安全教育培訓，為乘客與合作商提供日常安全宣導；**(iii)**每日營運前對駕駛員進行人臉識別；**(iv)**持續運營並優化行程錄音、一鍵報警等功能，實行24小時安全員與客服值班制度，檢查駕駛員日常安全服務行為，構建安全隱患檢查處理機制；**(v)**開發防疫功能，驗證司乘上傳的防疫措施執行證明，響應城市防疫工作要求；**(vi)**定制及安裝行車記錄儀，開發相關App運維工具及算法模型，實現對訂單中車輛內部異常情況的實時識別與記錄；**(vii)**開展安全產品策略實景與沙盤演練，優化風險訂單監控系統響應處置流程；及**(viii)**建立危機事件分級分類標準，不斷加強與公安機關合作，完善應急處置流程指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重視美团單車及電單車服務安全管理。2021年，我們採取多項措施保障共享單車及電單車的使用安全，包括：(i)嚴格遵守如《電動自行車安全技術規範》(GB17761-2018)等單車、電單車的研發和生產相關國家標準，進行車輛合格檢測，保障車輛安全性；(ii)通過故障識別、故障車輛自動下線、車輛整體維修等管理方式，保障投放車輛的可用性；(iii)為用戶提供車輛使用期間的保險產品，保障用戶人身安全；(iv)與各地交管部門協作，開展用戶騎行安全宣傳教育，並上線「用戶線上學院」，提升用戶安全騎行意識和技能；(v)通過用戶實名認證、人臉認證等技術手段，防範未成年人進行騎行。2021年，我們未發生因共享單車及電單車質量問題而導致的重大事故。

商戶管理

我們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電子商務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旅遊法》及《旅行社條例》等相關法律法規，設有《美团商戶評價誠信管理辦法》、《商家誠信經營制度》、《商家信息發佈管理規範》、《商戶誠信公約及管理辦法》、《美团外賣商戶服務規範》、《美团到店餐飲商戶不接待管理辦法》、《到店餐飲商戶虛假交易管理辦法》、《美团非餐類信息發佈管理規範》、《到綜商戶履約保障管理辦法》、《美团民宿房東誠信規則》、《美团到店事業群門票供應商管理規範》及《美团旅行商家入駐規則》等制度，對各類別平台商戶的經營及服務進行規範管理。

我們引導平台商戶為消費者提供安心、健康、便捷的產品和服務。我們開展多類平台商戶產品服務質量建設項目，致力提高消費者體驗。例如，針對餐飲小吃類，商戶聯合知名餐飲小吃連鎖品牌制定《餐飲數字化服務小吃連鎖企業運營要求》團體標準，該標準由中國飯店協會立項，旨在引導小吃連鎖企業實現數字化服務與管理，提升服務競爭力；針對酒店類商戶，聯合中國飯店協會發佈《中國酒店行業防疫自律公約》，開展「防疫清潔」項目，對商家建立標準化的酒店衛生清潔要求，幫助用戶選擇更安心的酒店；針對景區門票類商戶，啟動了門票「適老化」項目，基於老年人線上購票的操作難點，針對性的進行操作頁面優化、步驟簡單化、使用智能化，協助解決老年人運用智能技術的困難，更好的服務老年人群體。此外，在國內防疫常態化背景下，我們助力景區和政府科技防疫，在景區的預約和入園環節對遊客健康狀態進行檢驗，避免健康狀態異常的人員進入景區，實現景區物料及人員資源配置的優化，降低景區運營壓力，助力提升疫情防控的準確度和效率，同時提升了遊客的景區體驗。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搭建了商戶平台培訓體系，通過線上和線下的培訓方式定期組織商戶社群參加培訓課程。我們邀請行業專家進行授課，促進知識傳播，加強商戶服務意識，例如，我們助力各地市場監督機構，通過「安心365」食品安全公益培訓項目，邀約行業知名專家10人，在全國21省146個地級市開展100場線上培訓，覆蓋餐飲從業者約200萬人，提升商戶合規經營意識和食品安全常識，為消費者營造放心安全的消費環境。同時，我們提供商戶開展行業交流學習的平台，以線下峰會、論壇、沙龍、數據研討會的活動形式分享行業前沿信息和觀點，提升商戶服務質量，推動行業共同發展。

我們對平台商戶開展服務質量考核，監督治理服務不履約、虛假宣傳等商戶違規行為，我們制定嚴格的管控制度並依照其建立了系統化的違規行為處置流程，按照商戶違規嚴重程度給予警告、調整搜索結果、隱藏評分、下線業務及下線門店等處罰措施，規範商戶經營行為，維護消費者權益。

疫情給線下餐飲行業的發展按下了「暫停鍵」，但也為積極擁抱數字化轉型的餐飲商戶按下了「加速鍵」。為了扶持中小微商戶抵禦疫情，美团外賣推出了一系列舉措和免費工具，幫助中小微商戶提升線上經營能力和出餐效率，增加外賣單量，從而有效增加他們的收入。例如，我們推出了「外賣管家服務」，並持續投入資源和補貼，攜手業內專業的外賣運營師為中小微商家提供全方位外賣運營服務，幫助商家快速掌握線上經營要領；並且，我們為疫情中高風險地區新上線的中小餐飲商戶免費提供外賣雲打印機，向全國經營困難的中小餐飲商戶贈送送餐寶，在幫助餐飲商戶節約成本的同時，解決錯單、丟單、出餐配送衝突等經營難題；此外，我們針對新上線的中小餐飲商戶給予特殊流量扶持，幫助經驗不足的新商戶做好外賣生意。

客戶服務

我們不斷努力，通過提供高質量客戶服務提升消費者滿意度。我們在石家莊、揚州、南通和武漢設立客服運營中心，並配備專業的客服團隊。我們推動客服智能化發展，為客服團隊提供智能助手支持，可快速解答不同業務中大量高頻與重複信息，自動處理標準化任務，批量處理應對突發業務高峰，提升客戶問題處理效率。同時，我們通過智能質檢系統對服務質量進行檢測，對可能的服務問題進行快速識別，提升公司客戶服務管理效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通過不同方式及時了解客戶反饋與要求並做出回應，包括在線、電話、微信、郵件和輿情監控等途徑。我們不斷改進和規範客訴問題解決流程，明確從問題發起、問題處理至問題解決每一個關鍵節點的內部責任方，督促並跟進主要責任方進行問題解決及反饋。

我們為客戶服務人員提供所需的權限及靈活性，以便其及時適應不同情況，為客戶提供更好的服務及體驗。例如，若我們的客戶服務人員收到關於商戶拒絕為客戶服務的投訴，一旦該類投訴得到確認，我們的客戶服務人員有權暫停該商戶在平台上的服務直至整改完成。

我們向消費者發放滿意度調查問卷，評估客戶反饋意見，分析確定消費者對服務不滿意的原因和需要改善的環節，不斷改進我們的服務。

自2018年起，我們已經連續三年獲得客戶世界機構(CCM World Group)頒佈的「金耳嚙盃」中國最佳客戶中心評選活動年度總冠軍。基於獎項評審規則，我們作為「金耳嚙盃」董事俱樂部成員永久保留金耳嚙盃。

針對用戶使用中產生的投訴，我們設有專業的處理團隊及完善的處理流程。2021年，我們共計受理用戶投訴量898,071件，投訴量佔整體服務次數的萬分之十四，3個工作日內處理完畢的佔比97.2%。

知識產權

我們強調尊重及保護知識產權的重要性，注重知識產權的積累和運用。我們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等中國知識產權相關法律法規及其他司法轄區的相關法律法規管理知識產權。

我們建立有效機制管控公司各方面的知識產權風險，包括：(i)開展系統性的知識產權風險識別、評估活動並建立應對方案，完善知識產權風險防禦機制；(ii)在關鍵業務環節設置知識產權評估程序，包括在採購、研發環節設置前置性的知識產權評估制度以及在新品牌設計環節設置商標審核機制，為重大項目提供知識產權保障；(iii)對外部侵權行為實施監測和打擊，清理仿冒商標和仿冒App，從而淨化市場環境、保障用戶利益；(iv)通過外部交流合作增強風險抵禦能力，為業務發展提供更安全的國內國際環境；及(v)完善各環節的知識產權操作指引，持續開展知識產權培訓和宣貫，提高業務部門的知識產權風險意識。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加強知識產權管理，培育創新文化，尊重和鼓勵原創，提升自身知識產權積累。我們制定《公司專利戰略》指導專利積累和運用。基於專利產出和價值評估標準，我們通過制定《創新idea專利申請指引》、實施前置專利提案評審和申請文本質量抽檢，提升專利申請效能和產出價值。同時，通過精神和物質激勵等舉措鼓勵創新。2021年，我們的商標、專利及軟著申請數量穩定增長，完成「美团」及「美团外賣」全類商標佈局。

我們亦尊重他方知識產權，通過用戶協議和平台知識產權保護機制等措施保障知識產權權利人的合法權益。一旦收到侵權投訴，我們將依據法律規定以及投訴材料對涉嫌侵權的項目進行刪除和屏蔽。我們通過「前端—中端—後端—共治與監督」的方式實現對權利人知識產權的保護閉環，包括：(i)前端：搭建重點品牌保護庫，實現侵權門店的源頭攔截；(ii)中端：建立線上存量打假機制並持續加大管控力度，推動已入駐商戶合規經營；(iii)後端：上線並持續迭代「知識產權維權平台」，支持品牌方維權訴求，提升處理效率和透明度；及(iv)共治與監督：聯動權利人、監管機構、社會公眾等進行協同治理，引入公眾評議機制讓更多公眾參與知識產權保護規則制定，發佈年度報告接受社會各界監督等等。

我們推進人工智能、大數據、自動駕駛、算法等科技創新的知識產權保護和運用，積極參與交流與研究活動。我們是中國專利保護協會的副會長單位，並獲授「國家知識產權優勢企業」、「中關村知識產權重點示範企業」和「國家知識產權局審查員實踐基地」等稱號。2021年，我們自主研發產出的3件專利產品獲得由國家知識產權局頒發的「第二十二屆中國專利優秀獎」。

數據安全與隱私保護

保護數據安全及用戶隱私對我們的業務而言至關重要。我們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中華人民共和國網絡安全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數據安全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密碼法》、《移動互聯網應用程序信息服務管理規定》、《互聯網安全保護技術措施規定》及《兒童個人信息網絡保護規定》等法律法規規定，實施內部程序及控制措施降低數據洩漏的風險，保護用戶隱私。

我們設立數據安全與治理委員會，通過組織保障、機制建設、專項推進等工作，防範數據領域的系統性風險。我們持續健全管理體系，制定《美团隱私政策》、《隱私保護管理規範》、《個人敏感數據應用安全規範》、《數據安全管理標準》和《員工信息安全與保密行為標準》等制度以規範個人信息收集和使用、Cookie和同類技術使用、個人信息保存保護、共享轉讓及公開披露、未成年人個人信息保護等內容。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搭建了覆蓋授權管理、安全評估、信息加密、數據備份和漏洞防控的信息安全管理模式。我們建立了一個系統的、通用的用戶賬戶授權及管理機制，定期檢查用戶賬戶的狀態及相關的授權信息，並對網絡接入設備進行准入管理。我們定期對數據庫及服務器進行安全配置評估。我們從軟件及硬件層面加密用戶數據，努力採取符合行業標準的物理、電子和管理措施，對用戶數據的存儲和使用進行管理。我們通過信息接觸者保密協議及監控審計機制防止個人信息遭到未經授權訪問、公開披露、使用、修改、損壞或丟失。我們制定了一系列備份管理程序。對於人工智能及雲平台，我們根據業務需求部署不同的備份機制，包括本地備份及異地備份，以最大限度降低用戶數據丟失的風險。在此基礎上，我們持續建設防控體系，對信息安全漏洞進行分級管理，執行日常信息安全檢測，建立應急響應機制評估關鍵風險，制定災難應對計劃並定期進行應急演習。

我們擁有一支專門團隊執行隱私政策，並與第三方機構建立協調機制，以及時處理各類信息安全威脅。我們遵從行業標準保護信息安全及用戶隱私，主要業務系統已獲得ISO 27001認證，並通過網絡安全等級保護三級測評。

我們與僱員簽署保密協議並提供持續的信息安全培訓。所有新僱員入職時均需接受信息安全教育，部分高風險崗位僱員在入職後即接受培訓，考試合格後方可上崗。在日常工作中，我們通過線上及線下培訓，向全員提供信息安全意識教育和安全管理規範教育。我們在《陽光職場行為規範》中設有僱員離職與轉崗信息安全管理、信息交互安全及信息發佈控制相關要求，對僱員洩露數據的行為進行嚴肅懲罰。

在做好用戶隱私保護和自身數據安全的同時，我們積極推動行業數據安全和用戶個人信息管理能力建設。我們制定《第三方應用開發安全規範》和《服務商系統安全規範》，審核合作服務商的信息安全保護能力與資質，並要求合作夥伴在運營中遵守我們的技術安全要求與信息安全規範。作為全國信息安全標準化技術委員會的會員單位，我們積極參與數據安全與用戶個人信息管理國家標準的研討和制定。我們參與中國信息通信研究院針對《App自動化決策用戶權益保護要求》標準的制定工作，對行業標準發展提出建議。同時，我們前期參與編製的中國信息通信研究院針對《App收集使用個人信息最小必要評估規範》的系列標準已陸續發佈。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信息合規

廣告合規

我們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廣告管理條例》、《互聯網廣告管理暫行辦法》及《藥品、醫療器械、保健食品、特殊醫學用途配方食品廣告審查管理暫行辦法》等廣告相關的法律法規，搭建廣告業務的承接、審核與檔案管理體系，制定廣告審核規範，不斷完善廣告審核標準和流程。

我們加強廣告審核團隊建設，組織學習培訓，宣傳合規知識，解讀和學習違方案例，提高廣告風險意識和合規能力。我們提升廣告內容識別能力，實現廣告審核的全量覆蓋，並對展示次數和曝光次數較高的素材進行覆審。我們建立敏感詞庫過濾系統，對廣告投放中的違規詞彙進行篩選排查，通過機器識別和人工覆審等審核方式，對廣告內容進行嚴格把控，保障廣告內容符合法律法規規定，防範違法風險。對於醫療、藥品及保健食品等特殊行業廣告，我們制定了相應的特殊廣告審核規範，並進行重點審核，保護消費者權益。

UGC內容合規

我們遵守《互聯網信息服務管理辦法》及《網絡信息內容生態治理規定》等要求，對UGC（用戶產生內容）內容合規和質量進行管理。

我們設立內容安全委員會以加強公司內容安全管理，制定和實施內容安全工作方針，統籌推進內容安全體系建設，保障UGC內容的合規性並不斷加強其準確性。我們採取多項措施保障UGC內容合規，包括：(i) 設定敏感節點防控機制，對節日等敏感節點的內容安全進行重點防控；(ii) 建立業務關聯UGC的OKR機制，明確並落實公司內容安全風險管理工作；(iii) 設立內容管理應急機制，覆蓋監管指令和監管專項，提供平台UGC內容的應急下線能力；(iv) 建立輿情應對系統，梳理外部輿情應急響應機制流程，覆蓋輿情預警、研判、響應、處置機制的分階段輿情處置流程；及(v) 建立敏感詞詞庫，針對新增敏感詞進行持續追蹤和更新。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在平台上公示《美团用戶誠信公約》，明確用戶的職責和義務。我們建立UGC內容多重審核機制，通過機器審核與人工審核相結合，提升UGC內容質量。我們採用多重人工審核機制，依據被審核內容匹配不同級別審核人員，設置專人審核高危內容；同時不斷完善自動識別系統，新增不當語言、廣告等語義分析模型，結合人工審核機制，更準確識別和處理違規內容。我們與監管部門建立溝通渠道，快速響應並根據監管要求持續管理。針對UGC違規內容，我們實施分級管理政策，輔以屏蔽、刪除等處置措施。我們優化UGC內容管理系統，提升文本識別能力，優化圖片識別模型，提升篩查準確性。

我們通過發佈《內容安全工作手冊》、內部公眾號推文、開展僱員線上及線下內容安全課程，對僱員UGC內容安全意識進行培訓和考核，並要求所有UGC內容審核人員通過UGC內容安全專項培訓及考試後方可上崗。

POI內容合規

我們重視POI（興趣點，用戶認為有趣或有用的地點）的合規、真實和準確。我們建立了POI內容的審核系統，通過自動化識別、人工校準、商家信息核實三道防線過濾和修正POI內容。我們優化POI內容的審核及控制，採取多種措施提升POI質量，包括：(i)建立用戶、商家等多來源糾錯提報流程，對不準確的POI信息及時修正；(ii)建立自動識別系統，對不當及違法POI進行篩選和過濾；(iii)收集被舉報的POI內容，梳理問題共性，對POI數據進行統一的修改審查及整治；(iv)採取人工和智能化識別系統協作的方式對POI內容進行質量抽檢及覆核；(v)與監管機構建立溝通渠道，並根據監管要求持續完善POI管理；及(vi)提供防控虛假POI等方面的培訓，組織相關崗位僱員參加考試，考核其POI管理能力。我們會持續擴大POI反作弊模型識別的應用範圍，搭建智能化質檢糾錯能力，不斷提升POI內容安全和質量管理水平。

我們開放用戶、商戶端線上POI信息提報入口，通過搭建商戶、用戶服務專線以及主動進行信息收集的方式收集用戶反饋，並以此進行數據的修正和產品的迭代，提升用戶體驗。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反貪污

反舞弊

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等相關法律法規，不斷加強反舞弊管理，完善內部制度及體系建設，並培育廉正文化，保障企業健康發展。對內我們創造風清氣正，陽光公平的職場環境，提升全體僱員的廉潔意識，為客戶提供更好的產品和服務；對外我們營造公開透明，廉潔高效的合作環境，吸引優質合作夥伴與公司合作。

反舞弊制度及體系建設

2021年，我們對規範僱員職業行為的制度《陽光職場行為規範》進行了修訂，進一步明確公司行為要求，體現「正直誠信」的核心價值觀。我們發佈了《廉正管理責任制度》，明確管理者對僱員舞弊行為承擔管理責任。我們不斷優化迭代《避免利益衝突&陽光申報制度》、《禁止私下協定制度》、《保密信息披露禁止制度》及《收受禮品饋贈管理制度》等適用於公司全體僱員的內部制度，為公司廉正建設提供基本指引。我們對僱員內外部交流過程中所涉及到的貪腐風險點進行梳理，對舞弊行為監控全覆蓋、零容忍，對違規行為按照規章制度嚴肅處理。

我們設有陽光委員會，以捍衛美团正直誠信價值觀為己任，以「廉潔美团，廉潔生態，廉潔行業」為目標，從舞弊預防、廉正宣導、舞弊調查等方面引領公司貪腐案件查處、廉正文化建設、腐敗治理和制度機制建設工作。我們採用預防、調查及宣導三位一體的模式，推動反舞弊體系穩健運營。陽光委員會採用以《廉正框架體系暨陽光委員會運營機制》等指引為基礎的工作機制，獨立向首席執行官及董事會匯報工作。陽光委員承擔多項職責，包括：(i)制定並修改完善公司職業行為制度體系；(ii)搭建公司廉正文化體系，不斷深化廉正文化建設；(iii)制定並實施廉正方略，全面識別並防範廉正風險；(iv)主持並領導公司違紀查處工作，對重大、疑難、複雜案件進行定性裁決；(v)受理僱員對違紀處理意見的申訴，並作出決定；及(vi)統籌建立舉報平台，調查處置平台，裁決平台，申訴平台，執行平台和文件檔案管理平台，統一納入案件查處平台。2021年，陽光委員會共查處重大案件30餘起，移送司法機關40餘人。對於違紀員工我們均按照《陽光職場行為規範》的規定進行了處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此外，我們已參考「三線模型」並結合實際情況構建多邊聯動、覆蓋全員的風險管理系統，降低舞弊風險。有關該風險管理系統相關內容請參閱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風險管理組織架構」章節。

廉正文化建設

我們秉承「把廉正打造成一項組織能力和核心競爭力之一」的廉正理念，開展系列廉正文化建設，包括廉正培訓、廉正考核與廉正文化宣貫等形式。

我們協同各業務推進廉正文化共建，不斷夯實廉正文化建設。為引導全體僱員了解並遵守《陽光職場行為規範》，我們針對包括董事會、管理層成員在內的不同層級人員持續開展廉正培訓與制度宣貫，並對全體僱員進行廉正考試。2021年，我們組織廉正講師約400人，面向全員開展廉正培訓或制度宣貫827場，參與人次達108,720人次，其中包括面向全體董事會成員的廉正培訓1場和面向管理層的反腐廉正培訓109場。2021年，我們的年度全員廉正考試一次通過率達97.27%。

我們針對高風險崗位著重開展廉正培訓與考核。例如，我們對採購需求人員及執行人員進行反商業賄賂與廉潔採購相關培訓，並不定期對採購部門全體人員進行考試，提高採購人員反商業賄賂與反舞弊風險敏感度。

我們在內部組織一系列廉正文化宣貫活動，以營造風清氣正的廉正氛圍，例如本年度我們組織多種形式的宣貫活動以提升僱員禮品申報意識，累計超過6,000名僱員參與了活動並進行了禮品的主動申報。

自2017年起，我們連續五年開展僱員廉正指數調研，對廉正感知、廉正態度、廉正行為和廉正制度等因素進行調研，並及時將調研結果對全公司分享解讀。

舉報及檢查機制

我們設有陽光平台，引導僱員主動進行禮品收受、利益衝突等事項申報。我們通過內部投訴與舉報機制，接受僱員對損害公司商業道德行為的舉報。我們建立內部案件管理系統，實現舉報受理、調查詢問、定性裁決、申訴、處分執行於一體的閉環管理體系和「全覆蓋、無遺漏、高效率、必反饋」的舉報線索處置規範化運營。我們設有舉報人保護制度，對舉報人及舉報信息實施保護，維護舉報人的合法權益。廉正監察部會及時受理舉報並組成舞弊調查團隊進行調查。為保證調查公平性與準確性，我們設有申訴與澄清機制，給予責任人解釋澄清機會。被證實存在舞弊行為的僱員將被依規解僱。對觸犯法律的事項，公司將移交司法機關處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作為「陽光誠信聯盟」發起者和其戰略決策委員會副主席單位之一，自2017年起持續參與「陽光誠信聯盟」工作，聯合進行反腐行動。我們每年定期發佈生態反腐公告，攜手合作夥伴共同構建廉潔生態共同體，旨在通過互聯網手段打擊腐敗、欺詐、假冒偽劣、信息安全等犯罪行為，提升聯盟成員反腐治理水平，形成誠信從業的良好氛圍。

2021年，我們收到5起貪腐案件的偵辦處理和案件的訴訟結果，查處涉案僱員6人已全部移送公安機關處理。以上人員被判處非國家工作人員受賄罪2人、職務侵佔罪4人，分別被判處有期徒刑6個月至3年不等。我們已與以上僱員依照《陽光職場行為規範》解除了勞動關係，並建立了案件復盤機制，防止同類型的案件再次發生。以上案件未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反洗錢及反恐怖融資

我們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金融機構反洗錢和反恐怖融資監督管理辦法》、《支付機構反洗錢和反恐怖融資管理辦法》、《互聯網金融從業機構反洗錢和反恐怖融資管理辦法》及《法人金融機構洗錢和恐怖融資風險自評估指引》等反洗錢法律法規。

2021年，我們按照《法人金融機構洗錢和恐怖融資風險自評估指引》和《金融機構反洗錢和反恐怖融資監督管理辦法》等最新法律法規文件和相關監管要求完成反洗錢內控制度更新，對《大額交易和可疑交易報告管理辦法》等制度進行修訂，完善反洗錢制度體系。我們按照中國反洗錢主管部門要求，切實履行大額和可疑交易報告義務。

我們設有金融法務合規中心，明確反洗錢工作主管部門和職責，配備反洗錢合規專崗人員、可疑交易監測專職人員、反洗錢產品設計人員及反洗錢系統支持團隊，在各分支機構設置反洗錢工作部門，持續加強反洗錢工作隊伍專業配置。

我們通過對業務或產品開展洗錢風險評估，進行洗錢風險的識別和管控。對於被評定為高風險的業務或產品，我們會在評審後給出合規解決方案，並在業務開展過程中持續跟進風險治理情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在對客戶進行身份識別、洗錢及恐怖融資等風險監測甄別層面，我們遵循「了解你的客戶」和「風險為本」原則，核查客戶入網資質和證照信息，並結合第三方驗證渠道對客戶身份進行識別，通過系統篩查與人工分析相結合的方式，開展風險監測甄別，一旦發現可疑交易或行為及時上報。我們通過定期評估與系統優化，不斷提高監測和甄別洗錢活動的準確性與有效性。

我們重視提升僱員反洗錢知識儲備和防範意識。2021年，我們組織參與內外部反洗錢培訓共計34次，內容包括反洗錢法律法規、監管下發的規章制度和規範性文件、同業反洗錢經驗分享等。此外，我們通過內部知識庫、相關工作群組及公眾號等平台，以宣傳推文、洗錢風險提示、短視頻等方式分享和傳播反洗錢知識，並在各地分公司營業場所、商圈、社區等區域開展線下反洗錢宣傳活動，邀請社會公眾廣泛參與，取得良好效果。

我們持續與反洗錢主管部門、監管機構和行業自律組織保持良好的溝通與合作，協助上述部門開展多項反洗錢意識宣貫和知識普及活動。同時，我們加強與同業機構的交流合作，分享當前反洗錢工作的經驗。2021年，我們積極參與中國人民銀行反洗錢徵文比賽活動，與中國農業銀行開展主題為「可疑交易監測和客戶盡職調查」的座談會，交流溝通雙方經驗。我們參與中國社會科學院法學研究所舉辦的「支付行業反洗錢工作中穿透識別受益所有人的實務和政策研討會」，與監管機構和同業就受益所有人識別工作的痛點和未來趨勢展開討論，並提出合理化的建設性意見。

社區投資

在尋求自身發展的同時，我們積極與社區溝通，了解社區發展需求，以「互聯網+」的思想開展公益慈善項目和社區投資活動，並通過多種途徑為生活服務從業者賦能，提升社區投資影響力，促進社區可持續發展。

公益平台及項目

美团公益平台是民政部指定的慈善組織互聯網募捐信息平台之一，定位於「互聯網+公益」模式特點，旨在為慈善組織提供均等化、精準化信息發佈和籌款的服務，並為公眾搭建安全、高效、便捷的公益捐贈渠道。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公益合作

我們持續推進「美团公益商家計劃」，將公益融入到商戶日常經營行為當中。截至2021年底，該計劃已覆蓋餐飲、酒店、外賣和門票等業務，累計參與商戶超過73萬家。同時，我們聯合慈善組織發起「鄉村兒童操場」項目，旨在為欠發達地區的幼兒園、小學等鋪設多功能操場，助力兒童健康、快樂成長。得益於愛心用戶和公益商戶的支持，截至2021年底，該項目已為逾170個鄉村幼兒園、小學鋪設多功能操場。

帶動用戶

美团公益持續探索將公益與用戶日常消費場景的融合，拓展推廣渠道，讓用戶在日常生活中輕鬆參與公益，感知公益理念和價值。

- 結合消費場景：我們根據用戶的消費習慣，通過大數據分析，將各類優質公益項目主動推送至用戶消費場景中，讓用戶在滿足日常生活消費需求的同時，感受公益文化、參與公益互動。例如，我們在美团App「猜你喜歡」頁面推送「女生生理健康包」公益項目；在外賣地圖頁面推送「夢想教室」、「淨水計劃」等公益項目。
- 結合用戶行為：我們將公益與用戶行為結合，在生活服務中引導用戶以多種形式參與公益。我們通過「能量捐」引導用戶關注在外賣消費中的環保行為，用戶於外賣點餐環節選擇「無需餐具」選項等行為均可獲得公益能量，用於支持環保公益項目開展。

僱員參與

僱員是公益活動的重要參與者。美团僱員通過公益月捐、公益探訪、僱員捐衣、陽光義賣、公益日和公益沙龍等多種形式參與公益活動，深入理解和參與貢獻社會價值。

- 公益月捐計劃：倡導僱員每人每天捐出人民幣1元錢，幫助騎手孩子。2021年，共有近2萬名美团僱員加入僱員公益月捐活動，全年共為「袋鼠寶貝公益計劃」捐贈約人民幣575萬元，幫助了162名全行業騎手的大病子女。
- 僱員捐衣：舉辦僱員衣物捐贈活動，並在辦公區域放置舊物回收箱，回收僱員閒置物品等進行捐贈。2021年，共計2,000餘人次參與舊物捐贈；
- 陽光義賣：對於陽光職場申報的各類禮品，我們通過公益義賣的形式，收入全部捐贈用於公益項目。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援災抗疫

2021年，我們積極應對突發公共衛生事件和自然災害事件，協助保障百姓民生、助力穩定社會就業、促進經濟復甦，履行企業社會責任。

-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我們自2020年設立抗疫專項資金，持續支持疫情防控。2021年，為應對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常態化，美团公益基金會發起「負壓救護車捐贈」項目，通過捐贈防疫轉運所需的負壓救護車，支持各地疫情防控。截至2021年底，我們先後向廣西壯族自治區、河北省、黑龍江省、吉林省、甘肅省等地捐贈了共計100台負壓救護車。
- 抗震救災：2021年5月，雲南大理州漾濞縣連續發生20餘次地震，造成1,300多戶共2.1萬名群眾受災。為保障災區居民物資供應，我們啟動雲南漾濞抗震救災行動，緊急對接中國紅十字基金會，通過多部門緊密聯動，在24小時內完成四個受災縣群眾的物資賑濟工作。在物資賑濟的過程中，我們憑藉日常業務履約中對時效性的嚴格要求，依託我們在雲南地區成熟高效的物流鏈路以及過往地區運營經驗，助力保障了災害期間賑災物資的配送效率和受災居民的物資供應。
- 防汛救災：我們與中國紅十字會、壹基金持續合作，聯合開展了多個公益項目，助力慈善機構籌集善款，為受災民眾提供生活必需品保障。2021年7月，河南等地持續遭遇強降雨，多個城市發生嚴重內澇，部分鐵路停運、航班取消，造成重大人員傷亡和財產損失。我們設立「美团援豫防汛救災項目」支持救災工作，向中國紅十字基金會捐贈人民幣1億元。同時，我們迅速啟動「河南暴雨捐贈專項」，開放受災地區倉庫，聯合中國紅十字基金會進行救災物資捐贈，累計安排物資運送275車次，捐贈63萬餘件食物與生活用品，為河南受災地區的公共衛生、緊急救援、生活保障、災後重建等相關工作提供支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穩定災時物價：**我們響應政府號召，堅決抵制災害發生期間哄抬物價、價格欺詐等違法違規行為。災害發生時，我們向商戶夥伴發起保障物資供應、穩定災時物價倡議，號召商家在面對疫情、災情等情況時，助力保障居民防疫物資和生活用品的價格穩定。同時，我們加強生活物資供需風險分析，為災時物資供應、物價穩定提供預警和決策依據。我們通過多次應急事件的實踐，持續總結、升級我們的應急處理能力，形成系統性的民生保障工作方案，協助保障災害發生情況下居民的物資需求。
- **支援災後重建：**我們開展多項措施支持受災害影響的商戶進行復工復產。例如，我們為重災區中店面受損嚴重的商戶提供裝修基金；免費上門維修美团收銀系統、更換受損硬件；向受災餐飲商戶提供「復工消毒包」，聯動權威機構，上線《安心開工》食品安全系列科普培訓課程；通過補貼、延長服務期、主動提供理賠服務、免息生意貸等金融支持措施，幫扶商戶實現更快復甦。

鄉村振興

2021年，隨著全國脫貧攻堅取得全面勝利，國家啟動和實施鄉村振興戰略。在此背景下，我們發揮互聯網平台企業的科技和人才優勢，推動農業產業升級、加強人才培養，提高農村居民生活水平，積極履行企業社會責任。

產業升級

我們自2021年底開展「農鮮直採」項目，與大型農企及農業基地合作，加大優質農產品源頭直採力度，幫助優質農產品從原產地直達社區，提升農民收入。我們發揮電商平台數字經濟優勢，通過科技創新助力改善農產品生產、分配、流通、消費各環節，將農產品供應鏈數字化、標準化、品牌化，助力未來鄉村振興及縣域經濟的發展。截至2021年底，我們共有合作的「農鮮直採」農產品基地超過400個，覆蓋全國24個省，商品包括各項富有地域特色的蔬菜、水果、水產等。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021年冬季，我們啟動「南菜北運」項目，與中國南部的大型農業企業和農業基地合作，使南部的優質蔬菜通過「南菜北運」項目走上了更多北方城鄉百姓的餐桌，同時憑藉持久的供給期保障北方消費者在冬季也有豐富類型的蔬菜供給。

同時，我們在假日節慶期間，結合節日主題，舉辦相應鄉村振興活動。例如我們響應商務部號召，籌備「網上年貨節」，並設置「興農專場」，加大農鮮直採、具有地理標識產品的供給，豐富消費者對優質農鮮商品的選擇，幫助農民實現增收。我們在「2021年豐收節」期間，攜手平台近萬個商家，舉辦多種促銷展銷、採銷對接、直播帶貨活動，並在線上開設「鄉村振興館」專區，從全國的優質農產品基地中挑選1,500多種特色農產品進行線上銷售，在為消費者提供優質產品的同時，助力鄉村發展。

人才培養

我們積極響應《關於加快推進鄉村人才振興的意見》、《關於做好2021年高素質農民培育工作的通知》等政策和指導意見的要求，發揮企業在鄉村人才培養和促進就業的作用。我們與中國光彩事業基金會、中國國際電子商務中心、農業農村部管理幹部學院聯合開展「電商帶頭人培訓計劃」，面向駐村第一書記、致富帶頭人等鄉村人才，傳授和分享電商運營知識及案例，共同落實當地鄉村振興策略。

我們聘請近百名擁有豐富創業和授課經驗的講師圍繞「電商模式運營」、「供應鏈運營」、「直播電商」、「農業合作社創新發展」等內容，共同開發七大教學板塊、近200門主題培訓課程，為處於不同學習階段的群體提供入門與進階式的專項課程。同時，我們在培訓期間積極調動資源，提供業務對接渠道、組織優秀案例交流，使學員不僅可以學習電商運營知識，還可以與美团農特產品採購團隊建立聯繫，促成農特產品採購簽約意向，實現產品和產銷供應鏈的銜接。

我們通過電商新業態為農村弱勢群體就業提供更多選擇，為在農村地區不具備田間勞動能力、缺少就業機會的老人、病人、殘疾人等弱勢群體提供農村地區服務站點職位機會，使他們發揮自身能力，通過從事相關工作獲取收入、改善生活質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助力生活服務從業者

我們關注生活服務從業者整體素質提升進而促進行業整體發展。我們積極響應《關於促進平台經濟規範健康發展的指導意見》、《國家職業教育改革實施方案》及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職業技能提升行動方案(2019-2021年)》等政策，打造生活服務業數字化人才大本營。我們設立餐飲、外賣、酒店、美業、民宿等多個培訓中心，與人社部共同開展「店長課堂」，滿足新職業從業者的學習與認證需求，助力生活服務業數字化人才培養。

我們支持以騎手為代表的靈活就業形態，帶動「外賣運營師」、「套餐規劃師」、「電單車換電師」、「酒店收益管理師」等70多種新職業伴隨新業態的發展而誕生。

我們建立由「能力標準、學習地圖、課程體系、聯合認證」四大模塊構成的「數字化新職業人才成長體系」，貫穿行業數字化人才成長全過程，為新職業從業者的學習發展提供明確路徑。我們聯合多個國家一級行業協會，完成對餐飲、配送、醫美、景區及酒店等多個行業數字化運營崗位的能力標準制定，將不同崗位需要的能力進行逐級拆解。在酒店行業方向上，我們已入選教育部第四批職業教育培訓評價組織和職業技能等級證書名單(學歷證書+若干職業技能等級證書(1+X證書)制度試點)，可以作為教育培訓評價組織，為職業院校學生及社會從業者頒發相關職業技能等級證書。

此外，我們還聯合《中國企業家》雜誌社、中國國際電子商務中心共同發起成立「服務經濟人才發展委員會」；與行業協會和企業代表共同發佈「夥伴開放計劃」促進生活服務人才發展。

截至2021年底，我們擁有超過2,000位生活服務業講師，開發了實操、運營、管理、行業動態等8,953門課程，學員人數約3,980萬，共有近3,000位新職業從業者獲得專業人才認證。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美团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美团(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169至292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2021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及其他解釋信息。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包含國際獨立性標準)》(以下簡稱「**道德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道德守則中的其他職業道德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 收入確認
- 商譽減值評估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收入確認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7、4.5、4.6及6。

貴集團提供電子商務平台，通過科技於廣泛的零售領域提供多樣化的日用商品及服務，包括餐飲外賣、到店、酒店及旅遊預訂、其他服務及銷售。貴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於餐飲外賣配送服務、佣金、在線營銷服務及其他服務和銷售收入。本年度確認收入人民幣1,791億元。

我們關注此範疇，乃由於營運系統錄得大額收入及龐大收入交易量後再與財務系統連接，故大量工作用於審核收入確認的準確度。

我們就收入確認的程序包括：

我們了解並測試管理層就收入確認及源自不同服務的計算程序及控制。

我們與管理層討論，並評價其對釐定收入確認及計算方法及時間的判斷。

我們測試整體控制環境及在交易程序中所用信息科技系統的自動控制。我們已測試營運及財務系統之間的關聯。

我們透過抽樣檢查測試交易，方法為檢查現金收據、審閱相關合約、識別合約內關鍵條款和特質以及將其對比交易程序所用系統相關數據作檢查，再重新計算收入金額。

基於所進程序，我們發現所得證據足以支持貴集團收入確認。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商譽減值評估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4.4及16。

於2021年12月31日，商譽賬面淨值為人民幣277億元。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貴集團須每年及於有任何跡象顯示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商譽減值評估。

貴集團聘任一位獨立外部估值師進行商譽減值測試。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基於現金流量預測按使用價值計算方法釐定。

我們關注此範疇，乃由於(a)商譽賬面值龐大；及(b)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涉及高度估計不確定性。商譽減值評估相關的固有風險被視為重大，原因包括模型的複雜性，所用重大假設的主觀性以及揀選數據所涉及的重大判斷，例如5年期的年度收入增長率、毛利、長期收入增長率及稅前貼現率。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就商譽減值評估的主要程序包括：

我們透過對比管理層及市場資料測試管理層的評估，包括定期減值跡象評價是否存在減值指標。

我們了解管理層有關商譽減值的內部控制及評估程序，並在評估重大錯報的固有風險時，考慮了估計不確定性的程度和其他固有風險因素，例如估計的複雜性、主觀性、變化以及管理層的偏向或舞弊所導致的錯報的敏感性。我們評估先前期間商譽評估的結果，以評估管理層估計程序的有效性。

我們評估並測試商譽減值的關鍵控制因素。

我們透過我們內部估值專家評估估值模型及重大假設的恰當性。

我們評價獨立估值師的客觀程度及能力。我們已評估管理層用以識別分配商譽的各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基準的合理性。

考慮市場趨勢及我們的行業知識後，我們評估採納的關鍵假設，包括5年期的年度收入增長率及毛利率，方法為審查已獲批財務／業務預測模型，及將本年度實際業績與上個期間比較。我們透過內部估值專家評估長期收入增長率及稅前貼現率。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透過抽樣檢查獨立測試估值模型所應用數理計算及減值費用計算的準確度。

我們評價管理層預測表現的合理性及評估管理層圍繞關鍵假設的敏感度分析，以查明其不利變動將導致商譽減值的程度。

我們根據適用的財務報告框架評估與商譽減值有關的披露是否充分。

我們亦考慮揀選模型，重大假設及數據的判斷是否導致潛在管理層偏向的指標。

基於所進程序，我們認為商譽減值的風險評估屬合適，且所得證據足以支持管理層對商譽減值評估採納的關鍵假設。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黎英傑。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2年3月25日

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6	179,127,997	114,794,510
包括：利息收入		1,000,004	884,897
銷售成本	7	(136,653,869)	(80,744,368)
毛利		42,474,128	34,050,142
銷售及營銷開支	7	(40,683,166)	(20,882,685)
研發開支	7	(16,675,595)	(10,892,514)
一般及行政開支	7	(8,612,626)	(5,593,895)
金融及合同資產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259,953)	(467,690)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其他金融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	19	815,747	4,955,909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9	(185,734)	3,160,835
經營(虧損)/溢利	5	(23,127,199)	4,330,102
財務收入	10	546,037	213,684
財務成本	10	(1,130,935)	(370,016)
應佔採用權益法列賬的投資之收益	12	145,620	264,105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23,566,477)	4,437,875
所得稅抵免	13	30,279	269,737
年內(虧損)/溢利		(23,536,198)	4,707,612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3,538,379)	4,708,313
非控股權益		2,181	(701)
		(23,536,198)	4,707,612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之每股(虧損)/盈利	14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人民幣元)		(3.90)	0.81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人民幣元)		(3.90)	0.78

第177頁至第292頁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組成部分。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全面虧損：			
<i>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應佔採用權益法列賬的投資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12,27	1,836	(300)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	27	4,795	(60)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債務工具之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27	163,604	—
<i>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貨幣換算差額	27	(1,540,203)	(2,920,302)
應佔採用權益法列賬的投資之其他全面虧損	12,27	(43,633)	(142,357)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其他金融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	20,27	(86,821)	84,387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		(1,500,422)	(2,978,632)
年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25,036,620)	1,728,980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5,038,801)	1,729,681
非控股權益		2,181	(701)
		(25,036,620)	1,728,980

第177頁至第292頁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組成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22,814,246	13,917,165
無形資產	16	31,048,814	31,676,381
遞延稅項資產	18(a)	1,378,468	448,670
長期理財投資	21	4,010,442	612,967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投資	19	14,299,857	10,256,786
採用權益法列賬的投資	12	13,868,788	13,180,943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其他金融投資	20	2,022,705	605,91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資產	22	3,381,272	7,569,817
		<u>92,824,592</u>	<u>78,268,647</u>
流動資產			
存貨	23	681,693	466,492
貿易應收款項	24	1,793,035	1,030,94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資產	22	15,281,586	12,940,125
短期理財投資	21	84,282,016	43,999,364
受限制現金	25(b)	13,276,919	12,775,66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a)	32,513,428	17,093,559
		<u>147,828,677</u>	<u>88,306,155</u>
總資產		<u>240,653,269</u>	<u>166,574,802</u>
權益			
股本	26	411	395
股份溢價	26	311,221,237	263,155,201
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	26	—	—
其他儲備	27	(2,866,675)	(6,262,066)
累計虧損		<u>(182,741,531)</u>	<u>(159,200,503)</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u>125,613,442</u>	<u>97,693,027</u>
非控股權益		<u>(56,680)</u>	<u>(58,752)</u>
總權益		<u>125,556,762</u>	<u>97,634,275</u>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8(b)	895,691	755,694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114,600
遞延收入	28	—	166,700
借款	31	12,219,667	1,957,470
應付票據	32	30,383,378	12,966,341
租賃負債	15	2,994,226	1,648,008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588	184,073
		<u>46,503,550</u>	<u>17,792,886</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9	15,165,619	11,967,026
應付商家款項		10,950,920	9,414,936
交易用戶預付款項		5,171,054	4,307,86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0	18,400,738	12,779,429
借款	31	11,565,200	6,395,002
遞延收入	28	5,478,480	5,052,830
租賃負債	15	1,756,559	1,089,847
所得稅負債		104,387	140,710
		<u>68,592,957</u>	<u>51,147,641</u>
總負債		<u>115,096,507</u>	<u>68,940,527</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240,653,269</u>	<u>166,574,802</u>

第177頁至第292頁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組成部分。

董事會已於2022年3月25日批准第169頁至第292頁綜合財務報表，並由以下人士代表簽署：

董事
王興

董事
穆榮均

綜合權益變動表

附註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股份 獎勵計劃 所持股份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1年1月1日	395	263,155,201	—	(6,262,066)	(159,200,503)	97,693,027	(58,752)	97,634,275
全面收益								
年內虧損	—	—	—	—	(23,538,379)	(23,538,379)	2,181	(23,536,198)
其他全面虧損								
應佔採用權益法列賬的投資之 其他全面虧損	12,27	—	—	(41,797)	—	(41,797)	—	(41,797)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其他金融投資 之公允價值變動	20,27	—	—	(86,821)	—	(86,821)	—	(86,821)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之 公允價值變動	27	—	—	4,795	—	4,795	—	4,795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之 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27	—	—	163,604	—	163,604	—	163,604
貨幣換算差額	27	—	—	(1,540,203)	—	(1,540,203)	—	(1,540,203)
全面虧損總額	—	—	—	(1,500,422)	(23,538,379)	(25,038,801)	2,181	(25,036,620)
應佔聯營公司淨資產的其他變動	12,27	—	—	158,922	—	158,922	—	158,922
與擁有人以彼等作為擁有人 身份進行的交易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權益結算部分	27,33	—	—	5,193,445	—	5,193,445	—	5,193,445
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	26	1	(1)	—	—	—	—	—
行使購股權及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	26,27	2	2,780,149	1	(2,508,430)	—	271,722	271,722
通過配售及認購發行股份	26	13	45,285,887	—	—	—	45,285,900	45,285,900
發行可換股債券（權益部分）	27,32	—	—	1,513,938	—	1,513,938	—	1,513,938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的稅收優惠	27	—	—	535,289	—	535,289	—	535,289
提取一般儲備	27	—	—	2,649	(2,649)	—	—	—
來自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的分派	—	—	—	—	—	—	(109)	(109)
與擁有人以彼等作為擁有人 身份進行的交易總額	16	48,066,036	—	4,736,891	(2,649)	52,800,294	(109)	52,800,185
截至2021年12月31日	411	311,221,237	—	(2,866,675)	(182,741,531)	125,613,442	(56,680)	125,556,762



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附註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股份 獎勵計劃 所持股份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1月1日		389	260,359,929	—	(4,447,252)	(163,800,621)	92,112,445	(58,051)	92,054,394
全面收益									
年內溢利		—	—	—	—	4,708,313	4,708,313	(701)	4,707,612
其他全面收益									
應佔採用權益法列賬的投資之 其他全面虧損	12,27	—	—	—	(142,657)	—	(142,657)	—	(142,657)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其他金融投資 之公允價值變動	20,27	—	—	—	84,387	—	84,387	—	84,387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之公允價值變動	27	—	—	—	(60)	—	(60)	—	(60)
貨幣換算差額	27	—	—	—	(2,920,302)	—	(2,920,302)	—	(2,920,302)
全面收益總額		—	—	—	(2,978,632)	4,708,313	1,729,681	(701)	1,728,980
應佔聯營公司淨資產的其他變動	12,27	—	—	—	21,671	—	21,671	—	21,671
與擁有人以彼等作為擁有人 身份進行的交易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權益結算部分	27,33	—	—	—	3,272,930	—	3,272,930	—	3,272,930
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	26	1	—	(1)	—	—	—	—	—
行使購股權及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	26,27	5	2,795,272	1	(2,283,840)	—	511,438	—	511,438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的稅收優惠	27	—	—	—	44,862	—	44,862	—	44,862
提取一般儲備	27	—	—	—	108,195	(108,195)	—	—	—
與擁有人以彼等作為擁有人 身份進行的交易總額		6	2,795,272	—	1,142,147	(108,195)	3,829,230	—	3,829,230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395	263,155,201	—	(6,262,066)	(159,200,503)	97,693,027	(58,752)	97,634,275

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經營(所用)／所得現金	36(a)	(3,756,727)	8,561,324
已付所得稅		(254,730)	(86,311)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u>(4,011,457)</u>	<u>8,475,013</u>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購買和預付物業、廠房及設備和無形資產		(9,010,455)	(15,824,436)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和無形資產所得之款項		106,219	279,764
支付業務併購的款項(扣除取得的現金)		(13,786)	(26,849)
購買理財投資		(409,062,234)	(196,817,451)
理財投資出售和到期所得之款項		364,318,074	199,496,075
購買採用權益法列賬的投資		—	(2,367,376)
處置於聯營公司及其他投資所得之款項		70,806	601,370
購買按公允價值計量的其他金融投資		(5,040,733)	(7,326,690)
處置或視同處置附屬公司引起的現金流出淨額		(867,327)	—
收取理財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資收益		996,319	1,629,777
已收股息		24,325	18,912
支付對被投公司及其他人士的借款		(1,205,221)	(913,000)
收回對被投公司及其他人士的借款		1,234,179	37,081
支付投資預付款項		(42,000)	(19,181)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u>(58,491,834)</u>	<u>(21,232,004)</u>



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36(c)		
借款所得款項(不包括資產抵押債券)		25,346,479	10,900,292
償還借款(不包括資產抵押債券)		(9,578,283)	(5,448,702)
償還資產抵押債券		—	(830,031)
發行應付票據所得款項淨額		19,288,691	13,337,825
已付財務成本		(620,127)	(218,611)
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		275,371	499,088
發行普通股所得款項淨額		45,286,099	—
支付租賃負債		(2,191,299)	(936,380)
金融負債增加		791,400	114,600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u>78,598,331</u>	<u>17,418,081</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6,095,040	4,661,090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093,559	13,396,18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虧損		(675,171)	(963,716)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a)	<u>32,513,428</u>	<u>17,093,559</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美团（「本公司」）於2015年9月25日在開曼群島（「開曼」）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B類股份自2018年9月20日起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國內附屬公司，包括結構性實體（統稱為「本集團」）通過科技於廣泛的零售領域提供多樣化的日用商品及服務，包括餐飲外賣、到店、酒店及旅遊預訂、其他服務及銷售。

除非另有說明，否則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非另有說明，否則該等政策於所呈列的所有年度一直貫徹採用。

2.1 編製基準與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就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或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均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重估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較高程度的判斷或複雜性的範疇，或假設及估計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的範疇於附註4披露。

2.1.1 本集團採納的新修訂

本集團自2021年1月1日起首次應用以下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利率基準改革－第2階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 編製基準與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續)

2.1.1 本集團採納的新修訂 (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若干根據倫敦銀行同業拆息計息的美元銀行借款。對於該等銀行借款，由於本年度內並未以無風險利率取代該等工具的利率，該修訂本並無對本公司之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任何重大影響。該等工具的基準利率由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替換為無風險利率尚未開始。

2.1.2 本集團尚未採納之新訂準則及修訂

以下新訂準則及修訂本已頒佈，但就本集團自2021年1月1日開始的財務年度而言尚未生效，亦未獲本集團管理層提前採納。

		於以下日期 或之後開始的 財務年度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修訂本)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釐定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 (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未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202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修訂本)	概念架構的提述	202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 (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202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和非流動	202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 (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 (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2023年1月1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與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續)

2.1.2 本集團尚未採納之新訂準則及修訂(續)

本集團正在評估首次應用上述與本集團相關的新訂準則及修訂本的潛在影響。根據本集團董事作出的初步評估，管理層預期除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之外，採用上述新訂準則及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任何重大影響。本集團管理層計劃於該等新訂準則及修訂本生效時予以採納。

2.2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乃本集團對其擁有控制權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倘本集團具有承擔或享有參與有關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所得的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並能透過其直接指導該實體活動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即代表本集團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由控制權轉至本集團之日起悉數合併，自控制權終止之日停止合併。

本集團公司間的公司內部交易、結餘及未實現收益會予以對銷。未實現虧損亦會對銷，除非該交易有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作別論。附屬公司之會計政策已按需要變更，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政策貫徹一致。

附屬公司業績及權益中的非控股權益分別列示於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狀況表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附屬公司(續)

2.2.1 業務合併

本集團採用購買法將所有業務合併入賬，不論是否已收購權益工具或其他資產。就收購附屬公司轉讓的代價包括：

- 所轉讓資產的公允價值
- 已收購業務前擁有人產生的負債
- 本集團發行的股權
- 或然代價安排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及
- 該附屬公司任何先前存在的股權的公允價值。

在業務合併中所收購的可資識別資產及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始按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本集團按個別收購基準確認於已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可按公允價值或按非控股權益分佔已收購實體可資識別淨資產的比例計量。

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所轉讓代價、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任何先前於被收購方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超逾所收購可資識別淨資產之公允價值的差額乃入賬列作商譽。

或然代價分類為權益或金融負債。分類為金融負債的金額隨後按公允價值重新計量，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確認。分類為權益的金額不再重新計量，且其後續結算於權益內列賬。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則收購方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於收購日期的賬面值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該重新計量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乃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 附屬公司 (續)

2.2.2 不導致控制權變更的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變動

本集團視與非控股權益進行不導致失去控制權的交易為與本集團權益擁有人進行的交易。擁有權權益的變動導致於控股權益或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作出調整，以反映彼等於附屬公司的相關權益。非控股權益調整的款額與已付或已收任何代價之間的差額於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確認為獨立儲備。

2.2.3 導致控制權變更的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變動

當本集團因失去控制權而不再將附屬公司綜合入賬，於實體的留存權益之賬面價值重新計量至公允價值，該變動於損益確認。該公允價值就其後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或金融資產的保留權益的入賬而言成為初始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與該實體有關的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賬。此舉意味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金額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許可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另一類權益。

2.3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乃本集團於其中擁有重大影響力而非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之實體。本集團以可轉換可贖回優先工具或附帶優先權的普通股之形式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乃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所有以具重大影響力之普通股形式的投資採用權益法入賬。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初始按成本確認，並於其後進行調整，以於損益或其他儲備確認收購後本集團應佔被投資方的權益變動情況。採用權益法入賬的已收或應收聯營公司股息確認為投資賬面值的扣減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聯營公司(續)

收購聯營公司所有權權益後，聯營公司的成本與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可資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淨額之間的任何差額列賬為商譽並將計入投資的賬面值。

當本集團應佔採用權益法列賬的投資之虧損等於或超過其於被投資方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長期應收款項)，除非其已產生責任或代表被投資方付款，否則本集團不會進一步確認虧損。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的交易之未實現收益將予以對銷，惟以本集團於該等實體的權益為限。除非該項交易提供證據證明轉移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實現虧損亦予以對銷。被投資方之會計政策於有需要時修訂，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之政策一致。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釐定採用權益法列賬之投資是否存在客觀減值證據。一旦存在減值證據，本集團會按投資可收回金額與其賬面值的差額計算減值金額，並於綜合收益表「其他(虧損)/收益淨額」確認有關金額。

若在一家採用權益法列賬的聯營公司中的擁有權權益被減少，但保留重大影響力，則僅一部分之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被確認的金額將被重新歸類為損益(如適用)。

2.4 合營安排

本集團已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應用於所有合營安排。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在合營安排的投資分類為共同經營或合營企業，視乎每個投資者的合同權益及義務而定，而非合營安排的法律結構。本集團擁有共同經營及合營企業。

本集團確認共同經營之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及應佔任何共同持有或產生之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的直接權益。該等項目已納入綜合財務報表合適標題下。誠如附註2.3所述，於合營企業的權益採用權益法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5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入賬。成本包括投資的直接應佔成本。本公司將附屬公司的業績按已收或應收股息入賬。

倘自對附屬公司的投資收取的股息超出該附屬公司於宣派股息期間的綜合收益總額，或倘該項投資於獨立財務報表的賬面值超出綜合財務報表所示被投資方的淨資產(包括商譽)的賬面值，則須於收取該股息時對於附屬公司的該等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6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與呈報予主要經營決策者的內部報告方式一致。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資源分配及對經營分部的表現評估，主要為執行董事。

2.7 外幣兌換與換算

2.7.1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所載於財務報表的項目均按各企業於主要經濟環境營運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由於本公司的主要業務及交易以美元計值，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而該等附屬公司視人民幣為其功能貨幣。本集團呈列貨幣為人民幣。

2.7.2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於交易日期的匯率兌換為功能貨幣。結算此等交易產生的匯兌盈虧以及將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以期末匯率兌換產生的匯兌盈虧通常按淨額方式在綜合收益表內的「其他(虧損)/收益淨額」中確認。

以外幣為單位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非貨幣性項目，按釐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兌換。按公允價值列賬的資產及負債之兌換差額呈報為公允價值變動之一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7 外幣兌換與換算(續)

2.7.3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與呈列貨幣不同的(當中沒有惡性通貨膨脹經濟體的貨幣)境外業務的業績和財務狀況按如下方法換算為呈列貨幣：

- 每份呈報的財務狀況表內的資產和負債按該財務狀況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每份收益表和全面收益表內的收入和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匯率並不代表交易日期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支項目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所有由此產生的換算差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於合併報表時，兌換境外實體之任何淨投資以及借款及被指定為該等投資之對沖的其他金融工具所產生的匯兌收益或虧損，乃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當境外業務已出售或構成淨投資一部分的任何借款已償還時，相關匯兌收益或虧損將重新分類至綜合收益表，作為「其他(虧損)／收益淨額」的一部分。

購買境外業務產生的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境外業務的資產和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所有物業、廠房及設備以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應佔開支。

僅於與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成本能可靠計算時，後續成本方予計入資產之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列為獨立資產的任何部分的賬面值於替換時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費於產生之報告期於損益扣賬。

折舊以直線法計算，於以下估計可使用年限內分攤其扣除殘值後的成本：

- | | |
|----------------|-------------------------|
| • 計算機設備（包括服務器） | 3年 |
| • 傢俬及裝置 | 3至5年 |
| • 單車及電單車 | 2至3年 |
| • 租賃物業裝修 | 租賃期或估計可使用年限
（以較短者為準） |
| • 其他 | 2至5年 |

資產之殘值及可使用年限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及調整（如適用）。

出售之收益或虧損乃於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值後釐定，並在綜合收益表內的「其他（虧損）／收益淨額」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9 無形資產

2.9.1 商譽

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之商譽指所轉讓購買代價總額、於被收購方之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任何先前於被收購方之權益於收購日期之公允價值超出已收購可識別淨資產之公允價值之數額。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之商譽已記入無形資產中。商譽不予攤銷，但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作出更頻繁的測試，並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或虧損包括與售出附屬公司有關的商譽賬面值。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會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有關分配乃對預期將從商譽產生的業務合併中獲益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作出。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於經營分部乃就內部管理目的而於監察商譽的最低層次確認。

2.9.2 其他無形資產

其他無形資產主要包括產生自業務合併的無形資產，不包括商譽以及軟件及其他。彼等最初按成本或公允價值(如適用)進行確認及計量。其他無形資產按下列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限內攤銷，此反映了無形資產未來經濟利益預期將被消耗的模式。

- | | |
|------------------|-------|
| • 產生自業務合併的其他無形資產 | 2至25年 |
| • 軟件及其他 | 1至10年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9 無形資產(續)

2.9.3 研發

研究開支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當符合以下確認標準時，開發項目所產生的成本被資本化為無形資產，包括(a)在技術上完成該軟件以使其可供使用是可行的；(b)管理層有意圖完成並使用或出售該軟件；(c)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軟件；(d)可證實該軟件如何產生很有可能出現的未來經濟利益；(e)有足夠的技術、財務和其他資源完成開發並使用或出售該軟件；及(f)該軟件在開發期內應佔的開支能可靠地計量。不符合該等標準的其他開發成本在產生時支銷。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並無符合該等標準並資本化為無形資產的開發成本。

2.10 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

本公司轉移至股份計劃信託的股份面值列示為「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

當股份計劃信託在歸屬時將本公司股份轉移予獲獎勵人時，歸屬的已授出股份相關面值貸記「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且相關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權益結算部分)自「其他儲備」轉移至「股份溢價」。

2.11 非金融資產之減值

除附註2.9.1所述的商譽外，其他非金融資產於發生任何事件或情況有變顯示未必能收回賬面值時進行減值測試。資產賬面值超過可收回金額之部分確認為減值虧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減值時，資產按可獨立確認現金流入之最低水平(現金產生單位)合歸為一組，該流入在很大程度上獨立於來自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之現金流入。減值後之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於各報告期末審閱能否撥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2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為獲取土地長期權益的預付款，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於「物業、廠房及設備」內列賬，且於租賃剩餘期間以直線法計入綜合收益表。

2.13 金融資產

2.13.1 分類

本集團將金融資產分為以下計量類別：

- 後續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
-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分類視乎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合約條款而定。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的收益或虧損計入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債務工具投資的計量視乎持有該投資的業務模式而定。並非持作買賣的權益工具投資的計量取決於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有否不可撤回地選擇將權益工具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本集團僅當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變動時重新分類債務工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3 金融資產(續)

2.13.2 確認

金融資產的常規買賣於買賣日期(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資產的日期)確認。

2.13.3 終止確認

滿足下列條件之一時，本集團終止確認金融資產：(i)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終止；(ii)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及該金融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已轉移；或(iii)本集團保留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但承擔將現金流量支付予滿足終止確認現金流量轉移條件(「過手」條件)的協議內最終收款方的合約義務，並且該金融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已轉移。

倘金融資產的轉移整體滿足終止確認條件，則於損益或留存收益確認以下兩項金額差額：

- 所轉移金融資產賬面值；及
- 因轉移而收取代價與已直接於權益確認的任何累計損益總和。

倘本集團既無轉移亦無保留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所轉讓資產，本集團會繼續按持續參與程度確認資產並確認相關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3 金融資產(續)

2.13.3 終止確認(續)

作為經營一部分，本集團將金融資產證券化，一般透過向特殊目的公司出售有關資產，由其向投資者發行證券。當金融資產證券化合資格獲終止確認，有關金融資產整體將獲終止確認，並就本集團已收購未合併的證券化公司權益確認新金融資產或負債。當金融資產證券化不符合終止確認條件，則有關金融資產將不獲終止確認，而第三方支付의代價列賬為金融負債；當金融資產證券化部分合資格獲終止確認，所轉移資產賬面值應在終止確認部分與保留部分根據其各自公允價值確認，而終止確認部分賬面值與終止確認部分已付總代價之間的差額應計入損益。

2.13.4 計量

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按公允價值加(倘屬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購金融資產直接應佔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計入損益。

確定具有內嵌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的現金流是否僅為支付本金和利息時，應整體考慮該等金融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3 金融資產(續)

2.13.4 計量(續)

(a)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后續計量視乎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該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而定。本集團將債務工具分類為三個計量類別：

- 攤餘成本：倘為收回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之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該等資產按攤餘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息法計入財務收入。終止確認產生的任何損益直接於損益確認，並連同匯兌收益或虧損呈列於「其他(虧損)/收益淨額」。減值虧損於綜合收益表內以單獨一個項目呈列。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倘為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而持有之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該等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賬面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惟減值虧損撥備或撥回、利息收入及匯兌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除外。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累計收益或虧損重新分類至損益並呈列為「其他(虧損)/收益淨額」。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息法計入財務收入。匯兌收益或虧損於「其他(虧損)/收益淨額」呈列，而減值虧損於綜合收益表內以單獨一個項目呈列。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未達攤餘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標準的資產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債務工具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並於「其他(虧損)/收益淨額」內呈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3 金融資產(續)

2.13.4 計量(續)

(b) 權益工具

本集團後續按公允價值計量所有權益工具。當本集團管理層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呈列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後不會後續將該公允價值變動重新分類至損益。當本集團確立收取股息款項的權利時，權益工具的股息繼續於損益確認。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確認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如適用)。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無須進行減值評估。

2.13.5 減值

本集團以前瞻性基準評估與按攤餘成本及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入賬債務工具相關的預期信貸虧損。採納減值方法視乎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而定。

本集團有三類金融資產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新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附註3.1.2)：

- 應收貸款
- 貿易應收款項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資產內的金融資產，應收貸款除外

儘管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按攤餘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理財投資亦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但已識別減值虧損金額不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4 抵銷金融工具

如本集團當前具有合法權利以抵銷所確認金額並計劃按淨額結算，或同時變賣資產及清償負債，則互相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並在資產負債表內呈列淨額。本集團亦已訂立不符合抵銷標準但仍允許有關金額於若干情況下(如破產或終止合約)抵銷的安排。

2.15 交易用戶按金

交易用戶按金乃交易用戶獲得共享單車服務時收取的按金，存於特定銀行賬戶託管且可應交易用戶要求隨時贖回。

2.16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的較少者列賬。成本主要使用加權平均法釐定。購買存貨的成本於扣除折扣及折讓後釐定。可變現淨值是於一般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適用可變銷售開支。

2.1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乃就日常業務過程中提供的商品及服務應收客戶的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通常於1年內到期結算，故全部分類為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初始按可無條件獲得的代價金額確認，但當其包含重大融資成分時，按公允價值確認。其他應收款項初始按公允價值確認。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後續按實際利率法以攤餘成本扣除減值撥備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及銀行存款、初始期限為三個月以內的定期存款、就提供服務及銷售貨物由其他金融機構管理的賬戶內的若干現金金額。

限制提取或使用或抵押作擔保的現金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單獨列報，並不納入綜合現金流量表。

2.19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與發行新股份或購股權直接有關之增量成本已於權益中列為所得款項之扣減。

2.2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指財務年度結束前本集團獲提供未付款商品及服務的負債。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呈列為流動負債，除非付款於報告期末後12個月內未到期。該等款項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及後續按攤餘成本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

2.21 借款、應付票據及借款成本

借款、應付票據初始按公允價值扣除產生之交易成本確認，後續按攤餘成本計量。所得款項(經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於合約期內以實際利率法於損益確認。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之公允價值採用等價之非可換股債券之市場利率釐定。此金額按攤餘成本基準入賬為負債，直至可換股債券因被轉換或到期而消除為止。所得款項餘額分攤至換股權，並於扣除所得稅影響後在其他儲備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1 借款、應付票據及借款成本 (續)

除非本集團具備無條件權利遞延清償負債之期限至報告期末後最少12個月，否則借款及應付票據乃分類為流動負債。

借款成本於產生的期間內支銷。

借款及應付票據於合約列明的責任解除、註銷或屆滿時自綜合財務狀況表移除。

2.22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本集團不可撤銷地指定金融負債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倘此舉可在初始確認時提供更多相關資料，原因為以下其中一項：

- (a) 該指定可以消除或明顯減少由於資產或負債的計量或確認基礎不同所導致的相關收益或虧損在計量或確認方面不一致(有時稱為「會計錯配」)的情況；或
- (b) 根據正式書面文件載明的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為基礎對金融負債組合或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組合進行管理及表現評估，且與該等組合有關的資料在集團內部以此為基礎向本集團的關鍵管理人員(例如本集團董事會及首席執行官)報告。

2.23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所得稅開支或抵免指即期應課稅收益按各司法權區的適用所得稅率計算的應付稅項，並按因暫時差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引起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進行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3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2.23.1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支出按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益所在國家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定期就有關稅務法例詮釋評估報稅情況，並於適當時按預期向稅務機關繳付的金額作出撥備。

2.23.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以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之稅基與其於綜合財務報表之賬面值之間之暫時差額確認。然而，倘遞延稅項負債因商譽的初始確認而產生，則不予確認。倘遞延所得稅乃源自企業合併以外交易初始確認之資產或負債，而在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則亦不予入賬處理。遞延所得稅按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頒佈之稅率（及法例）而釐定，並預期於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採用。

倘若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可予以抵銷可動用暫時差額及稅項虧損，則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集團須就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引致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計提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倘可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且暫時差額可能不會於可預見未來撥回的情況除外。一般而言，本集團無法控制聯營公司的暫時差額撥回。僅在訂有協議令本集團能夠控制可預見未來暫時差額的撥回時，方不就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未分派溢利所產生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3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續)

2.23.2 遞延所得稅 (續)

因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而產生的可扣減暫時差額，僅會於暫時差額可能在將來撥回且有充足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暫時差額時，方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倘有合法可執行權利將即期所得稅資產與即期所得稅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就同一或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有關，而有關實體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結餘時，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

2.24 僱員福利

2.24.1 僱員應享假期

僱員應享年假於僱員累積假期時確認，並於直至報告期末按僱員提供服務所得年假之估計負債予以撥備。僱員應享之病假及產假於放假時方予確認。

2.24.2 退休金義務及其他社會福利

本集團按月向相關政府部門組織的各種界定供款計劃供款。本集團有關該等計劃的負債僅限於各期間應付的供款。本集團向該等供款計劃所作的供款於發生時確認為開支。該等計劃資產由政府部門持有及管理，並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未使用沒收的供款來降低現有供款水平。

2.24.3 花紅計劃

本集團若因僱員提供服務而有法定或推定支付花紅之責任，並能可靠估計有關金額，則估計花紅成本確認為負債。花紅負債預期於1年內結清，並按結算時預期支付的金額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5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本集團運作股份激勵，包括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本公司於2015年10月6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一直實施至首次公開發售為止，隨後其被本公司於2018年8月30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以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取代。本集團於上述計劃下提供權益工具(包括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作為接受僱員及其他符合資格參與者的服務的代價。為換取授出權益工具而接受的服務的公允價值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為開支。

2.25.1 購股權

就授出購股權而言，將予支出的總金額乃參考使用柏力克－舒爾斯模型釐定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允價值：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的影響
- 不包括任何服務或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的影響，及
- 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的影響。

總開支須於達致所有指定的歸屬條件的歸屬期間確認。於各期末，本集團根據非市場表現歸屬及服務條件修訂其有關預期將予歸屬的購股權數目的估計，並於損益中確認修訂原有估計的影響(如有)，同時對權益作出相應的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5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續)

2.25.2 受限制股份單位

就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而言，將予支銷的總額乃參考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的公允價值釐定。

此外，在某些情況下，僱員可能在授出日之前提供服務，因此授出日公允價值乃為確認於服務開始日與授出日之間期間的開支而估計。

2.25.3 修訂及註銷

本集團可能會修訂已授出股份激勵中的條款及條件。倘修訂致使已授出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增加，則將已授出的公允價值增幅計入就於餘下歸屬期內所獲取服務確認的金額的計量中。

於歸屬期註銷或結算的已授出股份激勵被視為加速歸屬。本集團應立即確認該等金額，否則將就於餘下歸屬期內所獲取服務而確認。

2.26 撥備

本集團若因過往事件而有法定或推定責任，並可能須撥用資源以履行有關責任，而且能可靠估計有關金額，則會就服務擔保及妥為履約確認撥備。並無就未來經營虧損確認撥備。

倘出現多項類似債務，則其導致經濟利益流出以清償債務之可能性將於考慮債務整體類別後確定。即使同類別債務中任何一項可能流出經濟利益之機會甚微，仍會確認撥備。

撥備按管理層就於報告期末履行當前責任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計現值計量。釐定現值所用的貼現率為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之評估以及債務所特別涉及之風險之稅前利率。因時間流逝而導致撥備增加之數額將確認為利息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7 收入確認

收入主要包括餐飲外賣配送服務、佣金、在線營銷服務及其他服務及銷售。本集團於承諾貨物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收入(扣除增值稅)。根據合約條款及適用於合約的法律，倘承諾貨物或服務的控制權於一段時間內轉移，則收入於合約期內透過參考履行該等履約義務的進度予以確認。否則，收入於客戶獲得承諾貨物或服務的控制權時於某一時間點予以確認。

在具有多項不同履約義務的安排中，總代價根據各自的單項銷售價格分配至每一項履約義務。本集團一般基於向客戶收取的價格釐定單項銷售價格。當單項履約義務存在多種單項銷售價格時，將考慮相關資料。倘單項銷售價格不能直接觀察，則根據可觀察信息的實用性，按經調整市場評估法或成本加成估計單項銷售價格。

本集團評估本集團是作為主要責任人還是代理人，以釐定將收入及相關成本總額入賬或作為佣金賺取的淨額入賬。倘本集團於特定貨物或服務轉移至客戶前擁有其控制權，則本集團為主要責任人，主要責任人為主要義務人，可自由設定售價，或者承擔存貨風險。否則，本集團為安排其他方所提供貨物或服務的代理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7 收入確認(續)

2.27.1 有關本集團主要收入類型的會計政策

(a) 餐飲外賣配送服務

本集團作為主要責任人向特定商家及交易用戶(統稱「餐飲外賣配送服務客戶」)提供即時配送服務。餐飲外賣配送服務收入在提供按要求送餐服務時確認,並根據向餐飲外賣配送服務客戶收取的費用釐定,扣除任何可能的但並非為本集團換取明確貨品或服務的交易用戶獎勵。相關成本計入銷售成本中的「餐飲外賣配送相關成本」項下。

(b) 佣金

本集團作為代理人使用技術安排商家或第三方代理合作夥伴(統稱為「佣金客戶」)在本集團線上平台提供指定的商品或服務。向佣金客戶收取的技術服務費主要按相關交易金額的某個百分比釐定,並於佣金客戶完成向交易用戶提供相關商品或服務時確認為佣金收入。

交易用戶預付款初始於「交易用戶預付款項」入賬並可隨時提取。佣金收入一經確認,將匯予佣金客戶的款項於「應付商家款項」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7 收入確認(續)

2.27.1 有關本集團主要收入類型的會計政策(續)

(c) 在線營銷服務

本集團主要於本集團的線上平台或通過第三方營銷聯盟計劃向商家提供各種在線營銷服務，包括但不限於通過基於對若干訊息有效點擊的市場機制向商家收費的績效營銷服務、商家可線上展示推廣訊息的展示營銷服務及根據年度計劃推出的其他增值營銷服務。

來自基於績效的營銷服務的收入於達成相關指定績效衡量標準時確認。來自基於展示及其他增值營銷服務的收入在合同服務期內按比例確認。本集團於個別安排中為商家的主要責任人，線上營銷服務收入按總額入賬。

總體而言，商戶需就全部線上營銷服務支付預付款項，有關款項主要於「遞延收入」入賬。

(d) 其他服務及銷售

其他服務及銷售收入主要包括(i)商品銷售，主要來自B2B餐飲供應鏈服務及美团買菜，(ii)各類業務提供的各類服務，如社區電商、共享單車及電單車、網約車、充電寶及小額信貸，及(iii)利息收入。本集團於商品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或提供相應服務時，將其他服務及銷售收入按總額確認為收入，扣除任何可能的但並非為本集團換取明確貨品或服務的交易用戶獎勵。

貸款促成服務及放貸後服務確定為兩項不同的履約義務，總代價根據相關單項銷售價格適當分配。貸款促成服務收入於借款人及放款人訂立貸款合約時確認，而放貸後服務收入則於整段貸款合約期內確認。

利息收入來自本集團提供全部或部分資金的貸款本金，經考慮信貸風險產生的減值虧損後，對應收貸款的賬面值應用實際利率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7 收入確認 (續)

2.27.2 合約結餘

當合約任一訂約方已履行合約，本集團根據實體履約及客戶付款之間的關係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列賬該合約為合同資產或合同負債。

合同資產為本集團對交換本集團已轉移至客戶的貨物及服務之代價的權利。倘代價於到期前僅隨時間流逝，本集團即取得對代價的無條件權利時，則應收款項入賬。本集團的合同資產主要為貸款促成服務、在線營銷服務及其他服務的貿易應收款項。

倘於本集團將貨物或服務轉移至客戶之前，客戶支付代價或本集團對一定數額之代價的權利為無條件，則本集團於支付作出或應收款項入賬之時（以較早者為準），列賬為合同負債。合同負債乃為本集團就已收客戶代價（或客戶應付之一定數額的代價）向客戶轉移貨物或服務的義務。本集團的合同負債主要來自於在線營銷服務，該合同負債已入賬為遞延收入。

合同成本包括取得合約的額外成本及履行客戶合約的成本。合同成本採用與確認相關收入之模式一致的方法攤銷。

2.27.3 向交易用戶提供的激勵

於向會計角度被視為客戶的交易用戶提供激勵時，倘激勵並非為本集團換取明確的貨品或服務，或換取的貨品或服務的公允價值無法合理估計時，激勵作為收入扣減入賬。否則，即使沒有任何明確的合約義務代表客戶（大多數情況下為商家）激勵交易用戶，本集團仍會進一步評估不同激勵計劃的不同特徵，以釐定激勵是否表示代表客戶對交易用戶的隱含義務。倘若如此，則將作為收入扣減入賬，否則則於「銷售及營銷開支」入賬（附註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7 收入確認(續)

2.27.4 可行權宜方法及豁免

分配至未履行或部分履行的履約義務的交易價尚未披露，因為本集團絕大部分客戶合約的期限均為一年或更短。

2.28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經考慮信貸風險產生的減值虧損後對金融資產賬面值應用實際利率予以計算，

倘利息收入賺取自持作現金管理目的的金融資產，則利息收入呈列為財務收入。倘利息收入賺取自為小額信貸業務持有的金融資產，則利息收入呈列為利息收入(附註2.27.1)。理財投資產生的任何其他收益計入「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2.29 股息收入

當收到或無條件收款的權利確定後，即確認股息。

2.30 土地使用權以外的租賃

本集團租賃土地使用權(附註2.12)、各類辦公室及其他。土地使用權以外的租賃合約通常為1個月至10年的固定期限，並可能有續租選擇權。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諾，惟租賃資產的擔保權益由出租人持有除外。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的擔保品。

土地使用權以外的租賃產生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初始以現值進行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30 土地使用權以外的租賃(續)

租賃負債包括以下租賃付款的淨現值：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及
- 終止租賃的罰款付款，倘租賃條款反映本集團行使該選擇。

根據若干合理延期選擇作出的租賃付款亦包含於租賃負債計量中。

租賃付款採用租賃所隱含的利率予以貼現。倘無法輕易釐定該利率(為本集團租賃的一般情況)，則使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個別承租人在類似經濟環境中按類似條款、擔保及條件借入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具有類似價值資產所需資金所必須支付的利率。

為釐定增量借款利率，本集團：

- (在可行情況下)使用個別承租人最近獲得的第三方融資為出發點作出調整，以反映自獲得第三方融資以來融資條件的變動；
- 使用累加法，就本集團所持有租賃的信貸風險(並無第三方融資)調整無風險利率；及
- 對租賃作出特定調整，如年限、國家、貨幣及擔保。

租賃付款乃分配至租賃負債及財務成本。財務成本於租期內自損益扣除，以計算出各期間租賃付款的固定週期利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30 土地使用權以外的租賃(續)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所作的任何租賃付款；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修復成本。

使用權資產通常按使用權資產可使用年限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以直線法折舊。倘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則使用權資產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限內予以折舊。

使用權資產在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作「物業、廠房及設備」。

與該等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付款按直線基準於損益確認為開支。低價值資產包括小型設備。不以指數或費率為基準的可變租賃付款於出現發生付款的觸發條件時計入損益。

本集團將租賃視為一項資產與負債緊密相連的單一交易。初始時並無暫時差額淨額。其後，由於清償租賃負債及攤銷租賃資產產生差額，將出現可確認遞延所得稅的暫時差額淨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31 股息分配

本公司股東的股息分配於本公司股東或董事(倘適用)批准的期間內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負債。

2.32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在有合理保證能夠收到且本集團將遵守所有附加條件的情況下按其公允價值確認。在此情況下，補貼被確認為收入或與其旨在補償的相關成本相匹配。

3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業務使其面臨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力求盡量降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風險管理由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執行。

3.1 財務風險因素

3.1.1 市場風險

(a) 外匯風險

未來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以非本集團實體功能貨幣的貨幣計值時，則產生外匯風險。本集團通過對本集團外匯淨額風險進行定期審閱來管理其外匯風險，並在可能時通過自然避險努力降低該等風險及可能訂立遠期外匯合約(如有必要)。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運營，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且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而在中國營運的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管理層認為業務並不面臨任何重大外匯風險，因為本集團並無重大金融資產或負債是以本集團實體各自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3.1.1 市場風險(續)

(b)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幾乎不受市場利率變動的影響，且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計息資產，惟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應收貸款及按攤餘成本計量的理財投資除外，有關詳情已在附註25、附註22(a)及附註21中披露。

本集團亦面臨來自借款及應付票據利率變動的風險，有關詳情已在附註31及附註32中披露。按浮動利率計息的借款及應付票據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而按固定利率計息的借款及應付票據使本集團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付票據按固定利率計息，及本集團部分借款按浮動利率計息。

(c) 價格風險

本集團面臨與按公允價值計量金融資產有關的價格風險。本集團不存在商品價格風險。為管理金融資產產生的價格風險，本集團分散投資組合。每項投資均由高級管理層根據具體情況進行管理。敏感性分析由管理層執行(附註3.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3.1.2 信貸風險

本集團面臨與若干金融及合約資產有關的信貸風險。其中賬面值為本集團所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信貸風險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於綜合收益表內呈列為「金融及合同資產減值虧損撥備／(撥回)淨額」。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及理財投資

為管理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及理財投資，本集團僅與國有或知名的金融機構進行交易。該等工具主要被視為違約風險低且對手方具備短期內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的充裕實力。已識別信貸虧損並不重大。

(b)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

為管理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產生的信貸風險，本集團制定政策確保向具有良好信貸記錄的對手方提供優惠信貸條款，且管理層會對對手方進行持續的信貸評估。授予客戶的信用期通常不超過180天，並同時考慮彼等的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

合同資產與未出賬的進展中的工作有關，且與同類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具有實質上相同的風險特徵。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已根據相同的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天數進行分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3.1.2 信貸風險(續)

(b)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續)

預期虧損率基於36個月期間內或對持續經營的新業務而言足夠的信用週期內銷售額的支付情況以及該期間發生的相應歷史信貸虧損。本集團已將城鎮人均可支配收入及國內消費品零售總額確定為最相關的因素，並基於該等因素的預期變化相應地調整歷史虧損率，以反映影響客戶結算金融資產能力的當前及前瞻性宏觀經濟因素資料。

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並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應用生命週期預期虧損撥備。

當不存在可收回的合理預期時，本集團會核銷貿易應收款項，指標包括債務人無法與本集團達成還款計劃及無法就逾期超過180日的賬款作出合約付款。之前核銷的金額後續收回記入同一行項目內。

(c)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資產(除合同資產及應收貸款外)

對於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資產(除合同資產及應收貸款外)(「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商家款項」)而言，管理層根據歷史結算記錄及過往經驗並加入前瞻性資料，定期對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商家款項的可收回性進行集體評估及個別評估。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商家款項的減值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或生命週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取決於自初始確認起信貸風險於各報告期內按持續基準有否大幅增加。為評估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本集團比較資產於報告期末的違約風險與於初始確認日期的違約風險，並考慮所得合理及得到理據支持的前瞻性資料，尤其納入下列各項指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3.1.2 信貸風險(續)

(c)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資產(除合同資產及應收貸款外)(續)

- 內部信用評級(宏觀經濟資料(如市場利率或增長率))
- 可利用外部信用評級
- 實際發生的或者預期的營業狀況、財務狀況和經濟環境中的重大不利變化預期導致對手方按期償還到期債務的能力產生重大變化
- 對手方的經營業績實際發生或者預期發生重大變化
- 同一對手方的其他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 支撐債務的抵押品價值或第三方擔保或信用增級的質素的重大變化；及
- 對手方預期表現及行為發生重大變化，包括付款情況和經營業績的變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3.1.2 信貸風險(續)

(c)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資產(除合同資產及應收貸款外)(續)

類別	集團針對各類的定義		確認預期信貸 損失撥備的基礎
	其他應收款項	預付商家款項	
正常	客戶違約風險很低且有能力產生合約現金流量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對於預期存續期在12個月之內的資產，預計損失基於預期存續期計量
關注	倘還款逾期30天，則假定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本集團會終止與商家的合作	整個週期內預期信貸虧損
不良	還款逾期90天	本集團終止與商家的合作超過60天	整個週期內預期信貸虧損
核銷	(i)還款逾期3年 (ii)不存在可收回的合理預期	(i)還款逾期3年 (ii)不存在可收回的合理預期	核銷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3.1.2 信貸風險(續)

(d) 應收貸款

為管理應收貸款產生的信貸風險，本集團實行標準化信貸管理程序。對於審批前調查，本集團透過其平台及系統利用大數據技術來優化審核流程，包括信用分析、評估借款人借款的可收回性、監察商家的現金流狀況以及不當行為與欺詐活動的可能性。就信用審查管理而言，本集團已制定具體的政策與程序以評估所提供貸款。就其後監察而言，本集團監察每個借款人的現金流量及經營狀況。貸款一旦發出，本集團即通過欺詐檢查模型對所有借款人進行評估，以防止欺詐行為。就貸後監管而言，本集團透過定期監察建立了風險監控預警系統。為風險管理目的而進行的信貸風險估計非常複雜，需要使用模型，因為風險隨市場狀況、預期現金流量和時間流逝的變化而變化。評估資產組合的信貸風險包括進一步評估發生違約的可能性、相關虧損比率及對手方之間的違約更正。本集團採用違約概率、違約敞口及違約損失率計量信貸風險，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所用一般方法類似。

(i) 應收貸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型：

本集團參考初始確認後信貸質素變動根據「三階段」模型計提應收貸款減值。

- 於初始確認時信貸並無減值的應收貸款分類為「第一階段」且本集團持續監控其信貸風險。預期信貸虧損以12個月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3.1.2 信貸風險(續)

(d) 應收貸款(續)

(i) 應收貸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型：(續)

- 倘初始確認後發現信貸風險大幅增加(定義見下文)，應收貸款移至「第二階段」，惟尚不視為信貸減值。預期信貸虧損以整個存續期計量。
- 倘應收貸款發生信貸減值(定義見下文)，應收貸款移至「第三階段」。預期信貸虧損以整個存續期計量。
- 第一階段及第二階段的利息收入按賬面總值(並無扣除虧損撥備)計量。倘於第三階段，本集團須於之後報告期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應收貸款的攤餘成本(賬面總值扣除虧損撥備)，而非賬面總值，計量利息收入。

本集團在處理準則要求時採用的主要判斷及假設論述如下：

-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本集團認為，倘借款人合約付款逾期超過1天，應收貸款的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 違約及信貸減值資產的定義

倘借款人合約付款逾期超過90天，則本集團將金融工具定義為違約及信貸減值。此舉適用於本集團所持所有應收貸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3.1.2 信貸風險(續)

(d) 應收貸款(續)

(i) 應收貸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型：(續)

- 計量預期信貸虧損 – 有關輸入數據、假設和估算技術的說明

預期信貸虧損按12個月或整個存續期計量，惟視乎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或資產是否視為發生信貸減值而定。預期信貸虧損是違約概率、違約敞口及違約損失率的折現乘積。

透過預測未來每個月和每個組合的違約概率、違約敞口及違約損失率及將該三個組成部分相乘釐定預期信貸虧損。此舉可有效計算未來每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屆時折讓至報告期末並匯總。計算預期信貸虧損使用的折現率為原始實際利率或近似值。

-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涉及前瞻性信息

預期信貸虧損計算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團進行歷史分析，將城鎮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確定為影響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的重要經濟變量。

一如任何經濟預測，預測及發生的可能性亦有很大程度的內在不確定因素，因此實際結果可能與預測結果大相逕庭。本集團認為該等預測是對可能結果的最佳估計，並分析了本集團不同組合內的非線性及不對稱性，以確定所選情景可恰當反映可能情景的範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3.1.2 信貸風險 (續)

(d) 應收貸款 (續)

(i) 應收貸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型：(續)

- 按組合方式計量虧損的工具分組

對於按組合方式建模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基於共同風險特徵進行風險分組，使組內風險敞口性質相同。

(ii) 虧損撥備

報告期內確認的虧損撥備受以下多項因素影響：

- 報告期內應收貸款的信貸風險大幅增加(或減少)令第一階段、第二階段或第三階段間發生轉移，繼而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上升為生命週期的預期信貸虧損(或反之)；
- 就報告期內確認的新金融工具計提虧損撥備增加及因報告期內應收貸款終止確認而減少；
- 終止確認的應收貸款及與報告期內已核銷資產相關的撥備核銷，以及後續收回；及
- 報告期內計算預期信貸虧損的輸入數據、假設和估算技術的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3.1.2 信貸風險 (續)

(d) 應收貸款 (續)

(ii) 虧損撥備 (續)

應收貸款的賬面總值闡釋了賬面總值對上文所述虧損撥備變動的重要影響：

	第一階段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生命週期預期 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生命週期預期 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1年1月1日的賬面總值	7,104,601	107,499	49,916	7,262,016
轉移：				
第一階段轉移至第二階段	(118,026)	118,026	—	—
第一階段轉移至第三階段	(212,858)	—	212,858	—
第二階段轉移至第一階段	99	(99)	—	—
第二階段轉移至第三階段	—	(73,592)	73,592	—
減少淨額	(923,885)	(73,391)	(50,962)	(1,048,238)
核銷	—	—	(285,007)	(285,007)
核銷後收回	—	—	36,992	36,992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賬面總值	<u>5,849,931</u>	<u>78,443</u>	<u>37,389</u>	<u>5,965,763</u>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收貸款的公允價值變動存在於第二階段及第三階段的減少淨額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3.1.2 信貸風險(續)

(d) 應收貸款(續)

(ii) 虧損撥備(續)

下表說明由於該等因素報告期初至期末應收貸款虧損撥備的變動：

	第一階段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生命週期預期 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生命週期預期 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1年1月1日的虧損撥備	(223,799)	(80,504)	(49,916)	(354,219)
轉移：				
第一階段轉移至第二階段	3,325	(88,487)	—	(85,162)
第一階段轉移至第三階段	5,997	—	(203,665)	(197,668)
第二階段轉移至第一階段	(2)	74	—	72
第二階段轉移至第三階段	—	55,174	(70,414)	(15,240)
減少淨額	26,027	22,496	35,518	84,041
核銷	—	—	285,007	285,007
核銷後收回	—	—	(36,992)	(36,992)
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變動	43,124	(192)	(6,344)	36,588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虧損撥備	<u>(145,328)</u>	<u>(91,439)</u>	<u>(46,806)</u>	<u>(283,573)</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3.1.2 信貸風險(續)

(d) 應收貸款(續)

(iii) 核銷政策

當本集團竭盡所能收回貸款卻認為合理預期無法收回時，將全部或部分核銷應收貸款。顯示貸款合理預期無法收回的跡象包括停止採取執法行動。

本集團或會核銷仍在採取執法行動的應收貸款。

(iv) 修訂

為最大可能收回貸款，本集團很少因商業再磋商或不良貸款而修訂向客戶訂明的貸款條款。本集團認為有關修訂的影響並不重大。

3.1.3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旨在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於相關業務不斷變化，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察流動資金風險，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或調整融資安排以滿足本集團的流動資金需求。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3.1.3 流動資金風險 (續)

本集團根據各報告期末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年限將其非衍生金融負債分為相關到期組別進行分析。表內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不足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	15,165,619	—	—	—	15,165,619
應付商家款項	10,950,920	—	—	—	10,950,920
交易用戶預付款項	5,171,054	—	—	—	5,171,05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787,640	—	—	—	8,787,640
借款	11,778,170	2,559,043	9,861,009	—	24,198,222
應付票據	344,686	344,686	24,894,171	8,941,919	34,525,462
租賃負債	1,973,300	1,522,958	1,650,762	86,701	5,233,721
	<u>54,171,389</u>	<u>4,426,687</u>	<u>36,405,942</u>	<u>9,028,620</u>	<u>104,032,638</u>
	不足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	11,967,026	—	—	—	11,967,026
應付商家款項	9,414,936	—	—	—	9,414,936
交易用戶預付款項	4,307,861	—	—	—	4,307,86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7,253,714	—	—	—	7,253,714
借款	6,514,417	31,946	1,983,377	—	8,529,740
應付票據	352,752	352,752	5,951,932	9,399,935	16,057,371
租賃負債	1,211,544	882,633	893,109	10,223	2,997,509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119,512	—	119,512
	<u>41,022,250</u>	<u>1,267,331</u>	<u>8,947,930</u>	<u>9,410,158</u>	<u>60,647,669</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2 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目標是：

- 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從而持續為股東提供回報及使其他利益相關者受益；及
- 維持最佳資本架構以降低資本成本。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歸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本集團透過定期審核資本架構監察資本（包括股本、股份溢價及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作為此審核的一部分，本集團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已發行股本相關的風險。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資本風險較低。

3.3 公允價值估計

3.3.1 公允價值等級

本節解釋在釐定綜合財務報表中以公允價值確認及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時作出的判斷和估計。為指示確定公允價值所用輸入數據的可靠性，本集團根據會計準則將其金融工具分為三個等級。

本集團分析按計量公允價值所用估值技術之輸入數據的層級以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工具。有關輸入數據在公允價值層級中分類為三級，具體如下：

-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的活躍市場未經調整報價
- 第二級：除第一級包括的報價外，就資產或負債而言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可觀察的輸入數據
- 第三級：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的有關資產或負債的輸入數據（即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續)

3.3.1 公允價值等級(續)

下表列示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按公允價值計量的本集團資產及負債。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短期理財投資(附註21)	—	—	56,417,497	56,417,497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短期理財投資(附註21)	—	4,128,024	5,414,982	9,543,006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長期理財投資(附註21)	—	—	3,295,284	3,295,284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貸款(附註22(a))	—	—	4,210,835	4,210,835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投資(附註19)	2,261,812*	—	12,038,045	14,299,857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其他金融投資(附註20)	532,455*	—	1,490,250	2,022,705
	<u>2,794,267</u>	<u>4,128,024</u>	<u>82,866,893</u>	<u>89,789,184</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續)

3.3.1 公允價值等級(續)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短期理財 投資(附註21)	—	—	32,083,979	32,083,979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短期理財 投資(附註21)	—	65,442	900,111	965,553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長期理財 投資(附註21)	—	—	612,967	612,967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 投資(附註19)	2,124,519*	—	8,132,267	10,256,786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其他 金融投資(附註20)	605,918*	—	—	605,918
	<u>2,730,437</u>	<u>65,442</u>	<u>41,729,324</u>	<u>44,525,203</u>
金融負債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	114,600	114,600

* 其為具有可觀察報價的上市實體投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續)

3.3.2 用於釐定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

用於對金融工具進行估值的具體估值技術包括：

- 對類似工具使用市場報價或代理商報價；
- 折讓現金流量模型及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主要包括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及貼現率的假設；
- 最新一輪融資，即先前交易價格或第三方定價信息；及
- 可觀察及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組合，包括無風險利率、預期波幅、缺乏適銷性的貼現率、市場倍數等。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估值技術並無任何變動。

所有由此產生的公允價值估計均包含在第三級當中，其中公允價值是根據現值確定的，並且所使用的貼現率已根據交易對手或自身信貸風險進行調整。

3.3.3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公允價值計量(第三級)

下表呈列第三級項目的變動，其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釐定其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公允價值。本集團釐定，公允價值層級的轉移被視為已於導致轉移的事項或情況變動當日發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 (續)

3.3.3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公允價值計量 (第三級) (續)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短期理財投資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投資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其他金融投資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非上市公司的投資 人民幣千元	於非上市公司的投資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1年1月1日	32,083,979	900,111	612,967	—	8,132,267	—	114,600
添置	374,408,482	4,769,314	3,284,298	23,118,704	5,160,883	450,000	791,400
扣減	(350,153,466)	(325,609)	(605,747)	(18,850,641)	(773,798)	—	(906,000)
轉移	—	—	—	—	(1,068,094)	783,750	—
公允價值變動	1,112,454	78,237	39,833	(57,228)	678,454	256,500	—
貨幣換算差額	(1,033,952)	(7,071)	(36,067)	—	(91,667)	—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	<u>56,417,497</u>	<u>5,414,982</u>	<u>3,295,284</u>	<u>4,210,835</u>	<u>12,038,045</u>	<u>1,490,250</u>	<u>—</u>
年內未實現收益/(虧損)淨額	<u>375,797</u>	<u>77,412</u>	<u>28,299</u>	<u>(57,228)</u>	<u>358,423</u>	<u>—</u>	<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續)

3.3.3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公允價值計量(第三級)(續)

	按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短期理財投資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 短期理財投資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長期理財投資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其他金融投資 於非上市 公司的投資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1月1日	23,988,182	—	—	5,089,127	—
添置	176,723,212	900,000	694,106	6,849,861	114,600
扣減	(168,059,503)	—	(41,237)	(314,475)	—
轉移	—	—	—	(8,071,981)	—
公允價值變動	812,289	111	4,599	4,908,385	—
貨幣換算差額	(1,380,201)	—	(44,501)	(328,650)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32,083,979	900,111	612,967	8,132,267	114,600
年內未實現收益淨額	148,811	111	4,450	46,84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 (續)

3.3.4 估值過程、輸入及與公允價值的關係

本集團有一個團隊負責管理用於財務報告目的的第三級工具的估值。該團隊按個別基準管理投資的估值工作。該團隊至少每年會使用估值技術確定本集團第三級工具的公允價值。如有必要，外部估值專家將參與其中。

本集團第三級工具載列於附註3.3.3的表格。由於該等工具並非在活躍市場買賣，其公允價值乃採用各種適用估值技術（包括貼現現金流量及市場法）釐定。

下表概述經常性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所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量化資料。

描述	截至12月31日 的公允價值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截至12月31日 的輸入範圍		不可觀察輸入 數據與公允價值 之間的關係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2020年	
於非上市公司的投資	13,528,295	8,132,267	預期波幅 缺乏適銷性的貼現	40%-78% 15%-29%	40%-49% 20%-25%	預期波幅越高， 公允價值越低 缺乏適銷性的貼現 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短期 理財投資	56,417,497	32,083,979	預期回報率	0.00%-5.12%	(0.11%)-6.70%	預期回報率越高， 公允價值越高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短期 理財投資	5,414,982	900,111	預期回報率	1.45%-2.80%	2.80%-3.20%	預期回報率越高， 公允價值越高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長期 理財投資	3,295,284	612,967	預期回報率	0.00%-2.43%	0.00%-2.40%	預期回報率越高， 公允價值越高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應收貸款	4,210,835	—	附註a	附註a	不適用	風險調整貼現率 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114,600	附註b	不適用	附註b	附註b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續)

3.3.4 估值過程、輸入及與公允價值的關係(續)

附註a：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貸款

對於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貸款而言，公允價值根據貼現現金流量模型使用反映信貸風險的不可觀察貼現率釐定。

附註b：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本集團於2020年1月設立並合併一間有限期的有限合夥投資基金(「該基金」)。該基金以普通股或優先股的方式投資於提供本地消費服務的私人公司，該等投資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於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指讓應付回報予其他投資於該基金的有限合夥人。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乃基於該基金當中相關投資的公允價值(附註2.22)以及該基金合約所載的預先釐定回報分配機制。因此，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上文所披露於非上市實體的相關投資之估值所用者相同。

倘本集團所持有的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分別增加／減少10%，則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除所得稅前溢利總額將分別減少／增加約人民幣118百萬元及減少約人民幣166百萬元或增加約人民幣124百萬元。

倘本集團所持有的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分別增加／減少10%，則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全面收益總額將分別減少約人民幣16百萬元或增加約人民幣18百萬元及增加／減少約人民幣31千元。

本集團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需要使用會計估計，根據定義，其甚少會與實際結果相等。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亦需要作出判斷。

本集團會不斷評估其估計和判斷。評估乃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對未來事件的預期，該等事件可能會對實體產生財務影響，並且在有關情況下被認為是合理的。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內有重大風險可能導致資產及負債賬面金額重大調整的估計和假設如下：

4.1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本集團制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並向僱員及其他合資格參與者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及購股權。購股權之公允價值於授出日期根據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型釐定，並預期於各自歸屬期間支銷。有關假設的重大估計（包括相關股本價值、無風險利率、預期波幅、股息收益率及條款）乃由董事及第三方估值師作出。受限制股份單位之公允價值乃參考普通股於授出日期的市價釐定。

本集團亦已授權自本公司若干僱員、創辦人及股東購回普通股。本集團需作出判斷以確定購回是否已確立「過往慣例」，而本集團就此已形成以現金結算的義務，並相應地將所有未授出的激勵重新歸類為現金結算。本集團已釐定無法有效期望公司以現金結算該等以股份為基礎的激勵，因此所有激勵均為以權益結算激勵。

4.2 估計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未於活躍市場交易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採用估值技術確定。本集團利用其判斷選擇多種方法並作出主要基於各報告期末現有市場狀況的假設。該等假設及估計的變化可能會對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各自公允價值產生重大影響（附註3.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4.3 自信貸風險產生的金融及合約資產的減值撥備

自信貸風險產生的金融及合約資產的虧損撥備乃基於對違約風險及預期虧損率的假設釐定。基於本集團的過往記錄、現行市況及前瞻性估計，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用於減值撥備計算的輸入數據時會運用判斷。所用主要假設及輸入數據的詳情於附註3.1.2披露。

4.4 商譽的可回收性

本集團根據附註2.9.1所述會計政策，就商譽是否已出現任何減值進行測試。管理層須判斷非金融資產減值範疇，尤其是評估：(i)是否已發生可能顯示相關資產價值或不可收回的事件；(ii)可收回金額（即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及按於業務中持續使用資產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淨現值兩者中的較高者）能否支持該項資產的賬面值；(iii)選用最合適估值方法，例如市場法、收入法，以及合併使用多種方法，包括經調整淨資產法；及(iv)於編製現金流量預測中應用的適當主要假設，包括該等現金流量預測是否使用適當貼現率貼現。倘管理層用以評估減值的假設（包括收入增長率及利潤率、現金流量預測中採用的長期增長率及除稅前貼現率）改變，則可能會對減值測試中的淨現值產生重大影響，因而影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倘預計表現及相應未來現金流量預測出現重大不利變動，則可能須在綜合收益表中扣除減值開支。管理層根據以下較高者釐定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i)其使用價值及(ii)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其中使用價值按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預期產生的貼現現金流量計算。該等計算使用按經管理層批准涵蓋五年期間的財務預算所得的現金流量預測。

超過五年期的現金流量使用附註16所載的估計增長率推算。該等增長率與行業報告所載的各現金產生單位經營所在的具體行業的預測一致。

減值支出、主要假設及主要假設的可能變動的影響之詳情於附註16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4.5 激勵

誠如附註2.27所披露，向會計意義的客戶提供的所有激勵入賬為收入抵銷，以按交易基準自該客戶賺取的收入為限。就若干其他激勵而言，管理層需要作出判斷，以釐定激勵是否代表客戶的實際付款，倘若如此，入賬為收入抵銷或銷售及營銷開支。管理層於評估有關激勵是否代表客戶的實際付款時考慮若干因素，包括激勵是否為本集團酌情提供及激勵計劃的目標、業務策略及設計。

4.6 主要責任人與代理人考慮事項

於釐定本集團在向其客戶提供若干服務中擔任主要責任人或擔任代理人時需要對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作出判斷及考慮。於評估本集團的主要責任人或代理人角色時，本集團個別或綜合考慮本集團是否(i)於指定貨品或服務轉讓予客戶前擁有控制權，(ii)主要負責履行合約，(iii)面臨存貨風險，及(iv)擁有定價權。

4.7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多個司法權區的所得稅。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交易眾多，而釐定該等最終稅項的計算方法並不能確定。倘該等最終稅項結果與最初記錄的金額有異，則有關差異將會於作出確定的期間內影響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與若干暫時差額或稅項虧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會在管理層認為日後的應課稅利潤可用於抵銷暫時差額或稅項虧損時確認。他們實際使用的結果可能與管理層的估計有所不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4.8 呈列及計量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本集團以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或被投資公司具有優先權的普通股的形式作出若干投資。由於本集團對此等被投資公司有重大影響力，須作出判斷以釐定此等投資本質上是否存在擁有權權益，如否，彼等會入賬為混合金融工具，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入賬。此等判斷的不同結論或會影響怎樣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中呈列及計量此等投資。

5 分部報告

5.1 描述分部及主要活動

具備單獨的財務資料的本集團的業務活動乃由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閱及評估。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表現的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包括作出戰略性決定的本公司執行董事。本集團單獨或共同評估其經營分部，並釐定為可報告分部如下。

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根據各經營分部的收入及經營溢利或虧損評估經營分部表現。因此，分部業績指各分部的收入、銷售成本、經營開支及經營溢利或虧損，與主要經營決策者的績效審閱一致。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重大分部間銷售。

呈報予主要經營決策者的客戶收入計為各分部的收入。呈報予主要經營決策者的各分部經營溢利或虧損計為收入扣除銷售成本及經營開支。若干未分配項目並無分配至各分部，原因為該等項目並非直接與主要經營決策者評估業績及資源分配有關。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分部報告(續)

5.1 描述分部及主要活動(續)

餐飲外賣

餐飲外賣業務主要幫助消費者通過本集團的線上工具(主要是各種移動應用程序)下單購買商家準備的餐飲,並提供即時配送服務。餐飲外賣分部之收入主要包括(a)來自商家及消費者的餐飲外賣配送服務;及(b)向商家及第三方代理合作夥伴收取技術服務費的佣金。餐飲外賣分部的銷售成本及經營開支主要包括餐飲外賣配送相關成本及推廣、廣告及用戶激勵。

於2021年5月,本集團向餐飲外賣業務的商戶推出新費率政策,將向商家收取的費用拆分為餐飲外賣配送服務費及技術服務費。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自上述服務獲取的收入於餐飲外賣分部下單獨呈列。比較年度的數字亦按此呈列方式重分類。

到店、酒店及旅遊

到店、酒店及旅遊業務主要幫助消費者購買商家提供的眾多到店類別的本地消費服務或預定酒店及景點。到店、酒店及旅遊分部之收入主要包括(a)向商家收取技術服務費的佣金;及(b)提供予商家各種形式的在線營銷服務。到店、酒店及旅遊分部的銷售成本及經營開支主要包括僱員福利開支及推廣、廣告及用戶激勵。

新業務及其他

本集團持續開發各種新業務,以滿足消費者於不同消費場景下的不同需求。新業務及其他分部的收入主要包括(a)銷售商品,主要來自B2B餐飲供應鏈服務及美团買菜;及(b)各種業務(如美团閃購、社區電商、共享單車及電單車以及小額信貸)提供的各種服務。新業務及其他分部的銷售成本及經營開支主要包括(a)交易成本;(b)其他外包成本;(c)僱員福利開支;及(d)推廣、廣告及用戶激勵。

由於主要經營決策者並不使用單獨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資料分配資源或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故並無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該等資料。

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中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分部報告 (續)

5.1 描述分部及主要活動 (續)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報告分部的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餐飲外賣 人民幣千元	到店、酒店 及旅遊 人民幣千元	新業務 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項目 (附註i) 人民幣千元	
餐飲外賣配送服務	54,203,640	—	—	—	54,203,640
佣金	28,547,274	15,798,936	8,558,547	—	52,904,757
在線營銷服務	11,434,933	16,667,421	982,816	—	29,085,170
其他服務及銷售 (包括利息收入)	<u>2,125,931</u>	<u>63,968</u>	<u>40,744,531</u>	—	<u>42,934,430</u>
總收入	<u>96,311,778</u>	<u>32,530,325</u>	<u>50,285,894</u>	—	<u>179,127,997</u>
銷售成本、經營開支及 未分配項目	(90,137,137)	(18,437,212)	(88,679,789)	(5,001,058)	(202,255,196)
包括：餐飲外賣 配送相關成本	<u>(68,183,267)</u>	—	—	—	<u>(68,183,267)</u>
經營(虧損)/溢利	<u>6,174,641</u>	<u>14,093,113</u>	<u>(38,393,895)</u>	<u>(5,001,058)</u>	<u>(23,127,199)</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分部報告(續)

5.1 描述分部及主要活動(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餐飲外賣 人民幣千元	到店、酒店 及旅遊 人民幣千元	新業務 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項目 (附註i) 人民幣千元	
餐飲外賣配送服務	39,116,411	—	—	—	39,116,411
佣金	18,502,868	10,193,162	5,428,154	—	34,124,184
在線營銷服務	7,565,111	11,018,337	324,597	—	18,908,045
其他服務及銷售 (包括利息收入)	<u>1,080,929</u>	<u>40,899</u>	<u>21,524,042</u>	—	<u>22,645,870</u>
總收入	<u>66,265,319</u>	<u>21,252,398</u>	<u>27,276,793</u>	—	<u>114,794,510</u>
銷售成本、經營開支及 未分配項目	(63,431,950)	(13,071,465)	(38,131,789)	4,170,796	(110,464,408)
包括：餐飲外賣 配送相關成本	<u>(49,291,318)</u>	—	—	—	<u>(49,291,318)</u>
經營(虧損)/溢利	<u>2,833,369</u>	<u>8,180,933</u>	<u>(10,854,996)</u>	<u>4,170,796</u>	<u>4,330,102</u>

- (i) 未分配項目主要包括(i)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ii)收購產生的無形資產攤銷；(iii)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及(iv)其他(虧損)/收益淨額。未分配項目不分配至各分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分部報告 (續)

5.1 描述分部及主要活動 (續)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概無來自單一外部客戶的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0%以上，故並無集中風險。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營(虧損)/溢利與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的對賬載於綜合收益表。

5.2 分部資產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幾乎所有非流動資產都位於中國。

6 按類型劃分的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餐飲外賣配送服務	54,203,640	39,116,411
佣金	52,904,757	34,124,184
在線營銷服務	29,085,170	18,908,045
其他服務及銷售(包括利息收入)	42,934,430	22,645,870
	<u>179,127,997</u>	<u>114,794,510</u>

收入的進一步細分載於附註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餐飲外賣配送相關成本	68,183,267	49,291,318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8)	34,767,852	21,541,521
交易成本(附註i)	26,352,193	15,859,348
推廣、廣告及用戶激勵	23,200,707	11,029,869
其他外包成本	22,538,561	8,128,96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110,975	4,202,623
無形資產攤銷	817,044	991,486
核數師薪酬		
— 審核及審核相關服務	47,879	48,889
— 非審核服務	8,053	1,898

(i) 交易成本包括已售貨品成本及不同業務的若干成本。

8 僱員福利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花紅	23,802,907	15,398,542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附註33)	5,193,860	3,277,476
其他僱員福利	3,600,279	2,133,801
退休金成本 — 界定供款計劃(附註i)	2,170,806	731,702
	34,767,852	21,541,521

(i) 退休金成本 — 界定供款計劃

本集團中國公司的僱員須參加由政府管理及運作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向當地的各項計劃供款，按當地政府設定的僱員薪金的一定比率計算，惟不得超過當地政府設定的各計劃上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8 僱員福利開支(續)

(a) 於綜合收益表內扣除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	125,111	80,635
銷售及營銷開支	692,262	420,873
研發開支	2,617,015	1,446,846
一般及行政開支	1,759,472	1,329,122
	<u>5,193,860</u>	<u>3,277,476</u>

(b) 五名最高薪人士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薪酬最高的五名人士概無包括任何(2020年：一名)董事。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有該等個別人士概無收取本集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或離開本集團的額外回報或作為離職補償。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付予最高薪人士(除董事外)的薪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	17,760	8,274
花紅	864	8,049
退休金成本及其他僱員福利	652	521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523,211	459,876
	<u>542,487</u>	<u>476,720</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8 僱員福利開支(續)

(b) 五名最高薪人士(續)

薪酬介於以下範圍：

	人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薪酬範圍(港元)		
53,000,001港元－53,500,000港元	1	—
118,500,001港元－119,000,000港元	—	1
124,000,001港元－124,500,000港元	—	1
132,000,001港元－132,500,000港元	1	—
132,500,001港元－133,000,000港元	1	—
145,000,001港元－145,500,000港元	—	1
147,500,001港元－148,000,000港元	—	1
161,500,001港元－162,000,000港元	1	—
183,000,001港元－183,500,000港元	1	—
	<u>5</u>	<u>4</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8 僱員福利開支(續)

(c)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

董事及行政總裁的薪酬如下：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 人民幣千元	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成本 及其他 僱員福利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 為基礎的 薪酬開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王興	—	5,040	—	152	—	5,192
穆榮均	—	4,080	—	152	11,957	16,189
王慧文	—	1,494	—	153	—	1,647
劉熾平	—	—	—	—	—	—
沈南鵬	—	—	—	—	—	—
歐高敦	500	—	—	—	275	775
沈向洋	500	—	—	—	275	775
冷雪松	500	—	—	—	275	775
合計	<u>1,500</u>	<u>10,614</u>	<u>—</u>	<u>457</u>	<u>12,782</u>	<u>25,353</u>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 人民幣千元	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成本 及其他 僱員福利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 為基礎的 薪酬開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王興	—	2,520	2,520	150	—	5,190
穆榮均	—	2,041	2,040	132	19,442	23,655
王慧文	—	2,040	1,968	94	71,722	75,824
劉熾平	—	—	—	—	—	—
沈南鵬	—	—	—	—	—	—
歐高敦	500	—	—	—	625	1,125
沈向洋	500	—	—	—	625	1,125
冷雪松	500	—	—	—	625	1,125
合計	<u>1,500</u>	<u>6,601</u>	<u>6,528</u>	<u>376</u>	<u>93,039</u>	<u>108,044</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8 僱員福利開支(續)

(c)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續)

(i) 董事離職福利

於年末或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任何時間，不存在任何董事離職福利。

(ii) 提供給第三方或第三方應收以獲得董事服務的代價

於年末或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任何提供給第三方或第三方應收以獲得董事服務的代價。

(iii) 關於有利於董事、受董事控制實體及與董事有關聯實體的貸款、准貸款及其他交易的資料

於年末或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任何有利於董事、其控制實體及關連實體的貸款、准貸款及其他交易。

(iv)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重大利益

於年末或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本公司參與及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v) 放棄董事薪酬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非執行董事未收取任何酬金。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餘董事亦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補貼及稅收優惠(附註i)	1,502,905	1,388,365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理財投資之 公允價值變動(附註3.3)	1,152,287	816,888
攤薄收益(附註12)	716,427	853,618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理財投資之利息收入	132,694	386,771
根據中國反壟斷法被處以的罰款(附註ii)	(3,442,440)	—
捐贈	(139,689)	(204,534)
匯兌虧損淨額	(34,977)	(170,340)
其他	(72,941)	90,067
	(185,734)	3,160,835

- (i) 自2019年4月1日起，允許生產、生活性服務業納稅人按照當期可抵扣進項稅額加計10%，抵減應納稅額。自2019年10月1日起，允許生活性服務業納稅人按照當期可抵扣進項稅額加計15%，抵減應納稅額。因此，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收益人民幣1,250.5百萬元(2020年：人民幣805.7百萬元)。
- (ii) 於2021年4月，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反壟斷法》開始對本公司進行調查。調查後，於2021年10月，市場監管總局發佈對本公司反壟斷調查的行政處罰決定，並處以人民幣3,442百萬元罰款。

10 財務收入/(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546,037	213,684
財務成本		
銀行借款及應付票據利息開支	(887,278)	(253,216)
有關租賃負債的利息	(193,420)	(92,266)
其他	(50,237)	(24,534)
合計	(1,130,935)	(370,01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附屬公司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包括直接持有及間接持有（統稱所控制）及結構性實體）載列如下。除另有指明者外，該等公司的股本完全由普通股組成並由本集團直接持有，且所持有所有權權益的比例相當於本集團持有的投票權。

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 法人實體性質	註冊成立/ 成立日期	已發行股本詳情	實際持有權益(i) 截至12月31日		主要業務及 營運地點
				2021年	2020年	
直接持有：						
Inspired Elite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2014年3月19日	50,000美元	100%	100%	英屬維爾京群島 投資控股
間接持有：						
北京三快在線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北京， 有限責任公司	2011年5月6日	3,331,660,000美元	100%	100%	中國在線電子 商務服務平台
漢海信息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有限責任公司	2006年3月16日	495,000,000美元	100%	100%	中國多媒體 信息技術服務
廈門三快在線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廈門， 有限責任公司	2014年3月25日	549,049,120美元	100%	100%	中國在線電子 商務服務平台
上海三快智送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有限責任公司	2017年11月28日	320,000,000美元	100%	100%	中國配送服務
天津小蟻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天津， 有限責任公司	2018年2月13日	500,000,000美元	100%	100%	中國供應鏈服務
重慶美團三快小額貸款有限公司	中國重慶， 有限責任公司	2016年11月28日	人民幣 5,000,000,000元	100%	100%	中國小額信貸業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附屬公司 (續)

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 法人實體性質	註冊成立/ 成立日期	已發行股本詳情	實際持有權益(i)		主要業務及 營運地點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結構性實體(ii):						
北京三快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北京， 有限責任公司	2007年4月10日	人民幣 5,480,000,000元	100%	100%	中國在線電子 商務服務平台
上海三快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有限責任公司	2012年9月19日	人民幣 5,000,000元	100%	100%	中國在線 零售平台
北京三快雲計算有限公司	中國北京， 有限責任公司	2015年6月17日	人民幣 870,000,000元	100%	100%	中國餐廳管理 系統及雲計算
上海漢濤信息諮詢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有限責任公司	2003年9月23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100%	中國商家 信息顧問服務

附註(i) 本集團實際持有的權益自2022年1月1日直至報告日期概無變動。

附註(ii) 本公司並無直接或間接擁有結構性實體或其附屬公司股權的合法擁有權。然而，根據與該等結構性實體及其註冊擁有人訂立的若干合約安排，本公司及其合法擁有的附屬公司有權行使該等結構性實體的權力、自其參與該等結構性實體收取浮動回報並有能力通過其於該等結構性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因此，彼等為本公司合併的結構性實體。

由於實施附註2.10所述的本集團股份獎勵計劃，某結構性實體(「股份計劃信託」)已獲設立。股份計劃信託的主要業務為管理及持有為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而發行的本公司股份。由於本公司有權力監管股份計劃信託的財務及運營政策，並可從根據計劃獲授股份的合資格人士的貢獻中獲取利益，本公司董事認為將股份計劃信託合併屬合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採用權益法列賬的投資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聯營公司(a)	13,856,036	13,167,893
合營企業	12,752	13,050
	<u>13,868,788</u>	<u>13,180,943</u>

採用權益法列賬的投資中，人民幣115億元以美元計值（2020年：人民幣113億元），其他結餘以人民幣計值。

(a) 採用權益法列賬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 上市實體	11,573,568	11,361,160
— 非上市實體	2,282,468	1,806,733
	<u>13,856,036</u>	<u>13,167,893</u>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於上市實體的投資之市場報價公允價值分別為人民幣27,228百萬元及人民幣25,224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13,167,893	2,269,638
添置	—	2,367,376
轉移(附註19)	—	8,071,981
攤薄收益(附註i)	716,427	853,618
來自聯營公司的股息	(15,137)	(5,369)
出售	(8,888)	—
應佔採用權益法列賬的投資之收益	145,620	264,105
其他儲備(附註27)	117,125	(120,986)
貨幣換算差額	(267,004)	(532,470)
年末	<u>13,856,036</u>	<u>13,167,893</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採用權益法列賬的投資(續)

(a) 採用權益法列賬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 (i) 攤薄收益主要包括於2021年8月及2020年12月公開發售增發而導致攤薄本集團於理想汽車的股權的收益淨額。

概無有關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權益的重大或然負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概無採用權益法列賬的個別重大聯營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理想汽車的人民幣104億元)。本集團於採用權益法列賬的個別並不重大聯營公司的應佔收益/(虧損)總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 經營溢利	145,620	311,278
— 其他全面虧損	(41,797)	(300)
全面收益總額	<u>103,823</u>	<u>310,978</u>

13 稅項

(a) 增值稅

根據中國稅法，本集團主要繳納6%的增值稅及增值稅付款的相關附加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3 稅項(續)

(b) 所得稅

開曼群島

根據開曼群島現行法律，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毋須就收入或資本收益繳納稅項。此外，開曼群島並不就向股東支付的股息徵收預扣稅。

英屬維爾京群島

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現行法律，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實體毋須就彼等收入或資本收益繳納稅項。

香港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已根據本集團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實體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作出並按照中國相關規定計算，並已計及可以獲得的退稅及減免等稅收優惠後。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般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為「高新技術企業」，其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此外，一間附屬公司享有「兩免三減半」的優惠政策。此外，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為企業所得稅法下的「小微企業」，其享有20%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3 稅項(續)

(b) 所得稅(續)

未分派股息的預扣稅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自2008年1月1日起在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向外國投資者宣派股息須徵收10%預扣稅。若中國內地與有關外國投資者所在的司法權區存在稅務安排，則預扣稅率最低可降至5%。然而，該5%預扣稅率並非自動應用，亦須符合若干規定。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開支	(417,262)	(147,172)
遞延所得稅抵免(附註18)	447,541	416,909
所得稅抵免總額	<u>30,279</u>	<u>269,737</u>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除所得稅前溢利的稅項不同於使用25%稅率(即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的稅率)所得的理論金額。

差額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23,566,477)	4,437,875
按中國內地25%的法定所得稅稅率計算的稅項	5,891,619	(1,109,469)
以下各項的稅項影響：		
— 不同司法權區所用不同稅率	(615,429)	1,509,383
— 適用於附屬公司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2,316,035)	(298,412)
— 就所得稅而言的不可抵減開支	(132,578)	(227,279)
— 研發開支加計抵減	1,190,896	1,261,674
— 與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錯配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		
稅項虧損	(3,993,860)	(896,861)
其他暫時差額	62,252	537,509
— 預扣稅(附註i)	(40,982)	(568,384)
— 其他	(15,604)	61,576
所得稅抵免總額	<u>30,279</u>	<u>269,737</u>

(i) 本集團在中國境外的附屬公司就其於中國實體的投資確認預扣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4 每股(虧損)/盈利

- (a)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按於年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除以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人民幣千元)	(23,538,379)	4,708,313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6,037,677	5,845,354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人民幣元)	(3.90)	0.81

- (b)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乃假設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後，調整發行在外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本公司擁有三類潛在攤薄普通股：購股權、受限制股份單位及可換股債券。由於本公司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虧損，潛在攤薄普通股並無計入每股攤薄虧損的計算，原因為其計入將會具有反攤薄影響。因此，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與同期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人民幣千元)	(23,538,379)	4,708,313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6,037,677	5,845,354
就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作出的調整(千份)	—	158,251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時用作分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6,037,677	6,003,605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人民幣元)	(3.90)	0.7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計算機設備 人民幣千元	單車及電單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資產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1年1月1日							
成本	5,644,530	11,837,828	241,703	3,756,829	—	1,218,979	22,699,869
累計折舊及減值	(3,520,901)	(3,784,637)	(546)	(1,031,912)	—	(444,708)	(8,782,704)
賬面淨值	<u>2,123,629</u>	<u>8,053,191</u>	<u>241,157</u>	<u>2,724,917</u>	<u>—</u>	<u>774,271</u>	<u>13,917,165</u>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123,629	8,053,191	241,157	2,724,917	—	774,271	13,917,165
添置	3,430,860	117,425	2,688,446	4,219,704	6,737,539	346,055	17,540,029
轉移	—	1,216,240	(1,920,913)	—	—	704,673	—
處置	(19,111)	(136,405)	(66,008)	(180,590)	—	(78,184)	(480,298)
折舊開支	(1,642,390)	(3,817,909)	—	(2,043,002)	(58,563)	(549,111)	(8,110,975)
減值開支	—	—	(206)	—	—	(51,443)	(51,649)
貨幣換算差額	—	—	—	(26)	—	—	(26)
年末賬面淨值	<u>3,892,988</u>	<u>5,432,542</u>	<u>942,476</u>	<u>4,721,003</u>	<u>6,678,976</u>	<u>1,146,261</u>	<u>22,814,246</u>
截至2021年12月31日							
成本	8,975,712	12,385,280	943,000	6,830,956	6,737,539	2,036,595	37,909,082
累計折舊及減值	(5,082,724)	(6,952,738)	(524)	(2,109,953)	(58,563)	(890,334)	(15,094,836)
賬面淨值	<u>3,892,988</u>	<u>5,432,542</u>	<u>942,476</u>	<u>4,721,003</u>	<u>6,678,976</u>	<u>1,146,261</u>	<u>22,814,246</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計算機設備 人民幣千元	單車及電單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資產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1月1日						
成本	4,505,983	5,781,823	141,368	2,166,794	409,348	13,005,316
累計折舊及減值	(2,288,342)	(4,504,976)	(7,945)	(605,780)	(222,056)	(7,629,099)
賬面淨值	<u>2,217,641</u>	<u>1,276,847</u>	<u>133,423</u>	<u>1,561,014</u>	<u>187,292</u>	<u>5,376,217</u>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217,641	1,276,847	133,423	1,561,014	187,292	5,376,217
添置	1,192,179	6,951,124	2,540,360	2,180,516	180,074	13,044,253
轉移	—	1,734,740	(2,431,532)	—	696,792	—
處置	(7,543)	(125,530)	(1,094)	(94,757)	(42,056)	(270,980)
折舊開支	(1,278,647)	(1,783,990)	—	(921,846)	(218,140)	(4,202,623)
減值開支	—	—	—	—	(29,691)	(29,691)
貨幣換算差額	(1)	—	—	(10)	—	(11)
年末賬面淨值	<u>2,123,629</u>	<u>8,053,191</u>	<u>241,157</u>	<u>2,724,917</u>	<u>774,271</u>	<u>13,917,165</u>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成本	5,644,530	11,837,828	241,703	3,756,829	1,218,979	22,699,869
累計折舊及減值	(3,520,901)	(3,784,637)	(546)	(1,031,912)	(444,708)	(8,782,704)
賬面淨值	<u>2,123,629</u>	<u>8,053,191</u>	<u>241,157</u>	<u>2,724,917</u>	<u>774,271</u>	<u>13,917,165</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於綜合收益表內扣除的折舊開支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	6,389,656	3,216,094
銷售及營銷開支	846,153	513,443
一般及行政開支	458,030	171,073
研發開支	417,136	302,013
	<u>8,110,975</u>	<u>4,202,623</u>

(a) 租賃(不包括土地使用權)

除確認租賃負債外，按類別劃分的使用權資產(不包括土地使用權)的賬面值如下：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	2,937,030	1,923,104
其他	1,783,973	801,813
總計	<u>4,721,003</u>	<u>2,724,917</u>

於綜合收益表列示的與租賃(不包括土地使用權折舊)相關的金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	2,043,002	921,846
利息開支(計入財務成本)	193,420	92,26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無形資產

	商譽 人民幣千元	產生自業務 合併的其他 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軟件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1年1月1日				
成本	27,849,022	7,671,830	1,892,709	37,413,561
累計攤銷及減值	(201,587)	(3,992,745)	(1,542,848)	(5,737,180)
賬面淨值	<u>27,647,435</u>	<u>3,679,085</u>	<u>349,861</u>	<u>31,676,381</u>
截至2021年12月31日 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7,647,435	3,679,085	349,861	31,676,381
添置	83,068	42,800	63,689	189,557
處置	—	—	(80)	(80)
攤銷開支	—	(495,953)	(321,091)	(817,044)
年末賬面淨值	<u>27,730,503</u>	<u>3,225,932</u>	<u>92,379</u>	<u>31,048,814</u>
截至2021年12月31日				
成本	27,932,090	7,714,630	1,956,232	37,602,952
累計攤銷及減值	(201,587)	(4,488,698)	(1,863,853)	(6,554,138)
賬面淨值	<u>27,730,503</u>	<u>3,225,932</u>	<u>92,379</u>	<u>31,048,814</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無形資產(續)

	商譽 人民幣千元	產生自業務 合併的其他 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軟件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1月1日				
成本	27,849,022	7,671,830	1,877,633	37,398,485
累計攤銷及減值	(143,421)	(3,377,167)	(1,178,322)	(4,698,910)
賬面淨值	<u>27,705,601</u>	<u>4,294,663</u>	<u>699,311</u>	<u>32,699,575</u>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7,705,601	4,294,663	699,311	32,699,575
添置	—	—	29,568	29,568
處置	—	—	(3,110)	(3,110)
攤銷開支	—	(615,578)	(375,908)	(991,486)
減值開支	(58,166)	—	—	(58,166)
年末賬面淨值	<u>27,647,435</u>	<u>3,679,085</u>	<u>349,861</u>	<u>31,676,381</u>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成本	27,849,022	7,671,830	1,892,709	37,413,561
累計攤銷及減值	(201,587)	(3,992,745)	(1,542,848)	(5,737,180)
賬面淨值	<u>27,647,435</u>	<u>3,679,085</u>	<u>349,861</u>	<u>31,676,381</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無形資產(續)

於綜合收益表內扣除的攤銷開支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及營銷開支	443,794	592,367
一般及行政開支	177,565	215,993
銷售成本	176,000	176,978
研發開支	19,685	6,148
	<u>817,044</u>	<u>991,486</u>

商譽減值

管理層基於業務類型審閱業務表現，並從經營分部層面監督商譽。以下為各經營分部商譽分配概要：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 人民幣千元	添置 人民幣千元	重新分配 人民幣千元	減值 人民幣千元	出售 人民幣千元	年末 人民幣千元
餐飲外賣	4,845,229	—	—	—	—	4,845,229
到店、酒店及旅遊	18,950,647	—	—	—	—	18,950,647
共享騎行服務	3,707,427	—	—	—	—	3,707,427
新業務及其他(不包括共享騎行服務)	144,132	83,068	—	—	—	227,200
	<u>27,647,435</u>	<u>83,068</u>	<u>—</u>	<u>—</u>	<u>—</u>	<u>27,730,503</u>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 人民幣千元	添置 人民幣千元	重新分配 人民幣千元	減值 人民幣千元	出售 人民幣千元	年末 人民幣千元
餐飲外賣	4,845,229	—	—	—	—	4,845,229
到店、酒店及旅遊	18,950,647	—	—	—	—	18,950,647
共享騎行服務	3,707,427	—	—	—	—	3,707,427
新業務及其他(不包括共享騎行服務)	202,298	—	—	(58,166)	—	144,132
	<u>27,705,601</u>	<u>—</u>	<u>—</u>	<u>(58,166)</u>	<u>—</u>	<u>27,647,435</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無形資產 (續)

商譽減值 (續)

商譽結餘主要因美团與大眾點評進行的戰略性交易以及摩拜的業務合併而產生。商譽可歸因於與本集團業務相結合而預計產生的收購交易量及經濟規模。

本集團通過比較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與商譽之賬面值，對商譽進行年度減值測試。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該等計算法採用除稅前現金流預測，按經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政預算以及基於下述估計增長率推算在該五年期後的未來現金流終值釐定。本集團認為，五年期的現金流量預測屬適當，是由於該期間充分體現本集團的業務發展階段，本集團預期該期間業務會大幅增長。本集團設定適當的預算、預測及控制流程，可合理確保資料的準確及可靠程度。管理層憑藉豐富的行業經驗，根據過往表現及對未來業務計劃及市場發展的預期作出預測。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管理層已就本集團商譽進行減值測試。

重要的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計算以分配商譽所使用的主要假設如下：

截至2021年12月31日

	餐飲外賣	到店、酒店 及旅遊	共享 騎行服務
5年期的年度收入增長率	3%-31%	3%-33%	11%-45%
毛利率	19%-20%	89%-91%	15%-38%
長期收入增長率	3%	3%	3%
稅前貼現率	26%	26%	2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無形資產(續)

商譽減值(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餐飲外賣	到店、酒店 及旅遊	共享 騎行服務
5年期的年度收入增長率	5%-50%	5%-55%	6%-67%
毛利率	21%-25%	90%	23%-36%
長期收入增長率	3%	3%	3%
稅前貼現率	25%	25%	28%

商譽減值測試中所使用的預算毛利率乃由管理層基於過去表現及其對市場發展的期望而釐定。預期收入增長率符合本公司批准的業務計劃。貼現率反映市場對時間價值的評估以及與行業相關的特定風險。

新業務及其他包括各種現金產生單位。該等現金產生單位涵蓋業務包括RMS、B2B餐飲供應鏈服務及小額信貸業務。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新業務及其他分部的現金產生單位減值測試中所使用的貼現率介乎22%至30%及24%至28%，而長期收入增長率為3%及3%。

17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本集團持有下列金融工具：

	附註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載的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短期理財投資	21	56,417,497	32,083,979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長期理財投資	21	3,295,284	612,967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投資	19	14,299,857	10,256,786
		74,012,638	42,953,73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截至12月31日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短期理財投資	21	9,543,006	965,553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貸款	22(a)	4,210,835	—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其他金融投資	20	2,022,705	605,918
		<u>15,776,546</u>	<u>1,571,471</u>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貿易應收款項	24	1,793,035	1,030,948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資產	22	8,100,619	10,560,882
—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長期理財投資	21	715,158	—
—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短期理財投資	21	18,321,513	10,949,832
— 受限制現金	25(b)	13,276,919	12,775,667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a)	32,513,428	17,093,559
		<u>74,720,672</u>	<u>52,410,888</u>
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載的負債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114,600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 貿易應付款項	29	15,165,619	11,967,026
— 應付商戶款項		10,950,920	9,414,936
— 交易用戶預付款項		5,171,054	4,307,861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0	8,865,695	7,328,556
— 其他非流動負債		—	119,512
— 借款	31	23,784,867	8,352,472
— 應付票據	32	30,383,378	12,966,341
— 租賃負債		4,750,785	2,737,855
		<u>99,072,318</u>	<u>57,194,559</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遞延所得稅

以下款額為於作出適當抵銷後釐定，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示：

(a) 遞延稅項資產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結餘包括以下各項產生的暫時差額：		
— 稅項虧損	1,695,764	1,009,919
— 其他	511,208	314,032
遞延稅項資產總額	<u>2,206,972</u>	<u>1,323,951</u>
根據抵銷撥備抵銷遞延稅項資產	<u>(828,504)</u>	<u>(875,281)</u>
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u><u>1,378,468</u></u>	<u><u>448,670</u></u>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 將於12個月後收回	653,820	176,250
— 將於12個月內收回	724,648	272,420
	<u><u>1,378,468</u></u>	<u><u>448,670</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遞延所得稅(續)

(b) 遞延稅項負債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結餘包括以下各項產生的暫時差額：		
— 因業務合併產生的無形資產	(489,022)	(620,647)
— 採用權益法列賬或按公允價值計量的投資	(1,051,129)	(804,356)
— 遞延收入	(24,897)	(50,029)
— 其他	(159,147)	(155,943)
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u>(1,724,195)</u>	<u>(1,630,975)</u>
根據抵銷撥備抵銷遞延稅項負債	<u>828,504</u>	<u>875,281</u>
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u><u>(895,691)</u></u>	<u><u>(755,694)</u></u>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負債：		
— 將於12個月後收回	(893,459)	(751,223)
— 將於12個月內收回	<u>(2,232)</u>	<u>(4,471)</u>
	<u><u>(895,691)</u></u>	<u><u>(755,694)</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資產總額的變動如下：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1年1月1日	1,009,919	314,032	1,323,951
計入綜合收益表	349,255	197,176	546,431
計入綜合權益變動表	336,590	—	336,590
截至2021年12月31日	1,695,764	511,208	2,206,972
截至2020年1月1日	848,365	35,820	884,185
計入綜合收益表	118,440	278,212	396,652
計入綜合權益變動表	43,114	—	43,114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1,009,919	314,032	1,323,951

遞延稅項負債總額的變動如下：

	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採用權益法 列賬或 按公允價值 計量的投資 人民幣千元	遞延收入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1年1月1日	(620,647)	(804,356)	(50,029)	(155,943)	(1,630,975)
計入綜合收益表/(自綜合收益表扣除)	142,325	(263,143)	25,132	(3,204)	(98,890)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	16,370	—	—	16,370
業務合併	(10,700)	—	—	—	(10,700)
截至2021年12月31日	(489,022)	(1,051,129)	(24,897)	(159,147)	(1,724,195)
截至2020年1月1日	(750,046)	(438,363)	(469,175)	(25,016)	(1,682,600)
計入綜合收益表/(自綜合收益表扣除)	129,399	(397,361)	419,146	(130,927)	20,257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	31,368	—	—	31,368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620,647)	(804,356)	(50,029)	(155,943)	(1,630,97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遞延所得稅(續)

本集團僅在未來應課稅金額將可用於動用累計稅項虧損時，就該等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管理層將繼續評估未來報告期間遞延稅項資產的確認。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未就累計稅項虧損人民幣749億元及人民幣436億元(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產生的超額扣除金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人民幣137億元及人民幣93億元。該等稅項虧損將於2022年至2026年期間到期，而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稅項虧損則可延期至2031年。

本公司擁有未分配盈利，倘作為股息支付，收取人將須繳納稅項。應課稅暫時差額存在，但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因為本公司有能力控制來自其附屬公司分派的時間且預期不會於可見將來分配該等溢利。

19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投資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聯營公司(a)	4,453,450	2,690,100
其他投資(b)	9,846,407	7,566,686
	<u>14,299,857</u>	<u>10,256,786</u>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投資中，人民幣59億元(2020年：人民幣40億元)以美元計值，而其他結餘以人民幣計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投資(續)

(a) 聯營公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2,690,100	1,376,375
添置(附註i)	2,393,024	4,717,562
公允價值變動	219,221	4,785,089
處置	(60,000)	(225,681)
轉移(附註12、20)	(783,750)	(7,853,443)
貨幣換算差額	(5,145)	(109,802)
年末	<u>4,453,450</u>	<u>2,690,100</u>

(i)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對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的添置主要包括於餐飲及科技行業的部分投資。

(b) 其他投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7,566,686	5,789,747
添置(附註i)	2,767,859	2,132,299
公允價值變動	596,526	170,820
處置	(713,798)	(88,794)
轉移(附註ii)(附註12、20)	(284,344)	(218,538)
貨幣換算差額	(86,522)	(218,848)
年末	<u>9,846,407</u>	<u>7,566,686</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投資(續)

(b) 其他投資(續)

本集團亦於若干投資公司中以並無重大影響力的優先股及普通股形式擁有權益，該等公司按公允價值基準被管理及評估其表現。本集團將該等工具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投資。

- (i)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對其他投資的添置主要包括於若干非上市實體的投資。
- (ii)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優先股轉換為普通股，人民幣284百萬元的投資被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其他金融投資。

20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其他金融投資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其他金融投資包括以下各項：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上市實體的權益投資	532,455	605,918
於非上市實體的權益投資	1,490,250	—
	<u>2,022,705</u>	<u>605,918</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其他金融投資(續)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其他金融投資變動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605,918	—
添置(附註i)	450,000	548,668
公允價值變動(附註27)	(86,821)	84,387
轉移(附註19)	1,068,094	—
貨幣換算差額	(14,486)	(27,137)
年末	<u>2,022,705</u>	<u>605,918</u>

- (i)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作出為數約人民幣450百萬元並非持作貿易用途的新投資。本集團不可撤回地選擇以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其他金融投資計量該項投資。

21 理財投資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按以下各項計量的長期理財投資		
— 攤餘成本	715,158	—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3,295,284	612,967
	<u>4,010,442</u>	<u>612,967</u>
按以下各項計量的短期理財投資		
— 攤餘成本	18,321,513	10,949,832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56,417,497	32,083,979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9,543,006	965,553
	<u>84,282,016</u>	<u>43,999,364</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理財投資(續)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理財投資主要為定息存款及定期存款。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理財投資為理財產品。所有該等理財產品的本金及回報並無擔保，故其合約現金流量不合乎單獨支付本金及利息。因此，其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理財投資為大額可轉讓存單及其他金融產品，其合約現金流量僅指支付本金及利息。本集團業務模式的目標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該等金融資產。

按以下貨幣計值的理財投資：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54,654,850	31,828,437
人民幣	33,637,608	12,783,894
	<u>88,292,458</u>	<u>44,612,331</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資產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		
應收貸款(a)	1,021,951	466,232
預付物業、廠房及設備款項	903,474	5,935,077
租賃按金	409,322	268,658
投資預付款項	339,044	297,044
可抵減增值稅	247,226	334,509
其他	460,255	268,297
	<u>3,381,272</u>	<u>7,569,817</u>
流動		
應收貸款(a)	4,819,078	6,441,565
可抵減增值稅	3,056,071	2,275,045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於歸屬或行使後產生的應收款項	2,258,425	303,176
合同資產	930,984	591,646
存托於第三方支付機構之款項	882,395	369,744
預付商家款項	568,026	299,358
應收關聯方款項(附註37)	516,492	1,425,059
預付採購商品或服務款項	469,608	602,119
代第三方預付的款項	402,626	379,799
其他	1,377,881	252,614
	<u>15,281,586</u>	<u>12,940,125</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資產(續)

(a) 應收貸款

應收貸款來自小額信貸業務及初始按公允價值計量。根據所持有的應收貸款的業務模式，後續計量可按攤餘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應收貸款明細包括以下流動及非流動部分：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應收貸款	1,754,928	7,262,016
減：減值撥備(附註3.1.2)	(124,734)	(354,219)
	<u>1,630,194</u>	<u>6,907,797</u>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貸款	4,268,063	—
減：應收貸款的公允價值變動	(57,228)	—
	<u>4,210,835</u>	<u>—</u>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貸款之 減值虧損撥備(附註3.1.2)	(158,839)	—

23 存貨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39,873	41,109
製成品	598,542	439,130
	<u>738,415</u>	<u>480,239</u>
減：減值撥備	(56,722)	(13,747)
	<u>681,693</u>	<u>466,492</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貿易應收款項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2,019,029	1,197,518
減：減值撥備	(225,994)	(166,570)
	<u>1,793,035</u>	<u>1,030,948</u>

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准許的簡化方法，規定自初始確認資產起確認預期存續期虧損。撥備矩陣依據於具類似信貸風險特徵的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年限內的歷史觀察違約率釐定，並就前瞻性估計進行調整。歷史觀察違約率於每個報告期末進行更新，並對前瞻性估計的變動進行分析。

本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減值作出的撥備變動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166,570)	(155,854)
撥備	(108,231)	(89,964)
撥回	14,852	54,016
核銷	<u>33,955</u>	<u>25,232</u>
年末	<u>(225,994)</u>	<u>(166,570)</u>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認為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貿易應收款項 (續)

本集團向其客戶提供30至180天的信貸期。基於發票日期對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扣除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如下：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3個月以內	1,669,739	889,861
3至6個月	101,529	94,088
6個月至1年	17,861	39,416
1年以上	3,906	7,583
	<u>1,793,035</u>	<u>1,030,948</u>

本集團大部分貿易應收款項以人民幣計值。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的最高信貸風險敞口為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

25 於銀行及金融機構的現金及結餘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庫存現金及銀行存款	20,084,162	14,927,081
初始期限為三個月以內的定期存款	11,871,616	1,305,480
其他金融機構持有之現金(附註i)	557,650	860,998
	<u>32,513,428</u>	<u>17,093,559</u>

- (i) 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指銀行存款及到期日少於三個月的定期存款。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其他金融機構管理的賬戶中擁有若干現金金額，這與一般業務過程有關，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分類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5 於銀行及金融機構的現金及結餘(續)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續)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下列貨幣計值：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15,934,705	8,582,899
美元	16,507,095	7,866,891
其他	71,628	643,769
	<u>32,513,428</u>	<u>17,093,559</u>

(b) 受限制現金

受限制現金以下列貨幣計值：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13,243,107	12,730,092
美元	22,166	42,427
其他	11,646	3,148
	<u>13,276,919</u>	<u>12,775,667</u>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受限制存款人民幣79百萬元及人民幣217百萬元(包括4百萬美元及1百萬港元)由銀行持作擔保函。其他受限制現金結餘存放銀行賬戶內，受與若干方訂立的協議限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6 股本、股份溢價及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法定股本由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普通股組成。

已發行及繳足：

	普通股數目 千股	普通股面值 千美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股份 獎勵計劃 所持股份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1年1月1日	5,885,649	59	395	263,155,201	—	263,155,596
行使購股權及歸屬 受限制股份單位	42,334	—	2	2,780,149	1	2,780,152
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	9,809	—	1	—	(1)	—
通過配售及認購發行股份(i)	198,353	2	13	45,285,887	—	45,285,900
截至2021年12月31日	<u>6,136,145</u>	<u>61</u>	<u>411</u>	<u>311,221,237</u>	<u>—</u>	<u>311,221,648</u>
截至2020年1月1日	5,808,666	58	389	260,359,929	—	260,360,318
行使購股權及歸屬 受限制股份單位	65,776	1	5	2,795,272	1	2,795,278
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	11,207	—	1	—	(1)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u>5,885,649</u>	<u>59</u>	<u>395</u>	<u>263,155,201</u>	<u>—</u>	<u>263,155,596</u>

- (i) 於2021年4月，根據本公司及配售聯席賬簿管理人訂立的配售事項及認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合共187,000,000股Tencent Mobility Limited (「騰訊」) 實益擁有的現有股份已按每股配售股份273.80港元的價格配售予不少於六名獨立承配人。由於完成認購事項的所有條件於2021年4月27日均已達成，該等股份已配發及發行予騰訊。

此外，於2021年4月，本公司與騰訊訂立騰訊認購協議，據此，騰訊已同意按騰訊認購價每股騰訊認購股份273.80港元認購及本公司已同意按該價格配發及發行11,352,600股騰訊認購股份。由於完成認購事項的所有條件於2021年7月13日均已達成，該等股份已配發及發行予騰訊。

於扣除已付及應付的相關股份發行費用後，認購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453億元，該等費用是與股份發行直接相關的增量成本，主要包括股票包銷攤金及其他相關費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7 其他儲備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支付 人民幣千元	貨幣 換算差額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 之換股權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1年1月1日	20	4,150,291	(10,359,316)	—	(53,061)	(6,262,066)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權益結算部分	—	5,193,445	—	—	—	5,193,445
行使購股權及歸屬						
受限制股份單位	—	(2,508,430)	—	—	—	(2,508,430)
應佔聯營公司的淨資產變動	—	—	—	—	117,125	117,125
貨幣換算差額	—	—	(1,540,203)	—	—	(1,540,203)
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及 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	—	—	—	81,578	81,578
發行可換股債券(權益部分) (附註32)	—	—	—	1,513,938	—	1,513,938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的						
稅收優惠	—	—	—	—	535,289	535,289
提取一般儲備	—	—	—	—	2,649	2,649
截至2021年12月31日	20	6,835,306	(11,899,519)	1,513,938	683,580	(2,866,675)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支付 人民幣千元	貨幣換算差額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1月1日	20	3,161,201	(7,439,014)	(169,459)	(4,447,252)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權益結算部分	—	3,272,930	—	—	3,272,930
行使購股權及歸屬					
受限制股份單位	—	(2,283,840)	—	—	(2,283,840)
應佔聯營公司的淨資產變動	—	—	—	(120,986)	(120,986)
貨幣換算差額	—	—	(2,920,302)	—	(2,920,302)
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及 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	—	—	84,327	84,327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的					
稅收優惠	—	—	—	44,862	44,862
提取一般儲備	—	—	—	108,195	108,195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20	4,150,291	(10,359,316)	(53,061)	(6,262,06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8 遞延收入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		
與貓眼的業務合作協議	—	166,700
	—	166,700
流動		
在線營銷服務及其他	5,263,620	4,764,690
與貓眼的業務合作協議	157,264	222,267
共享騎行服務之多種套餐	57,596	65,873
	5,478,480	5,052,830
	5,478,480	5,219,530

下表列示於當前報告期間確認與結轉遞延收入相關的收入金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年初遞延收入結餘的已確認收入		
在線營銷服務及其他	4,092,837	3,665,402
與貓眼的業務合作協議	209,685	222,267
共享騎行服務之多種套餐	65,873	44,010
	4,368,395	3,931,67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貿易應付款項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3個月以內	14,906,908	11,810,659
3至6個月	146,690	46,688
6個月至1年	88,042	45,876
1年以上	23,979	63,803
	<u>15,165,619</u>	<u>11,967,026</u>

本集團大部分貿易應付款項以人民幣計值。

3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僱員工資及福利	5,862,949	3,995,916
商家及交易用戶按金	5,188,900	4,903,176
根據中國反壟斷法處以的罰款之未支付部份	2,422,440	—
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項	1,835,104	1,106,030
預收客戶款項	682,029	367,960
預提費用	671,597	312,481
應付稅項及附加	631,276	858,974
應付關聯方款項(附註37)	280,620	395,785
優先票據的應計未到期利息(附註32)	60,320	61,732
其他	765,503	777,375
	<u>18,400,738</u>	<u>12,779,429</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借款

	截至2021年12月31日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原有金額 千元	金額 人民幣千元	原有金額 千元	金額 人民幣千元
計入非流動負債：				
美元銀行借款－無抵押(b)	1,916,600美元	<u>12,219,667</u>	300,000美元	<u>1,957,470</u>
		<u>12,219,667</u>		<u>1,957,470</u>
計入流動負債：				
人民幣銀行借款－無抵押	人民幣2,140,000元	2,140,000	人民幣3,250,000元	3,250,000
美元銀行借款－無抵押(b)	1,478,300美元	<u>9,425,200</u>	482,000美元	<u>3,145,002</u>
		<u>11,565,200</u>		<u>6,395,002</u>

(a) 截至2021年12月31日，銀行借款的實際利率為0.94%-3.75%（2020年：1.54%-3.85%）。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加權平均實際利率為1.70%（2020年：3.21%）。

(b) 美元銀行借款的浮動利率受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影響，將根據合約條款於每季或每年重新定價，並於2023年6月30日後不再公佈。

32 應付票據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非流動負債：		
長期美元優先票據的非流動部分(i)	12,682,188	12,966,341
長期美元可換股債券的非流動部分(ii)	<u>17,701,190</u>	—
	<u>30,383,378</u>	<u>12,966,341</u>
計入流動負債：		
優先票據的應計未到期利息（附註30）	60,320	61,732
	<u>30,443,698</u>	<u>13,028,073</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2 應付票據(續)

應付票據及未到期利息須於以下期間償還：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1年以內(附註30)	60,320	61,732
2至5年	22,459,694	4,863,174
5年以上	7,923,684	8,103,167
	<u>30,443,698</u>	<u>13,028,073</u>

本集團發行的所有該等應付票據均無抵押。

- (i) 於2020年10月29日，本公司於香港聯交所發行本金總額2,000百萬美元的優先票據。該兩期票據的本金額、適用利率及到期日期列示如下：

	金額 (百萬美元)	利率 (每年)	到期日
2025年優先票據	750	2.125%	2025年10月28日
2030年優先票據	<u>1,250</u>	3.05%	2030年10月28日
	<u>2,000</u>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優先票據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2,023百萬元(2020年：人民幣13,515百萬元)。其各自的公允價值乃基於該等優先票據於報告期末的市場報價進行估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2 應付票據(續)

- (ii) 於2021年4月27日，本公司完成向第三方專業投資者(「債券持有人」)發行1,483,600,000美元於2027年4月27日(「系列1債券到期日」)到期的零息可換股債券(「系列1債券」)及1,500,000,000美元於2028年4月27日(「系列2債券到期日」)到期的零息可換股債券(「系列2債券」)(統稱「債券」及「到期日」)。

債券將按債券持有人選擇於2021年6月7日或之後直至到期日前10日內(包括首尾兩日)按換股價每股B類股份431.24港元(可予調整)轉換為本公司B類普通股。

本公司將按債券持有人的選擇於2025年4月27日以系列1債券本金額的100.37%贖回該債券持有人的全部或僅部分系列1債券，以及於2026年4月27日以系列2債券本金額的101.28%贖回該債券持有人的全部或僅部分系列2債券。

倘於緊接發出贖回通知日期前，原發行債券本金額的90%或以上已獲轉換、贖回或購買及註銷，本公司可隨時按提前贖回金額贖回全部(而非部分)債券。提前贖回金額視乎本金金額而定，系列1債券及系列2債券的總收益率分別為每年負0.182%及正0.255%，按每半年基準計算。

倘先前並無獲轉換、贖回或購買及註銷，本公司將分別於2027年4月27日和2028年4月27日按本金額的100.00%(就系列1債券而言)和101.80%(就系列2債券而言)贖回各債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2 應付票據(續)

可換股債券的負債及權益部分呈列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發行日發行的可換股債券的面值	19,370,725
發行溢價	<u>105,953</u>
所得款項總額	19,476,678
減：發行成本	<u>(184,635)</u>
所得款項淨額	19,292,043
減：換股權權益部分(附註27)	<u>(1,513,938)</u>
於初始確認時的負債部分	17,778,105
利息開支	250,659
貨幣換算差額	<u>(327,574)</u>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負債部分	<u><u>17,701,190</u></u>

於初始確認後，債券的負債部分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列賬。系列1債券及系列2債券負債部分的實際年利率分別為1.94%及2.26%。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可換股債券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7,969百萬元(2020年：零)。其各自的公允價值乃基於該等可換股債券於報告期末的市場報價。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於2015年10月6日，本公司董事會批准成立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計劃，即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旨在吸引、激勵、保留及獎勵若干僱員、顧問及董事。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自獲董事會批准之日期生效且有效期為10年。本集團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已預留598,483,347股普通股，並已允許授出本公司普通股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

截至2018年8月30日，本集團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授權並預留總計683,038,063股普通股，以供授出本公司普通股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所有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於2006年5月31日至2018年8月2日間授出，而本公司於B類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後將不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進一步授予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

於2018年8月30日，本公司股東批准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計劃授予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可發行的B類股份總數為475,568,628股B類股份。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作出的所有授予相關B類股份總數（不包括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作廢的獎勵）在並無股東批准下將不會超過272,336,228股股份（「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限額」），於相關時間受已發行股份總數3%的年度限額所規限。

截至2021年12月31日，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合共有609,679,104股普通股，以供授出本公司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

購股權

授出的購股權通常於相關授出日期起10年屆滿。購股權已劃分不同級別的歸屬條件及自授出日期起於歸屬期內分批歸屬，前提為僱員保持在職且並無任何表現要求。

購股權可於歸屬後隨時行使，惟須受授出協議的條款所限及可於授出日期後最多10年期內行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續)

購股權(續)

已授出購股權數目及彼等有關加權平均行使價的變動如下：

	購股權數目	每份購股權 的加權 平均行使價 (港元)
截至2021年1月1日尚未行使	50,893,174	33.95
年內已授出	—	—
年內已作廢	(811,629)	31.28
年內已行使	(12,093,247)	26.11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u>37,988,298</u>	<u>36.51</u>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已歸屬且可行使	<u>21,788,214</u>	<u>25.34</u>
截至2020年1月1日尚未行使	73,710,007	27.81
年內已授出	2,611,316	146.22
年內已作廢	(3,861,049)	33.76
年內已行使	(21,567,100)	26.59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u>50,893,174</u>	<u>33.95</u>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已歸屬且可行使	<u>24,147,385</u>	<u>21.60</u>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購股權的加權平均剩餘合同期分別為5年及6年。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等購股權獲行使時的股份加權平均價為每股280.10港元（相等於約每股人民幣232.8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續)

購股權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已使用柏力克－舒爾斯模型釐定購股權截至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主要假設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無風險利率	—	0.5%
預計期限(年)	—	6.3-6.5
預計波幅	—	40%-45%
購股權公允價值(港元)	—	43.20-72.99
行使價(港元)	—	100.15-195.98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授出購股權的加權平均公允價值為每股57.52港元。

受限制股份單位

本公司亦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向本公司僱員、顧問及董事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自授出日期起於若干服務期間分批歸屬，前提是僱員仍在職及並無任何表現要求。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相關歸屬條件一經滿足，則視為正式有效地向持有人發出受限制股份單位，且轉讓不受限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續)

受限制股份單位(續)

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數目及有關加權平均授出日期公允價值變動如下：

	受限制股份 單位數目	每個受限制 股份單位的 加權平均 授出日期 公允價值 (港元)
截至2021年1月1日尚未行使	126,541,129	90.18
年內已授出	51,236,349	289.67
年內已歸屬	(42,912,697)	66.03
年內已作廢	(9,497,656)	173.61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u>125,367,125</u>	<u>173.66</u>
截至2020年1月1日尚未行使	142,875,991	47.26
年內已授出	44,797,063	167.84
年內已歸屬	(49,436,884)	43.67
年內已作廢	(11,695,041)	60.02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u>126,541,129</u>	<u>90.18</u>

各受限制股份單位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乃參考相關普通股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釐定。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總額分別為人民幣52億元及人民幣33億元。下表載列按獎勵類型劃分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	107,105	170,017
受限制股份單位	5,086,340	3,102,913
其他	415	4,546
	<u>5,193,860</u>	<u>3,277,476</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 股息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未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35 資本承諾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1年以內	4,064,519	5,242,423
1至2年	235,352	—
	<u>4,299,871</u>	<u>5,242,423</u>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3,062,527	4,508,976
投資	1,237,344	733,447
	<u>4,299,871</u>	<u>5,242,423</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經營(所用)／所得現金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23,566,477)	4,437,875
就以下各項調整：			
折舊及攤銷	15,16	8,928,019	5,194,109
金融及合同資產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259,953	467,690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33	5,193,860	3,277,476
處置或視同處置附屬公司及被投公司引起的收益淨額		(702,808)	(853,618)
非金融資產減值撥備淨額	15,16	51,649	87,857
應佔採用權益法列賬的投資之收益	12	(145,620)	(264,105)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其他金融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	19	(815,747)	(4,955,909)
與理財投資相關的公允價值變動和利息收入及其他 財務成本	10	(1,332,183)	(1,218,122)
匯兌虧損淨額	9	34,977	151,198
出售非流動資產之(虧損)／收益淨額		48,250	(38,217)
營運資金變動：			
受限制現金增加		(501,723)	(4,016,150)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746,561)	(381,66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資產增加		(3,163,467)	(3,261,037)
存貨增加		(40,579)	(191,265)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		3,345,963	3,991,118
應付商戶款項增加		1,534,661	1,919,674
交易用戶預付款項增加		862,902	452,277
遞延收入增加		258,899	263,33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		5,708,088	3,108,912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49,481)	5,106
經營(所用)／所得現金		(3,756,727)	8,561,32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主要非現金交易

除附註15所述獲取使用權資產及附註33所述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外，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進行任何重大的非現金交易。

(c) 與融資活動產生現金流量相關的負債對賬

	借款 人民幣千元	應付票據及 未到期利息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1年1月1日之負債	8,352,472	13,028,073	114,600	2,737,855
現金流量	15,768,196	19,288,691	791,400	(2,191,299)
添置	—	—	—	4,219,704
扣減	—	—	(906,000)	(208,867)
可換股債券的權益部分	—	(1,513,938)	—	—
終止確認發行成本	—	3,352	—	—
財務成本	—	261,749	—	193,420
貨幣換算差額	(335,801)	(624,229)	—	(28)
截至2021年12月31日之負債	<u>23,784,867</u>	<u>30,443,698</u>	<u>—</u>	<u>4,750,785</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c) 與融資活動產生現金流量相關的負債對賬(續)

	借款 人民幣千元	應付票據 及未到期利息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1月1日之負債	4,019,263	—	—	1,526,799
現金流量	4,621,559	13,337,825	114,600	(936,380)
添置	—	—	—	2,180,516
扣減	—	—	—	(125,346)
確認發行成本	—	(3,352)	—	—
財務成本	768	63,606	—	92,266
貨幣換算差額	(289,118)	(370,006)	—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之負債	<u>8,352,472</u>	<u>13,028,073</u>	<u>114,600</u>	<u>2,737,855</u>

37 關聯方交易

倘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亦或於作出財務及經營決策時能對另一方施加重大影響，即被視為關聯方。倘各方受共同控制，則彼等亦被視為關聯方。主要管理人員及彼等的親密家庭成員亦被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以下為本集團與其關聯方於所示年度進行的重大交易。本公司董事認為，關聯方交易乃於一般業務過程中並按本集團與各關聯方協商的條款進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關聯方交易 (續)

(a) 關聯方名稱及本集團與關聯方的關係

以下公司為年內及／或於截至該等日期止年度與本集團擁有交易及／或於擁有結餘的本集團的重大關聯方。

關聯方名稱	關係
騰訊集團(i)	本公司股東之一
亞洲漁港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大連同達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福建票付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吉林億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天津貓眼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i) 本集團與騰訊控股有限公司(「騰訊集團」)之聯屬人士擁有交易及結餘，騰訊集團被視為本集團之關聯方。

(b) 與關聯方的重大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i) 銷售服務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944,715	679,133
本公司股東之一	1,497	3,695
	<u>946,212</u>	<u>682,828</u>
(ii) 購買商品及服務		
本公司股東之一	2,928,280	1,885,502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1,246,871	927,744
	<u>4,175,151</u>	<u>2,813,246</u>

(iii) 於2021年，公司向騰訊發行了198,352,600股普通股，其中187,000,000股為其向其他獨立承配人發行的配售股份。詳情請見附註2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關聯方交易(續)

(c) 與關聯方結餘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i) 應收關聯方款項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274,950	1,136,433
本公司股東之一	241,542	288,626
	<u>516,492</u>	<u>1,425,059</u>
(ii) 應付關聯方款項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232,626	362,708
本公司股東之一	47,994	33,077
	<u>280,620</u>	<u>395,785</u>

(d) 主要管理層薪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1,500	1,500
基本薪金	22,854	12,721
花紅	—	12,648
退休金成本及其他僱員福利	864	764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349,173	425,834
	<u>374,391</u>	<u>453,467</u>

38 或然事項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本公司財務狀況及其他儲備變動

(a) 本公司財務狀況

	附註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73,669,047	68,519,333
無形資產		281	287
長期理財投資		2,579,982	612,96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資產		88,004,538	41,208,960
		<u>164,253,848</u>	<u>110,341,547</u>
流動資產			
短期理財投資		52,074,868	31,572,00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資產		963,662	302,55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699,578	6,920,635
		<u>68,738,108</u>	<u>38,795,196</u>
總資產		<u>232,991,956</u>	<u>149,136,743</u>
權益			
股本	26	411	395
股份溢價	26	311,221,237	263,155,201
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	26	—	—
其他儲備	39(b)	(4,425,554)	(6,405,555)
累計虧損		(128,993,290)	(125,790,405)
總權益		<u>177,802,804</u>	<u>130,959,636</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0,148,520	1,957,470
應付票據		30,383,378	12,966,341
		<u>40,531,898</u>	<u>14,923,811</u>
流動負債			
借款		6,348,284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308,970	3,253,296
		<u>14,657,254</u>	<u>3,253,296</u>
總負債		<u>55,189,152</u>	<u>18,177,107</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232,991,956</u>	<u>149,136,743</u>

董事會已於2022年3月25日批准本公司財務狀況報表，並由以下人士代表簽署：

王興
董事

穆榮均
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本公司財務狀況及其他儲備變動(續)

(b) 本公司其他儲備變動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支付 人民幣千元	貨幣 換算差額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 之換股權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1年1月1日	20	4,150,291	(10,555,695)	—	(171)	(6,405,555)
其他全面虧損						
貨幣換算差額	—	—	(2,226,162)	—	—	(2,226,162)
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及 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	—	—	—	7,210	7,210
其他全面虧損總額	—	—	(2,226,162)	—	7,210	(2,218,952)
與擁有人以彼等作為擁有人 身份進行的交易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權益結算部分	—	5,193,445	—	—	—	5,193,445
行使購股權及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	—	(2,508,430)	—	—	—	(2,508,430)
發行可換股債券(權益部分)	—	—	—	1,513,938	—	1,513,938
與擁有人以彼等作為擁有人 身份進行的交易總額	—	2,685,015	—	1,513,938	—	4,198,953
截至2021年12月31日	20	6,835,306	(12,781,857)	1,513,938	7,039	(4,425,554)
截至2020年1月1日	20	3,161,201	(6,256,238)	—	—	(3,095,017)
其他全面虧損						
貨幣換算差額	—	—	(4,299,457)	—	—	(4,299,457)
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及 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	—	—	—	(171)	(171)
其他全面虧損總額	—	—	(4,299,457)	—	(171)	(4,299,628)
與擁有人以彼等作為擁有人 身份進行的交易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權益結算部分	—	3,272,930	—	—	—	3,272,930
行使購股權及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	—	(2,283,840)	—	—	—	(2,283,840)
與擁有人以彼等作為擁有人 身份進行的交易總額	—	989,090	—	—	—	989,090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20	4,150,291	(10,555,695)	—	(171)	(6,405,55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期後事項

2022年1月1日起至董事會於2022年3月25日批准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期間概無重大期後事項。

41 重新分類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於符合本年度的呈列方式。

釋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將於2022年5月18日舉行的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
「細則」或「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於2018年8月30日採納的組織章程細則，自上市日期起生效並經不時修訂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核數師」	指	本公司外部核數師
「北京酷訊互動」	指	北京酷訊互動科技有限公司，於2006年3月29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
「北京酷訊科技」	指	北京酷訊科技有限公司，於2006年4月27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北京摩拜」	指	北京摩拜科技有限公司，於2015年1月27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
「北京三快雲計算」	指	北京三快雲計算有限公司，於2015年6月17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
「北京三快在線」	指	北京三快在線科技有限公司，於2011年5月6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北京三快科技」	指	北京三快科技有限公司，於2007年4月10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
「北京新美大」	指	北京新美大科技有限公司，於2016年3月17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釋義

「英屬維爾京群島」	指	英屬維爾京群島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有效)
「Charmway Enterprises」	指	Charmway Enterprises Company Limited，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穆榮均(作為委託人)以穆榮均及其家族為受益人成立的信託間接全資擁有
「成都美更美」	指	成都美更美信息技術有限公司，於2014年7月18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
「A類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A類普通股，於本公司賦予不同投票權以致A類股份的持有人有權就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表格內所列任何決議案享有每股股份十票的權利，惟有關任何預留事項的決議案除外，在此情況下，彼等有權享有每股股份一票的權利
「B類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B類普通股，賦予B類股份持有人就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表格內所列任何決議案享有每股股份一票的權利
「公司條例」或「香港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美团(前稱美团點評)，於2015年9月25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豁免有限公司，或美团及其附屬公司及綜合聯屬實體(視情況而定)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關連交易」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綜合聯屬實體」	指	我們通過合約安排控制的實體，即境內控股公司及其各自的附屬公司(各稱為「綜合聯屬實體」)
「合約安排」	指	外商獨資企業、境內控股公司及登記股東(視乎情況而定)訂立的一系列合約安排

釋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指王興及王興藉以擁有本公司權益的直接及間接持有公司
「Crown Holdings」	指	Crown Holdings Asia Limited，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王興（作為委託人）以王興及其家族為受益人成立的信託間接全資擁有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我們」或「我們的」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及綜合聯屬實體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或「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香港證券登記處」	指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不時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獨立第三方」	指	董事作出一切仔細審慎查詢後所知並非與本公司有關連（定義見上市規則）的人士或公司
「首次公開發售」	指	首次公開發售
「Kevin Sunny」	指	Kevin Sunny Holding Limited，於2018年5月22日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王慧文全資擁有
「上市」	指	B類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18年9月20日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釋義

「主板」	指	聯交所運作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貨市場），獨立於聯交所 GEM 並與其並行運作
「美团金融」	指	北京美团金融科技有限公司，於 2017 年 8 月 9 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
「大綱」或「組織章程大綱」	指	本公司於 2018 年 8 月 30 日採納的組織章程大綱，自上市日期起生效並經不時修訂
「摩拜」	指	mobike Ltd.，於 2015 年 4 月 2 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為我們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摩拜北京」	指	摩拜（北京）信息技術有限公司，於 2016 年 1 月 12 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新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
「境內控股公司」	指	天津安特廚科技、上海路團、北京酷訊互動、上海三快科技、美团金融、北京三快雲計算、北京新美大、成都美更美、北京摩拜、北京三快科技及上海漢濤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 2018 年 8 月 30 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 2018 年 8 月 30 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法律顧問」	指	漢坤律師事務所，本公司有關中國法律的法律顧問
「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	指	本公司所採納日期為 2015 年 10 月 6 日的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經不時修訂）

釋義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9月7日的招股章程
「登記股東」	指	境內控股公司的登記股東
「報告期間」	指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保留事項」	指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每股股份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擁有一票投票權的決議案事項，即：(i)大綱或細則的任何修訂，包括任何類別股份所附權利的變更，(ii)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選舉或罷免，(iii)本公司核數師的委任或罷免，及(iv)本公司自願清算或清盤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受限制股份單位」	指	受限制股份單位
「三快雲在線」	指	北京三快網絡科技有限公司（前稱三快雲在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於2015年11月3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上海漢海」	指	漢海信息技術（上海）有限公司，於2006年3月16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上海漢濤」	指	上海漢濤信息諮詢有限公司，於2003年9月23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
「上海駒座」	指	上海駒座科技有限公司，於2018年4月12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上海路團」	指	上海路團科技有限公司，於2017年1月12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
「上海三快科技」	指	上海三快科技有限公司，於2012年9月19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



釋義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內A類股份及B類股份(視乎文義而定)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Shared Patience」	指	Shared Patience Inc.，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王興全資擁有
「Shared Vision」	指	Shared Vision Investment Limited，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穆榮均全資擁有
「深圳三快在線」	指	深圳三快在線科技有限公司，於2015年11月18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深圳騰訊計算機」	指	深圳市騰訊計算機系統有限公司，於1998年11月11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且為騰訊的全資附屬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第15條賦予該詞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騰訊」	指	騰訊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700)或騰訊控股有限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視情況而定)
「天津安特廚科技」	指	天津安特廚科技有限公司，於2018年1月17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
「天津漢博」	指	天津漢博信息技術有限公司，於2014年9月19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天津萬龍」	指	天津萬龍科技有限公司，於2015年8月18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天津小蟻科技」	指	天津小蟻科技有限公司，於2018年2月13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國土、屬地及受其司法管轄的所有地區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可變利益實體」	指	可變利益實體

釋義

「不同投票權」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外商獨資企業」	指	天津小蟻科技、上海駒座、北京酷訊科技、天津萬龍、北京三快在線、深圳三快在線、上海漢海、三快雲在線、摩拜北京及天津漢博
「不同投票權受益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除文義另有指明外，指A類股份持有人王興、穆榮均及王慧文，A類股份賦予各自不同投票權
「不同投票權架構」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	指	百分比

除明確指明或文義另有指明外，本文件的所有數據均截至本文件刊發日期。

本文件所引述的中國實體、中國法律或法規及中國政府機關的英文名稱均為其中文名稱的譯本，僅供識別之用。如有任何歧義，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本文件所載的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約整。因此，若干表格所列總數未必為前列各項數字的算術總和。



詞彙

「活躍商家」	指	於特定期間符合下列任一條件的商家： (i) 在我們平台完成至少一筆交易， (ii) 向我們購買任何在線營銷服務， (iii) 通過我們的聚合支付系統至少處理過一次線下付款，或 (iv) 通過我們的ERP系統產生任何訂單
「日活躍用戶」	指	日活躍用戶
「交易金額」	指	消費者於我們的平台上已付款產品及服務交易的價值，不論消費者其後是否退款（包括配送費用及增值稅，但不包括任何純支付性質的交易，如掃二維碼付款或POS機付款）
「變現率」	指	年／期內收入除以年／期內交易金額
「庫存單位」	指	庫存單位
「交易用戶」	指	於特定期間內於我們的平台上就產品及服務交易付款的用戶賬戶，無論賬戶後來是否退款
「交易」	指	一般基於付款次數確認的交易次數。 (i) 就我們的店內業務而言，若用戶以單筆付款購買多張優惠券，則確認為一項交易； (ii) 就酒店預訂業務而言，若用戶以單筆付款預定多晚客房，則確認為一項交易； (iii) 就我們的景點、電影、飛機及火車訂票業務而言，若用戶以單筆付款購買多張票，則確認為一項交易； (iv) 就單車共享業務而言，若用戶使用月票，則僅在用戶購買或索取月票時確認為一項交易，而後續的騎行並不確認為交易；若用戶並無使用月票，則就每次騎行確認為一項交易